

内部资料 免费交流  
石新出管字[2023]第0064号



# 石嘴山市惠农区 人民政府公报

SHIZUISHAN SHI HUINONG QU  
RENMINZHENGFU GONGBAO

2023

第1期

# 惠农区人民政府规章标准文本

●权威性 ●法规性 ●政策性 ●指导性

## 石嘴山市惠农区 人民政府公报

### 编辑委员会

主任：宋文祥  
编委：俞鹤  
杨伟  
李子萌  
马芳贤

2023年 第1期  
2023年 4月出版

## 目 录

### 【惠农区人民政府文件】

惠农区人民政府 惠农区人民法院 惠农区人民检察院 关于印发《惠农区依法推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工作方案（试行）》的通知（惠政发〔2023〕1号）……………1

惠农区人民政府关于做好我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的通知（惠政发〔2023〕7号）……………11

### 【惠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惠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惠农区困难群众“防疫健康包”“暖心救助包”发放方案》的通知（惠政办发〔2023〕1号）……………14

惠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惠农区现代服务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惠政办发〔2023〕5号）……………16

惠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2022年度各乡镇人民政府 街道办事处 区政府各部门荣获市级以上表彰奖励情况的通报（惠政办发〔2023〕8号）……………75

惠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政府工作报告的通知（惠政办发〔2023〕10号）……………93

惠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政府工作报告重点任务分工及督查计划的通知（惠政办发〔2023〕12号）……………105

# 发布政令 宣传政策 通报信息

## 公开政务 指导工作 服务社会

### 目 录

惠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2022 年区人民政府重点工作完成情况的通报 (惠政办发〔2023〕13号) .....	125
惠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惠农区畜牧业发展规划(2021-2025年)》的通知 (惠政办发〔2023〕16号) .....	181
惠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惠农区 2023 年“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宣传活动方案的通知 (惠政办发〔2023〕22号) .....	227
惠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惠农区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惠政办发〔2023〕24号) .....	233
惠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惠农区粮食应急预案的通知 (惠政办发〔2023〕26号) .....	236
惠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快推进惠农区 2023 年城镇棚户区改造工作的通知 (惠政办发〔2023〕27号) .....	244
<b>【惠农区大事记】</b>	
惠农区人民政府一月份大事记 .....	248
惠农区人民政府二月份大事记 .....	249
惠农区人民政府三月份大事记 .....	250

主 编：宋文祥  
责任编辑：谢晓阳 魏效虎  
陈子昂 冉春亮  
丁苏敏 王瑶瑶  
马雨辰 曹 曙  
王 禹 杨 帆  
柴 娟 张 全

主 管：惠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主 办：惠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编辑出版：惠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地 址：惠农区北大街 394 号  
邮 编：753200  
电 话：(0952)-3012946  
电子邮箱：3012946@163.com  
准 印 号：  
石新出管字〔2023〕第 0064 号  
印 刷：  
石嘴山鑫璟印务有限公司

# 惠农区人民政府 惠农区人民法院 惠农区人民检察院 关于印发《惠农区依法推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 工作方案（试行）》的通知

惠政发〔2023〕1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直属单位，驻惠有关单位：

《惠农区依法推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工作方案（试行）》已经惠农区人民政府、惠农区人民法院、惠农区人民检察院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惠农区人民政府 惠农区人民法院 惠农区人民检察院  
2023年1月3日

（此件公开发布）

## 惠农区依法推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工作方案（试行）

为依法推进行政争议多元化解、实质性化解，支持、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政，有效维护行政相对人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进一步推进行政争议多元化解工作的意见》（法发〔2021〕36号）及相关司法解释的规定，结合我区工作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坚持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法治宁夏建设规划（2021—2025）》的部署要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从源头上预防、化解行政争议，助推行政机关依法行政，预防和实质化解行政争议。

### 二、目标任务

依法调动各类纠纷解决资源，进一步完善衔接顺畅、协调有序的行政争议多元化解机制，实现行政与司法的良性互动，充分发挥行政调解的职能作用、司法调解的主导作用和行政争议协调化解工作对依法裁判的补充作用，切实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最大限度地为人民群众提供高效、便捷的纠纷解决途径，将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和初始阶段，确保社会和谐稳定。

### 三、工作原则

（一）坚持党的领导。行政争议协调化解坚持在区委领导，人大和政协的监督下开展工作，依法调动各类纠纷解决资源，进一步完善衔接顺畅、协调有序的行政争议多元化解机制。

（二）坚持自愿平等。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

心,对诉至法院或申请行政复议的行政争议案件,经当事人同意,对案件及诉讼请求进行登记,由行政争议协调化解中心组织涉行政争议机关和当事人先行协调化解。

(三)坚持合法正当。在查明事实、分清是非的基础上开展协调化解工作,不得违反相关法律和行政诉讼法的禁止性规定,不得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他人合法权益。

(四)坚持多元协调。积极统筹区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司法行政机关以及涉争议行政机关、乡镇人民政府,并引导社区、居委会等相关社会组织、社会力量形成合力,共同参与行政争议化解。

(五)坚持调判结合。把调解作为解决行政争议的重要方式,把实质性化解作为解决行政争议的最终目标。将协调化解贯穿于行政争议立案、审判和执行全过程,同时平衡协调化解和判决的关系,坚持有限、适度,对没有协调化解可能以及不适宜协调化解的案件,尽快依法裁判。

#### 四、职责分工

##### (一)区行政争议协调化解中心

1.按照《石嘴山市坚持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进一步强调解工作实施方案》《石嘴山市“一府两院”联席会议工作规则》的安排部署,在区司法局设立惠农区行政争议协调化解中心(以下简称“协调化解中心”),与区矛盾纠纷调解中心工作机制有机衔接,做好人民法院和行政复议案件办案部门委派协调化解案件的受理、登记、办理和管理工作。

2.协助法院和行政复议案件办案部门全力化解行政争议。委派专人参与行政争议化解事务,或者采取预约调解、特邀调解等方式及时与人民法院跟案法官或者行政复议案件办案部门工作人员沟通联系,对行政争议协调化解工作提供法律咨询或者诉讼指导。

3.加强与人民法院和行政复议案件办案部门联络沟通,做好信息共享工作,定期研究解决

行政争议化解工作涉及的有关问题。加强对涉争议行政机关履行协调化解协议情况的督导。

##### (二)涉争议行政机关

1.涉行政争议行政机关依据“谁主管,谁负责”原则,认真落实行政主管责任,涉争议行政机关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及行政执法人员为协调化解参与人。

(1)涉及多个职能部门的,由司法行政机关会同人民法院根据争议内容协商确定牵头部门,并根据需要组织相关职能部门和人民调解组织共同协调化解。相关部门和人民调解组织对于协调化解中心通知进行协调化解的事项,应积极配合支持,并提交作出涉争议行政行为的全部证据,在查清事实、分清是非的基础上充分运用协调化解的方法处理行政争议。

(2)行政争议涉及单独职能部门的,由该行政机关主要负责人或分管负责人牵头,具体经办人员协助,着力解决影响社会稳定的突出矛盾纠纷。对不愿调解或经调解未达成一致意见的行政争议,积极引导当事人运用行政裁决、行政复议等方式解决。

(3)对行政裁决、行政复议结果不服的,应当告知司法救济权利和渠道。

(4)对无法协调化解而进入诉讼程序的案件,行政机关应当积极主动配合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

2.涉争议行政机关应当认真履行职责,把握时机和方式,全力化解行政争议。涉及到其他行政机关的,应当告知当事人救济途径,并通过行政争议协调化解中心与其他涉诉行政机关联系,合力化解。对可能造成严重后果、影响社会稳定的争议,尤其是敏感及群体性行政争议,应当立即采取必要的缓解或疏导措施,协调纳入法律援助范围,积极引导涉诉群众合理表达诉求,加强与有关部门的沟通和协调,切实做好信访维稳与舆情应对工作。对有重大涉诉或信访隐患的行政争议,要及时撰写工作报告,逐级上报协调化解

中心备案。

3.对涉诉行政争议,在收到协调化解中心通知后三日内组织内部会议,集体研究并向协调化解中心递交实质性化解方案或意见。方案应详细载明争议的起因、前期化解过程及结果、下一步实质性化解措施等内容,方案应附前期化解卷宗等证据材料。

### (三) 人民法院

1.负责协调化解的释明、引导工作,并对协调化解中心协调化解参与人进行业务指导,将协调化解贯穿于行政争议各个环节。

2.加强与各级人民法院、司法行政机关做好资源共享和数据对接工作,建立紧密配合的联系互动机制,配合司法行政机关对协调化解中心工作人员的具体业务进行指导和培训,配合对政府及相关行政机关工作人员开展业务培训。

### (四) 人民检察院

1.人民检察院应当在诉讼监督中延伸监督职能,在监督中推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坚持诉讼监督与行政争议化解相结合,促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

2.对法院作出的生效行政裁判,按下列情形分别进行协调化解:

(1)对于法院作出的生效行政裁判正确的,检察机关应说服申请人服判息诉,尊重正确裁判的既判力。

(2)对法院没有实体审理而驳回起诉的,或法院生效裁判正确的,但当事人诉求合理合法,有化解行政争议可能的申诉案件,检察机关要会同有关政府部门、行政机关、社团组织、行业协会等做好协调督促予以解决,符合司法救助条件的应当实施救助。

3.对行政机关作出的虽存在瑕疵但不影响结果的具体行政行为,检察机关通过函告、口头磋商、检察建议等柔性手段督促协调行政机关补正行政程序等,帮助行政相对人解决实际困难,实现权利救济。

4.接受人民法院、司法行政机关的邀请,介入正在审理的行政案件、行政复议案件化解工作。

### (五) 司法行政机关

1.建立律师(法律顾问)参与行政争议协调化解的工作机制,确定具有行政诉讼经验的律师名单,在具体案件需要时,提供第三方调解力量。对符合法律援助条件的当事人,积极提供行政争议法律援助服务,积极引导涉诉群众合理表达诉求。

2.加强对人民调解组织中行政争议协调化解人员的配备,完善人民调解与行政调解、司法调解的衔接,助力行政争议协调化解。

3.对政府作为被告的诉讼案件,应当及时做好组织应诉、确定应诉承办单位、办理文书传递盖章手续、组织好重大疑难案件的论证、拟定纠纷实质性化解方案等工作。

## 五、建立健全工作机制

(一)建立协调化解规则。制定印发《惠农区行政争议协调化解中心工作规则(试行)》;明确协调化解中心机构设置、职责任务、会议制度等事项;进一步规范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工作措施,细化工作流程;深化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改革,畅通行政争议协调化解多元化解渠道。

(二)规范决策授权程序。行政机关应结合实际及时决策,一般情况下可由涉争议行政机关领导班子专题研究,确定协调化解方案,形成会议纪要备案。涉争议行政机关对参与协调化解人员的协调化解授权内容应具体明确,并向协调化解中心和人民法院出具载明协调化解权限的授权委派书,也可将“经涉争议行政机关审查确认”约定为协调化解协议生效的条件。为保障协调化解工作的效率和连续性,在协调化解不成时,参与协调化解工作的涉争议行政机关分管领导和工作人员,原则上应参与后续行政诉讼活动。

(三)建立重大行政案件督导机制。针对行政相对人人数众多、在本辖区内有重大影响或严

重影响政府形象与公信力的行政争议,由协调化解中心直接提请本级政府主管领导督办,由涉争议行政机关主要负责人牵头化解,化解过程与化解结果报本级政府备案,切实增强化解的协调、决策效果。

(四)健全行政争议化解保障机制。区人民政府要加强对行政争议协调化解工作人、财、物保障,将行政争议协调化解经费纳入地方财政预算。将行政争议化解工作纳入法治政府建设体系,定期向政府常务会议汇报重点案件推进、解决情况。

(五)完善监督考核机制。将行政机关参与行政争议协调化解及协议履行情况纳入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工作考核范围,形成定期通报制度。同时,人民法院做好关注协调化解协议的履行情况。对于行政机关拒绝履行的,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司法行政机关可向该行政机关的上一级行政机关反映情况或者向同级纪委监委提出责任追究建议。建立对行政争议多发、败诉率高的部门约谈制度。

## 六、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成立由区人民政府分管领导任组长,区纪委监委、区委政法委、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区司法局相关领导为副组长,区政府各部门、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负责同志为成员的区行政争议协调化解工作领导小组,以联席会议的形式牵头统筹开展行政争议协调化解工作,整合行政、司法和社会资源,定期召开联席会议,研究解决行政争议协调化解有关问题。根据具体案件需要,可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相关专业人员及律师担任特邀化解员。

(二)注重协调配合。行政争议协调化解工作实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涉争议行政机关要落实专人参加,并对案件负责。与案件相关的各单位要积极配合,在化解争议过程中,人民调解员、律师(法律顾问)、行政机关主要负

责人及工作人员、跟案法官、检察官按照规定及时参加,共同开展协调化解工作。

(三)加强培训指导。定期开展行政争议协调化解工作培训,把群众工作方式方法、协调化解技能技巧、行政诉讼法律法规作为核心课程,定期对行政争议协调化解工作参与人员进行培训。

(四)创新方式方法。在协调化解行政争议时,充分运用“十二调解法”,要找准争议焦点,消除隔阂,力促协调化解协议的达成。要积极搭建沟通平台,必要时可邀请专业人士或者其他个人参加协调化解,努力促使实现争议化解。对事关人民群众根本利益、事关社会稳定大局的重大疑难纠纷,要认真调查研究,必要时制定工作预案,积极介入,及时疏导调处,避免矛盾激化。

(五)规范工作程序。建立健全行政争议协调化解工作机制和网络体系,规范协调化解程序,在行政争议申请、受理、调查、听证、实施、期限以及协议书的制作等方面明确具体规定,确保中心工作规范进行。定期通报和交流信息,积极开展信息共享、案情通报、案件移送。及时总结协调化解行政争议中的典型案例、经验和做法,切实把行政争议实质化解工作落到实处。

(六)积极宣传引导。要加大宣传工作力度,形成强大宣传声势和舆论氛围。采取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加强对行政争议协调化解工作内容、程序和实践的宣传,积极引导群众通过协调化解途径解决行政争议。

附件:1.惠农区行政争议协调化解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2.惠农区行政争议协调化解中心工作规则(试行)

3.惠农区行政争议协调化解中心工作流程图

附件 1

## 惠农区行政争议协调化解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 组 长：李长青 区人民政府副区长、区委政法委副书记、市公安局惠农区分局局长
- 副组长：宋文祥 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主任
- 张杰林 区纪委副书记、监委副主任
- 李金福 区委政法委常务副书记
- 庞红阳 区司法局局长、区委依法治区办副主任
- 徐福恩 区人民法院副院长
- 王国民 区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
- 成 员：寇林宝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局长
- 杜闻军 区教育体育局局长
- 唐中华 区科学技术局局长
- 徐文华 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
- 马 玲 区民政局局长
- 张文惠 区财政局局长
- 王 霞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 马立伟 区自然资源局局长
- 侯玉明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 薛占江 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局长
- 王 津 区卫生健康局局长
- 王 芳 区文化旅游广电局局长
- 刘立春 区应急管理局局长
- 安乐华 区审计局局长
- 茹勤勤 区统计局局长
- 郭爱萍 区审批服务管理局局长
- 朱学双 区综合执法局局长
- 宋正婷 区医疗保障局局长
- 郑小剑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局长
- 马 玲 市公安局惠农区分局政委
- 尹剑波 红果子人民政府镇镇长
- 查晓磊 尾闸镇人民政府镇长
- 褚 冬 园艺镇人民政府镇长
- 王大榕 庙台乡人民政府乡长
- 闫 杨 礼和乡人民政府乡长

田 原 燕子墩乡人民政府乡长  
冯光荣 南街街道办事处主任  
张素红 北街（中街）街道办事处主任  
徐红霞 育才路街道办事处主任  
谢继财 火车站街道办事处主任  
程 敏 河滨街街道办事处主任

领导小组成员实行席位制，组成人员工作变动后，由相应岗位的继任领导继续担任，不再另行调整（行文）。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区司法局，庞红阳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徐福恩、王国民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负责与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行政复议机关对接,负责做好联席会议议题收集审核、会务组织筹备等工作。

附件 2

## 惠农区行政争议协调化解中心工作规则（试行）

为创新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进分层递进、繁简结合、衔接配套的一站式多元解纷机制建设，贯彻落实区人民政府、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制定的《惠农区关于依法推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工作方案（试行）》，实质化解行政争议，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根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结合本地实际，制定本规则。

**第一条** 当事人不服行政机关的行政行为，提起行政诉讼或者申请行政复议的，受案人民法院或行政复议案件办案部门可征求当事人意见先行由惠农区行政争议协调化解中心（以下简称“协调化解中心”）进行协调化解。

受案人民法院或行政复议案件办案部门正在办理的案件，经征求当事人意见，也可委派协调化解。

行政复议案件办案部门对于需要可委派协调化解的案件，登记后将案件移交协调化解中心处理。

**第二条** 协调化解应当遵循自愿、合法原则，不得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他人合法权益。

**第三条** 对下列案件，可以引导起诉人选择先行协调化解方式解决：

（1）起诉人的诉讼请求难以得到支持，但又确实存在亟待解决的实际困难的；

（2）被诉行政行为有可能被判决确认违法保留效力，需要采取补救措施的；

（3）因政策调整、历史遗留问题等原因产生行政争议，由行政机关处理更有利于争议解决的；

（4）行政争议因对法律规范的误解或者当

事人之间的感情对立等深层次原因引发，通过裁判方式难以实质化解争议，甚至可能增加当事人之间不必要的感情对立的；

（5）类似行政争议的解决已经有明确的法律规范或者生效裁判指引，裁判结果不存在争议的；

（6）案情重大、复杂，涉案人员较多，或者具有一定敏感性，可能影响社会稳定，仅靠行政裁判难以实质性化解的；

（7）行政争议的解决不仅涉及对已经发生的侵害进行救济，还涉及预防或避免将来可能出现的侵害的；

（8）行政争议涉及专业技术知识或者行业惯例，由相关专业机构调解，更有利于专业性问题的纠纷化解的；

（9）其他适宜通过协调化解方式处理的案件。

当事人同意先行协调化解的，填写《行政争议协调化解申请书》，由有管辖权的法院或行政复议机关向协调化解中心发送《行政争议协调化解委派书》，并指定跟案法官或行政复议案件承办人，同时根据案件情况抄送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

**第四条** 协调化解中心收到案件后，指定行政争议协调化解主办人，并于登记之日起三日内向行政机关发出书面《行政争议协调化解通知书》，同时将情况告知司法行政机关。

**第五条** 行政争议协调化解人员由人民调解员、律师（法律顾问）、行政机关主要负责人及工作人员、跟案法官、区人民法院法官、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官组成。

**第六条** 对协调化解或其他非诉讼机制解决

争议的案件，根据行政争议实质化解工作的需要，区人民法院做好以下指导、协调工作：

（1）指导相关机构和人员充分了解行政争议形成的背景；

（2）指导相关机构和人员正确确定争议当事人、争议行政行为以及争议焦点，促使当事人围绕争议焦点配合调解工作；

（3）指导相关机构和人员在对被诉行政行为合法性进行初步判断的前提下，促进当事人达成一致意见；

（4）引导当事人自动、及时履行调解协议。

**第七条** 涉争议行政机关在收到协调化解中心《行政争议协调化解通知书》后三日内组织内部会议，集体研究确定并向协调化解中心提交实质性化解方案、协调化解员名单及其联系方式。

实质性化解方案应详细载明争议的起因、前期化解过程及结果、下一步实质性化解措施等内容，并且应附前期化解卷宗等证据材料。

对有重大涉诉或信访隐患的行政争议，要及时撰写工作报告，上报协调化解中心备案。

**第八条** 协调化解中心主办人应在十日内组织召开协调化解听证会，同时展开协调化解工作。

**第九条** 协调化解中心应提前三日通知争议双方和跟案法官、区人民法院法官、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官协调化解的时间、地点和人员。协调化解人员可以是协调化解主办人，也可以是协调化解中心聘请的协调化解员。化解结果可能影响第三方利益的，协调化解中心应当通知该第三方参与化解。

**第十条** 协调化解中心主办人收到协调化解员名单后，立即将诉状或复议申请内容告知协调化解员，与协调化解员进行沟通，说明案情。

**第十一条** 协调化解中心认为有必要时，可以邀请相关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社会团体、律师、社区工作者及心理医生等作为特邀协调化解组织、特邀协调化解员参与行政争议协调化解工

作。

**第十二条** 当事人要求提供法律援助的，应当向相应司法行政机关法律援助中心提出申请。符合法律援助条件的，法律援助中心应指派律师协助当事人参与化解。不符合法律援助条件的，法律援助中心可推荐律师自愿协助当事人参与协调化解。

**第十三条** 行政争议协调化解主要采取当面协调化解的形式，经争议各方同意，也可以通过网络、电话等方式进行协调化解。

**第十四条** 行政争议协调化解应在协调化解中心进行，主要采用“面对面”现场化解方式，必要时也可在其他方便的地点进行。

**第十五条** 当事人可以委托1至2名代理人参加协调化解。当事人本人不能参加协调化解的，应当明确至少1名代理人的委托权限为特别授权。

当事人一方人数超过10人的，可以委派2至5名代表人，代表人可以委派1至2人作为代理人参加协调化解。

**第十六条** 协调化解员应当充分听取争议各方的陈述意见，解释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解答当事人的疑问，厘清事实，辨明是非，围绕当事人的实际权益需求，耐心释法析理促使当事人自愿达成调解协议。

**第十七条** 当事人可自行提出协调化解方案，协调化解主办人也可以提出协调化解方案供当事人协商时参考。

**第十八条** 协调化解过程中，证据可能灭失或者以后难以取得，当事人申请保全证据的，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应当依法裁定予以证据保全。但该证据与待证事实无关联、对证明待证事实无意义，或者其他无保全必要的，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裁定不予保全。

**第十九条** 经协调化解达成协议的，争议各方应签订行政争议协调化解协议，由争议各方、化解人员签名或者盖章确认。

争议各方可以约定调解化解协议自各方签名或者盖章确认即生效，各方应按照约定履行。

当事人可在签订协调化解协议同时申请撤回起诉，有管辖权的法院经审查并裁定是否予以准许。准许撤诉的，可以在裁定书中载明双方已妥善解决涉案行政争议

**第二十条** 化解员应当将协调化解过程和结果进行记录，与其他相关材料一并存档。

**第二十一条** 争议各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自协调化解协议生效之日起十日内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司法确认。

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收到申请后，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六十条的规定进行审查，协调化解协议符合法律规定的，依法出具行政调解书。

**第二十二条** 行政争议协调化解应当自受理协调化解申请之日起30日内办结。检测、检验、检疫、技术鉴定、伤残评定等不计入协调化解期限。对于案情复杂、重大疑难或者其他情形确需延长的，经各方当事人同意，报请协调化解中心负责人批准可以适当延长一次，但延长期限不得超过30日。

协调化解中心负责人批准延长协调化解期限的，应当通知委派单位。

**第二十三条** 具有以下情形，协调化解程序终止：

- (1) 协调化解期限届满，协调化解员出具书面意见，认为已无成功协调化解可能的；
- (2) 当事人明确要求终止协调化解的；
- (3) 行政机关经通知后未按期指定人员进

行沟通，或行政机关指定人员经两次通知均拒不参加协调化解的；

(4) 协调化解协议或协调化解笔录生效前当事人反悔，且无继续协调化解可能的；

(5) 公民死亡或者法人、其他组织终止，无权利义务承受人的；

(6) 其他应当终止的情形。

**第二十四条** 行政争议未能协调化解或者根据本规则第二十三条之规定终止化解的，协调化解中心应当出具协调化解报告，写明案件基本情况、当事人的调解意见、未能成功化解的原因、证据交换和质证等情况，一并移交人民法院或者行政复议办案部门按法定程序继续办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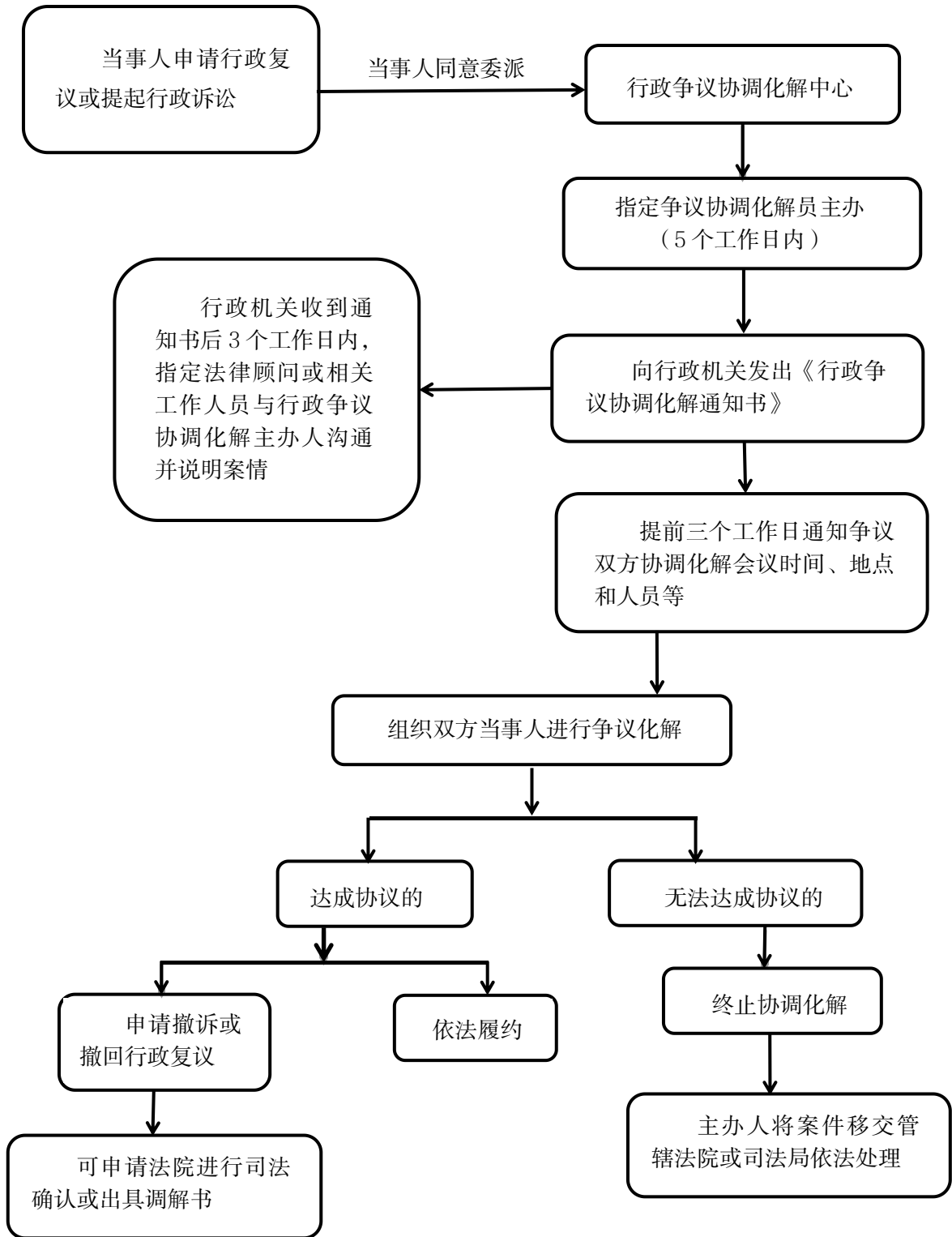
**第二十五条** 因非诉讼方式解决行政争议耽误的期限，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计算起诉期限时，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四十八条规定予以扣除，但当事人在诉前调解中存在虚假调解、恶意拖延、恶意保全等不诚信行为，妨碍诉讼活动的除外。

**第二十六条** 区人民检察院可以结合履行监督职责指派检察官参与共同化解行政争议。

**第二十七条** 区司法行政机关应当每月向协调化解中心报送以下材料：当月协调化解的行政案件数量并附相关材料；开展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工作的信息和典型案例。

**第二十八条** 本规则自2022年12月1日起施行。未尽事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等法律规定办理。

### 惠农区行政争议协调化解工作流程图



# 惠农区人民政府关于做好 我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的通知

惠政发〔2023〕7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直属单位，驻惠有关单位：

根据《全国经济普查条例》规定，国务院决定于2023年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为全面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的通知》（国发〔2022〕22号）、《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做好我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的通知》（宁政发〔2023〕8号）、《石嘴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我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的通知》（石政发〔2023〕13号）文件精神，扎实做好我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惠农区人民政府  
2023年3月27日

（此件公开发布）

##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自治区党委、政府、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依法普查、科学普查，为民普查，坚持实事求是、改革创新，确保普查数据真实准确，全面客观反映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状况。

（二）普查目的。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是一项重大国情国力、区情区力调查，将首次统筹开展投入产出调查，全面调查我区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发展规模、布局和效益，摸清各类单位基本情况，掌握全区国民经济行业间经济联系，客观反映推动高质量发展、构建新发展格局、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及创新驱动发展、区域协调发展、生态文明建设、高水

平对外开放、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等方面的新进展。通过普查，进一步夯实统计基础，推进统计现代化改革，为加强和改善宏观经济治理、科学制定中长期发展规划，为奠定全面振兴老工业基地关键性基础，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美丽新宁夏惠农新篇章提供科学准确的统计信息支持。

## 二、普查对象和范围

普查的对象是在辖区内从事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的全部法人单位、产业活动单位和个体工商户。具体范围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教育，卫生和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

会组织等。

### 三、普查内容和时间

普查的主要内容包括普查对象的基本情况、组织结构、人员工资、生产能力、财务状况、生产经营、能源生产和消费、研发活动、信息化建设和电子商务交易情况，以及投入结构、产品使用去向和固定资产投资构成情况等。

普查标准时点为2023年12月31日，普查时期资料为2023年年度资料。

### 四、工作要求

(一) 强化组织领导，构建联动体系。为加强对普查工作的组织领导，区人民政府将成立惠农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负责普查的具体组织实施和协调。普查领导小组由区人民政府分管领导任组长，成员单位包括区委宣传部、政法委、统战部、编办，区政府办公室、统计局、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教育体育局、民政局、司法局、财政局、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文化旅游广电局、卫生健康局、审批服务管理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惠农区分局、税务局、石嘴山经开区管委会办公室，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等部门单位（组成人员名单另发）。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统计局，负责普查的具体组织实施和协调，适时对我区普查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指导、督查。各成员单位要高度重视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把普查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及时采取措施解决普查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要充分发挥街道办事处和居民委员会、乡镇人民政府和村民委员会的作用，广泛动员和组织社会力量积极参与、认真配合做好普查工作。

(二) 明确任务分工，统筹协同作战。经济普查工作涉及面广量大，需要密切协作配合。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负责本辖区内经济普查的统筹和安排部署。涉及数据处理能力建设方面的事项，由区发改局负责和协调；涉及普查经费方面的事项，由区财政局负责和协调；涉

及宣传动员工作方面的事项，由区统计局、区委宣传部负责和协调；涉及宗教活动场所方面的事项，由区委统战部负责和协调；涉及城乡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方面的事项，由区委政法委负责和协调；涉及机关和事业单位名录方面的事项，由区委编办负责和协调；涉及中、小学校、幼儿园方面的事项，由区教体局负责和协调；涉及社团、基金会、民办非企业单位及基层自治组织名录方面的事项，由区民政局负责和协调；涉及司法系统机构单位的事项，由区司法局负责和协调；涉及交通运输方面的事项，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负责和协调；涉及公共文化、文化产业方面的事项，由区文化旅游广电局负责和协调；涉及医疗卫生方面的事项，由区卫生健康局负责和协调；涉及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名录、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方面的事项，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惠农区分局、区审批服务管理局、税务局负责和协调；涉及园区企业方面的事项由经开区管委会办公室、区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负责和协调。各成员单位要按照各自职能，各负其责、通力协作、密切配合、信息共享。其他掌握普查有关基础资料的部门要及时准确提供部门行政记录和数据信息。

(三) 保障人员经费，奠定坚实基础。我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所需经费，要列入相应年度的财政预算。区人民政府将根据普查工作的实际需要，及时足额安排普查经费，并按时拨付、确保到位。区普查工作领导小组将根据工作需要，聘用或者从有关单位商调符合条件的普查指导员和普查员，及时支付聘用人员的劳动报酬，保证商调人员在原单位的工资、福利及其他待遇不变，稳定经济普查工作队伍，确保普查工作顺利进行。

(四) 坚持依法普查，严守纪律底线。所有普查工作人员和普查对象必须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和《全国经济普查条例》的规定，按时、

如实填报普查表。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虚报、瞒报、拒报、迟报，不得伪造、篡改普查数据。普查取得的单位和个人资料，严格限定用于普查目的，不作为任何单位对普查对象实施奖惩的依据。各级普查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对在普查中所知悉的国家秘密和普查对象的商业秘密、个人信息，必须严格履行保密义务；未经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对外发布普查数据。对在普查工作中的违纪违法等行为，依纪依法予以处理。

（五）完善监督问责，确保数据质量。要建立健全普查数据质量控制体系和岗位责任制，完善普查数据质量追溯和问责机制，严肃普查纪律，坚决杜绝各种人为干预普查数据的行为。采用有效技术手段和管理措施，确保普查数据采集、传输、存储和使用的安全，必须始终坚守数据质量第一原则，严格执行普查方案，规范普查工作流程，强化事前事中事后数据质量检查核

查，切实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确保普查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可信。

（六）创新工作方法，强化宣传引导。要广泛应用部门行政记录，推进电子证照信息等普查工作中的应用，采取网上填报与手持电子终端现场采集数据相结合的方式开展普查，通过信息化手段提高普查数据处理效能。适应常态化疫情防控需要，组织开展线上线下业务培训，支持普查对象通过网络自主报送普查数据，科学、规范、高效推进普查工作。要会同宣传部门认真做好普查宣传的策划和组织工作，充分发挥各类新闻媒体以及部门服务平台等宣传渠道作用，广泛深入宣传经济普查的重要意义和要求，引导广大普查对象依法配合普查，动员全社会积极参与普查，为全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顺利实施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 惠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惠农区困难群众“防疫健康包”“暖心救助包” 发放方案》的通知

惠政办发〔2023〕1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直属单位，驻惠有关单位：

《惠农区困难群众“防疫健康包”“暖心救助包”发放方案》已经区五届人民政府第33次常务会议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惠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月6日

（此件公开发布）

## 惠农区困难群众“防疫健康包”“暖心救助包”发放方案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一步织密兜牢民生保障网，让困难群众温暖过冬、安心过节，按照自治区民政厅《关于做好元旦春节期间困难群众兜底保障有关工作的通知》及中共惠农区委办公室、惠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2023年元旦春节期间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现面向困难群众免费发放“防疫健康包”“暖心救助包”，具体发放方案如下。

### 一、发放对象

“防疫健康包”的发放对象为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分散供养特困人员、高龄困难老人、70岁以上低保户以及低保边缘户家庭，共计1080人。

“暖心救助包”的发放对象为未享受实物救助的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分散供养特困人员、高龄困难老人、60岁以上低保户以及低保边缘户等困难家庭，共计2000户。享受困难

群众“防疫健康包”的家庭可继续享受“暖心救助包”的实物救助。

### 二、发放标准

困难群众“防疫健康包”每份标准为价值100元的实物，包含抗原自测试剂、药品、体温计、口罩等物资；附卡片一张，内容包括慰问信、物资清单、用药温馨提示。困难群众“暖心救助包”每份标准为价值220元的实物，包含大米、面粉各10公斤，胡麻油5升。

### 三、资金来源及依据

困难群众“防疫健康包”预计采购资金10.8万元，“暖心救助包”预计采购资金44万元，以上合计54.8万元。依据《自治区民政厅 财政厅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临时救助工作规程〉的通知》（宁民规发〔2018〕14号）第十一条“参照救助金的发放标准，并根据救助对象基本生活需要，采取发放衣物、食品、饮用水、提

供临时住所等方式予以救助。所发放的实物，除紧急情况外，要严格按照政府采购制度的有关规定执行。”以上采购资金由区民政局从困难群众临时救助资金列支。

#### 四、发放方式及要求

(一)各相关单位要将此次“防疫健康包”“暖心救助包”的发放工作作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重要举措，解决好当前群众的实际生活困难。对在发放过程中发生虚报冒领、优亲厚友、弄虚作假等行为，相关部门要严肃问责查处。

(二)困难群众“防疫健康包”“暖心救助包”由区民政局采用邀请招标的方式统一采购，由各乡镇、街道严格按照规定的发放范围确定发放人员名单，在春节前及时精准发放到位。

(三)各单位要充分利用报纸、微信、电视台等宣传媒体，及时将“防疫健康包”“暖心救助包”的发放情况在各类媒体刊登报道，广泛宣传我区困难群众救助的好做法和典型经验。

(四)各相关单位于2023年2月3日前，将发放活动相关情况、典型经验及时报区民政局。

# 关于印发《石嘴山市惠农区“十四五” 用水权管控实施方案》的通知

惠政办发〔2023〕5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直属单位，驻惠有关单位：

《石嘴山市惠农区“十四五”用水权管控实施方案》已经区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惠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2月9日

（此件公开发布）

## 石嘴山市惠农区“十四五”用水权管控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全力推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排头兵建设，强化水资源最大刚性约束，实现经济社会发展与水资源条件相协调，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推进实施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重大国家战略，有效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自治区水资源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要求，以新发展理念为引领，坚持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把水资源作为最大刚性约束，严格用水总量控制，不断优化用水结构，切实加强用途管制，合理规划人口、城

市和产业发展，坚决抑制不合理用水需求，以有限水资源支撑全区生态保护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 二、水资源及其开发利用现状

#### （一）水资源自然禀赋

石嘴山市惠农区当地水资源量少且质差，经济社会发展用水主要依靠过境黄河水。根据《宁夏水文手册》（2019年），石嘴山市惠农区多年平均水资源总量为0.591亿 $m^3$ ，平均产水模数5.59万 $m^3/km^2$ ，其中地表水资源量0.158亿 $m^3$ ，地下水资源量1.234亿 $m^3$ ，重复计算量0.801亿 $m^3$ 。

石嘴山市惠农区多年平均水资源量详见表2-1。

表 2-1 石嘴山市惠农区多年平均水资源量

单位：亿 m<sup>3</sup>

县（区）	计算面积	降水量	地表水资源量	地下水资源量	重复计算量	水资源总量	多年平均产水模数
	(km <sup>2</sup> )	(亿 m <sup>3</sup> )	(亿 m <sup>3</sup> )	(亿 m <sup>3</sup> )	(亿 m <sup>3</sup> )	(亿 m <sup>3</sup> )	(万 m <sup>3</sup> km <sup>2</sup> )
惠农区	1058	1.874	0.158	1.234	0.801	0.591	5.59

## (二) 取耗水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宁夏“十四五”用水权管控指标方案的通知》（宁政办发〔2021〕76号），石嘴山市惠农区“十四五”取水总量控制指标 3.210 亿 m<sup>3</sup>，其中分行

业取水控制指标：生活用水 0.180 亿 m<sup>3</sup>，工业用水 0.480 亿 m<sup>3</sup>，农业用水 2.240 亿 m<sup>3</sup>，生态用水 0.310 亿 m<sup>3</sup>；分水源取水控制指标：黄河水 2.690 亿 m<sup>3</sup>，地下水 0.410 亿 m<sup>3</sup>，非常规水 0.110 亿 m<sup>3</sup>。详见表 2-2、2-3。

表 2-2 石嘴山市惠农区 2025 年取水总量控制指标

单位：亿 m<sup>3</sup>

行政区	分水源取水量				分行业取水量				统筹水量	合计
	当地地表水	黄河水	地下水	非常规水	生活	工业	农业	生态		
惠农区	0	2.690	0.410	0.110	0.180	0.480	2.240	0.310	-	3.210

表 2-3 石嘴山市惠农区 2025 年耗水总量控制指标

单位：亿 m<sup>3</sup>

行政区	分行业耗水量				统筹水量	合计
	生活	工业	农业	生态		
惠农区	0.09	0.290	1.06	0.10	-	1.54

(三)贺兰山惠农区农业生态地下取水井专项治理情况

### 1.基本情况

惠农区地处宁夏引黄灌区青铜峡灌区最末端,灌水难、排水难始终是制约农业生产发展的主要因素,随着气候变化影响,黄河水资源日益紧缺,灌区引水量受限,灌溉难的问题更加突出。尤其是二农场渠梢段,由于受上游来水不足影响,自上世纪九十年代,惠农区辖区第三排水沟以西农业灌溉被确定为纯井灌区。随着经济社会发展,地下水取水量增加,一段时间出现了地下水超采情况。

根据《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公布地下水超采区和限采区范围的通知》(宁政办发〔2016〕18号),惠农区存在2处超采区,分别为石嘴山市惠农区中型孔隙地下水超采区和石嘴山市惠农区小型孔隙地下水超采区,其中石嘴山市惠农区中型孔隙地下水超采区为一般超采区,面积144km<sup>2</sup>,分布范围为惠农区贺兰山东麓石城子-罗家园子1200m等高线以东,简泉农场一队以南,京藏高速公路以西,惠农区行政南界以北;石嘴山市惠农区小型孔隙地下水超采区为严重超采区,面积26km<sup>2</sup>,分布范围为惠农区贺兰山东麓1200m等高线以东,红果子镇红果子村-小东湾旧长城以南,京藏高速公路以西,简泉农场一队以北。

2021年11月29日前,惠农区沿山一带农业、生态绿化灌溉取水井共有320眼,在治理区域范围内取水井301眼,其中:农业灌溉取水井270眼,生态绿化取水井38眼(包括7眼抗旱机井);农业灌溉取水井分布在简泉农场1、2、3、4、5队,简泉村1、2队,汪家庄6、8队,五渠村106农场、达家梁子村和长城社区,金升农林牧场小东湾农场、落石滩农场;生态绿化(黄河湿地林场管理)取水井分布在沿贺兰山惠农区区域红果子镇红果子村-小东湾旧长城以南主干道两侧,以及小东湾旧长城以北110国道以西干道路两侧。

### 2.渠系覆盖区域自备井情况

贺兰山治理区二农场渠梢段渠系延伸至燕子墩乡汪庄村八队,上游简泉村一队大闸上游至简泉农场共有机井71眼,主要以井渠结合灌溉为主;下游简泉村一队大闸以下至汪庄村六、八队渠道基本常年无来水,共有农田灌溉机井42眼。

### 3.现已关停取水井情况

结合黄河流域生态环境警示片反映涉水水资源问题整改现已关停42眼。沿山纯井灌区区域内超采区范围的自备井实施水源替代工程,水源完成替代后立即关停,共关停取水井251眼。其中:农业灌溉取水井220眼,生态绿化取水井31眼。

### 4.不具备关停条件取水井情况

葡萄酒庄用于酿酒、生活和设施农业温室的取水井需要保留8眼。贺兰山惠农区治理区域不具备关停地下水取水井详见表2-4。

### 5.替代水源建设情况

第二农场渠灌域的二农场渠梢段渠系延伸至燕子墩乡汪庄村八队,其上游简泉村一队大闸至简泉农场段渠系已实施了节水技术改造,渠道进行了砌护,并按照灌溉面积进行了渠道水量分配。

在惠农区沿山井灌区内,东至第二农场渠、第三排水沟,涉及红果子镇、燕子墩乡和简泉农场,通过二农场渠、惠农渠取用黄河地表水替换目前在用的区域地下水。

简泉村片区、汪家庄已建蓄水池片区、汪家庄新建蓄水池片区取水水源为第二农场渠;雁窝池拦洪库库区片区、达家梁片区、长城片区取水水源为惠农渠。

沿山纯井灌区区域内灌溉渠道有第二农场渠和惠农渠,均为渠梢段。沿山井灌区内简泉村片区和汪家庄片区就近渠道为第二农场渠;雁窝池拦洪库库区片区、达家梁片区和长城片区就近渠道为惠农渠末级支渠蛟龙口陈渠、五渠。

表 2-4 贺兰山惠农区治理区域不具备关停地下水取水井统计表

序号	机井所在地地址	机井所在地坐标		成井时间	井深	井管内径	井壁管材料	水泵型号	水泵额定扬程(米)	水泵额定流量	水泵额定功率	是否运行正常	是否安装计量设施	备注
		东经	北纬											
一	燕子墩乡													
(一)	简泉村													
1	简泉村 1 队	106.4846963	39.07434169		60	φ 325	钢管	250QJ-100-80	100	80	37	是	是	温室
2	简泉村 1 队	106.4878881	39.07729212	2007	50	φ 325	钢管	250QJ-100-80	100	80	37	是	是	温室
3	简泉村 1 队	106.4943898	39.07720361	1997	80	φ 325	钢管	250QJ-100-50	100	50	22	是	是	温室
4	简泉村 2 队	106.5282849	39.09214619	2017	80	φ 325	钢管	250QJ-100-50	100	50	22	是	是	温室
5	简泉村 2 队	106.4803164	39.07595841	2009	50	100	钢管	QJ7.5-30	80	70	1	在用	否	温室
(二)	汪家庄													
1	罗家园	106.5532227	39.11757756	2013	200	φ 325	钢管	200QJ-50-156	156	50	37	是	否	葡萄酿酒生活
2	罗家园	106.5565004	39.11460567	2013	200	φ 325	钢管	200QJ-50-156	156	50	37	是	否	葡萄酿酒生活
3	罗家园	106.559778	39.11725569	2010	200	φ 325	钢管	200QJ-50-156	156	50	37	是	否	生活

## (四) 水资源开发利用状况

## 1. 供水及再生水利用工程

## (1) 黄河水供水工程

石嘴山市惠农区境内引黄干渠主要包括惠农渠、官泗渠、昌渠、滂渠、第二农场渠等，形

成了干、支、斗、农四级灌溉体系。沿黄河还分布有小扬水工程。除各大引水干渠外，石嘴山电厂黄河取水工程在河心泵房取水后供至石嘴山发电厂及黄河水厂，主要保障工业发展用水需求。2021年供水量 2.190 亿 m<sup>3</sup>。详见表 2-5。

表 2-5 惠农区引、扬黄水工程统计表

干渠	支干渠	斗渠	2021 年供水量 (亿 m <sup>3</sup> )
第二农场渠	第二农场渠	31 条	0.350
惠农渠	官泗渠、滂渠、昌渠	130 条	1.610
沿黄小高抽，包括礼和扬水、宁煤北农场、宁煤北农场五队、治沙林场、国土项目、恒力鹿业公司和惠农区城市园林绿化管理所黄河泵站等 7 处。			0.230
合计			2.190

## (2) 地下水取水工程

通过石嘴山市惠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的《贺兰山惠农区区域农业生态地下取水井专项治理行动方案》的实施，惠农区现有农业灌溉井近 600 眼（其中应急抗旱井 500 余眼），主要分布于红果子镇、尾闸镇、庙台乡、燕子墩乡及简泉农场一带；分散人饮机井 5 眼，主要分布于汪家庄村、海燕村和河滨区；厂矿企业自备井 68 眼，主要分布于河滨街、火车站附近、红果子镇；城镇水源地机井 25 眼，主要为第四、第五水源地取水井；生态绿化机井 38 眼（包括 7 眼抗旱机井），归惠农区自然资源局管辖。

## (3) 公共供水工程

## ① 水源地

惠农区现有 1 个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地，即石嘴山市第五水源地（柳条沟水源地），一级保护区面积 20km<sup>2</sup>，二级保护区面积 10.07km<sup>2</sup>，共有水源井 22 眼。第五水源地地下水可开采量 1922.75 万 m<sup>3</sup>/a（5.35 万 m<sup>3</sup>/d），主要服务惠农区居民生活用水。

## ② 自来水厂

惠农区共有 3 座自来水厂，其中石嘴山市第

五水厂于 2012 年 5 月建成投入运行，由石嘴山市润泽供排水公司惠农供水分公司负责运营，位于京藏高速以西的正泰太阳能发电场附近，设计供水规模 4.5 万 m<sup>3</sup>/d，以石嘴山市第五水源地（柳条沟水源地）22 眼机井为取水水源，服务范围覆盖惠农区新老城区和滨河新区。第五水厂取水许可指标为 1642.5 万 m<sup>3</sup>/a，近三年年均供水量为 1213.27 万 m<sup>3</sup>。

宁夏惠安市政产业有限公司红果子水厂始建于 1998 年，位于红果子镇原市铁合金厂西南角，由宁夏惠安市政产业有限公司运营管理，原设计供水能力 0.4 万 m<sup>3</sup>/d，2003 年扩建后设计能力达到 1 万 m<sup>3</sup>/d，主要供红果子镇及周边乡镇生活用水及少量工业用水，原以第四水源地（红果子水源地）为取水水源，自 2019 年 9 月底实施石嘴山市第四水源地替代工程后，取水水源变更为第五水源地。取水许可指标为 280 万 m<sup>3</sup>，近三年年均供水量为 177.04 万 m<sup>3</sup>。

石嘴山市黄河水厂由石嘴山市润泽供排水公司惠农供水分公司负责运营，始建于 1994 年，位于惠农区河滨工业园区钢电南路 47 号，于 2000 年 6 月全部建成供水，服务对象为河滨工

业园区，已取得黄河水厂取水许可证，许可取水量 2848 万 m<sup>3</sup>/a。黄河水厂建设供水规模 4 万 m<sup>3</sup>/d，2005 年二期改扩建后供水规模达到 8 万 m<sup>3</sup>/d，2014 年三期扩建后供水能力达到 12 万 m<sup>3</sup>/d，黄河水厂近三年平均供水量为 2167.18 万 m<sup>3</sup>。黄河水厂与石嘴山电厂共用取水口，取水泵站位于石嘴山水文站基本断面下游 6km 黄河左岸，最大取水量可达 23 万 m<sup>3</sup>/d。

#### (4) 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工程

惠农区城区共有污水处理厂 3 座，其中：石嘴山市第二污水处理厂于 2004 年 10 月投入运行，由石嘴山市润泽供排水有限公司负责运营，位于宁夏恒力集团东侧和黄河之间，一期工程的设计处理规模 4 万 m<sup>3</sup>/d，二期工程设计处理规模 4 万 m<sup>3</sup>/d。石嘴山市第二污水处理厂现状污水处理能力为 6.5 万 m<sup>3</sup>/d（其中生活污水处理能力 4 万 m<sup>3</sup>/d，工业废水处理能力 2.5 万 m<sup>3</sup>/d）。设计出水水质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一级 A 标准。第二污水处理厂配套建设的第二中水厂位于污水处理厂北侧，2009 年 6 月 15 日调试运行，设计处理规模 6 万 m<sup>3</sup>/d，设计出水水质为《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 18920-2002）标准，可满足工业循环水、杂用水水质要求。2021 年中水回用量为 211.37 万 m<sup>3</sup>。

石嘴山市第四污水处理厂于 2009 年建成，2018 年完成提标改造，由宁夏惠安市政产业有限公司负责运营，位于红果子镇 109 国道以东、红礼路以北，设计处理规模 1 万 m<sup>3</sup>/d，提标改

造后设计出水水质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一级 A 标准，污水收集范围为红果子镇及周边乡镇。石嘴山市第四再生水厂位于第四污水处理厂内，设计处理能力 0.4 万 m<sup>3</sup>/d。2021 年中水利用量 8.95 万 m<sup>3</sup>，用于红果子镇周边绿化。

石嘴山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工业污水处理厂于 2017 年建成，由石嘴山市通用博天第一水务有限公司负责运营，位于石嘴山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最东端，滨河大道以西，华谊大道以北，一期设计处理规模 1 万 m<sup>3</sup>/d，二期设计处理规模 2 万 m<sup>3</sup>/d，目前一期工程已接近满负荷运行，设计出水水质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一级 A 标准，核心处理工艺采用芬顿氧化技术，出水排入第二污水处理厂再生水处理系统。

同时，燕子墩乡、尾闸镇生活污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回用于绿化，每个污水处理站处理能力为 12t/d，礼和乡根据当地情况采用无动力氧化塘、小型人工湿地等方式进行生活污水处理，处理能力 10t/d。

#### 2. 分水源用水状况

根据《2021 年宁夏水资源公报》，2021 年石嘴山市惠农区取水总量为 3.098 亿 m<sup>3</sup>，其中黄河水 2.686 亿 m<sup>3</sup>，占比 86.70%；地下水 0.410 亿 m<sup>3</sup>，占比 13.23%；非常规水 0.002 亿 m<sup>3</sup>，占比 0.07%。供水水源以黄河水为主，非常规水利用量较低。详见表 2-6。

**表 2-6 石嘴山市惠农区 2021 年不同水源用水量表**

单位：亿 m<sup>3</sup>

年份	行政分区	地表水取水量		地下水取水量		其他水源供水量	总取水量
		合计	其中黄河水	合计	其中苦咸水		
2021 年	惠农区	2.686	2.686	0.410	0	0.002（其中中水 0.002）	3.098

## 3.分行业用水状况

根据《2021年宁夏水资源公报》，2021年石嘴山市惠农区取水总量为3.098亿m<sup>3</sup>，其中

生活、工业、农业、生态环境用水量分别占总取水量占比为3.23%、14.43%、79.89%、2.45%。详见表2-7。

### 表 2-7 石嘴山市惠农区 2021 年不同行业用水量表

单位：亿 m<sup>3</sup>

行政 分区	取水量					占比			
	生活	工业	农业	生态	合计	生活	工业	农业	生态
惠农区	0.100	0.447	2.475	0.076	3.098	3.23%	14.43%	79.89%	2.45%

根据惠农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提供的 2021 年不同行业详细用水水量详见表 2-8。

### 表 2-8 惠农区 2021 年取用水综合表

单位：万 m<sup>3</sup>

序号	行业		年取用水量	取水水源		
				黄河水	地下水	其他水
1	农业	耕地灌溉	21884.03	22692.21	2073.68	0
		林地灌溉	797.95			
		园地灌溉	96.94			
		牧草地灌溉	1143.19			
		鱼塘补水	609.88			
		畜禽用水	233.89			
合计			24755.9	22692.21	2073.68	0
2	工业	火（核）电工业直流式	0	2608.42	1839.26	22
		火（核）电工业循环式	1108.59			
		非火（核）电工业	3361.09			
合计			4469.69	2608.42	1839.26	22
3	生活	城镇居民生活	588.21	937.08	62.72	0
		农村居民生活	73.02			
		建筑业	0			
		服务业	338.57			
合计			999.80	937.08	62.72	0
4	人工生态环境	城乡环境	755.34	627.02	128.32	0
		河湖补水	0			
合计			755.34	627.02	128.32	0
汇总合计			30980.73	26864.75	4103.98	22

#### 4.耗水状况

根据《2021年宁夏水资源公报》，石嘴山市惠农区2021年耗水总量1.556亿m<sup>3</sup>，其中生活、工业、农业、生态环境耗水占比分别为1.80%、20.38%、72.94%、4.88%。详见表2-9。

### 表2-9 石嘴山市惠农区2021年不同行业耗水量表

单位：亿m<sup>3</sup>

行政分区	耗水量				占比				
	生活	工业	农业	生态	合计	生活	工业	农业	生态
惠农区	0.028	0.317	1.135	0.076	1.556	1.80%	20.38%	72.94%	4.88%

#### (五) 用水水平评价

##### 1.管控指标落实情况

石嘴山市惠农区2021年取水总量未超2025年管控指标，并有0.112亿m<sup>3</sup>节余水量。分水源来看，黄河水取水总量较管控指标富余0.004

亿m<sup>3</sup>，地下水取水总量与管控指标一致，均为0.410亿m<sup>3</sup>，非常规水较管控指标尚有0.108亿m<sup>3</sup>未利用。分行业来看，除农业取水量超管控指标0.235亿m<sup>3</sup>以外，生活、工业、生态取水量较管控指标均有富余。具体见表2-10。

### 表2-10 惠农区2021年取水量与管控指标超余计算表

单位：亿m<sup>3</sup>

行政区	数据来源	分水源取水量			分行业取水量				合计
		黄河水	地下水	非常规水	生活	工业	农业	生态	
惠农区	管控指标	2.690	0.410	0.110	0.180	0.480	2.240	0.310	3.210
	2021年取水量	2.686	0.410	0.002	0.100	0.447	2.475	0.076	3.098
	管控指标-2021年取水量	-0.004	0	-0.108	-0.080	-0.033	+0.235	-0.234	+0.112

注：“+”为超，“-”为余

##### 2.取用水结构

石嘴山市惠农区2021年各行业取水中，农业占比最大，达到79.89%，而工业取水占比为14.43%，用水结构不够优化。分水源中，黄河水

取水占比高达86.7%，经济社会发展主要依赖黄河水，而非常规水利用量仅占0.07%，利用率较低。具体见表2-11。

表 2-11 石嘴山市惠农区 2021 年取用水结构对比表

行政区	不同行业取水					不同水源取水			
	生活	工业	农业	生态	合计	黄河水	地下水	非常规水	合计
惠农区	3.23%	14.43%	79.89%	2.45%	100%	86.70%	13.23%	0.07%	100.0%

### 3.用水水平

通过查看《2021 年宁夏水资源公报》、惠农区统计局提供的截止至 2021 年底的人口普查数据及惠农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提供的 2021 年的详细取用水数据，惠农区现状用水水平如下：

综合用水方面—石嘴山市常住人口数为 17.9 万人，2021 年取水总量为 3.098 亿 m<sup>3</sup>，惠农区人均综合用水量 1730.7m<sup>3</sup>/人，较全区平均水平 939m<sup>3</sup>/人偏高；惠农区万元 GDP 取水量为 186m<sup>3</sup>/万元，略低于石嘴山市万元 GDP 取水量，远高于全区的万元 GDP 取水量，惠农区综合用水水平偏低。

生活用水方面—截止至 2021 年年底，惠农区生活用水量为 0.100 亿 m<sup>3</sup>，其中城镇居民生活用水量为 588.21 万 m<sup>3</sup>，城镇居民数为 15.3 万人，农村居民生活用水量为 73.02 万 m<sup>3</sup>，农村居民数为 2.6 万人，计算可得惠农区城镇居民综合生活用水定额 105.3L/人·d，远低于全区平均水平 238L/人·d；农村居民生活用水定额

76.9L/人·d，高于全区平均水平 68L/人·d。

工业用水方面—石嘴山市惠农区 2020 年工业增加值为 75.2 亿元，工业取水量为 0.418 亿 m<sup>3</sup>，因此 2020 年万元工业增加值取水量为 55.6m<sup>3</sup>/万元，高于石嘴山市和宁夏全区万元工业增加值取水量，工业用水水平偏低。

农业用水方面—以 2019 年遥感灌溉面积为主，结合自然资源部门第三次土地调查面积，2021 年石嘴山市惠农区农田灌溉面积为 38.2 万亩，2021 年农业取水量 2.24 亿 m<sup>3</sup>，农业亩均取水量 586.4m<sup>3</sup>/亩，高于石嘴山市和宁夏全区农业亩均取水量；惠农区 2021 年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为 0.54，略高于石嘴山市 0.537，但低于全区 0.561 水平；惠农区 2021 年高效节水灌溉面积占总灌溉面积比例为 16%，略高于石嘴山市高效节灌面积占比，低于全区 43%水平。综上，惠农区农业用水水平偏低。

各指标统计见表 2-12。

表 2-12 全区、石嘴山市、惠农区用水效率分析表

指标分类	评价指标	单位	惠农区现状	石嘴山市	全区	现状用水效率评价
综合评价	万元 GDP 取水量	m <sup>3</sup> /万元	186	197	151	偏低
	人均取水量	m <sup>3</sup> /人	1730.4	1611	939	偏低
工业	万元工业增加值取水量	m <sup>3</sup> /万元	55.6	25	21	偏低
农业+生态	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	0.54	0.537	0.561	偏低
	亩均取水量	m <sup>3</sup> /亩	586.4	583	553	偏低
	高效节水灌溉面积占比	%	16%	13%	43%	偏低

#### 4.存在的主要问题

##### (1)人、城、水协调发展存在问题

近年来,惠农区全面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通过优先调配生活用水、提升综合用水效率、深挖节水潜力等举措,满足了人口与城乡发展用水需要,但与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排头兵的总体要求还有一定差距,城乡水资源高效节约利用水平仍有一定提升空间。

**一是地下水开采过量导致水位下降。**惠农区生活用水主要开采地下水,部分水源地由于持续开采,地下水位持续下降、降落漏斗不断增大、水质不达标等情况并存,水源地保护难度逐年加大。

**二是城市发展土地集约水平偏低。**土地利用节约集约程度整体偏低,存在投入产出效益较低、存量用地利用不充分等问题。

**三是城市水资源配置格局尚不完善。**惠农区现状城区人工环境用水主要以开采地下水为主,与黄河水、地下水、非常规水统一配置的格局要求相比,还有一定差距。

**四是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有待提高。**城市供水管网精细化管理水平不高,城镇供水计量设施部分老旧,不能实现完全精准计量。部分农村供水管网老化,漏损率较高。城市环境用水水平较低,绿地浇灌和漫灌现象普遍存在,绿化单位面积用水量近 $0.4\text{m}^3/\text{m}^2\cdot\text{a}$ ,是自治区节水定额标准 $0.24\text{m}^3/\text{m}^2\cdot\text{a}$ 的1.4倍。

**五是部分农村生活用水保障程度不高。**随着小城镇及中心村建设发展迅速,部分新建或规划中心村和小城镇用水户集中搬迁,用水量增大,部分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存在水量不足、建设标准低、水质水压不达标等问题。农村管网漏损大、水费收缴难、供水标准低、群众满意度低等问题也随之凸显。

**六是节水激励机制和政策尚不健全。**当前城乡节水工作主要依靠行政手段推动,缺乏鼓励节

水的精准支持政策和稳定的资金投入渠道,市场在非常规水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未得到充分发挥,水价形成机制尚不能全面客观反映水资源的短缺性和供水成本,难以激发节水市场主体活力和用水主体节水内生动力。

##### (2)工业与水协调发展存在的问题

“十三五”以来,惠农区结合工业节能降耗双控要求,调整产业结构的同时,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建设节水型社会,基本满足了现状产业发展用水需要,成效显著,但与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排头兵的要求仍有一定差距。

**一是产业结构需进一步调整。**惠农区规上石油加工、煤炭、火电等传统产业和高耗水产业用水量仍有一定占比。产业整体处于价值链低端和供应链前端,上下游配套水平低、域内产业循环抵御风险能力弱,需大力发展新兴产业,加快产业结构调整步伐,建链、延链、补链,推动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

**二是创新支撑工业发展能力亟待提升。**工业产品中,多数附加值低、科技含量不高,具有知识产权的名特优产品数量较少,竞争能力弱。工业园区在产业定位、全产业链的规划、设计等方面缺乏前瞻性,发展方向特点不鲜明,对企业指导引领作用未能充分发挥。作为创新主体的企业,在技术改造、人才引进、创新平台建设、科研经费等明显投入不足,科技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不足,在上下游产业链的延伸、产业的集群等方面存在短板,动能接续不力,发展后劲不足。

**三是用水刚性约束需要强化。**工业园区正在进行完成水资源论证区域评估,明确园区取用水量,水资源最大刚性约束落实需要加快落实,形成主动节水用水良好氛围。由于自然条件和历史原因所限,工业园区少部分企业为高耗能、低效益产业,园区管委会专门水资源管理机构需要加强监督管理,园区水资源管理及节水工作需规范、及时推进。园区取用水及节水约束性指标继续纳入园区考核范畴,考核引导节约用水机制进

一步完善。

**四是园区水资源循环利用水平存在差距。**工业园区供水主要依靠城市集中供水工程和自备水源，工业利用再生水尚处起步阶段，园区废污水循环利用设施需进一步深化完善，废污水循环利用水平需进一步提高，需执行落实《自治区节水行动实施方案》、工信部等六部委《工业废水循环利用实施方案》提出加快建设循环型工业园区和“近零排放”要求，基本实现黄河水、地下水、非常规水统一供给的格局。

**五是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有待提高。**惠农区工业节水型企业创建与自治区2025年节水型企业创建目标要求有差距。由于工业园区涉水管理业务缺乏主体责任部门，园区管委会对园区内企业水资源开发利用及节水管理有待加强，各级水务部门对企业取用水的合法性及强化计划用水管理等主体职责和监督职责需进一步落实，严禁出现园区企业非法取水、违规取水现象。

**六是再生水利用率较低。**2021年惠农区再生水利用率低于《石嘴山市水安全保障“十四五”规划》（石政办发〔2022〕63号）提出的再生水利用率达到80%的目标，再生水利用还需系统性、全局性规划，再生水回用输配水设施需进一步完善。园林绿化用水分散，河湖生态补水口距离较远，同样存在管网不畅等“供需矛盾”。成本过高导致企业使用再生水的积极性受挫，尚未形成有效的再生水利用激励机制。再生水利用宣传力度不够，社会认同度、公众参与度还有待提升。

### （3）农业、生态与水协调发展存在问题

随着经济社会不断发展，惠农区用水结构不断调整，“十三五”期间，逐步加大农业节水力度，从而保障生活、工业新增用水需求。但是，在维系灌溉绿洲生态平衡、实施科学节水方面，仍存在以下问题：

**一是用水结构有待优化。**“十三五”期间，惠农区农业+生态用水量占总用水量比例较高，行业用水结构不合理。

**二是用水效率偏低。**惠农区高效节水灌溉面积比例为16%，低于《石嘴山市水安全保障“十四五”规划》提出的高效节水灌溉率达到44%的目标；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为0.54，低于全区0.561水平；农业亩均取水量为586.4m<sup>3</sup>/亩，高于宁夏全区农业亩均取水量。农业灌溉水利用效率有待提高。

**三是水资源利用方式不合理。**受黄河水供水能力和高效节水灌溉水质要求限制，部分区域需开采地下水进行灌溉，惠农区部分地区已被划定为地下水超采区，由于集中开采地下水，造成地下水位不断下降，对当地生态环境和农业正常生产带来隐患。

**四是现代化灌区建设力度不够。**灌区测控一体化设施配套率还有提升空间，仅局部渠段实现测控一体，离灌区全面推行仍有一定距离，灌区节水管理智慧化水平有待提高，灌区测控、水量调度、工程管理等部分仍需要通过人工完成，与目前国家加快数字渠道、数字泵站、数字灌区等信息化工程建设要求有一定差距，灌区信息化、智能化水平有待加强。

**五是农业用水精细化计量能力差。**灌区面向用水户的计量设施覆盖率进一步提高，灌区大部分区域用水计量还停留在干支渠和直开口，要稳步提升直开口以下计量设施安装率；地下水机井在2021年之前计量设施安装率低，无法准确计量实际用水量，上报年农业用地下水统计量与实际用水有出入。按方计量、按亩收费的“大锅水”现象仍然存在。实时计量监控设施建设速度较慢，与农业用水精细化管理要求有一定差距。

**六是农业用水管理体制机制需继续完善。**农业用水监管能力需进一步提升，严格监管农业灌溉机井。现农业用水确权已完成，需进一步推进农业用水权交易机制及节水激励机制。

### （六）“十四五”水资源面临的形势

#### 1.生活用水

“十四五”期间，生活需水采用颁布的城乡生活，各类牲畜用水定额以及人口、规模化养殖规模综合测算。

根据《石嘴山市惠农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石嘴山市惠农区“十四五”人口发展规划》等相关规划文件，2025年石嘴山市惠农区生活用水面临的形势包括：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率目标达到7.5%，惠农区总人口数为17.8万人，城镇化率维持现状85.47%，城镇供水管网漏损率达到10%；奶牛存栏达到2.6万头，肉牛饲养量达到2.3万头，滩羊饲养量达到55万只。

## 2.工业用水

“十四五”工业需水采用工业增长趋势或县区重点产业发展规模及用水定额综合测算。

根据《石嘴山市惠农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石嘴山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等相关产业规划及《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宁夏“十四五”用水权管控实施方案的通知》（宁政办发〔2021〕76号），“十四五”末，石嘴山市惠农区工业用水面临的形势包括：万元GDP用水量下降17%，万元工业值增加值用水量下降率11%，非常规水利用率达到50%。

## 3.农业用水

“十四五”农业需水以水资源承载状况为控制，采用规划发展种植结构以及灌溉定额综合测算，分配惠农区农业取水指标2.24亿m<sup>3</sup>，包括耕地、园地、草地以及渔业养殖用水。

根据《石嘴山市惠农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及《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宁夏“十四五”用水权管控实施方案的通知》（宁政办发〔2021〕76号），“十四五”末，石嘴山市惠农区农业用水面临的形势包括：总灌溉规模控制在42.6万亩，其中确保22万亩粮食灌溉面积，蔬菜面积稳定在5万亩；葡萄长廊建设规划新增灌溉面积0.80万亩；灌溉水利用系数达

到0.58，高效节灌率达到40%。

## 4.生态用水

“十四五”生态需水主要结合生态用水需求及降水蒸发条件综合测算，分配惠农区生态取水指标0.31亿立方米，包括生态林用水及冬灌生态效应用水。

石嘴山市惠农区生态林现状已建面积6.243万亩，在建面积2.613万亩。通过查看《黄河流域宁夏段国土绿化和湿地保护修复规划（2020-2025年）》，规划惠农区2025年森林覆盖率达到8.01%，五年累计营造林增加7.00万亩。2020-2022年现已建设3.64万亩，规划2023年新增国土绿化项目11项，生态林建设规模新增3.5万亩。

## 三、“十四五”需水量预测及水资源缺水形式分析

### （一）需水量测算

#### 1.生活需水量

生活用水包括居民生活用水、城市人工环境用水、规模化畜禽养殖业用水、服务业和建筑业用水。

##### （1）居民生活需水

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水利厅关于“十四五”用水权管控指标相关数据的说明》，2025年，惠农区常住人口供水目标为17.8万人，城市化率按照现状2021年确定，为85.47%，测算城镇人口为15.2万人，农村人口为2.6万人。根据自治区居民生活用水定额标准，石嘴山市惠农区属于二类区，城镇居民生活用水定额取110L/人·d。农村居民生活用水定额取70L/人·d。2025年石嘴山市惠农区居民生活净需水量为679.3万m<sup>3</sup>，其中城镇居民生活需水量为610.3万m<sup>3</sup>，农村居民生活需水量为69.0万m<sup>3</sup>；耗水总量为263.5万m<sup>3</sup>，其中城镇居民生活耗水量为201.4万m<sup>3</sup>，农村居民生活耗水量为62.1万m<sup>3</sup>。详见表3-1。

表 3-1 居民生活需水量测算一览表

项目	人口数	定额	测算天数	净需水量
城镇人口	15.2	110	365	610.3
农村人口	2.6	70	365	69.0
合计	17.8	/	/	679.3

2021 年惠农区城镇居民及农村居民取水量为 661.2 万 m<sup>3</sup>，核定后 2025 年城镇居民及农村居民需水总量较 2021 年现状取用水量新增 18.07 万 m<sup>3</sup>。

#### (2) 城市人工环境需水量

城市人工环境需水主要为城市绿化用水。2025 年，根据第三次土地调查数据，惠农区建成区面积为 14999.8hm<sup>2</sup>，根据石嘴山市相关规划文件，“十四五”末，惠农区建成区绿地率目标为 29.75%，则建成区绿地面积达到 4462hm<sup>2</sup>；根据自治区发布的行业用水定额标准，城市绿化用水定额为 0.24m<sup>3</sup>/m<sup>2</sup>·a，计算 2025 年石嘴山市惠农区城市绿化需水量为 1070.9 万 m<sup>3</sup>，城市绿化耗水量为 535.4 万 m<sup>3</sup>。

2021 年惠农区城市人工环境取水量为 755.34 万 m<sup>3</sup>，核定后 2025 年城市人工环境需水

总量较 2021 年现状取用水量新增 315.56 万 m<sup>3</sup>。

#### (3) 规模化畜禽养殖需水

根据《石嘴山市惠农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2025 年，石嘴山市惠农区奶牛存栏达到 2.6 万头，肉牛饲养量达到 2.3 万头，生猪饲养量达到 2 万头，滩羊饲养量达到 55 万只，家禽饲养量 22 万只。根据自治区畜禽养殖业用水定额标准，2025 年石嘴山市惠农区规模化畜禽养殖需水量为 330.7 万 m<sup>3</sup>，耗水量为 198.4 万 m<sup>3</sup>。详见表 3-2。

表 3-2 2025 年惠农区规模化畜禽养殖需水量测算表

项目	2025 年可达数量	定额	需水量 (万 m <sup>3</sup> )
奶牛	2.6 万头	100L/ (头.d)	94.9
肉牛	2.3 万头	50L/ (头.d)	42.0
滩羊	55 万只	8L/ (只.d)	160.6
生猪	2 万只	40L/ (只.d)	29.2
家禽	22 万只	0.5L/ (只.d)	4.0
合计			330.7

2021 年惠农区规模化畜禽养殖取水量为 233.9 万 m<sup>3</sup>，核定后 2025 年规模化畜禽养殖需水总量较 2021 年现状取用水量新增 96.8 万 m<sup>3</sup>。

(4) 服务业

惠农区服务业需水量已包含在城镇居民生活需水量中，不再进行重复计算。

(5) 建筑业需水

因建筑业建设时间、建设周期、用水量等的不确定因素，本次不对其建筑业需水量进行预测；若“十四五”期间建筑业需水，由惠农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根据需要自行调度、调配富余水量。

经测算，2025年惠农区生活需水量为2080.9万m<sup>3</sup>，耗水量为997.3万m<sup>3</sup>。

## 2.工业需水

石嘴山市惠农区工业主要集中在石嘴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简称“经开区”），经开区规划面积5677.81公顷（国批区15平方公里），含河滨、溜山、红果子三个区块。

本次分别对经开区规划水平年现状入驻企业、在建拟建企业的生产用水、生活用水和绿化

用水三部分进行预测。

(1) 职工生活需水预测

经统计，现状年工业企业总用工人数约2.6万人。经开区现状产业以冶金和化工为主，现状就业密度为500人/km<sup>2</sup>，规划水平年产业兼有资金密集型与技术密集型特点，就业密度不考虑提高，但因经开区仍处于在建阶段，2025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将达到200家，用工人口预测增长按较快增长率12%考虑，预测规划水平年2025年经开区企业职工人口约4.1万人。

职工生活用水定额参考《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有关行业用水定额（修订）的通知》（宁政办规发〔2020〕20号）中居民生活用水定额表，经开区所在惠农区属于二类地区，用水定额取平均值110L/（人·d），计算得规划水平年2025年职工生活净需水量为164.6万m<sup>3</sup>，考虑管网漏失及其他损失水量15%，职工生活毛需水量为189.3万m<sup>3</sup>。

表 3-3 经开区职工生活需水量预测成果表

代表年	定额或标准	数量	净需水量 (万 m <sup>3</sup> )	毛需水量 (万 m <sup>3</sup> )
现状年	110L/(人·d)	2.6 万人	104.4	120.0
规划水平年 2025 年	110L/(人·d)	4.1 万人	164.6	189.3

### (2) 绿化需水预测

经开区绿化需水主要为绿地用水。现状绿地主要分为公园绿地和防护绿地，防护绿地多集中在电力线两侧，分布不均并且面积较少，现状绿地为 110.52hm<sup>2</sup>。根据《石嘴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规划（2021-2035）》，规划水平年 2025 年经开区绿地面积大大增加，绿化面积 1094.99hm<sup>2</sup>。

根据《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有关行业用水定额（修订）的通知》（宁政办规发〔2020〕20 号）中服务业用水定额表，绿地用水定额为 0.24m<sup>3</sup>/(m<sup>2</sup>·a)。

经计算，规划水平年 2025 年经开区绿化净需水量为 262.8 万 m<sup>3</sup>，考虑管网漏失及其他损失水量 15%，毛需水量为 302.2 万 m<sup>3</sup>。

### (3) 生产需水预测

对于已建成、产业结构基本稳定、产品类型和规模基本明确的工业园区，规划年生产需水量预测方法包括产品定额法、用水趋势法和工业用水弹性系数法等。考虑石嘴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属发展较为成熟的工业园区，入驻企业生产产品和规模明确，预测用水水平与实际情况相符，产品定额法预测需水计算依据充分，计算成果更为可靠，因此采用产品定额法进行预测。

产品定额法的产品依据各项目备案、企业实际生产产品和分析报告中的核定产品综合确定，产品用水定额主要对比分析国家及地方用水定额、现状实际用水指标及分析报告核定用水指标并选取较优指标。

### (4) 现状企业已建项目生产需水预测

经开区现状入驻企业共计 332 家，其中规上企业 105 家，规下企业 227 家。根据《惠农区工业企业用水权确权成果》（石政办发〔2022〕80 号），用水权确权工业企业共计 86 家，其中自备水源企业共计 5 户，公共供水管网覆盖范围内年用水量大于 1 万 m<sup>3</sup> 工业企业共计 81 家。总确权水量为 4432.99 万 m<sup>3</sup>。小微工业企业预留水指标总量为 37.85 万 m<sup>3</sup>。确权及预留总量为 4470.84 万 m<sup>3</sup>。根据《石嘴山市水务局关于《宁夏汇祥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膜过滤法年产 3450 吨阳离子染料建设项目用水合理性分析表》技术审查意见的批复》（石水批〔2022〕69 号）、《《宁夏科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吨特种多元合金升级改造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技术审查意见》，核定项目年用水量分别为 11.36 万 m<sup>3</sup>、16.14 万 m<sup>3</sup>。

因确权水量以用水合理性分析报告审查意见核定水量，考虑了企业的发展规划，故经开区已确权企业按确权水量核定规划水平年需水量，暂未确权水量的企业项目，规划水平年需水量按近 3 年最大用水量核定，见下表 3-4，经开区现状已建项目总需水量为 4563.56 万 m<sup>3</sup>。

根据 2017-2021 年水资源公报统计分析工业用水量趋势，2021 年工业用水量 4470 万 m<sup>3</sup>，确权水量 4470.84 万 m<sup>3</sup>，十四五期间将实施深度节水控水行动，大力推进工业节水增效，加快工业节水技术改造，推广节水新设备、新工艺，经开区内现状企业用水量考虑节水，根据《宁夏

“十四五”用水权管控指标方案》，要求2025年惠农区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较2020年下降11%。本次综合考虑规划水平年现状企业生产用水量(扣除职工生活需水及绿化需水)节水11%，得3927.6万m<sup>3</sup>。

(5) 在建、拟建企业项目生产需水预测

经开区目前在建拟建约42家企业项目，根据《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有关行业用水定额(修订)的通知》(宁政办规发〔2020〕20号)、国家标准《取水定额》

(GB/T18916)及同类企业预测工业生产需水量。同时根据在建、拟建项目可研报告、水资源论证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书等设计需水量及项目投产时间核定规划水平年2025年需水量。对于2025年投产的项目，规划水平年不考虑需水。

经预测，在建、拟建项目规划水平年2025年生产净需水量为3629.4万m<sup>3</sup>，考虑管网漏失及其他损失水量15%，毛需水量为4173.8万m<sup>3</sup>。详见表3-5。

表 3-4 经开区现状重点用水企业实际用水量和确权水量表

供水企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要产品和生产规模	近 3 年实际用水量 (万 m <sup>3</sup> )			确权黄河水量 (万 m <sup>3</sup> )		确权地下水水量 (万 m <sup>3</sup> )	核定规划年需水量 (万 m <sup>3</sup> )	备注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净水量	原水量			
自备水源	1	宁夏万彪工业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日处理工业固废垃圾 2000 吨	/	0.36	0.61			1.11	1.11	
	2	宁夏金长城混凝土有限公司惠农分站	90 万立方商品混凝土	/	/	1.48			1.94	1.94	
	3	宁夏巨峰嘉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 万吨煤矸石	/	2.29	2.42			8.40	8.40	
	4	国能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装机 4 台 33 万千瓦燃煤发电机组	867.6	859.74	791.91		858.08	117.61	975.69	
	5	国能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装机 1 台 330 兆瓦+1 台 350 兆瓦燃煤发电机组	447.14	437.67	464.7		351.49	122.39	473.88	
	6	国能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60 万吨离子膜烧碱、20 万吨 ADC 发泡剂、12 万吨水合肼、30 万吨纯碱、20 万吨氯化铵	/	9.36	5.39		未确权		9.36	暂未确权, 接近 3 年最大用水量核定
	7	宁夏日盛实业有限公司	6 万吨 ADC 发泡剂、2 万吨水合肼、13 万吨片碱	/	9.5	5.98		未确权		9.50	暂未确权, 接近 3 年最大用水量核定
石嘴山市润泽供排水有限公司(惠农片区)	8	宁夏天长民爆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粉状乳化炸药、膏状乳化炸药、震源药柱三大类	/	/	27.38	47.89	50.41		50.41	现为地下水, 确权替换为黄河水
	9	宁夏华林欣茂能源有限公司	煤炭洗选; 煤炭及制品销售; 煤制活性炭及其他煤	/	/	3.28	2.76	2.91		2.91	现为地下水, 确权替

供水企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要产品和生产规模	近3年实际用水量(万 m <sup>3</sup> )			确权黄河水量(万 m <sup>3</sup> )		确权地下水水量(万 m <sup>3</sup> )	核定规划年需水量(万 m <sup>3</sup> )	备注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净水量	原水量			
			炭加工								换为黄河水
	10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46万吨电石、26万吨聚氯乙烯、4万吨糊状树脂、21万吨烧碱、3.6万吨盐酸				295.90	311.47		311.47	
	11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热电分公司	发电量20.5亿千瓦时,电厂规模150MW热电机组2台,电石炉6台(2台30000KVA密闭电石炉,4台20000KVA半密闭电石炉)	945.01	973.64	927.67	241.07	253.76		253.76	
	12	宁夏中科生物新材料有限公司(原恒力新材料)	长链二元酸及其衍生化工产品、生物有机肥和硫酸钠等生物法生产的精细化工产品的研发、制造与销售	/	43.1	209.83	365.80	385.05		385.05	
	13	宁夏东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有机肥料、工业明胶	/	/	37.55	40.00	42.11		42.11	
	14	宁夏丹斯克化工有限公司	2万吨碳酸锶、万吨硫脲	2.82	0.74	2.55	13.50	14.21		14.21	
	15	宁夏彩妍科技有限公司	颜料制造,化工产品销售	/	/	5.56	9.17	9.65		9.65	
	16	宁夏锦华化工有限公司	20万吨电石、30万吨活性石灰、12万吨烘干兰炭、1.2万吨乙炔炭黑	/	/	1.42	4.19	5.17		5.17	
	17	宁夏万香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6.87万吨香精香料	/	/	12.36	13.08	13.77		13.77	
	18	宁夏德昊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0.6万吨邻氨基苯酚和0.2万吨邻硝基苯酚	2.61	3.11	2.37	2.37	2.50		2.50	

供水企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要产品和生产规模	近3年实际用水量(万 m <sup>3</sup> )			确权黄河水量(万 m <sup>3</sup> )		确权地下水水量(万 m <sup>3</sup> )	核定规 划年需水量(万 m <sup>3</sup> )	备注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净水量	原水量			
	19	宁夏顺艾瑞工贸有限公司(原新思迪锰业)	15万吨富锰渣,10万吨高锰铁	/	/	0.73	1.43	1.51		1.51	
	20	宁夏升腾化工有限公司	15万吨兰炭、5万吨片碱	3.88	3.37	2.01	3.15	3.32		3.32	
	21	宁夏荆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万吨戊二醛	/	/	19.25	20.93	22.03		22.03	
	22	石嘴山市润盛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染料制造;化工产品生产	0.32	2.45	1.48	2.37	2.49		2.49	
	23	宁夏源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氯代烯丙基氧胺生产与销售、氯乙酰氯销售	/	/	1.87	3.20	3.37		3.37	
	24	石嘴山联合利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有机化学原料制造;危险化学品生产	/	/	3.93	4.80	5.05		5.05	
	25	石嘴山市宝利源特种合金有限公司	普硅、高硅、高硅硅锰、高硅锰铜合金、高硅硅锰热熔渣制玄武岩型岩棉	/	3.5	0.21	3.76	3.95		3.95	
	26	宁夏中瑞风能有限公司	风力发电	/	0.46	2.13	3.29	3.46		3.46	
	27	石嘴山市华昊化工有限公司	6000吨乙炔炭黑	0.94	0.63	0.64	1.52	1.60		1.60	
	28	中节能宁夏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年均发电量约3021.8万千瓦时	/	1.02	0.93	1.05	1.11		1.11	
	29	宁夏彩源科技有限公司	高品质有机颜料产品	3.25	5.63	5.56	6.02	6.33		6.33	
	30	宁夏中顺天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塑胶高分子材料、塑胶原料、化工原料	3.34	2.64	2.86	2.00	2.11		2.11	
	31	石嘴山市兴瑞达冶金有限公司	金属镁加工,石灰石生产,白灰加工	1.52	1.3	0.86	2.28	2.40		2.40	

供水企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要产品和生产规模	近3年实际用水量(万 m <sup>3</sup> )			确权黄河水量(万 m <sup>3</sup> )		确权地下水水量(万 m <sup>3</sup> )	核定规划年需水量(万 m <sup>3</sup> )	备注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净水量	原水量			
	32	宁夏新顺成特种合金有限公司	1万吨各类球化剂、0.5万吨接种剂、1.5万吨孕育剂	0.92	0.82	1.44	1.31	2.40		2.40	
	33	宁夏普瑞化工有限公司	化学产品制造,化工产品销售	/	/	3.24	1.31	1.38		1.38	
	34	宁夏荣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氯乙酸、三氯乙酰氯、氯乙酰氯、盐酸	/	/	1.24	4.53	4.18		4.18	
	35	宁夏沃达化工有限公司	1.25万吨三氯甲苯、1万吨酰氯	/	/	3.29	2.45	2.58		2.58	
	36	宁夏川谷炭黑有限公司	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	0.79	0.91	1.41	1.07	1.13		1.13	
	37	宁夏三友顺达化工有限公司	10万吨电石、4万吨白灰、2万吨加工煅煤	/	/	3.86	5.00	5.26		5.26	
	38	宁夏天福盛源碳业有限公司	2万吨活性炭、4万吨压条活性炭、0.3万吨深加工活性炭	/	22.78	17.38	16.60	17.47		17.47	
	39	宁夏华辉活性炭股份有限公司	3.5万吨活性炭	14.81	24.14	27.88	40.80	42.95		42.95	
	40	宁夏信立泰化工有限公司	盐酸胍、碳酸胍、硫氰酸胍、脒基硫脲、醋酸钾、聚六亚甲基胍盐酸盐	0.91	2.62	3.09	3.55	3.74		3.74	
	41	宁夏宏天博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8-羟基喹啉的生产与销售; 8-羟基喹啉铜的生产、销售	0.52	2.68	3.14	4.60	4.85		4.85	
	42	宁夏恒力钢丝绳有限公司	6万吨钢丝绳, 22万吨预应力钢绞线, 2万吨钢丝	70.2	45.76	42.87	44.38	46.72		46.72	
	43	宁夏亿唐隆化工有限公司	31500KVA 密闭电石炉、7万吨优质石灰	5.08	4.48	4.31	5.16	5.43		5.43	

供水企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要产品和生产规模	近3年实际用水量(万 m <sup>3</sup> )			确权黄河水量(万 m <sup>3</sup> )		确权地下水水量(万 m <sup>3</sup> )	核定规划年需水量(万 m <sup>3</sup> )	备注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净水量	原水量			
	44	宁夏阿利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原锦翔化工)	1.5万吨高纯氯化钡	1.08	0.53	0.6	1.20	1.26		1.26	
	45	石嘴山盛港煤焦化有限公司	60万吨焦炭及联产10万吨化工产品和1万吨保温玻璃棉、60000吨固体硅酸钠	16.85	35.16	76.07	129.60	136.42		136.42	
	46	宁夏西泰煤化工有限公司	4万吨蒽油深加工精蒽、1200吨蒽醌	16.48	16.05	15.43	17.50	18.42		18.42	
	47	矽盛光电(宁夏)有限公司	单晶硅片、电子石英、多晶硅单晶硅棒加工	/	3.86	12.06	16.38	17.24		17.24	
	48	宁夏鸿瑞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粉煤灰制品的研发;粉煤灰制品、水泥制品、石墨烯制品	0.25	16.81	24.49	12.20	12.84		12.84	
	49	宁夏金圆化工有限公司	离子膜烧碱、兰炭以及特种合金产品、煤焦油	4.45	/	2.19	2.98	3.14		3.14	
	50	宁夏尼西活性炭有限公司	煤制活性炭加工,其他煤炭加工	/	18.73	1.88	29.90	31.47		31.47	
	51	宁夏建龙特钢有限公司	钢、铁冶炼;钢压延加工;铁合金冶炼;常用有色金属冶炼;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	511.2	886.32	1105.51	827.79	871.36		871.36	现为地下水,确权替换为黄河水
	52	宁夏兴华钢铁有限公司	60万吨钢材	71.82	97.37	99.86	221.80	233.47		233.47	现为地下水,确权替换为黄河水
	53	石嘴山市华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0.5万吨电石、7万吨高含氮石灰氮、0.5万吨双氰胺	/	/	/	5.50	5.79		5.79	现为地下水,确权替换为黄河水

供水企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要产品和生产规模	近3年实际用水量(万 m <sup>3</sup> )			确权黄河水量(万 m <sup>3</sup> )		确权地下水水量(万 m <sup>3</sup> )	核定规划年需水量(万 m <sup>3</sup> )	备注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净水量	原水量			
	54	宁夏乾洋循环化新材料有限公司	18万吨套筒石灰窑1座、10万吨立式烘干窑1座、2万吨净化灰	/	/	4.3	29.39	30.94		30.94	现为地下水,确权替换为黄河水
	55	宁夏汇祥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3450吨阳离子染料	/	/	4.86		11.36		11.36	
	56	石嘴山市通用博天第一水务有限公司	水处理	1.75	0.8	1.72	未确权			1.75	暂未确权,接近3年最大用水量核定
	57	宁夏金润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万吨乙基氯化物	/	/	1.5	未确权			1.50	暂未确权,接近3年最大用水量
	58	宁夏然尔特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环境修复、生物化工、公铁联运、煤炭加工、物流配送、仓储服务、信息咨询、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研发及生产	61.48	56.67	52.13	未确权			61.48	暂未确权,接近3年最大用水量核定
	59	宁夏正泰太阳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发电负荷为20兆瓦/年、3000万度/年	0.17	0.25	0.22	未确权			0.25	暂未确权,接近3年最大用水量核定
宁煤水务公司	60	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洗选中心(金能洗煤厂)	煤炭加工、洗选、销售	/	3.69	0.44			7.18	7.18	
	61	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金能煤业分公司	煤炭加工、洗选、销售	23.34	28.73	23.5			20.50	20.50	

供水企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要产品和生产规模	近3年实际用水量(万 m <sup>3</sup> )			确权黄河水量(万 m <sup>3</sup> )		确权地下水量(万 m <sup>3</sup> )	核定规划年需水量(万 m <sup>3</sup> )	备注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净水量	原水量			
	62	石嘴山市帅将工贸有限公司	石灰石、白灰、兰炭、焦炭、五金机电产品、耐火材料、建材、生铁	0.55	0.31	0.15			1.08	1.08	
	63	宁夏众信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4万吨汽车配件、空气压缩机配件、高铁配件、工程扣件等高精度铸铁件；1万吨铸钢件	1.91	2.05	1.22			1.98	1.98	
	64	宁夏众元煤焦化有限责任公司乾坤顺分公司	冶金石灰、焦炭、煤、煤矸石	2.02	2.44	3.74			3.00	3.00	
	65	宁夏洪溢工贸有限公司	煤炭加工	2.24	2.01	2.87			2.50	2.50	
	66	宁夏然能达铁路物流有限公司	铁路货物运输；道路普通货物运输	/	/	2.04	未确权			2.04	暂未确权，接近3年最大用水量核定
	67	宁夏易创煤业有限公司	煤炭的洗选、加工、销售；煤制品的加工、销售	0.78	0.05	0.89	未确权			0.89	暂未确权，接近3年最大用水量核定
	68	石嘴山市鹏盛化工有限公司	20万吨白灰、12.6万吨电石、15万吨石灰氮、2万吨双氰胺	0.16	0.26	6.55			64.08	64.08	
宁夏惠安市政产业有限公司	69	宁夏德信祥特种合金有限公司	4.6万吨硅锰合金	0.2	0.96	1.62			9.28	9.28	
	70	宁夏泰安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煤炭加工、洗选，有机肥料、微生物肥料、水溶肥料	/	/	0.04			1.08	1.08	20年停产
	71	石嘴山市惠中天工贸有限公司	煤炭洗选；煤制活性炭及其他煤炭加工；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0.22	0.32	0.33			1.04	1.04	

供水企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要产品和生产规模	近3年实际用水量(万 m <sup>3</sup> )			确权黄河水量(万 m <sup>3</sup> )		确权地下水水量(万 m <sup>3</sup> )	核定规划年需水量(万 m <sup>3</sup> )	备注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净水量	原水量			
	72	宁夏兰鑫新材料有限公司	2.5万吨硅锰合金	/	/	1.2			2.93	2.93	
	73	石嘴山市汇鑫通工贸有限公司	煤炭加工、洗选、销售；兰炭加工、销售；焦炭的分选	0.97	/	0.13			2.56	2.56	20年停产
	74	宁夏金海兴昇碳化硅有限公司	3万吨碳化硅、6万吨石墨化增碳剂	/	/	10.7			1.18	1.18	
	75	宁夏天净隆鼎碳化硅有限公司	10万吨碳化硅	0.09	0.1	1.79			4.60	4.60	
	76	宁夏宏丰特种合金有限公司	硅锰、碳化硅、碳化硅砂、碳化硅	1.93	2.42	0.2			4.98	4.98	
	77	石嘴山市宝利源特种合金有限公司	普硅、高硅、高硅硅锰、高硅锰铜合金、高硅硅锰热熔渣制玄武岩型岩棉	/	/	8.57			12.73	12.73	与序号25属于同一家企业
	78	宁夏予知新材料有限公司	石灰和石膏、生态环境材料	/	/	0.02			4.15	4.15	21年新建企业
	79	石嘴山市中钰工贸有限公司	五金机电、建材、碳素制品、焦炭、铁矿石、锰矿石、铁精粉销售	0.18	0.14	1.9			2.29	2.29	企业整改
	80	石嘴山市银德通砼业有限公司	预拌混凝土，水泥、建材销售	/	/	0.07			1.70	1.70	新接入管网
	81	石嘴山市银恒工贸有限公司	黑色金属铸造；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	0.94	0.88	0.22			1.00	1.00	
	82	石嘴山市宝马兴庆特种合金有限公司	硅钡合金、硅锆合金、球化剂	1.93	2.42	0.2			1.92	1.92	
	83	宁夏天合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T321 硫化异丁烯的生产、销售	/	0.54	1.12			1.27	1.27	

供水企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要产品和生产规模	近3年实际用水量(万m <sup>3</sup> )			确权黄河水量(万m <sup>3</sup> )		确权地下水量(万m <sup>3</sup> )	核定规划年需水量(万m <sup>3</sup> )	备注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净水量	原水量			
	84	宁夏荣华缘特种新材料有限公司	3万吨高硅	/	/	6.4			9.69	9.69	
	85	宁夏瑞远石油压裂支撑剂有限公司	石油钻井工程、钻前施工服务、石英砂、陶粒砂、铸造砂、矿产品的生产销售	0.06	0.15	0.22			1.45	1.45	
	86	石嘴山市惠义冶金工贸有限公司	60万吨兰炭、4万吨镁及镁合金	0.8	0.05	1.82			23.76	23.76	
	87	宁夏科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兰山园厂区)	4.5万吨硅钙合金、0.8万吨球化剂、1万吨孕育剂、0.6万吨电极糊	1.62	0.97	8.24			16.14	16.14	
	88	石嘴山宁鑫达工贸有限公司	11万吨硅锰合金, 11880万度尾气发电	1.13	0.21	3.33			42.13	42.13	
	89	宁夏石嘴山市跃达煤业有限公司	煤炭洗选、销售	0.11	0.06	0.6			1.92	1.92	
	90	石嘴山市长城碳素有限公司	10万吨电极糊年、0.8万吨炭砖, 0.2万吨石墨电极棒; 0.5万吨煤焦油深加工车间年加工煤焦油, 0.3万余吨煤沥青	2.08	0.01	0.77	未确权			2.08	暂未确权, 接近3年最大用水量核定
	91	宁夏宏胜达冶金有限公司	6517、5525、528、6025、6027、6325等多种型号的硅锰合金、高硅硅锰	1.12	1.21	1.03	未确权			1.21	暂未确权, 接近3年最大用水量核定
	92	石嘴山市天通工贸有限公司	电极糊生产与销售, 铝灰加工与销售, 硅铁、硅锰、碳素制品、兰炭、焦炭等销售	0.33	0.2	0.53	未确权			0.53	暂未确权, 接近3年最大用水量核定

供水企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要产品和生产规模	近3年实际用水量(万 m <sup>3</sup> )			确权黄河水量(万 m <sup>3</sup> )		确权地下水水量(万 m <sup>3</sup> )	核定规划年需水量(万 m <sup>3</sup> )	备注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净水量	原水量			
小东湾机井地下水	93	宁夏嘉峰化工有限公司	20万吨石灰氮、3万吨双氰胺、0.8万吨电子级双氰胺、0.5万吨双氰胺微粉、1.35万吨单氰胺、5万吨硝酸胍、1万吨精制硝酸胍	2.75	1.58	11.85			49.91	49.91	
	94	宁夏诚隆煤业有限公司	煤炭洗选、销售；焦炭、兰炭、煤制品、腐植酸钠、建材、钢材、矿山机械配件、电器、化工产品（除化学危险品）、橡胶制品	0.15	0.18	0.08			2.04	2.04	
	95	石嘴山福河碳素有限公司	增碳剂、碳电极、电炉碳块、电极糊、铝用碳素及碳素制品的生产、销售	0.17	0.19	0.28			1.66	1.66	
	96	石嘴山市长盛达工贸有限公司	氧化球团的生产、销售；铁矿粉、铁矿石、矿石、钢材、金属材料、化工产品（以上两项不含危险化学品）、焦炭、兰炭等销售	0.13	0.31	0.69			1.00	1.00	
	97	宁夏煜林化工有限公司	11万吨石灰氮、3.8万吨双氰胺、0.4万吨电子级双氰胺	/	0.08	8.64			16.36	16.36	
	98	石嘴山市惠农区大明化工有限公司	1.2万吨乙炔炭黑	/	/	7.94			21.56	21.56	
	99	宁夏科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总厂区）	4.5万吨硅钙合金、0.8万吨球化剂、1万吨孕育剂、0.6万吨电极糊	1.56	0.95	8.25			9.76	9.76	
合计									4563.56		

表 3-5 经开区在建和拟建企业生产用水量及预测需水量表

序号	企业名称	项目名称及主要产品	参考标准或报告	设计需水量 净需水量 (万 m <sup>3</sup> )	核定规划 年需水量 (万 m <sup>3</sup> )	状态	规划投产 时间	备注
1	石嘴山市和源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高纯氯化钡环保技术改造提升项目	取水定额	0.43	0.43	已建成	2022年3月	
2	石嘴山市钰昌工贸有限公司	高纯氯化钡提升改造项目：年产高纯氯化钡8000t	石经开环函〔2021〕08号环评报告书、石经开环函〔2022〕02号环评报告书	0.15	0.15	已建成	2022年3月	
3	宁夏永润石油有限公司	仓储多功能综合服务项 目：建设3座10000m <sup>3</sup> 柴油储罐、2座7500m <sup>3</sup> 柴油储罐、1座7500m <sup>3</sup> 汽油储罐	石经开环表[2021]23号 环评报告表	0.17	0.17	已建成	2022年3月	
4	石嘴山市宝利源特种合金有限公司(兰山园)	除尘灰提锰：年产电池用硫酸锰3.0万t	石经开环函〔2022〕05号环评报告书	3.35	3.35	已建成	2022年5月	
5	宁夏日盛高新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氢能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年产2.5万吨氢气	石环函〔2018〕56号环 评报告书	12.33	12.33	已建成	2022年6月	
6	石嘴山市润鑫达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年产30万立方轻质隔墙 条板项目	石经开环表[2021]19号 环评报告表	6.19	6.19	已建成	试生产中	
7	石嘴山市弘耀化工有限公司	精细化工升级改造项目： 年产1.6万吨精制萘、15 万吨高效减水剂、10万 吨萘系高效减水剂、5万 吨聚羧酸高效减水剂	石经开环函〔2021〕07 号环评报告书	7.15	7.15	已建成	试生产中	
8	宁夏天净隆鼎碳化硅有限公司	2万吨锂电池负极材料 项目	石经开环函〔2020〕12 号环评报告书	2.96	2.96	在建	2022年11月	

序号	企业名称	项目名称及主要产品	参考标准或报告	设计需水量 净需水量 (万 m <sup>3</sup> )	核定规划 年需水量 (万 m <sup>3</sup> )	状态	规划投产 时间	备注
9	宁夏永利化工装备有限公司	化工设备生产项目:生产1500台化工设备及各类管道所需的主体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	石经开环表[2019]03号环评报告表	0.77	0.77	在建	2022年12月	
10	石嘴山市华昊化工有限公司	年产3000吨超导负极炭黑项目	石经开环表[2021]07号环评报告表	0.55	0.55	在建	2023年	
11	宁夏川谷炭黑有限公司	年产1万吨超导负极炭黑项目		6.78	6.78	在建	2023年	
12	石嘴山市学礼工贸有限公司	15万m <sup>2</sup> 人造大理石版及副产喷涂粉末项目	石经开环表[2020]20号环评报告表	0.34	0.34	在建	2023年1月	
13	宁夏氟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6万吨R152a、1万吨PVDF新建项目	石经开环函〔2021〕19号环评报告书	130.00	130.00	在建	一期预计2022年12月调试,二期预计2023年8月投产	
14	宁夏晶体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5万吨多晶硅配套29万吨工业硅新建项目:年产25万吨多晶硅、29万吨工业硅、20万吨硫酸钾肥	水资源论证报告书	1440.60	720.30	在建	一期工业硅预计2023年3月投产,多晶硅预计2023年8月投产,二期未明确建设时间	2025年需水量只考虑一期需水
15	宁夏富海物流有限公司	年产30KM预应力钢筋混凝土20KM地下综合管廊工程固废综合利用项目	石经开环表[2021]21号环评报告表	15.73	15.73	在建	2023年4月	
16	石嘴山市碳能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高密石深加工技改延链项目	石环函〔2017〕74号环评报告书	0.75	0.75	在建	2023年4月	

序号	企业名称	项目名称及主要产品	参考标准或报告	设计需水量 净需水量 (万 m <sup>3</sup> )	核定规划 年需水量 (万 m <sup>3</sup> )	状态	规划投产 时间	备注
17	宁夏源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氯代胺技术改造及环保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取水定额	3.00	3.00	在建	2023年4月	
18	宁夏天泰仓储有限公司	仓储新建项目：年储量100万吨的大宗货物仓库、翻建新增钢结构全封闭大型仓库十间	取水定额	0.30	0.30	在建	2023年5月	
19	宁夏金通药业有限公司	年产4500吨精细化工产品原料项目	石经开环函〔2022〕08号环评报告书	6.35	6.35	在建	2023年5月	
20	宁夏清研高分子新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20000吨特种工程塑料项目	石经开环函〔2021〕16号环评报告书	9.10	9.10	在建	2023年5月	
21	宁夏万彪工贸有限公司	年处理6万吨废旧塑料综合利用项目	石经开环表[2021]16号环评报告表	2.06	2.06	在建	2023年6月	
22	宁夏锦华化工有限公司	电石氰胺衍生产品循环经济产业链二期建设项目：年产石灰氮5万t、胍基乙酸1万t、甘氨酸1万t	石经开环函〔2022〕06号环评报告书	2.16	2.16	在建	2023年6月	
		乙炔炭黑生产线智能化改造及环保、安全综合治理项目	取水定额	4.80	4.80	在建	2023年6月	
23	中管新能源科技(宁夏)有限公司	矿热炉尾气余热发电项目	取水定额	54.00	54.00	在建	2023年6月	
24	宁夏荆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6万吨戊二醛产业链延伸配套项目	石经开环函〔2020〕09号环评报告书	31.16	31.16	在建	2023年7月	
25	宁夏彩源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2000吨2-氨基-5-特丁基-1,3,4-噻二唑、年产1000吨2-甲磺基-5-三氟甲基-1,3,4-噻二唑、年产400吨4-甲基-5-(β羟乙基)-噻唑技术改造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	8.70	8.70	在建	2023年8月	

序号	企业名称	项目名称及主要产品	参考标准或报告	设计需水量 净需水量 (万 m <sup>3</sup> )	核定规划 年需水量 (万 m <sup>3</sup> )	状态	规划投产 时间	备注
26	宁夏鹏程新材料有限公司	锂电池电解液及精细化工新材料产业项目	取水定额	120.00	120.00	在建	2023年8月	
27	宁夏澄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新能源全产业链项目:一期年产5万吨多晶硅;二期年产5万吨多晶硅、10GW电池组件	关于解决宁夏澄安新能源有限公司项目用水及水权指标的报告(澄安[2022]第005号)	1125	600.00	在建	一期2023年9月投产,二期预计2023年12月开工	其中二期2025年需水量按50%产能核定
28	宁夏荣华缘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3000吨硅基新材料技改项目	取水定额	15.00	15.00	在建	2023年10月	
29	宁夏绿城光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废盐环保高标准示范项目	取水定额	7.00	7.00	在建	2023年11月	
30	宁夏英大拓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2万吨/年结晶氯化铝、3万吨/年高纯纳米铝溶胶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	0.55	0.55	在建	2023年12月	
31	宁夏义正诚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光伏新材料产业链一体化项目:年产10GW单晶、10GW切片、10GW电池、25GW组件	节能评价报告	1356.00	1356.00	在建	2023年12月	
32	宁夏协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10万吨电子级盐酸及副产盐酸项目	石经开环表[2022]03号环评报告表	0.39	0.39	在建	2023年12月	
33	宁夏福泰硅业有限公司	年产77900吨硅基、纳米材料项目	平环复〔2018〕22号环评报告书	36.00	36.00	在建	2023年12月	
34	宁夏申银轧钢有限公司	钢铁产业链产品多元化项目:年产203万吨合格铸坯、年产200万吨热轧钢卷	石经开环表[2021]27号环评报告表	156.87	156.87	在建	一期已投产,二期预计2023年12月投产	
35	宁夏启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5000吨微生物菌剂、50000吨生物有机肥及50000吨控释掺混肥项目	石经开环表[2020]14号环评报告表	1.54	1.54	在建	一期预计2023年2月投产,二期预计2023年12月投产	

序号	企业名称	项目名称及主要产品	参考标准或报告	设计需水量 净需水量 (万 m <sup>3</sup> )	核定规划 年需水量 (万 m <sup>3</sup> )	状态	规划投产 时间	备注
36	石嘴山市鹏盛化工有限公司	单氰胺胍盐类精细化工产业链延伸及配套 2×4.5 万 KVA 电石循环经济综合利用项目	石经开环函〔2020〕08 号环评报告书	4.23	2.12	在建	2024 年 3 月	2025 年需水量按 50% 产能核定
37	优立邦化工(宁夏)有限公司	年产 45000 吨橡胶硫化促进剂 M、DM、CBS、NS 项目	石经开环函〔2022〕07 号环评报告书	12.04	6.02	在建	因疫情原因投产时间不确定	2025 年需水量按 50% 产能核定
38	宁夏鹏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54000 吨硅烷偶联剂项目	石经开环函〔2022〕09 号环评报告书	90.00	45.00	在建	一期预计 2023 年 12 月投产,二期预计 2025 年投产	2025 年需水量只考虑一期需水
39	宁夏沪惠科技有限公司	新型无机固体催化剂中试及年产 4 万吨芳香醚系列产品项目	取水定额	5.00	4.00	在建	一期预计 2023 年 7 月投产,二期预计 2024 年 7 月投产	2025 年需水量按 80% 产能核定
40	宁夏中科生物新材料有限公司(原恒力新材料)	年产 5 万吨二元酸及 5 万吨生物基新材料一体化项目	取水定额	489.16	244.58	在建	2024 年 12 月	2025 年需水量按 50% 产能核定
41	宁夏瑞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8 万吨锂电池负极材料建设项目	石经开环函〔2022〕04 号环评报告书	2.53	1.27	拟建	项目土地手续办理中,项目未开工投产时间不确定	2025 年需水量按 50% 产能核定
42	宁夏万香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20000 吨甲基丁炔醇项目	取水定额	7.00	3.50	拟建	审批阶段未确定投产时间	2025 年需水量按 50% 产能核定
合计				5178.19	3629.4			

(6) 总需水量预测 区规划水平年 2025 年总需水量为 8592.9 万 m<sup>3</sup>，  
综上所述，企业单位产品用水量法预测经开 耗水量为 4296.4 万 m<sup>3</sup>，详见表 3-6。

### 表 3-6 规划水平年 2025 年需水量预测成果表

序号	项目		毛需水量 (万 m <sup>3</sup> )
①	职工生活需水		189.3
②	绿化需水		302.2
③	工业生产需水	现状入驻企业项目	3927.6
		在建、拟建企业项目	4173.8
④	合计		8592.9

2021 年惠农区工业取水量为 4469.69 万 m<sup>3</sup>，核定后 2025 年工业需水总量较 2021 年现状取用水量新增 4123.21 万 m<sup>3</sup>。

#### 3.生态需水

生态需水包括生态防护林灌溉、冬灌生态补水以及湖泊湿地补水。需水总量为 4493.4 万 m<sup>3</sup>，耗水总量为 2269.2 万 m<sup>3</sup>。

##### (1) 生态防护林灌溉需水量预测

经与惠农区自然资源局核对，截止至 2020 年初，石嘴山市惠农区生态林现状已建面积 6.18

万亩。通过查看《黄河流域宁夏段国土绿化和湿地保护修复规划（2020-2025 年）》，规划惠农区 2025 年森林覆盖率达到 8.01%，五年累计营造林增加 7.00 万亩。2020-2022 年现已建设 3.64 万亩，规划 2023 年新增国土绿化项目 11 项，生态林建设规模新增 3.5 万亩。具体规划项目及生态林规模见表 3-7。

### 表 3-7 惠农区规划建设生态林项目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面积 (亩)	建设内容	项目进展情况
1	惠农区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项目(尾闸片区)	新建	1009	拟在京藏高速西河桥段西侧尾闸废旧砖厂周边实施生态修复项目，绿化面积 1009 亩，进行削坡降级、场地平整、土方回填，铺设绿化管网、增加绿化灌水设施及水源设备，栽植绿化苗木，将工矿废弃地恢复成林业用地。	已入库，待项目评审资金下达后予以实施
2	贺兰山东麓煤炭集中区(104 片区)林光互补产业项目	新建	4105	拟在贺兰山东麓煤炭集中区(104 片区)周边实施林光互补产业，在光伏板下面种植矮化枸杞、蒙古扁桃等灌木。	引进企业签订土地流转协议

3	惠农区 2023 年森林抚育项目	改造	13000	拟对辖区中幼林实施森林抚育，计划实施天保区 10000 亩，非天保区 3000 亩，通过修枝抚育、补植、病虫害防治等措施，提升森林质量。	完善作业设计，已争取第一批 60 万资金
4	石嘴山段(惠农片区)贺兰山整治区人工促进生态修复项目	改造	6450	拟沿贺兰山自保区实施人工促进生态干预，补植蒙古扁桃、酸枣等经济作物，进一步提升贺兰山自保区林木质量，提高森林覆盖率。	正在编制分布实施方案，项目资金已下达市自然资源局
5	惠农区 2023 年未成林抚育提升及退化林改造项目	改造	9500	对辖区未成林及退化林实施抚育及提升改造，通过苗木补植、修枝抚育等措施精准提升未成林及退化林质量，提高森林品质。	编制作业设计，争取造林补助资金 617 万元
6	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惠农区 2023 年生态林(蚂蚁森林)建设项目	新建	25500	项目建设总面积 25500 亩，采用人工植苗方式进行造林；造林树种为柠条、沙棘、梭梭等灌木，栽植株行距为 3mX3m，74 穴/亩，每穴 3 株，拟栽植柠条 10000 亩、74 万穴、222 万株，栽植沙棘 10000 亩、74 万穴、222 万株，栽植梭梭 5500 亩、40.7 万穴、122.1 万株。	完成项目初步申报，与蚂蚁森林宁夏区负责人实地踏查，正在编制详细申报方案
7	贺兰山东麓葫芦峪片区生态修复项目(二期)	新增	2284.4	贺兰山东麓葫芦峪片区生态修复项目(二期)位于石嘴山市惠农区城区西侧，东起惠义冶金工业园区、南至小王泉沟、西邻贺兰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北至西线大道，总规划面积 2284.4 亩。根据现场情况进行场地平整，土方换填，新栽植各类乔木苗木 135352 株，各类灌木 20 万余株。	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立项批复、正在编制初步设计
8	惠农区沟道生态修复项目(二道沟片区)	新建	1271	1.管网工程：铺设绿化灌溉管网，铺设节水灌溉设施，扩建修缮蓄水池、沉沙池及安装配套电力、供水设施；2.土方工程：场地平整 1271 亩，土方平衡 53.6 万平方米，土方换填，削坡降级等；3.绿化工程：栽植柠条、紫穗槐、蒙古扁桃等灌木 10 万余株，栽植火炬、金叶榆、紫叶李等彩叶树种 8000 余棵。	引进企业正在办理相关手续
9	贺兰山东麓酸枣产业示范园项目(二期)	新建	3000	贺兰山东麓酸枣产业示范园项目(二期)拟栽植酸枣 3000 亩，栽植酸枣及防风林带，铺设绿化网管，新建泵房及其附属设施。	正在调整规划方案
10	惠农区经开区高压走廊裸露空地生态修复项目	新建	1000	拟实施惠农区经开区高压走廊裸露空地生态修复 1000 亩，1.绿化工程：栽植火炬、丝棉木、金叶榆等低矮乔木 7.4 万余株；2.灌溉工程：铺设绿化主管、节水灌溉设施；3.土方工程：场地平整、土方换填、渣土外运等	正在编制规划方案
11	惠农区乡镇街道绿化项目	新建/改造	500	在惠农区乡镇街道实施绿化造林	完成初步设计编制，正在申请项目立项

综上，2025 年，惠农区规划生态林总面积 13.32 万亩，其中已建面积 9.82 万亩，规划新增 3.5 万亩。

按照用水权管控要求,规划年生态林全部采用滴灌方式。根据自治区颁发定额,防护林滴灌用水定额为140m<sup>3</sup>/亩,生态林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取0.68,预测惠农区生态林需水总量为

2742.4万m<sup>3</sup>,其中已建和规划新增面积规划年灌溉需水量分别为2021.8万m<sup>3</sup>和720.6万m<sup>3</sup>。耗水系数取0.5,预测耗水总量为1371.2万m<sup>3</sup>。具体见表3-8。

### 表3-8 惠农区生态林灌溉需水量预测

项目	灌溉面积 (万亩)	灌溉定额 (m <sup>3</sup> /亩)	灌溉水利用系数	灌溉需水量 (万m <sup>3</sup> )	灌溉耗水量 (万m <sup>3</sup> )
已建	9.82	140	0.68	2021.8	1010.9
规划新增	3.5	140	0.68	720.6	360.3
合计	13.32	/	/	2742.4	1371.2

#### (2) 冬灌需水预测

根据《2019-2021年宁夏回族自治区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成果报告》中统计的

农业种植结构,2019-2021年惠农区春小麦、葡萄、枸杞、牧草、园地平均种植面积为10.99万亩。详见表3-9。

### 表3-9 惠农区2019-2021年合理冬灌保墒面积

单位:万亩

作物	2019	2020	2021	均值
春小麦	8.81	4.85	3.00	5.55
葡萄	0.05		0.30	0.18
枸杞	0.25	0.29	0.39	0.31
牧草		4.36	9.40	6.88
园地		0.62	0.65	0.64
合计	9.11	10.12	13.74	10.99

将规划年小麦、葡萄、枸杞、牧草、园地种植总面积作为规划年冬灌保墒面积。根据《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高质量发展“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宁政办发〔2021〕110号),规划惠农区2025年葡萄种植面积达到2.32万亩;《宁夏现代枸杞产业高质量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年-2025年)》中规划惠农区2025年枸杞种植面积达到1.4万亩;根据惠农区种植

规划,2025年会惠农区春小麦规划种植面积3.7万亩;惠农区规划年无新增牧草和园地种植面积相关规划,规划年牧草和园地种植面积维持现状,分别为9.4万亩和0.65万亩。综上,2025年惠农区春小麦、葡萄、枸杞、牧草、园地种植总面积即冬灌保墒面积为17.47万亩,具体作物规划种植面积见表3-10。

表 3-10 惠农区规划年合理冬灌保墒面积

单位：万亩

作物	春小麦	葡萄	枸杞	牧草	园地	合计
规划面积	3.7	2.32	1.4	9.4	0.65	17.47

根据 2017 年青铜峡灌区银北地区土壤盐渍化卫星遥感解译结果，结合 2022 年调查情况，规划年惠农区需通过冬灌进行洗盐压盐面积按照 11.28 万亩确定。

综合以上分析，惠农区规划年合理冬灌面积 28.75 万亩，其中冬灌保墒面积 17.47 万亩，洗盐压盐面积 11.28 万亩。

表 3-11 惠农区规划年合理冬灌面积

单位：万亩

行政区	保墒面积	洗盐压盐面积	合理冬灌面积
惠农区	17.47	11.28	28.75

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有关行业用水定额的通知》（宁政办规发〔2020〕20 号），冬灌定额为 60m<sup>3</sup>/亩。根据“十四五”用水权管控要求，2025 年惠农区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 0.58，按照大田灌溉和高效节灌面积比例，推算大田灌溉水利用系数为 0.513。冬灌灌溉方式主要为畦灌，

计算惠农区规划年合理冬灌需水量 3363 万 m<sup>3</sup>，根据“十四五”管控指标中惠农区冬灌生态效应和生产效应指标比例，计算惠农区规划水平年冬灌生态效应需水量 1751 万 m<sup>3</sup>，耗水系数取 0.513，冬灌生态效应耗水量为 898 万 m<sup>3</sup>。详见表 3-12。

表 3-12 惠农区规划年冬灌生态效应需水量预测

行政区	面积 (万亩)	定额 (m <sup>3</sup> /亩)	灌溉水有效 利用系数	需水量 (万 m <sup>3</sup> )	生态效应需 水量(万 m <sup>3</sup> )	耗水 系数	生态效应耗 水量(万 m <sup>3</sup> )
惠农区	28.75	60	0.513	3363	1751	0.513	898

### (3) 湖泊生态补水量需水预测

根据现状调查，惠农区湖泊湿地补水由当地农田退水进行补充，且“十四五”用水权管控方

案中未给惠农区分配湖泊湿地补水指标，因此规划年惠农区不考虑湖泊补水量。

## 4. 农业需水

## (1) 农田灌溉需水

本次农业灌溉需水预测所采用资料以《惠农区农业用水权确权成果报告》为主。

## ①灌溉面积

引扬黄灌区以2019年遥感灌溉面积为主，结合自然资源部门第三次土地调查面积，充分考虑灌溉条件、用水属性、灌溉现状等因素，将惠农区灌溉面积逐级分解到乡镇、村组及农户并签

字盖章，确定灌溉面积为农业灌溉面积38.2万亩（该面积已扣除渔业养殖和生态林面积）。

## ②净灌溉定额

根据《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有关行业用水定额（修订）的通知》（宁政办规发〔2020〕20号）及《关于“十四五”用水权管控指标相关数据的说明》推荐净灌溉定额，确定农业需水预测定额如下：

表3-13 惠农区农业灌溉定额

类型			综合定额（m <sup>3</sup> /亩）
灌溉耕地	水浇地	常规灌溉	310
		高效节灌	180
园林地	葡萄	高效节灌	280
	枸杞	高效节灌	280
	其他园地	高效节灌	280
草地（苜蓿、牧草）		常规灌溉	310
		高效节灌	180
鱼池			800

## ③高效节灌面积

根据《石嘴山市现代高效节水农业“十四五”发展规划（2021-2025年）》，将现状及十四五期间高效节水面积细化到各村、组，其中红果子镇2.0万亩，庙台乡1.5万亩，尾闸镇1.4万亩，礼和乡0.8万亩，燕子墩乡5.4万亩，农场及牧场3.9万亩，2025年高效节水灌溉面积达到15.0

万亩，高效节灌率为40%。各乡镇、农场等综合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0.58。

## ④灌溉水利用系数

按照惠农区所涉及的灌区，结合近五年水资源公报统计情况，确定本次所涉及灌区的灌溉水利用系数。详见表3-14所示。

表3-14 惠农区用水权确权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取值表

名称	畦灌面积			高效节水
	自流	井灌	沿黄小高抽	
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0.55	0.78	0.70	0.65

## ⑤农田灌溉需水量

根据上述分析,本次惠农区农业总控制灌溉面积 38.2 万亩,核定净水量为 11127.72 万 m<sup>3</sup>,

到 2025 年,沿山井灌区水源替代项目实施完成后,关停农业灌溉机井,全部由黄河水替代,需水量为 19563.95 万 m<sup>3</sup>。详见表 3-15。

### 表 3-15 惠农区各乡镇、农场等用水确权成果表

序号	乡镇名称	灌溉面积	高效节水面积	净需水量	确权水量 (发证水量)	黄河水 取水量	地下水 取水量	水源替代 方案实施 后黄河水 需水量
1	红果子镇	48037	19949.51	1505.55	2560.86	2372.08	188.78	2667.85
2	园艺镇	875	0	27	38.57	38.57	0	/
3	庙台乡	57167	14651.63	1635.64	2897.24	2897.24	0	/
4	尾闸镇	39392	14272.14	1204.23	2096.49	2057.02	39.47	2118.86
5	礼和乡	59195	7933.64	1767.86	2984.85	2984.85	0	/
6	燕子墩乡	100373	53777.68	2824.46	4781.37	4052.62	728.75	5194.33
7	简泉农场	35618	20685	843.88	1427.3	1336.9	90.4	1448.93
8	南农场	4000	0	124	206.67	206.67	0	/
9	北农场	4177	4177	73.81	127.26	127.26	0	/
10	金升农林牧 场本部	6341	6341	114.15	196.81	196.81	0	/
11	金升农林牧 场落石滩	1202	1202	21.63	37.29	0	37.29	/
12	监狱农场	17675	7010.68	456.8	818.68	818.68	0	/
13	区人民政府	/	/	365.31	584.5	664.2	/	/
14	葡萄长廊	8000	0	162.4	162.4	162.4	0	/
合计		382052	150000.28	11127.72	19000	17952.6	1047.4	19563.95

## (2) 鱼塘补水

根据《惠农区农业用水确权成果报告》,惠农区确权鱼塘补水总面积为 9830.6 亩(不包括简泉农场),且根据相关调查,规划水平年内无相关鱼塘建设规划,鱼塘补水定额为 800m<sup>3</sup>/亩。以此测算惠农区全区鱼塘补水总用水量 786.8 万 m<sup>3</sup>。

2021 年惠农区鱼塘补水取水量为 609.9 万 m<sup>3</sup>,核定后 2025 年农田灌溉需水总量较 2021

年现状取用水量新增 176.9 万 m<sup>3</sup>。

## (3) 农业需水

按照自治区农业灌溉用水定额标准及惠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惠农区农业用水确权成果的通知》,2025 年石嘴山市惠农区农业需水总量为 20350.8 万 m<sup>3</sup>,净需水量为 11914.5 万 m<sup>3</sup>,灌溉水利用系数为 0.58,耗水总量为 10175.4 万 m<sup>3</sup>。见表 3-16。

表 3-16 农业需水量一览表

项目	净用水量	毛需水量
农业灌溉需水	11127.72	19564.0
鱼塘补水	786.8	786.8
合计	11914.5	20350.8

## 5. 需水总量

综上，2025 年，石嘴山市惠农区需水总量 3.55 亿 m<sup>3</sup>，其中生活 0.21 亿 m<sup>3</sup>，工业 0.86 亿 m<sup>3</sup>，农业 2.03 亿 m<sup>3</sup>，生态 0.45 亿 m<sup>3</sup>。耗水总量为 1.77 亿 m<sup>3</sup>，其中生活 0.10 亿 m<sup>3</sup>，工业 0.43

亿 m<sup>3</sup>，农业 1.02 亿 m<sup>3</sup>，生态 0.22 亿 m<sup>3</sup>。详见表 3-17。2025 年惠农区需水缺口详见表 3-18。通过对惠农区 2021 年实际取用水量，2025 年较 2021 年新增取用水量为 4537.27 万 m<sup>3</sup>，详见表 3-19。

表 3-17 石嘴山市惠农区 2025 年需水量预测表

单位：万 m<sup>3</sup>

指标	行政区	生活						工业	农业			生态				合计
		城镇居民	农村居民	城市环境	养殖业	服务业及建筑业	小计		种植业	渔业	小计	生态林	冬灌	湖泊	小计	
需水量	惠农区	610.3	69.0	1070.9	330.7	0.0	2080.9	8592.9	19564	786.8	20350.8	2742.4	1751.0	0.0	4493.4	35518
耗水量		201.4	62.1	535.4	198.4	0.0	997.3	4296.4	9782	393.4	10175.4	1371.2	898	0.0	2269.2	17738.3

表 3-18 2025 年惠农区需水缺口分析表

单位：亿 m<sup>3</sup>

需水量	行政区划	管控指标					需水预测成果					对比（管控 - 计算）				
		生活	工业	农业	生态	小计	生活	工业	农业	生态	小计	生活	工业	农业	生态	小计
需水量	惠农区	0.18	0.48	2.24	0.31	3.21	0.21	0.86	2.03	0.45	3.55	-0.03	-0.38	0.21	-0.14	-0.34
耗水量		0.09	0.29	1.06	0.1	1.54	0.10	0.43	1.02	0.22	1.77	-0.01	-0.14	0.04	-0.12	-0.23

表 3-19 惠农区 2025 年较现状新增取用水情况一览表

序号	行业		2021 年 取用水量	2025 年 需水量预测	新增用水量
1	农业	耕地灌溉	21884.03	19564.0	-2320.03
		林地灌溉	797.95	2742.4	704.32
		园地灌溉	96.94		
		牧草地灌溉	1143.19		
		鱼塘补水	609.88	786.8	176.92
		畜禽用水	233.89	330.7	96.81
2	工业用水		4469.69	8592.9	4123.21
3	生活	城镇居民生活	588.21	610.3	22.09
		农村居民生活	73.02	69.0	-4.02
		建筑业	0	0	0
		服务业	338.57	/	-338.57
4	人工生态 环境补水	城乡环境	755.34	1070.9	315.56
		河湖补水	0	0	0
		冬灌生态效应用水	/	1751	1751
汇总合计			30980.73	35518	4537.27
备注：“-”代表结余					

## （二）水资源缺水形势分析

### 1. 缺水量分析

自治区分配给惠农区“十四五”期间用水权管控指标为 3.210 亿 m<sup>3</sup>。根据惠农区“十四五”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及相关专项规划，测算 2025 年，惠农区需水总量为 3.55 亿 m<sup>3</sup>，较用水权管控指标整体缺水 0.34 亿 m<sup>3</sup>，整体缺水率 10.6%。

自治区分配给惠农区“十四五”期间耗水管控指标为 1.54 亿 m<sup>3</sup>，2025 年惠农区耗水总量为 1.77 亿 m<sup>3</sup>，超管控指标 0.23 亿 m<sup>3</sup>，整体缺水率 14.9%。

### 2. 缺水原因分析

经与“十四五”用水权管控指标对比，根据惠农区“十四五”经济社会发展及其他相关专项

规划分析，除农业外，其他各行业均缺水。

生活方面。一是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水利厅关于“十四五”用水权管控指标相关数据的说明中，将规模化养殖纳入本次核定 2025 年生活需水量过程中，根据《石嘴山市惠农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2025 年，石嘴山市惠农区奶牛存栏达到 2.6 万头，肉牛饲养量达到 2.3 万头，生猪饲养量达到 2 万头，滩羊饲养量达到 55 万只，家禽饲养量达到 22 万只，规模化畜禽养殖业的发展造成 2025 年规模化畜禽养殖较现状年新增取用水量 96.8 万 m<sup>3</sup>。

二是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对生活环境改善的要求，建成区绿地率提高至 29.75%，造

成城市人工环境需水大幅度增加，造成2025年城市人工环境较现状年新增取用水量315.56万m<sup>3</sup>。

因此，2025年惠农区生活用水较管控指标缺水量为0.03亿m<sup>3</sup>。

工业方面。一是新增重点工业项目，经开区目前包括宁夏晶体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宁夏澄安新能源有限公司等在内的在建拟建约42家企业项目，根据《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有关行业用水定额（修订）的通知》（宁政办规发〔2020〕20号）、国家标准《取水定额》（GB/T18916）及同类企业预测工业生产需水量。同时根据在建、拟建项目可研报告、水资源论证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书等设计需水量及项目投产时间核定规划水平年2025年生产净需水量为3629.4万m<sup>3</sup>，考虑管网漏失及其他损失水量15%，毛需水量为4173.8万m<sup>3</sup>。

二是工业园区发展规划未充分考虑水资源刚性约束，规划用水需求大。

综上，2025年惠农区工业需水量较管控指标缺水0.38亿m<sup>3</sup>。

生态方面。生态需水主要包括生态林灌溉需水及冬灌需水。2025年惠农区生态需水量较管控指标缺水0.14亿m<sup>3</sup>。一是因为根据《黄河流域宁夏段国土绿化和湿地保护修复规划（2020-2025年）》，规划惠农区2025年森林覆盖率达到8.01%，五年累计营造林增加7.00万亩，新增生态林灌溉需水量。

二是因为惠农区现代化灌区建设力度不够。灌区测控一体化设施配套率还有提升空间，仅局部渠段实现测控一体，离灌区全面推行仍有一定距离，灌区节水管理智慧化水平有待提高，灌区测控、水量调度、工程管理等部分仍需要通过人工完成，与目前国家加快数字渠道、数字泵站、数字灌区等信息化工程建设要求有一定差距，灌区信息化、智能化水平有待加强。

#### 四、“四水四定”管控措施

##### （一）以水定人定城

##### 1.以水定人定城管控措施及目标

###### （1）人口规模

惠农区“十四五”社会经济发展规划2025年惠农区人口总规模目标确定为17.8万人，在可承载人口规模范围内。

###### （2）城镇建设规模适度发展

“十四五”期间，惠农区建成区面积维持现状，为14999.8hm<sup>2</sup>。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和效益。

###### （3）科学确定城市绿化规模

合理发展建成区绿地面积，实施节约型园林绿化建设。“十四五”期间，根据相关规划文件，惠农区建成区绿地率目标为29.75%。鉴于生活需水测算数据，已超2025年管控指标0.03亿m<sup>3</sup>，在保证居民生活用水刚需的情况下，需合理发展建成区绿地面积。“十四五”期间，限于水资源紧缺，建议维持现状城市建成区绿化覆盖率及人均公园绿地面积目标，即城市建成区绿化覆盖率维持现状，为24.6%，实行先落实用水指标再新建项目，严禁无指标用水项目建设。

坚持因地制宜、适地适绿，宜乔则乔、宜灌则灌、宜草则草原则，构建健康稳定的生态系统。出台立体绿化建设和鼓励措施，在小微公园设计中体现海绵公园设计要素，充分利用雨水资源，降低城市绿化需水强度。建立节约型绿地、立体绿化统计台账，推广抗逆性强、养护成本低、节水耐旱型的地被植物，减少种植高耗水草坪，公共绿地全面采用高效节水灌溉方式，严格执行节水用水定额标准。2025年采用高效节水灌溉方式，执行自治区发布公共草地灌溉定额标准，年需水量减少至0.088亿m<sup>3</sup>，可挖掘节水潜力0.02亿m<sup>3</sup>。

###### （4）替换现有水源、提高用水水质

随着贺兰山惠农区区域农业生态地下水取用井专项治理行动方案的实施，补充现有城乡生活供水水源，解决现有生活用水水源地水量不足、

水质恶化、水源地保护难度大等问题。加快城乡生活供水净配水设施的升级改造,提高供水水质标准,提升城市品质和市民幸福指数。到2025年,惠农区城市生活供水水质需100%达到《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22)要求。

(5) 发展节水型养殖业

坚持节水生态约束,积极发展节水型、高附加值养殖业,实施规模养殖场节水改造和建设,积极推广池塘工程化循环水养殖和尾水利用等技术,引导畜禽规模养殖场节约厂舍冲洗用水。到2025年,规模化畜禽养殖业用水循环利用率达到80%以上。

(6) 降低城镇公共供水管网漏损

需进一步完善漏损率不达标城乡和工艺落后水厂供水管网更新改造和配套改造,强化供水单位公共供水设施、设备、管网的维护管理。加强供水管网数字化监测管理系统,完善供水管网检漏制度。加强公共供水系统运行监督管理,深化城镇供水管网分区计量管理,完善精细化管理平台和漏损智能探测、管控体系,协同推进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和专业化管管理。2025年惠农区城区供水管网漏损率市区需严格控制在10%以下;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率达到98%。

(7) 实现生活全面节水

建设节水教育基地,分批次地对惠农区内行政机关、事业单位、中小学校、幼儿园、大专院校、规上企业、宾馆、居民小区进行节水改造,安装节水龙头、洗手盆、淋浴喷头、小便斗、大便器等节水器具,对部分供水管网进行更新改造。严格落实节水“三同时”制度,新建公共建筑必须安装节水器具,洗浴、洗车、宾馆等高耗水服务业行业强制安装节水器具设备。创建“互联网+城乡供水”示范区,完善农村集中供水和节水配套设施建设,实现农村生活用水计量收费。结合农村“厕所革命”等,推广普及农村生活节水器具。2025年惠农区城区节水器具普及率达到100%。

(8) 推进城乡供水计量设施建设

结合“互联网+城乡供水”示范区建设,提升数据远程传输能力,加强水源地水质监测、供水管道监测监控设施建设,提高城乡供水管网数据监测分析能力和管网漏水监测率。全面实施城镇居民“一户一表”改造,积极推广智能水表,鼓励重点取用水企业、单位建立水量在线采集、实时监测系统。工业园区年取用水量50万m<sup>3</sup>及以上的工业企业和服务业单位取用水量计量率先实现智能化。2025年,需实现1万m<sup>3</sup>及以上的工业企业用水计量全覆盖,城镇和农村生活用水计量率达到98%以上。

(9) 深入开展公共领域节水

加快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强化公共用水和自建设施供水计划管理,以学校、医院、行政中心、宾馆饭店、洗车洗浴等较大用水户为重点,从严控制用水指标和用水定额管理;以节水设施改造、普及节水器具、降低供水管网漏损,全面推进公共领域节水。开展公共机构供水管网、绿化浇灌系统等节水诊断,推广应用循环利用和节水新技术、新工艺和新产品,大力推广绿色建筑,严格洗浴、洗车、洗涤等高耗水服务业用水定额管理,全面实行计划用水管理,实现年用水量1万m<sup>3</sup>以上的用水单位计划用水管理全覆盖,年用水量1万m<sup>3</sup>以下单位用水纳入台账管理。到2025年,节水型社区覆盖率达到10%、高校、医院、行政中心、车站均达到100%、三星级宾馆达到70%。

(10) 提高用水节水管理

实施取水许可和计划用水监督检查,落实超计划用水累进加价和加倍征收水资源税。对园林、环卫集中用水井加装水表,建立市政、绿化、消防、环卫用水计量体系。实行公共事业用水收费标准,逐步实现惠农区内公共事业用水计量。凡是通过采用管井、井点等方法抽排地下水、降低地下水位、满足建设工程降水深度和时间要求的施工降水措施,需申请办理取水许可证。加强

监督管理，计量设施应与降水工程同步设计施工，同步投入使用。补充制定服务业和建筑业用水定额标准，健全服务业和公共用水定额标准体系，强化用水定额的约束作用，科学核定下达用水计划。限制高耗水服务业取用黄河水和地下水。鼓励采用各种帷幕隔水技术减少地下水开采量和采用多种方式综合利用地下水。严禁以任何名义新建、续建高耗水服务业。

#### (11) 推进非常规水综合利用

加强再生水回用设施建设。加快推进惠农区红果子片区再生水综合利用项目的建设，自第四污水处理厂新建管道，进一步提升水处理工艺，水质达到工业用水及生态用水标准，将再生水引至盐湖，同时利用农田退水向盐湖补水，在盐湖新建扬水泵站将水分别调至新建红果子沟的2座调蓄水库，并向南北两侧敷设绿化供水管道。新建泵站3座（2.0万 m<sup>3</sup>/d）、安装水处理设备、铺设 DN315-DN600 管道 18.8km。

积极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将海绵城市建设融入城市规划更新改造管理全过程，科学规划、统筹实施。综合运用源头减排、过程控制等多种手段，科学推进海绵建筑与小区、海绵型道路和广场、公园绿地、排水防涝设施、水系保护和修复等重点项目建设的结合，新增建成区、居民小区、街道、企事业单位、旧城改造区等同步建设雨水

收集利用系统，建设海绵型建筑、广场、公园、绿地及生态停车场等，推进实施雨污分流，充分提高城市雨水的利用率。推广“分布式节水治污”新模式。采用分散式、小型化的处理回用设施，对大型小区、学校和公共机构等，及集污管网未覆盖区域的住宅小区、学校、企事业单位、宾馆、高速公路服务区和其他适合区域重点建设分布式污水处理回用一体化工程，实现生活污水达标处理后就近回用，回用于冲厕、绿化等，运用“合同节水”市场化运营方式，达到节水治污化整为零，减少公共污水处理财政投入、降低新鲜水取用水量的目的。

到2025年，城市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98%，再生水利用率达到50%以上。2025年惠农区生活再生水利用可达到0.005亿 m<sup>3</sup>，主要用于城市绿化、道路喷洒等公共用水领域。

#### 2.以水定人定城管控措施下生活需水规模

2025年，在通过控制城区绿化发展面积，采用高效节水灌溉方式，执行自治区公共草地灌溉定额标准，挖掘节水潜力0.02亿 m<sup>3</sup>；提高生活再生水利用量，挖掘节水潜力达到0.005亿 m<sup>3</sup>，惠农区生活用水量降低至0.18亿 m<sup>3</sup>，耗水量为0.087亿 m<sup>3</sup>。2025年惠农区生活用水量符合管控指标0.18亿 m<sup>3</sup>。耗水量符合管控指标0.09亿 m<sup>3</sup>。详见表4-1。

表 4-1 惠农区 2025 年生活需水量核定

单位：亿 m<sup>3</sup>

需水量		惠农区
用水量	预测水量	0.180
	管控指标	0.180
	管控指标 - 预测水量	0
耗水量	预测水量	0.087
	管控指标	0.090
	管控指标 - 预测水量	0.003

(二) 以水定产

1. 以水定产管控措施及目标

(1) 实施工业节水改造, 提高水循环利用水平

园区现有工业企业要大力推进工业节水改造; 新入驻较大工业企业要求一律采取节水工艺, 提高水重复利用效率。既要考虑水源供给限制, 又要考虑环境保护, 还要考虑行业自身技术改造升级及产品更新换代等多种因素, 针对性地选择适宜的节水技术, 并抓住重点。同时, 加大工业水循环利用, 采用循环用水和循序用水的方式提高水资源的重复利用率。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节水型社会建设“十四五”规划》, 到2025年, 惠农区规模以上企业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达到90%。

(2) 加快城市供水管网改造

发展城市供水管网优化配置建造技术, 采用工程优化技术和数值模拟方法, 统筹传统清水系统和再生水输配系统, 科学制定和实施管网改造技术方案, 减少供水系统漏损。加大新型防漏、防爆、防污染管材的更新力度。发展用水远程计量技术, 防止和严惩盗水行为。完善管网检漏制度, 推广先进检漏技术, 提高检测手段, 降低供水管网漏失率。

(3) 健全企业用水计量设施。

依据《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器具配备和管理通则》(GB17167-2006) 和《用水单位水计量器具配备和管理通则》(GB24789-2009) 配备用水计量器具, 建立完整、规范的原始记录和统计台账, 健全用水、节水统计制度。按照《企业水平衡测试通则》(GB/T12452-2016) 要求开展水平衡测试, 编制详细的供水排水管网图和计量网络图, 定期对管道、设备、水表进行检修, 防止跑冒滴漏。

(4) 全面推广节水器具

严格执行《节水型生活用水器具》(CJ164-2002) 标准, 逐步更换不符合标准的用水器具, 限制销售非节水型生活用具; 经区内所有新建、改建和扩建的建筑, 应采用符合节水标准的用水器具。推广节水型龙头、节水型便器、节水型淋浴设施。制定并推行节水型器具的强制性标准, 通过补贴补助等措施, 引导企业尽快淘汰现有不符合节水标准的生活用水器具。

①节水型水龙头: 推广非接触控制式、自动延时关闭、自动限制流量、无水关闭、自动恒温、插卡等控制方式; 密封结构为陶瓷片密封式、空心球式、轴筒式等密封结构; 材质有铜合金、不锈钢、工程塑料等; 表面处理方式有喷塑、热镀锌、镀钛等方式。规格有DN15和DN10, 冷热水联连体阀的挡距为100mm和200mm; 安装方向有水平直接、垂直向下连接; 与给水管的连接有厚壁金属管、薄壁金属管和软管。基本流量为洗手盆0.05L/s, 洗涤盆0.1L/s, 淋浴0.15L/s。

②节水型便器系统: 新建住宅使用小于6L的两档式便器。公共建筑和公共场所使用6L的两档式便器, 小便器推广非接触式控制开关装置。淘汰进水口低于水面的卫生洁具水箱配件、上导向直落式便器水箱配件和冲洗水量大于9L的便器及水箱。

③节水型淋浴设施: 集中浴室普及使用冷热水混合淋浴装置, 推广使用卡式智能、非接触自动控制、延时自闭、脚踏式等淋浴装置; 水量较大的公共建筑采用淋浴器的限流装置。

④节水型阀门: 推广延时自闭冲洗阀、表前专用控制阀, 在高层建筑推广减压阀, 在有二次供水的水池、水箱推广采用水位控制阀, 在有热水供应的单位、公共浴室推广采用恒温混水阀。

⑤节水型水表: 积极推广插入式水表、容积

式水表、IC 卡水表和出户远传等节水型水表。

#### (5) 非常规水资源利用

在科学合理开发利用地表水、地下水的同时,积极引导非常规水利用领域的创新,大力鼓励工业用水、生态环境用水、城市杂用水、农业用水使用非常规水源。开发利用再生水、矿井水等非常规水源,增加可供水量,缓解水资源瓶颈制约。逐步提高区域非常规水源利用水平和水资源的利用效率。加强水资源循环利用,积极推进重点企业、污水处理厂等中水回用工作。提高城镇污水处理率,完善再生水利用设施和政策,扩大再生水利用规模,实施再生水利用、矿井水利用。

##### ①工业非常规水利用

工业企业要以废水全部处理回用、不外排为目标,节约用水、提高水循环利用率,通过企业更新改造、技术进步、产业结构调整和技术升级以及管理措施的实施,促进节水型生产模式的形成。随着科技的进步,督促企业采取更高效更节水的生产工艺,减少对新鲜需水量的需求。工业节水具体措施有:A、冷却水的重复使用:在工厂推行冷却塔和冷却池技术,使大量的冷却水重复利用;B、回收利用废水:建立工业用水的封闭循环系统;C、循环用水:在化工、电镀、印染、纺织等行业的生产过程中,可推行逆流漂洗的循环用水技术,利用后一道工艺排出的较清的水供前一道工艺使用;D、革新工艺,采用新技

术:以风冷却、汽冷却代替水冷却,以热水代替蒸汽采暖;E、用次水代替好水和废水的交换:

采用水质较差的浅层地下水代替优质深层地下水,以用于工业冷却和建筑施工用水,工厂之间的废水还可以交换使用。

经分析,石嘴山经济技术开发区中水由石嘴山市第二中水厂、第四污水处理厂供给,可供水量 1571.8 万 m<sup>3</sup>。本次规划水平年绿化用水已配置地下水 34.86 万 m<sup>3</sup>,剩余部分绿化用水全部配置中水 267.34 万 m<sup>3</sup>,剩余中水 1304.46 万 m<sup>3</sup>,全部配置给生产用水。

根据《石嘴山市再生水利用配置试点实施方案(2022-2025年)》(石嘴山市人民政府,2022年6月),石嘴山市第二中水处理厂再生管线低压区设计规模 2 万 m<sup>3</sup>/d;高压区设计规模 2 万 m<sup>3</sup>/d;规划建设主管道管长 26.3km。高压区由新建二次加压泵供水,再生水厂水源沿线提供至石嘴山市发电厂后进入新建加压泵站(设计规模 2 万 m<sup>3</sup>/d)及兴惠湖,加压后沿路供水至石嘴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内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热电分公司、宁夏建龙特钢有限公司、宁夏兴华钢铁有限公司、宁夏恒力生物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石嘴山市盛港煤焦化有限公司、宁夏鸿瑞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宁夏晶体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各企业中水配置水量见下表:

表 4-2 规划水平年 2025 年各企业中水配置表

单位：万 m<sup>3</sup>

序号	企业名称	中水配置量
		规划水平年 2025 年
1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22
2	英力特公司热电分公司	137
3	宁夏建龙特钢有限公司	226.46
4	宁夏兴华钢铁有限公司	77
5	国电石嘴山发电有限公司	310
6	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7	宁夏恒力生物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168
8	石嘴山市盛港煤焦化有限公司	50
9	宁夏鸿瑞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
10	宁夏晶体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6
合计		1304.46

## ②矿井水利用

现状石嘴山市第二中水处理厂进水含宁煤集团二矿矿井水。通过除铁、过滤、除垢、脱盐等方法，使其达到工业循环冷却补充水技术标准，作为循环冷却水利用。对沉淀下的污泥进行压缩，作为燃料回收利用。将浓水二次回收，剩余少量浓水（卤水）借用塌陷坑作蒸发池，成为天然水体，消除二次浓水排放的污染，改善生态环境。

## (6) 创建节水型工业园区

①制定企业节水实施方案、考核办法及考核细则，各企业内部也要成立相应的组织机构，切实加强创建节水型工业园区的组织协调和工作指导。

②加大宣传教育力度，增强节水意识。利用各种类型的宣传形式，进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宣传，让全社会人人了解水资源紧张的紧迫趋势，了解开展节约用水的重要作用，通过宣传教育提高广大居民的节水意识，逐步形成节约用水光荣、浪费水资源可耻的良好心态，使节约用水变成居民的自觉行动。

## ③建立经开区节水管理岗位责任制，强化节水管理措施。

在淄山区块、河滨区块以及红果子区块明确节水协管人员，划分岗位职责，确保责任到人，坚持每月定期对区块内供排水管道、居民用水设施、用水情况巡回检查，对漏水设施设备及时检查维修，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坚决杜绝跑冒滴漏、长流水、大水洗车和大水漫灌等浪费水现象。

## 2.以水定产方案管控措施下工业需水规模

以上措施实施后，规划水平年 2025 年工业节水量可达 532.4 万 m<sup>3</sup>，2025 年节水量全部用于新增企业用水，减少经开区内新增黄河水以及地下水取水量。因此，2025 年，惠农区工业需水量 0.81 亿 m<sup>3</sup>，其中新鲜水量为 0.65 亿 m<sup>3</sup>，配置再生水量为 0.16 亿 m<sup>3</sup>；耗水量 0.32 亿 m<sup>3</sup>。2025 年新鲜水用水量超管控指标 0.17 亿 m<sup>3</sup>，通过水权交易解决工业用水需求。

## (三) 以水定地

## 1.以水定地管控措施及目标

严格落实自治区“十四五”用水权管控方案，以惠农区耗水总量为控制约束，确保耗水总量不

突破自治区分配总量指标。耗水总量控制在 1.06 亿 m<sup>3</sup> 以内，扣除生活、工业耗水量，留足惠农区生态林灌溉及冬灌合理生态耗水需求，剩余耗水指标为农业种植可用水量。

(1) 强化用水总量管控

坚持把水资源总量作为最大的刚性约束，落实以水而定原则，严格控制新增生态林种植面积，维持河湖湿地合理水面面积。按照可配置用水量分配不同用水户合理用水量，实行先落实用水指标再新建项目，严禁无指标用水项目建设。

(2) 全面推行生态林高效节水灌溉

惠农区范围内现状生态取、耗水量均已超管控指标，而生态林现状灌溉方式仍以畦灌为主，亩均灌溉水量较大，不符合“十四五”用水权管控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要求。“十四五”末，为落实用水权管控指标的落实，同时满足在建、规划新增生态林灌溉用水需求，必须提高生态林灌溉效率，全面实行高效节水灌溉方式，挖掘现有生态林灌溉节水潜力，严格执行自治区颁布生态防护林灌溉定额，保障新增用水需求。同时，结合利用黄河水发展高效节水灌溉要求，须配套完善黄河水调蓄及水质处理工程。

(3) 科学合理实施冬灌

惠农区范围内仍然存在对部分无保墒和洗盐要求的区域实施冬灌现象，在水资源严重紧缺形势下，将不利于整体用水安全保障。应科学实施冬灌，详细调查种植结构，制定冬灌计划，因地制宜实施冬灌。同时，严格按照自治区颁布定额 60m<sup>3</sup>/亩进行冬灌，合理控制冬灌水量。

(4) 加强生态林灌溉地下水监管

严格落实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实施生态林灌溉水源替换工程，将现状用地下水灌溉的生态

林灌溉水源替换为黄河水或再生水，关停现状用于生态林灌溉的地下机井，杜绝无证取水等违法违规取水行为。

(5) 适度发展生态林

按照“宜粮则粮、宜农则农”和“以水定地、以水定产”原则，在充分考虑作物土壤适宜性和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要求的前提下，优先确保粮食安全，积极发展绿色瓜菜、酿酒葡萄、现代枸杞等特色优势产业，合理确定“十四五”农业种植结构。主要是适度发展人工防护林，2025 年在保障惠农区生态效应冬灌取水需求后，仅剩余 1349 万 m<sup>3</sup> 用于在建及规划建设生态林灌溉取水，生态林灌溉缺口水量 1393.4 万 m<sup>3</sup>，后期根据农业用水过程中大力发展节灌技术、建设高标准农田等措施取得富余水量进行补充。因此按照可配置用水量分配不同用水户合理用水量，实行先落实用水指标再新建项目，严禁无指标用水项目建设。

(6) 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

根据《惠农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石嘴山市惠农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的通知》，“十四五”期间，惠农区计划实施一系列农业灌溉机井智能计量设施、惠农区泵站智能化提升改造项目、惠农区官泗渠智能化闸门提升改造工程等；根据《石嘴山市现代高效节水农业“十四五”发展规划（2021-2025 年）》，严格将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细化到各村、组，并加快高效节水灌溉项目的建设。各村镇综合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 0.58。惠农区高效节水灌溉项目统计情况详见表 4-3。

表 4-3 惠农区高效节水灌溉项目统计表

乡镇	村组	已建	停运	“十四五”规划	备注
红果子镇	上营子村	1200			
	下营子村			1500	
	五渠村			3930	
	马家湾村	700		2020	
	宝马村			7723.51	
	红果子社区			485	
	长城社区			2391	
小计		1900	0	18049.51	
庙台乡	李岗村	700			
	乐土岭村	1550			
	静安村	1400			
	寇家桥村			3000	
	东永固村	6461.63			
	通丰村	1540			
小计		11651.63	0	3000	
尾闸镇	下庄子村		4330		
	尾闸村		4480		
	聚宝村		30	2852.14	
	西河桥村	1020		1560	
小计		1020	8840	4412.14	
礼和乡	永平村	500		790	
	星火村	4765.37		734.63	
	银河村			800	
	红柳岗村	343.64			
小计		5609.01	0	2324.63	
燕子墩乡	黄渠拐子村	3000			
	路家营子村	2994.68		3010	
	西永固村	350		1500	
	雁窝池村			11963	
	上宝闸村	820		400	
	汪家庄村	11930			
	蛟龙口村	70		9490	
	简泉村	3380			
海燕村	4870				
小计		27414.68	0	26363	
简泉农场		11390		9370	
北农场				4176.9	
金升农林牧场	本部			6341.2	
	落石滩井灌			1201.62	
监狱农场				7010.68	
小计		11390	0	28100.4	
合计		58985.32	8840	82249.68	150075

(7) 切实保障粮食安全

惠农区现状优质粮食种植面积达到 22 万亩，年产量稳定在 12 万吨。“十四五”末，惠农区粮食种植面积依然维持在 22 万亩，根据测算，粮食产量稳定。十四五期间，惠农区在切实保障粮食产量稳定的前提下，将多措并举，重点提高粮食品质。

(8) 保障优势特色重点产业发展用水

保障葡萄、枸杞特色种植业用水需求。“十四五”末，枸杞种植面积保持在 1.5 万亩；为保障特色种植业的发展，在现有葡萄面积的基础上，新增 0.8 万亩，需要配置水量由农业内部挖潜解决。

(9) 实施动态调控

惠农区“四水四定”用水权管控指标为多年平均来水情况下控制指标。“十四五”期间各行业、区域管控指标按年度采用内插法，实行递进调整；各年度根据自治区实际调度及计划用水量，依据当年黄河来水和国家分配年度水量情况，实行“丰增枯减”，合理确定作物种植面积。

2. 以水定地管控措施下农业及生态需水规模

(1) “以水定地”农业生产需水规模

2025 年，惠农区农业灌溉需水量为 2.03 亿 m<sup>3</sup>，耗水量 1.02 亿 m<sup>3</sup>。

(2) “以水定地”生态需水规模

2025 年，惠农区冬灌生态用水量为 0.175 亿 m<sup>3</sup>；生态防护林灌溉用水量为 0.274 亿 m<sup>3</sup>。

五、建设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体系

(一) 农业节水领跑

1. 严控灌溉规模

以保障粮食产量不降低、重点产业用水需求为目标，优化农业种植结构，提升生态碳汇增量。全市粮食作物种植面积维持在 25.5 万亩，经济作物如油料、枸杞、经果林等灌溉面积维持在 1.3 万亩，饲用玉米灌溉面积维持在 3.4 万亩，苜蓿灌溉面积维持在 3.3 万亩，红小豆、中草药

等其他灌溉面积维持在 0.6 万亩。

2. 合理发展优势特色重点产业规模

根据《惠农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石嘴山市惠农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的通知》（惠政发〔2021〕12 号），到 2025 年，枸杞种植面积保持在 1.5 万亩，新增酿酒葡萄种植面积 1.6 万亩，年产优质葡萄酒产能 200 吨，全区瓜菜种植面积达到在 5 万亩。但受土地资源和水资源限制，2025 年石嘴山市惠农区仅能新增发展葡萄种植面积 0.8 万亩，较规划目标减少 0.8 万亩。瓜果蔬菜等经济作物面积仅能达到 1.3 万亩，较规划目标减少 3.7 万亩。

3. 大力推广高效节水灌溉技术，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

2025 年，根据《石嘴山市现代高效节水农业“十四五”发展规划（2021-2025 年）》，将现状及十四五期间高效节水面积细化到各村、组，其中红果子镇 2.0 万亩，庙台乡 1.5 万亩，尾闸镇 1.4 万亩，礼和乡 0.8 万亩，燕子墩乡 5.4 万亩，农场及牧场 3.9 万亩，2025 年高效节水灌溉面积达到 15.0 万亩。

4. 加快现代化生态灌区节水改造。

加快惠农区现代化生态灌区建设，推进水联网感知监测体系、水联网控制调度体系、水联网管理服务体系建设。提标升级骨干渠道、排水沟道、泵站，全面提升灌区灌排工程体系和输水能力。加快干渠直开口及以下计量单元测控一体化设施的配套建设，以及自备井、农用机井在线监测平台建设，加快数字渠道、数字泵站、数字灌区等信息化工程建设，已建高效节水灌溉工程全部实现信息化管理。

5. 发展节水型养殖业。

积极发展节水型、高附加值养殖业，实施规模养殖场节水改造和建设，积极推广池塘工程化循环水养殖和尾水利用等技术，引导畜禽规模养殖场节约厂舍冲洗用水。

## （二）工业节水增效

### 1.优化工业产业结构布局。

惠农区现辖的1个自治区级工业园区(石嘴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根据《石嘴山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惠农区确定产业发展方向为发展壮大新材料产业(化工新材料)、巩固提升多元合金产业(特钢及深加工)、大力扶植现代服务业;积极培育清洁能源等新兴产业;控制发展粗钢、普通铁合金、商品电石等初级产品,有序推进现有企业积极开展技术改造升级,严禁新增纯电石、煤化工、活性炭、普通钢铁等项目。石嘴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未来产业发展将在以下发展定位上实现突破,总体形成“一核心二高地三示范”的功能定位。

其发展布局如下:

**河滨区块:**总面积3580.11公顷,东至惠农区滨河大道、南至京藏高速立交桥、西至京藏高速公路、北至四合木保护区以南。以英力特化工、日盛高新、富海物流、恒力新材等龙头企业为主,重点发展氟硅新材料、可降解材料、工程塑料、新医药、现代物流、科技研发等。限制发展电力、冶金等产业,淘汰煤炭加工、水泥等产业。

**溜山区块:**总面积795.47公顷,东至西线大道、南至南环路(干沟)、西至经开区纬五路、北至北盛街。以晶体新能源、万香源、荆洪生物、氟峰新材等龙头企业为主,重点发展光伏材料、高性能材料等新材料产业。限制发展低端化工、陶瓷、煤炭等产业。

**红果子区块:**总面积1302.23公顷,东至110国道、南至小王泉沟、西至西线大道、北至铁西公墓。依托建龙特钢、瑞鼎新材料、科通新材等龙头企业,延伸循环经济产业链,构建特钢、多元合金、锂离子电池材料、新材料循环经济产业集群。限制发展低端化工、煤炭加工、水泥、生产能力和工艺落后的冶金等产业。

### 2.加快工业节水技术更新改造。

“十四五”期间,推动钢铁、煤化工等传统

产业升级改造,加大对现有生产工艺节水技术改造及再生水回用改造,淘汰落后的技术装备,要严把项目准入关口,加大新建项目高效冷却、无水清洗等环节、废污水再生利用等节水新工艺、新技术和新设备的使用,提高先进节水技术、工艺和装备使用比例。

### 3.积极推行工业循环高效利用。

大力推广企业循环用水、废污水再生利用等工艺和技术,促进全面节水和绿色转型。对具备使用再生水条件的园区重点用水企业实行再生水配额制,对应利用但未利用再生水的企业,不予批准新增新鲜水取水许可。

### 4.推进节水型企业和工业园区建设。

推行统一供水、分质供水,鼓励企业间串联用水、梯级用水、循环用水,推动废水集中处理回用,促进工业废水“近零排放”。重点实施石嘴山经开区中水利用工程(一期),沿明园路和经开区(高速以西、北盛街以南)区域新建中水管网12.6km,为经开区内相关工业企业提供再生水。

以电石化工、电力、冶金、装备制造、钢铁、煤化工、活性炭等行业企业为重点,全面开展节水型工业园区和节水型企业达标建设。“十四五”末,石嘴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要努力率先建成节水型工业园区,力争用水量在100万立方米以上企业全部建成节水型企业。

### 5.全面落实工业领域水务经理管理制度。

执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工业领域水务经理管理制度》(试行),工业园区和年用水量10万立方米及以上的工业企业应当推行水务经理管理制度,鼓励年用水量10万立方米以下的工业企业推行水务经理管理制度,由园区或企业主要负责人兼任水务经理,研究制定园区或企业水资源消耗总量与强度双控管理制度,加强园区或企业内部用水考核管理,组织开展园区或企业节水达标建设,推进废(污)资源化利用,提高水的利用效率。

### （三）生活节水普及

#### 1.降低城市管网漏损率。

加快实施老旧供水管网更新改造，建设供水管网数字化监测管理系统，建立完善供水管网检漏制度，加强公共供水系统运行监督管理，推进城镇供水管网分区计量管理，建立精细化管理平台和漏损智能探测管控体系。推进“互联网+城乡供水”示范市建设，完善农村集中供水和节水配套设施建设，实现农村生活用水计量收费。

#### 2.推进节水器具普及程度。

建设节水教育基地，分批次地对全市行政机关、事业单位、中小学校、幼儿园、大专院校、规上企业、宾馆、居民小区进行节水改造，安装节水龙头、洗手盆、淋浴喷头、小便斗、大便器等节水器具，对部分供水管网进行更新改造。

#### 3.深入开展公共领域节水。

加快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严格落实节水“三同时”制度，新建、改建、扩建公共建筑必须全部采用节水器具，洗浴、洗车、宾馆等高耗水服务业强制安装节水器具设备。推进公共机构、医院、居民小区等开展对标达标建设，推动车站、高速公路服务区等公共建筑实施用水设施节水改造，限期淘汰不符合水效标准要求的用水器具。

#### 4.建立节约型园林绿化体系。

园林绿化建设以植物造景、栽植全冠苗木为主，采取有效措施严格控制大树移植、喷泉、水景、大人工水面、大草坪等，推广节水耐旱型的地被植物，公共绿地全面采用高效节水灌溉方式，严格执行节水用水定额标准。鼓励发展垂直绿化的方式推进城市立体绿化，在小微公园设计中体现海绵公园设计要素，形成节约型绿地、立体绿化统计台账，制定采取再生水的措施，进一步降低城市绿化新鲜水使用强度。

### （四）大力实施内部开源

#### 1.加大再生水利用

加强城镇及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回用工程

及供水管网建设，加快落实石嘴山市惠农区第二、第四及其再生水厂向石嘴山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供水管道工程和河湖生态再生水利用净化处理湿地工程的建设，推广“分布式节水治污”新模式。推广分散式、小型化的处理回用设施，对大型小区、学校、公共机构以及集污管网未覆盖区域，重点建设分布式污水处理回用一体化工程。

#### 2.加大雨洪资源利用

（1）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到2025年，石嘴山市惠农区新增建成区、居民小区、街道、企事业单位、旧城改造区等同步建设雨水收集利用系统，在规划建设期间融入海绵城市建设思路，充分提高城市雨水的利用率。

（2）加强洪水拦蓄利用。充分利用贺兰山东麓拦洪库、排洪沟道和导洪沟，通过实施河湖水系连通、清淤疏浚等工程，提高洪水防御、拦蓄和蓄滞能力，洪水经拦洪库削峰调蓄后泄入沟渠水网，为沿线湿地提供生态补水，涵养水源，补充地下水。

### （五）严格用水监督管理

#### 1.严格水资源论证和取水许可监管

##### （1）规范水资源论证管理

推动涉及水资源开发利用的工业、农业、能源等有关专项规划和重大产业、项目布局以及开发区（新区）规划开展规划水资源论证，从规划源头促进产业结构布局规模与水资源承载能力相协调。未进行规划水资源论证或者论证认定不符合水资源刚性约束指标的，不得批准相关规划。开展园区水资源论证区域评估，推动取水许可告知承诺制落地，建立园区取水总量和用水效率管控目标。实行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前置审批制度，未通过水资源论证技术审查和计量设施配套不完善的不得批准取水许可。

##### （2）强化取水许可管理

巩固提升取用水管理专项整治成果，对依法应纳入取水许可管理的取水户，全面实施取水许

可。对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用水效率指标达不到国家和自治区规定标准的、公共供水工程能够满足用水需要却通过自备取水设施取用水的，督促限期改造，改造后仍达不到要求的，延续取水许可时不予批准。加快推进水资源论证区域评估及取水许可告知承诺制改革。推进取水许可“放管服”改革，完成取水许可电子证照“一网通办”推广应用工作。

#### 严格取水事中事后监管

建立执法联动机制，开展取水许可监督检查，加大对无证取水、超许可取水、超计划取水、超采地下水、擅自改变取水用途等违法行为查处力度，坚决遏制不合理用水和违法违规取水行为。从严整治脱离实际建设人工湖、人造水景观问题。

### 2.全面实行计划用水管理

全面实行计划用水管理，实现年用水量1万立方米以上的工业和服务业单位计划用水管理全覆盖，年用水量1万立方米以下单位用水纳入台账管理。按照用水定额从严核定并下达用水计划，实行超计划超定额累进加价制度。

### 3.实行水资源用途管制

需科学配置惠农区内生活、生态、工业、农业用水。结合水资源论证、取水许可证、用水权证发放，明确各取用水户的水资源具体用途。严格饮用水水源地保护，确保城乡生活供水安全。强化农业用水管制，禁止挤占农田灌溉合理用水。严禁脱离实际建设人工湖、人造水景观。

### 4.积极开展用水审计

年用水量10万立方米以上且年超计划用水10%以上的企事业单位开展用水审计，对照用水定额指标和有关标准对用水的各个环节进行剖析、审核，开展水平衡测试，分析水量平衡关系和用水效率情况，督促存在问题的单位采取措施挖掘节水潜力，引导用水单位水效达到定额标准。

## （六）强化水资源管理基础设施建设

### 1.加强各行业用水计量监控

加快农业用水计量设施建设，大中型灌区渠首及引调水工程取水在线计量率达到100%，小型灌区渠首用水计量率显著提升。对农用灌溉机井，管径在20cm以上、具备取水计量设施安装条件的，应安装计量设施，其他可采用以电折水等方法计量水量。重点工业企业安装供水管网计量设施和在线监测系统。推动推进农村供水“一户一表”改造，加强供水系统运行监督管理。加强不同水源的用水计量工作。

### 2.建设水利数字孪生平台

落实水利部关于数字孪生流域、水利预报、预警、预演、预案业务应用的要求，结合宁夏水利数字孪生平台建设，推进石嘴山市惠农区水利数字孪生平台建设，完善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开展流域防洪、城乡供水、渠系灌溉、水土保持“四预”建设，形成数字孪生区域管理、建设、运行、维护等服务体系，构建工程“四预”智慧体系，实现数字工程与物理工程同步仿真运行，提升工程安全高效稳定运行水平。

### 3.加强各行业用水统计上报

全面开展用水统计与上报工作，月用水量300立方米及以上的用水单位、企业、城镇供水单位等非居民用水、万亩以上灌区纳入用水台账管理。加强各种水源的计量及统计，对取用水量分水源统计上报。加强用水统计数据质量审核，对波动幅度较大的统计数据，应及时核实，查明原因。

## （七）深化用水权改革

### 1.建立市场化用水权交易机制

落实自治区用水权收储交易规则。通过用水权回购、收储等方式促进水权交易。实行工业用水权有偿取得，对无偿配置的按价值基准征缴用水有偿使用费。惠农区重点用水权交易应在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实现应进必进，做好区域内二级市场水权收储、调配，通过撮合、协

商等方式因地制宜开展区域间、行业间、灌域间、协会间、支渠间和年度内或跨年度等长短期相结合的多种形式水权交易。严格落实水权交易收益分配制度，按照谁节约、谁收益的原则，保护农户、用水单位和参与节水工程建设运营社会资本依法获得合理收益的权益，维护节水主体节水积极性。

## 2.建立用水权交易激励机制

2023年，制定出台《石嘴山市惠农区节约用水奖惩办法》，明确适用范围、资金筹措方法、奖励对象、奖励条件、奖励标准和惩罚措施等，通过政策引导、资金奖补、水权置换、信用惩戒、市场倒逼等综合措施，形成以奖促节、以罚促节的良好机制，促进各行各业用水主体自觉节水，推动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

## 3.深化水价水资源税改革

深化水价分类改革，实行居民生活用水阶梯价格和非居民用水超定额累进加价制度。“十四五”末，全面完成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末级渠系农业水价价格总体达到运行维护成本水平，经营性水利工程水价达到完全成本水平。完善工业超计划用水加价制度，实际用水每超过用水计划量的10%按照现有工业供水价格的50%累进加价。建立体现公益性的生态用水价格体系，确保生态用水适量有度。建立非常规水价格补贴制度，逐步实现非常规水水价低于或持平常规水源水价。全面落实不缴纳、免征减征水资源税和从低确定回收利用矿井疏干排水、地源热泵取水水资源税税额等优惠政策。完善水资源税收入分配机制，明确市辖区水资源税分配办法。

各重点任务分工详见表5-1。

**表5-1 石嘴山市惠农区“十四五”用水权管控重点任务责任清单**

序号	主要任务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完成时限
一	深入贯彻“四水四定”			
1	保障生活生态用水需求	惠农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惠农区自然资源局、惠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惠农区综合执法局、惠农区城市园林化管理所	2023~2025
2	严控经济社会发展边界	惠农区自然资源局	惠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惠农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2023~2025
3	合理确定灌溉规模	惠农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惠农区自然资源局	2023~2025
4	合理确定产业发展规模	惠农区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惠农区审批服务管理局	惠农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经开区管理委员会	2023~2025
二	强化用水总量管控			
5	严格用水总量指标约束	惠农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惠农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惠农区审批服务管理局、惠农区自然资源局、惠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惠农区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	2023~2025

序号	主要任务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完成时限
6	实施动态调控	惠农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惠农区自然资源局	2023~2025
7	加快推进用水权确权	惠农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惠农区发展和改革局、惠农区自然资源局、惠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惠农区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	2022
8	严格用水总量管控责任考核	惠农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惠农区发展和改革局、惠农区自然资源局、惠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惠农区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	2023~2025
三	强化用水效率管控			
9	强化用水定额管理	惠农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惠农区财政局、惠农区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惠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	2023~2025
10	严控用水效率达标	惠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惠农区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惠农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惠农区财政局	2023~2025
四	强化用水水源管控			
11	用好用足黄河水	惠农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惠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惠农区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惠农区自然资源局	2023~2025
12	严格管控地下水	惠农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惠农区综合执法局、惠农区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3~2025
13	充分利用非常规水	惠农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惠农区审批服务管理局	惠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	2023~2025
五	建设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体系			
14	农业节水领跑	惠农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惠农区自然资源局	2023~2025
15	工业节水增效	惠农区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惠农区审批服务管理局	惠农区发展和改革局、惠农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经开区管理委员会	2023~2025
16	生活节水普及	惠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惠农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惠农区财政局、惠农区审批服务管理局、惠农区自然资源局	2023~2025
六	大力实施内部开源			
17	加大再生水利用	惠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	惠农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惠农区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经开区管理委员会	2023~2025
18	就近利用矿井水	惠农区审批服务管理局	惠农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惠农区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	2023~2025
19	加大雨洪资源利用	惠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惠农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惠农区自然资源局、惠农区审批服务管理局、经开区管理委员会、惠农区财政局、	2023~2025

序号	主要任务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完成时限
			惠农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七	严格用水监督管理			
20	严格水资源论证和取水许可监管	惠农区审批服务管理局、惠农区综合执法局	惠农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2023~2025
21	全面实行计划用水管理	惠农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惠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交通局	惠农区财政局	2023~2025
22	实行水资源用途管制	惠农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惠农区综合执法局	2023~2025
23	积极开展用水审计	惠农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惠农区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惠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交通局	2023~2025
八	强化水资源管理基础设施建设			
24	加强各行业用水计量监控	惠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交通局	惠农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惠农区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	2023~2025
25	建设水利数字孪生平台	惠农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惠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交通局、经开区管理委员会、惠农区自然资源局	2025
26	加强各行业用水统计上报	惠农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惠农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惠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交通局、惠农区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	2023~2025
九	深化用水权改革			
27	建立市场化用水权交易机制	惠农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惠农区财政局	2023~2025
28	建立用水权交易激励机制	惠农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惠农区财政局、惠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交通局	2023~2025
29	深化水价水资源税改革	惠农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惠农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石嘴山市惠农区税务局	惠农区财政局、惠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交通局	2023~2025

## 六、管控情境下水资源配置

### (一) 可配置水量

#### 1. 用水权管控指标

根据《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宁夏“十四五”用水权管控指标方案的通知》(宁政办发〔2021〕76号),2025年石嘴山市惠农区黄河水取水总量控制指标为2.690亿m<sup>3</sup>,地下水取水总量控制指标为0.410亿m<sup>3</sup>,非常规水

取水指标为0.110亿m<sup>3</sup>。

#### 2. 非常规水可配置水量

石嘴山市惠农区非常规水配置水量仅考虑再生水,由于雨洪水量年度差异较大,用水保证率低,不进行配置。

##### (1) 工业回用再生水配置

石嘴山经济技术开发区中水由石嘴山市第二中水厂、第四污水处理厂供给,可供水量

1571.8 万 m<sup>3</sup>，其中园区绿化用水已配置地下水 34.86 万 m<sup>3</sup>，剩余部分绿化用水全部配置中水 267.34 万 m<sup>3</sup>，剩余中水 1304.46 万 m<sup>3</sup>，全部配置给生产用水。

#### (2) 市政杂用再生水配置

在市政杂用领域，根据现状再生水厂空间分布与城镇的距离关系，以城市绿化、道路浇洒等为主要用途，因地制宜布设再生水取水点，配套简便再生水输水管网，惠农区绿化、道路浇洒规

划配置再生水量为 28 万 m<sup>3</sup>/a，惠农区一中、惠农区第二十一中学、高速路服务区等建设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的用水单位配置再生水量 22 万 m<sup>3</sup>/a。

#### (3) 总可配置水量

综上，2025 年石嘴山市惠农区总可配置水量为 3.262 亿 m<sup>3</sup>，其中黄河水 2.690 亿 m<sup>3</sup>、地下水 0.410 亿 m<sup>3</sup>、非常规水 0.162 亿 m<sup>3</sup>。见表 6-1。

### 表 6-1 可配置水量分析表

单位：亿 m<sup>3</sup>

行政分区	2025 年自治区下达管控指标				2025 年可配置水量			
	黄河水	地下水	非常规水	合计	黄河水	地下水	非常规水	合计
石嘴山市惠农区	2.690	0.410	0.110	3.210	2.690	0.410	0.162	3.262
合计	2.690	0.410	0.110	3.210	2.690	0.410	0.162	3.262

#### (二) 水资源配置方案

根据自治区分配至惠农区的水资源总量控制要求，在管控措施下，工业需水及生态需水仍不能满足规划年用水需求，因此本次水资源配置优先配置已建生态林灌溉用水需求。剩余黄河水部分补充至工业用水中，工业需水不足部分需在水权交易平台购买。

综上所述，2025 年，石嘴山市惠农区配置黄河水 2.690 亿 m<sup>3</sup>，其中生活 0.069 亿 m<sup>3</sup>，工业 0.355 亿 m<sup>3</sup>，农业 1.889 亿 m<sup>3</sup>，生态 0.377 亿 m<sup>3</sup>；地下水 0.410 亿 m<sup>3</sup>，其中生活 0.115 亿 m<sup>3</sup>，工业 0.145 亿 m<sup>3</sup>，农业 0.150 亿 m<sup>3</sup>。非常规水 0.162 亿 m<sup>3</sup>，其中工业 0.157 亿 m<sup>3</sup>，市政杂用 0.005 亿 m<sup>3</sup>。详见表 6-2。

表 6-2 2025 年石嘴山市惠农区水资源配置方案表

单位：亿 m<sup>3</sup>

分类	地下水			黄河水				再生水	合计	
	地下水 水厂	自备井	小计	黄河 水厂	石嘴山 电厂	沿黄泵 站及引 黄渠道	小计			
生活用水	居民生活	0.061	0.007	0.068	0	0	0	0	0.068	
	城市人工环境	0	0.014	0.014	0	0	0.069	0.069	0.005	0.088
	规模化 畜禽养殖	0	0.033	0.033	0	0	0	0	0	0.033
	小计	0.061	0.054	0.115	0	0	0.069	0.069	0.005	0.189
工业		0.037	0.108	0.145	0.234	0.121	0	0.355	0.157	0.657
农业	灌溉	0	0.150	0.150	0	0	1.810	1.810	0	1.960
	渔业	0	0	0	0	0	0.079	0.079	0	0.079
	小计	0	0.150	0.150	0	0	1.889	1.889	0	2.039
生态	湖泊	0	0	0	0	0	0	0	0	0
	生态林	0	0	0	0	0	0.202	0.202	0	0.202
	冬灌	0	0	0	0	0	0.175	0.175	0	0.175
	小计	0	0	0	0	0	0.377	0.377	0	0.377
小计		0.098	0.312	0.410	0.234	0.121	2.335	2.690	0.162	3.262

### （三）供水能力分析

石嘴山市惠农区供水工程包括黄河水供水工程、地下水供水工程、城乡生活供水工程以及非常规水供水工程。

#### 1. 黄河水厂及石嘴山电厂

##### （1）水厂概况及主要工艺

石嘴山市黄河水厂于 1997 年建成投运，位于惠农区河滨工业园区钢电南路 47 号，占地面积 9.07hm<sup>2</sup>，黄河水厂于原设计供水能力 4 万 m<sup>3</sup>/d，2005 年完成二期改扩建后设计供水能力达 8 万 m<sup>3</sup>/d，2014 年三期扩建后总设计供水能力达 12 万 m<sup>3</sup>/d。供水对象为惠农区河滨工业园区、城区（含新区）生活及工业用水。

石嘴山市黄河水厂通过河心取水泵站取黄河水，通过取水暗涵将原水输送至黄河水厂沉砂池，再利用取水泵房将原水通过管道送到净水厂进行处理，处理达标后向用水户供水。

石嘴山电厂与黄河水厂共用河心取水泵站，河心取水泵站建于 1979 年，位于石嘴山水文站基本断面下游 6km 黄河左岸，河心泵房设计 4 台取水泵站，单机流量 2400m<sup>3</sup>/h，最大取水量可达 23 万 m<sup>3</sup>/d。河心泵房取水后，通过三排暗涵将黄河原水输送至黄河水厂沉砂池，再利用取水泵房将原水通过管道送到净水厂进行处理。

黄河水厂与石嘴山电厂共用河心取水泵站，河心取水泵站建于 1979 年，位于石嘴山水文站基本断面下游 6km 黄河左岸，河心泵房设计 4

台取水泵站，单机流量 2400m<sup>3</sup>/h，最大取水量可达 23 万 m<sup>3</sup>/d。河心泵房取水后，通过三排暗涵将黄河原水输送至黄河水厂沉砂池，再利用取水泵房将原水通过管道送到净水厂进行处理。

黄河水厂厂区分为生产区和辅助生产区。生产区主要有沉淀池、湍流池、V 型滤池、清水池、反冲洗鼓风机房等组成；辅助生产区主要有投药

间、加氯间、送水泵房、编配电所等组成。

黄河原水先进入黄河水厂直径为100m的辐流式沉砂池，再经高效湍流澄清池澄清后，通过V型滤池过滤、加氯消毒后，由送水泵房分配到各用户。净化处理工艺为“预沉、澄清、过滤、消毒”。黄河水厂配水管网主要覆盖经开区及周边用水户生产、生活用水。配水管网为DN400-1000球墨铸铁。

### (2) 供水工程批复供水情况

2014年9月2日，黄河水利委员会黄河上中游管理局以“黄管水政函〔2014〕76号”文对《石嘴山市润泽供排水有限公司取水合理性分析报告》予以审查通过，批复供水工程供水对象包括惠农区新、老城区居民生活及工业生产用水。批复总取水量为2848万m<sup>3</sup>/a。2015年12月31日，石嘴山市润泽供排水有限公司取得黄河水厂取水许可证，许可证号为：取水〔国黄〕字〔2015〕第311011号，许可取水量2848万m<sup>3</sup>/a。

国能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4台33万千瓦机组，自2004年10月工程开工建设，至2006年12月工程全部建成投产。两公司于2015年12月31日换发了黄河水取水许可证，有限公司证号为取水〔国黄〕字〔2015〕第311010号，核准工业用水取水量为1650万m<sup>3</sup>/a；国能石嘴山第一发电有限公司证号为取水〔国黄〕字〔2015〕第〔311009〕号，核准工业取水量为888万m<sup>3</sup>/a。2020年水利部黄河水利委员会换发了新的取水许可证，有限公司证号A640205S2021-0195，核准取水量不变。

根据2025年石嘴山市惠农区水资源配置方案，黄河水厂、石嘴山电厂共配置黄河水0.355亿m<sup>3</sup>/a，综上所述，其供水能力为4498万m<sup>3</sup>/a可满足其供水需求。

## 2. 引、扬黄供水工程

惠农区境内有第二农场渠、惠农渠两条干渠，官泗渠、滂渠、昌渠、第二农场渠四条支干渠，161条斗渠，礼和扬水泵站等7处沿黄小型取水口，为惠农区各乡镇农业灌溉、园林绿化等供水。农业黄河水供水能力按照引黄灌区整体用水需求设计，供水能力满足石嘴山市惠农区农业

灌溉用水需求，可满足2025年农业灌溉及生态林灌溉供水需求。

## 3. 地下水供水工程

惠农区地下水水源主要为距离项目区4.9km的石嘴山第五水源地，该水源地现有机井18眼，水源地面积29.16km<sup>2</sup>。地下水允许开采量1707.84万m<sup>3</sup>/a（4.679万m<sup>3</sup>/d），根据自治区水利厅给石嘴山市润泽供排水有限公司核发的取水许可证（编号B640202G2021-0043），第五水厂取水许可指标为1642.5万m<sup>3</sup>/a。主要通过第五水厂供水系统解决惠农区新老城区和滨河新区的生活用水，可满足2025年地下水取水量0.098亿m<sup>3</sup>的取水需求。

## 4. 非常规水供水工程

惠农区现状有三座污水处理厂，分别为石嘴山市第二污水处理厂、石嘴山市第四污水处理厂和石嘴山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工业污水处理厂。其中第二污水处理厂配套一座中水厂、第四污水处理厂配套有中水池及泵房。

### (1) 污水处理厂概况

石嘴山市第二中水处理厂主要承担惠农区市区生活污水、雨水以及河滨工业园区部分工业废水的收集与处理，设计处理能力3万m<sup>3</sup>/d，采用曝气生物滤池工艺，2014年开展扩建工程，2016年9月投产运行，供水能力由3万m<sup>3</sup>/d提高至6万m<sup>3</sup>/d。

东区工业污水处理厂主要接纳石嘴山经济技术开发区东侧工业组团内企业的生产废水，设计处理能力10000m<sup>3</sup>/d，主要接纳石嘴山经济技术开发区东侧工业组团内企业的生产废水，尾水排入石嘴山市第二中水处理厂，由石嘴山市第二中水处理厂处理后从总排口排入黄河。

石嘴山市第四污水处理厂主要接纳水体为红果子镇的生活污水，设计处理规模为10000m<sup>3</sup>/d，实际日处理水量4700m<sup>3</sup>/d，尾水中的1000m<sup>3</sup>/d作为中水回用，剩余排入第五排水沟。

### (2) 现状污水处理情况

根据各污水处理厂进出水统计数据，经开区生活及工业废水总排放量为1415.80-1606.77万m<sup>3</sup>/a，平均排放量为1487.91万m<sup>3</sup>，平均出水量为1422.98万m<sup>3</sup>。详见表6-3。

表 6-3 惠农区污水处理厂现状运行基本情况

号	污水处理厂	设计处理规模 (m <sup>3</sup> /d)	近 3 年实际污水处理量 (万 m <sup>3</sup> )								污水处理率 (%)	备注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平 均值			
			进水量	出水量	进水量	出水量	进水量	出水量				
	石嘴山市第二污水处理厂	60	1294.33	1218.6	1245.26	1214.05	1498.14	1421.39	1345.91	1284.68	95.5	进出水量含东区工业污水处理厂
	石嘴山市第四污水处理厂	10	146.84	146.63	170.54	170.35	108.63	97.92	142.00	138.3	97.4	
	合计	70	1441.17	1365.23	1415.80	1384.40	1606.77	1519.31	1487.91	1422.98		

### (3) 可供水量

根据惠农区现状污水处理厂处理实际,现状污水处理厂除处理惠农区城镇生活污水、经开区职工生活污水、企业生产污水外,还处理宁煤集团二矿矿井水。

根据石嘴山市第二中水处理厂实际运行资料,进水量含宁煤集团二矿矿井水约 5000m<sup>3</sup>/d。

根据《石嘴山市水安全保障“十四五”规划》,石嘴山市 2020 年规上企业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达到 95%、规上节水型企业覆盖率 20.6%。又根据《石嘴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污水排查评估报告》(宁夏夏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1 年 4 月),经开区现状入驻企业仅有 10 家企业有工业废水排放,8 家企业有生活污水排放,日均排水总量为 8465m<sup>3</sup>/d,排污系数 0.07。未来企业

通过节水措施,大部分企业做到污水零排放,工业污水排放系数将进一步降低。综合考虑本次工业排水系数取 0.15。

根据经开区现状污水处理厂统计资料显示,2021 年实际污水处理率 95.5%–97.4%,本次预测按保守值 95.5%考虑。第二污水处理厂出水率根据处理工艺出水率可达 90%。计算得规划水平年 2025 年中水可利用量为 1964.78 万 m<sup>3</sup>。

根据《宁夏“十四五”用水权管控指标方案》,要求惠农区非常规水利用率达到 50%。根据《石嘴山市水安全保障“十四五”规划》,预期非常规水利用率达到 80%。结合经开区规划,考虑经开区中水回用率取 80%,可得规划年中水回用量 1571.8 万 m<sup>3</sup>,可满足现状已配置中水水量 0.162 亿 m<sup>3</sup> 的供水需求。

表 6-4 规划年惠农区中水可供水量计算表

单位：万 m<sup>3</sup>

项目	城镇生活	经开区生活	工业	宁煤二矿 矿井水	合计
预测需水量	855.7	189.3	8101.4		9146.4
排水率	0.85	0.85	0.15		
排水量	727.35	160.91	1215.21	182.5	2103.46
污水处理厂 处理率	0.955	0.955	0.955	0.955	
中水厂出水率	0.9	0.9	0.9	0.9	
中水可利用量	625.15	138.30	1044.47	156.86	1964.78

## 七、保障措施

### （一）加强组织领导

石嘴山市惠农区人民政府领导用水权管控工作，组织各涉水行业和部门，整体推进用水权管控工作。惠农区人民政府作为用水权管控工作责任主体，负责本地区用水权管控工作的开展落实。要把水资源作为最大刚性约束，统筹协调资源利用、经济发展和生态保护的关系，按照地区管控用水指标及年度分配的用水指标，协调各行业用水需求，统筹粮食生产、耕地保护、产业发展、生态保护和居民生活，将年度水量细化至行业、产业、园区、重点企业及乡镇和灌域，确保达到用水权总量管控和效率管控目标。

### （二）明确责任分工

石嘴山市惠农区人民政府按照用水权管控的目标和任务，统筹协调，完善工作机制，强化责任落实，每年对用水权管控任务进行责任考核。石嘴山市惠农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进行用水权管控的整体统筹，负责用水权确权、用水水源管控、节水体系建设、用水监督管理、用水权改革等；发展改革委落实产业发展布局调整，与惠

农区财政局积极争取各级财政资金支持、推进水源配置及节水项目落地；其他各部门按照任务清单分配任务，共同推进用水权管控各项工作，确保用水权管控任务落实落地。

### （三）加大资金投入

充分利用中央财政和自治区财政投资政策，配套市级、县级财政资金，争取落实现代化灌区建设、高效节水灌溉、灌区信息化建设、“互联网+城乡供水”工程、再生水利用设施、特色产业建设等项目资金。建立多元化的资金投入保障机制，运用市场机制，推行合同节水等管理模式，鼓励社会力量、社会资本参与水利工程建设和运营管理。鼓励企业采用绿色债券、资产证券化等手段，依法合规拓宽融资渠道。

### （四）强化宣传与监督

充分利用电视、广播、网络、报刊等媒体，以多种方式和途径加大用水权管控工作的宣传报道，广泛深入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工作，加强科普教育，扩大社会知晓度和参与率。充分发挥舆论监管、社会监督和行业自律作用，营造全社会共同参与用水权管控的良好氛围。

# 惠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2022年度各乡镇人民政府 街道办事处 区政府各部门 荣获市级以上表彰奖励情况的通报

惠政办发〔2023〕8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直属单位：

2022年，全区上下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力以赴谋发展、稳运行、促转型，勠力同心战疫情、防风险、惠民生，各项事业取得显著成效。2022年共获得了市级以上各项表彰奖励（荣誉称号）195项，其中国家级表彰奖励（荣誉称号）28项，自治区级表彰奖励（荣誉称号）122项，市级表彰奖励（荣誉称号）45项。现对2022年度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荣获市级以上表彰奖励情况予以通报，请各单位相互借鉴、对标先进、共同提高，以更加昂扬的工作状态、更加扎实的工作作风、更加务实的工作成效，为奠定全面振兴老工业基地关键性基础，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美丽新宁夏惠农篇章而团结奋斗。

惠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2月23日

（此件公开发布）

## 2022 年度惠农区各乡镇人民政府 街道办事处 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荣获市级以上表彰奖励情况

获奖单位	奖励名称	授奖单位	获奖时间
红果子镇 人民政府	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宝马村）	农业农村部	2022.11
	全国宗教界先进集体（下营子村天主教堂）	中央统战部	2022.12
	自治区级科技型企业孵化器（绿色农产品科技加工科技园）	自治区科学技术厅	2022.02
	2022—2024 年度自治区文明乡镇	自治区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	2022.04
	2022—2024 年度自治区文明村（马家湾村）	自治区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	2022.04
	2022 年自治区“健康细胞”健康社区示范点（惠西社区）	自治区健康水平提升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2022.09
	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红果子镇党委）	中共宁夏回族自治区委员会	2022.11
	第一批自治区级金牌调解组织（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中心）	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2.11
	石嘴山市现代服务业集聚区 （大地天香绿色农产品科技服务暨休闲旅游集聚区）	石嘴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03
	石嘴山市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先进集体（下营子村）	中共石嘴山市委员会、石嘴山市人民政府	2022.05
	8 月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评比全市第一名	石嘴山市农村人居环境评比工作组	2022.08

获奖单位	奖励名称	授奖单位	获奖时间
	石嘴山市职工“安康杯”知识竞赛二等奖	石嘴山市总工会、石嘴山市应急管理局、 石嘴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石嘴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09
红果子镇 人民政府	9月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评比全市第三名	石嘴山市农村人居环境评比工作组	2022.09
	2021年度五星级党组织（宝马村党支部）	中共石嘴山市委组织部	2022.11
园艺镇 人民政府	学雷锋文艺志愿服务最美社区（桥东社区）	中央文明办二局	2022.09
	第七届“万步有约”健走激励大赛省级赛奖项—街道社区组 （桥东社区）	中国疾控中心慢病中心	2022.12
	2021年自治区“健康细胞”健康社区示范点 （水韵名都社区）	自治区健康水平提升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2022.02
	全区五四红旗团支部（水韵名都社区团支部）	共青团宁夏回族自治区委员会	2022.05
	自治区健康机关（事业单位）示范点	自治区健康水平提升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2022.09
	2022年自治区“健康细胞”健康社区示范点 （静安社区、桥东社区）	自治区健康水平提升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2022.09
	全国示范型退役军人服务站（桥东社区、静安社区）	中共宁夏回族自治区委员会退役军人事务 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12
	石嘴山市精神文明工作先进集体（静安社区）	中共石嘴山市委、石嘴山市人民政府	2022.01

获奖单位	奖励名称	授奖单位	获奖时间
	2021 年度全市社区治理工作先进集体（水韵名都社区）	石嘴山市民政局	2022.03
	全市五星级基层党组织（水韵名都社区党支部）	中共石嘴山市委组织部	2022.11
	石嘴山市 2022 年度消防宣传“五进”达标示范单位（底埂村）	石嘴山市消防安全委员会	2022.11
尾闸镇 人民政府	中国计生协 2022 年暖心家园项目点（屯园社区）	中国计生协会办公室	2022.05
	自治区级健康促进场所（尾闸镇人民政府、钢花社区）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	2022.01
	自治区“健康细胞”健康社区示范点(钢花社区)	自治区健康水平提升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2022.09
	自治区健康机关（事业单位）示范点	自治区健康水平提升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2022.09
	石嘴山市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先进集体（滨园社区）	中共石嘴山市委、石嘴山市人民政府	2022.01
	居家和社区养老改革试点先进单位(水城民生社区)	石嘴山市民政局	2022.03
	全市民政工作先进集体(水城民生社区)	石嘴山市民政局	2022.03
	平安石嘴山建设先进集体	中共石嘴山市委、石嘴山市人民政府	2022.09
	石嘴山市新时代乡村文化振兴培育点	中共石嘴山市委宣传部	2022.09
	“石嘴山市森林乡村”（聚宝村）	石嘴山市绿化委员会办公室	2022.12

获奖单位	奖励名称	授奖单位	获奖时间
庙台乡 人民政府	李岗甜瓜入选全国名特优新产品名录（李岗村）	农业农村部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	2021.12
	高质量美丽宜居村庄（东永固村）	自治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办公室	2021.05
	第五届宁夏农村创新创业项目创意大赛二等奖 (东永固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2021.09
	自治区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东永固村）	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01
	全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东永固村）	自治区党委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	2022.04
	2022-2024 年度自治区文明村（东永固村、静安村）	自治区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	2022.04
庙台乡 人民政府	2022 年宁夏农村创新创业基地(东永固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2022.09
	石嘴山市新时代乡村文化振兴十佳案例（东永固村）	中共石嘴山市委宣传部、 石嘴山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2022.09
	“石嘴山市森林乡村”（东永固村）	石嘴山市绿化委员会办公室	2022.12
礼和乡 人民政府	全国最美家庭（银河村）	中央宣传部、全国妇联	2022.05
	第六届中国青年志愿服务项目大赛银奖（银河村）	第六届中国青年志愿服务项目大赛暨 志愿服务交流会全国组委会秘书处	2022.11
	自治区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银河村）	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01

获奖单位	奖励名称	授奖单位	获奖时间
	石嘴山市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先进集体（银河村）	中共石嘴山市委员会、石嘴山市人民政府	2022.01
	石嘴山市新时代乡村文化振兴十佳案例（银河村）	中共石嘴山市委宣传部、 石嘴山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2022.09
	“石嘴山市森林乡村”（银河村）	石嘴山市绿化委员会办公室	2022.12
燕子墩乡 人民政府	自治区文明村（简泉村）	自治区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	2022.04
	平安宁夏建设先进集体	中共宁夏回族自治区委员会、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2022.09
	自治区健康村示范点（简泉村）	自治区健康水平提升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 自治区爱卫办	2022.09
	2021年度五星级党组织（路家营村党支部）	中共石嘴山市委组织部	2022.11
育才路 街道办事处	2021年自治区“健康细胞”健康社区示范点 （银河苑社区、育才社区）	自治区健康水平提升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2022.02
	2022年自治区“健康细胞”健康社区示范点 （庆安社区）	自治区健康水平提升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2022.09
	自治区健康机关（事业单位）示范点	自治区健康水平提升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2022.09
	全国示范型退役军人服务站（桥西社区、新建路社区）	中共宁夏回族自治区委员会退役军人事务 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12

获奖单位	奖励名称	授奖单位	获奖时间
	石嘴山市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先进集体	中共石嘴山市委员会、石嘴山市人民政府	2022.01
南街街道办事处	第十批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示范单位	国家民委	2022.12
	全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社区（广西社区）	自治区党委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	2022.04
	2022年自治区“健康细胞”健康社区示范点（广西社区）	自治区健康水平提升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2022.09
	全国示范型退役军人服务站（春晖社区）	中共宁夏回族自治区委员会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12
南街街道办事处	石嘴山市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先进集体	中共石嘴山市委员会、石嘴山市人民政府	2022.01
	石嘴山市五星级基层党组织	中共石嘴山市委组织部	2022.11
北街（中街）街道办事处	第七届“万步有约”健走激励大赛省级赛奖项—街道社区组	中国疾控中心慢病中心	2022.12
	2022年自治区“健康细胞”健康社区示范点（陶瓷社区、星火社区）	自治区健康水平提升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2022.09
	全国示范型退役军人服务站（中街社区）	中共宁夏回族自治区委员会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12
	石嘴山市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先进集体	中共石嘴山市委员会、石嘴山市人民政府	2022.01
	全市离退休干部“六个好”党支部（朝阳社区离退休干部党支部）	中共石嘴山市委老干部局、中共石嘴山市离退休干部工作委员会	2022.06

获奖单位	奖励名称	授奖单位	获奖时间
	石嘴山市 2022 年度消防宣传“五进”达标示范单位	石嘴山市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2022.11
火车站 街道办事处	第七届“万步有约”健走激励大赛全国优秀健走组织单位	中国疾控中心慢病中心	2022.12
	第七届“万步有约”健走激励大赛省级赛奖项—街道社区组 (火车站社区)	中国疾控中心慢病中心	2022.12
	自治区健康机关(事业单位)示范点	自治区健康水平提升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2022.09
	“永远跟党走，奋进新征程”石嘴山市 2022 年青年风采大赛 优秀组织奖(火车站街道团工委)	共青团石嘴山市委员会	2022.04
河滨街 街道办事处	第七届“万步有约”健走激励大赛全国优秀健走组织单位	中国疾控中心慢病中心	2022.12
	第十一批全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街道	自治区党委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	2022.04
	2022 年自治区“健康细胞”健康社区示范点(电厂社区)	自治区健康水平提升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2022.09
	自治区健康机关(事业单位)示范点	自治区健康水平提升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2022.09
区政府 办公室	2022 年度全区政务信息工作先进单位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3.01
	石嘴山市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先进集体	中共石嘴山市委员会、石嘴山市人民政府	2022.01

获奖单位	奖励名称	授奖单位	获奖时间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年1-9月扩大有效投资重大项目建设效能考核奖励	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12
	第三批自治区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简泉村）	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01
区财政局	第七届“万步有约”健走激励大赛全国优秀健走组织单位	中国疾控中心慢病中心	2022.12
	中央财政支持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	中共宁夏回族自治区委员会、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2022.05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 获自治区财政厅通报表扬	自治区财政厅	2022.12
区工业和信息化和商务局	2021年度全区工业技改投资突出贡献单位	宁夏制造强区建设领导小组	2022.01
	2021年度全区招商引资工作奖励	自治区招商引资项目推进考核办公室	2022.03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先进集体 （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局）	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2.12
	五星级党组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支部）	中共石嘴山市委组织部	2022.11
区司法局	全国节约型机关	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共中央直属机关事务管理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	2022.10
	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马家湾村）	司法部、民政部	2022.10

获奖单位	奖励名称	授奖单位	获奖时间
	自治区健康机关（事业单位）示范点	自治区健康水平提升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2022.09
	平安石嘴山建设先进集体	中共石嘴山市委员会、石嘴山市人民政府	2022.09
区信访局	平安石嘴山建设先进集体	中共石嘴山市委员会、石嘴山市人民政府	2022.09
区教育局 体育局	团队衔接“六环十步”工作法全国推广（市第四中学）	团中央	2022.07
	全国乡村温馨校园典型案例学校（简泉小学）	教育部	2022.11
	第七届“万步有约”健走激励大赛全国优秀健走组织单位 （市第四小学）	中国疾控中心慢病中心	2022.12
	全区第七届中小学生艺术展演朗诵类小学甲组三等奖 （市第一小学）	自治区教育厅	2021.12
	2021年健康细胞示范点学校（市第一小学）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2021.12
	全区第七届中小学生艺术展演器乐类小学甲组二等奖 （市第九小学）	自治区教育厅	2021.12
	自治区大课间啦啦操规定套路小学甲组第二名 （市第九小学）	自治区教育厅	2021.12
	自治区大课间啦啦操规定套路小学乙组第二名 （市第九小学）	自治区教育厅	2021.12
	全区第二届大课间中小学体育大课间比赛二等奖 （市第九小学）	自治区教育厅教学研究室	2021.12

获奖单位	奖励名称	授奖单位	获奖时间
区教育局 体育局	全区第七届中小学生艺术展演戏剧类中学甲组二等奖 (市第二中学)	自治区教育厅	2021.12
	全区第七届中小学生艺术展演器乐类中学甲组三等奖 (市第二中学)	自治区教育厅	2021.12
	第六届“万步有约”健走大赛宁夏赛区“优秀团队” (市第四中学)	宁夏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12
	全区第七届中小学生艺术展演声乐类中学甲组三等奖 (市第十五中学)	自治区教育厅	2021.12
	自治区健康学校(惠农小学)	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2022.01
	全区中小学生“人民防空为人民”主题征文活动优秀组织奖 (市第二中学)	自治区人民防空办公室、小龙人学习报社	2022.01
	第一批全区创新素养教育领航学校(市第四中学)	自治区教育厅	2022.01
	中小学家庭教育示范校(惠农中学)	自治区教育厅	2022.01
	创新素养领航学校(市第二十二小学)	自治区教育厅	2022.03
	自治区文明校园(市第二小学)	自治区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	2022.04
	“护苗·绿书签”公益设计大赛自治区优秀组织奖 (市第九小学)	自治区教育厅	2022.04
	自治区文明校园(市第二十六小学)	自治区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	2022.04

获奖单位	奖励名称	授奖单位	获奖时间
区教育局 体育局	自治区文明校园（市第四中学）	自治区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	2022.04
	“扫黄打非”版权知识有奖问答活动优秀组织奖 （市第二中学）	自治区“扫黄打非”办公室	2022.05
	宁夏第五届农民篮球争霸赛优秀组织奖	自治区体育局	2022.06
	2021-2022年中国初中篮球联赛（宁夏赛区）女子组第三名 （市第十五中学）	宁夏学生体育艺术协会	2022.06
	第四届宁夏青少年创意编程与智能设计大赛优秀学校 （市第十五中学）	自治区青少年科技活动中心、自治区科学技术馆、 宁夏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协会	2022.07
	2022年宁夏回族自治区学生篮球锦标赛初中女子组第六名 （市第十五中学）	自治区教育厅、自治区体育局	2022.07
	宁夏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协会会员单位（市第十五中学）	宁夏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协会	2022.07
	2022宁夏青少年沙滩排球锦标赛男子甲组第二名	自治区体育局	2022.07
	2022宁夏青少年沙滩排球锦标赛女子甲组第一名	自治区体育局	2022.07
	2022年宁夏青少年沙滩排球锦标赛男子乙组第一名	自治区体育局	2022.07
	2022宁夏青少年沙滩排球锦标赛女子乙组第二名	自治区体育局	2022.07
	2022年宁夏青少年旱地冰壶展演赛男子团体亚军	自治区体育局	2022.07
	幼儿园推进创新素养教育的实践研究 （区第一幼儿园教育集团）	自治区教育厅	2022.07

获奖单位	奖励名称	授奖单位	获奖时间
区教育局 体育局	宁夏回族自治区学生排球锦标赛初中女子组第七名 (市第二中学)	自治区教育厅、自治区体育局	2022.07
	宁夏回族自治区学生排球锦标赛初中男子组第三名 (市第二中学)	自治区教育厅、自治区体育局	2022.07
	“多威杯”宁夏回族自治区学生田径运动会获自治区第八名 (市第二中学)	自治区教育厅、自治区体育局	2022.07
	自治区国家安全宣传教育示范点(市第四中学)	自治区教育厅、自治区体育局	2022.07
	2022年宁夏回族自治区学生排球锦标赛初中男子组第一名 (市第四中学)	自治区教育厅、自治区体育局	2022.07
	2022年宁夏回族自治区学生排球锦标赛初中女子第一名 (市第四中学)	自治区教育厅、自治区体育局	2022.07
	2022年宁夏青少年沙滩排球锦标赛初中男子乙组第一名 (市第四中学)	自治区教育厅、自治区体育局	2022.07
	2022年宁夏青少年沙滩排球锦标赛初中女子乙组第二名 (市第四中学)	自治区教育厅、自治区体育局	2022.07
	宁夏首届工间操大赛优胜奖	自治区体育局	2022.08
	宁夏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协会会员单位(市第四小学)	宁夏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协会	2022.09
	自治区科技辅导员协会会员单位(惠农小学)	宁夏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协会	2022.09
	人工智能实验学校(市第二十二小学)	自治区教育厅	2022.10
	全区群众体育先进单位	自治区全民健身领导小组	2022.10

获奖单位	奖励名称	授奖单位	获奖时间
区教育局 体育局	自治区家庭教育优秀家长学校（惠农中学）	自治区教育厅	2022.10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工智能实验学校（市第二中学）	自治区教育厅、自治区体育局	2022.10
	宁夏回族自治区体育传统项目学校（市第二中学）	自治区教育厅、自治区体育局	2022.10
	2022年第二批自治区优秀家长学校（市第二中学）	自治区教育厅	2022.11
	四星章优秀少先队集体 （市第九小学少先队大队、简泉小学六（1）中队）	共青团宁夏回族自治区委员会、自治区教育厅	2022.11
	自治区家庭教育优秀家长学校（市第四小学）	自治区教育厅	2022.11
	自治区德育示范校（市第四中学）	自治区教育厅	2022.11
	自治区德育示范校（惠农小学）	自治区教育厅	2022.11
	自治区级体育传统特色项目学校（市第二十二小学）	自治区教育厅	2022.11
	第六届全国学生“学宪法 讲宪法”活动（宁夏赛区） “杰出组织单位奖”	自治区教育厅	2022.11
	全区第二届中小学体育大课间比赛一等奖（惠农中学）	自治区教育厅教学研究室、宁夏学生体育艺术协会	2022.12
	全区第七届中小学生艺术展演荣获戏曲类小学甲组三等奖 （市第二十二小学）	自治区教育厅	2022.12
	2021年全区青少年篮球锦标赛女子乙组第七名 （市第十五中学）	自治区体育局	2022.12

获奖单位	奖励名称	授奖单位	获奖时间
	自治区中小学德育示范校（市第二中学）	自治区教育厅	2022.12
	石嘴山市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先进集体	中共石嘴山市委员会、石嘴山市人民政府	2022.01
	平安石嘴山建设先进集体	中共石嘴山市委员会、石嘴山市人民政府	2022.09
区科学技术局	第十一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宁夏赛区）暨第七届“中国银行杯”宁夏创新创业大赛成长组三等奖（宁夏普瑞化工有限公司）	自治区科学技术厅	2022.08
	第十一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宁夏赛区）暨第七届“中国银行杯”宁夏创新创业大赛成长组优胜奖（宁夏德昊科技产业有限公司、宁夏清研高分子新材料有限公司）	自治区科学技术厅	2022.08
	2020-2021年度科技创新激励以奖代补资金	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科学技术厅	2022.09
	2022年自治区“大美科技特派员”作品征集活动优秀组织单位奖	自治区科学技术厅	2022.11
区民政局	星级和谐社区创建工作先进县（惠农区）	自治区基层政权与社区治理工作领导小组	2022.03
	全市民政工作先进集体	石嘴山市民政局	2022.03
区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	自治区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治理和资源化利用三级示范区	自治区住建厅	2022.07
	自治区健康机关（事业单位）示范点	自治区健康水平提升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2022.09

获奖单位	奖励名称	授奖单位	获奖时间
	2022 年度石嘴山市建筑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质量标准化示范工程（石嘴山市第一中学新建综合楼项目、惠农区残疾人托养中心建设项目、煤焦化循环经济产业链综合办公楼提升改造项目、年产 4500 吨精细化工产品原料项目、惠农区第一幼儿园建设项目）	石嘴山市建筑业协会	2022.10
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2022—2024 年度自治区文明单位	自治区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	2022.04
	自治区健康机关（事业单位）示范点	自治区健康水平提升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自治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2022.09
区文化旅游广电局	简泉村、西域王泉国际酒庄、东永固枸杞庄园、大地天香景区入选“稻花香里说丰年”全国乡村旅游精品路线。	文化和旅游部	2022.01
	2022 年度乡村文化和旅游带头人支持项目（银河村）	文化和旅游部	2022.10
	喜迎二十大，奋进新征程广场舞大赛优秀辅导奖	中共宁夏回族自治区党委宣传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自治区妇女联合会、自治区教育体育局、宁夏广播电视台	2022.06
	喜迎二十大，奋进新征程广场舞大赛三等奖	中共宁夏回族自治区党委宣传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自治区妇女联合会、自治区教育体育局、宁夏广播电视台	2022.06
	自治区“科普基地”（宁夏煤炭地质博物馆）	自治区科学技术厅	2022.06
	宁夏煤炭地质博物馆荣获 2022 自治区科普基地称号	自治区科学技术厅	2022.06
	“两晒一促”最佳网络传播奖	宁夏回族自治区“两晒一促”活动办公室	2022.08

获奖单位	奖励名称	授奖单位	获奖时间
区文化旅游 广电局	第九届戏曲票友大赛优秀组织奖	石嘴山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2022.05
	黄河流域非遗讲解大赛优秀组织奖	中共石嘴山市委宣传部、 石嘴山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2022.06
	幸福舞步广场舞大赛二等奖	中共石嘴山市委宣传部、石嘴山市文化旅游广电局、石嘴山市妇女联合会、石嘴山市教育体育局、 石嘴山市新闻传媒中心	2022.06
	幸福舞步广场舞大赛组织优秀奖	中共石嘴山市委宣传部、石嘴山市文化旅游广电局、石嘴山市妇女联合会、石嘴山市教育体育局、 石嘴山市新闻传媒中心	2022.06
	石嘴山市顺利通过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新发展复核 (复核内容含惠农区)	石嘴山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2022.10
	石嘴山市新时代乡村文化振兴十佳案例展播——惠农篇	石嘴山市文化旅游广电局	2022.11
区卫生 健康局	2021年肿瘤登记工作全国先进单位 (惠农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国家癌症中心	2021.12
	基层服务能力提升亮点机构(新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健康报社(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主管)	2022.08
	全国节约型机关	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共中央直属机关事务管理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	2022.10
	第七届“万步有约”健走激励大赛全国优秀健走示范区 (惠农区)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2.12

获奖单位	奖励名称	授奖单位	获奖时间
区卫生健康局	第七届“万步有约”健走激励大赛全国优秀健走组织单位 (区卫生健康局、疾控预防中心、人民医院)	中国疾控中心慢病中心	2022.12
	2021年度健康宁夏建设考核二等奖	自治区健康宁夏建设领导小组	2022.01
	第四届石嘴山五四青年奖章	中共石嘴山市委员会、石嘴山市人民政府	2022.08
区应急管理局	2021年度自治区安全生产工作成绩突出集体	自治区安全生产委员会	2022.05
区审批服务管理局	石嘴山市人防审批工作先进集体	石嘴山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2022.01
区综合执法局	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奖补	自治区财政厅	2022.07
	石嘴山市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先进集体	中共石嘴山市委员会、石嘴山市人民政府	2022.01
区医疗保障局	“312”医保治理新模式·答好基层医保服务“优化卷”经办服务案例入选全国医保经办服务优秀案例。	国家医疗保障局	2022.11

## 惠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政府工作报告的通知

惠政办发〔2023〕10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直属单位，驻惠各有关单位：

《政府工作报告》已经惠农区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惠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2月20日

（此件公开发布）

# 政府工作报告

——2023年2月6日在惠农区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惠农区人民政府代区长 马仲武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区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区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 一、2022年工作回顾

2022年，面对复杂变化的外部宏观环境、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任务，区政府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力以赴谋发展、稳运行、促转型，勠力同心战疫情、防风险、惠民生，负重前行，向难求成，以一批大体量高质量项目夯实了“稳”的基础，积蓄了“进”的力量，经济社会发展呈现稳中有进、进中提质的良好态势。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增长2.6%；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6.4%；实现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7亿元，税收收入同口径增长6.6%，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增长63.2%；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5.3%、7.1%。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年来，我们努力稳主体、扩投资，经济发展积蓄新动能。全面落实国家、自治区、石嘴山市稳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施展“组合拳”打好“七大战役”①，落实退税减税降费8.03亿元，兑现惠企政策奖补资金7500万元，新增贷款8.79亿元，有效激发市场主体信心和活力。深入开展“扩大有效投资攻坚年”活动，实施区级重点项目80个，其中亿元以上项目32个、10亿元以上项目5个，宁夏晶体新能源、氟峰新材料等重大产业接续项目加快推进，建龙钢铁热轧带

钢、瑞鼎锂电池负极材料等优质产业提升项目达产达效，包银高铁惠农南站、乌玛高速惠农段等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启动实施，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结构、质量持续提升，增速创近年新高。大力开展“六争”和“两招两引”②，引进产业链项目60个，澄安新能源等招商项目顺利落地，招商引资实际到位资金87亿元；引进各类人才1217名，争取各类资金14.6亿元，增长63%。投入500万元举办了“消费促进月”等活动，撬动社会消费4000余万元，结双百促社零、农村购物直通车等典型经验获自治区点赞。

一年来，我们致力调结构、转动能，产业升级迈出新步伐。坚持以科技创新引领转型发展，加强各类创新主体培育，新增高新技术企业5家、科技小巨人企业8家、科技型中小企业22家，获批自治区技术创新中心8家、自治区科技企业孵化器1家，全社会研发投入3.65亿元，R&D投入强度位居全区前列。工业质效稳步提升，锂电池材料全产业链、氟材料一体化产业链逐步壮大，长链聚酰胺高性能纤维、高端硅基材料产业化基地稳步发展，“六新”产业③产值增长12%，占规上工业产值的53%。实施英力特电石技改等“四大改造”④项目35个，润龙包装获评“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万香源荣获“数字化车间”，中科生物被评为“智能工厂”，企业信息化、智能化、数字化水平不断提升。农业产业特色发展，新建高标准农田、高效节水2万亩，奶牛存栏达到2.9万头，鲜奶产量增长17%，引进红果生物等绿色食品加工企业7家，绿色食品产业综合产值突破30亿元。宝马

村入选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银河村、东永固村获批第四批自治区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现代服务业活力彰显，25家企业完成主辅分离，易丰快成智慧物贸平台等项目建成运行，陆路口岸货物吞吐量预计突破1660万吨、增长10.6%；嘉禾花语、方歌农庄获批全国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四星级称号，新增A级以上景区3家，“律动惠农”黄河古渡坊文化艺术潮食节等活动搅热惠农，游客接待人次、旅游收入分别增长47%、11%。

一年来，我们强力抓环保、优环境，生态治理取得新突破。

积极推动突出环境问题整改，中央及自治区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按时序推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警示片反馈问题全部销号。强化PM2.5和臭氧协同治理，实施建龙高炉煤气精脱硫等13个大气污染治理项目，大力推进西北矿产品仓储加工区环境综合整治，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81.9%。全面落实河湖长制，典农河、汪家庄湿地等水体水源涵养功能持续增强，实施经开区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应急池等项目，黄河出境断面水质稳定保持Ⅱ类标准。坚持“六废”⑤源头整治和安全利用双管齐下，危废、医废安全处置率保持100%，农村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农膜回收率分别达87%、85%，土壤环境保持稳定。推动绿色低碳发展，实施科通新材特种多元合金升级改造等7个节能降碳改造项目，淘汰落后产能71万吨，石嘴山塑料厂、荣华缘获评自治区级“绿色工厂”。全面推行林长制，科学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实施贺兰山东麓主干道路生态林网提升等项目16个，完成营造林3.5万亩，生态底色更加浓郁。

一年来，我们着力补短板、提品质，城乡面貌展现新气象。城市环境更加宜居，完成老旧小区改造2500户、棚户区改造500户、危房整治947栋、“四道”⑥建设10公里，新增小微公园5个，静宁街等7条道路实现雨污分流。城镇

品质不断提升，开展住宅小区物业服务质量提升三年行动，22个无物业小区迎来“新管家”，创建水韵名都等5个“红色物业”示范小区。开展违建乱点整治“百日攻坚”行动，私搭乱建等突出问题得到有效整治。城乡路网持续完善，109国道、简滨路改扩建竣工通车，修建“四好农村路”⑦67公里，提升改造新村路等背街小巷19条，110国道环境整治全面推进。乡村环境明显改善，落实“双包双联”机制，开展“清脏、治乱、拆违、植绿、建制”行动，铺设污水管网70公里，整治提升“中心村”8个、完成乡村绿化4200亩，打造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示范村6个、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村7个、森林乡村5个，农村常住人口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90%以上，美丽乡村展现新风貌。

一年来，我们奋力促改革、拓开放，发展环境释放新活力。“六权”改革⑧不断深化，86家重点耗水工业企业、38.2万亩农业用水全部确权，完成石嘴山市首宗产业用地“标准地”交易，核定排污权、可交易排污权企业111家，“以林换能”“以林养林”模式获批自治区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放管服”改革纵深推进，建立营商环境反馈问题交办机制，63项事项实现“一证（照）通办”，企业开办时间压缩至半天，81项政务服务事项、30项集成事项实现跨省通办，政务服务中心新增服务窗口36个，“一站式”政务服务能力大幅提升。举办宁夏·石嘴山氰胺产业发展论坛，成立国家外贸转型升级基地工作服务站，深化拓展东盟市场，开通惠农一凭祥—越南胡志明市点对点铁路国际货运班列。加强金融供给，获批中央财政支持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设立乡村振兴融资担保基金3300万元，5家企业在宁夏股交中心“专精特新”板首批挂牌，金融活水有效激发经济活力。

一年来，我们倾力办实事、惠民生，社会事业增添新福祉。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民生支出占财政支出78%，10件民生实事全部

完成。坚持把稳就业放在突出位置,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8410 人,城镇新增就业 3108 人,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 5.5% 以内。坚持教育优先发展,区第一幼儿园等 5 个基础教育项目稳步推进,市二小新校区正式投入使用。“县管校聘”<sup>⑨</sup>教师改革和“双减”<sup>⑩</sup>政策落地见效,义务教育课后服务全覆盖。体育事业蓬勃发展,建成全区首个气膜式游泳馆,成功举办“黄河文化节”等全民健身大赛,荣获自治区全民健身先进县区,惠农体育健儿在第十一届全国残疾人运动会上摘获一金一银。卫生健康服务保障能力不断增强,建成 4 家数字化预防接种门诊、新区社区医养结合中心,海派儿科推拿门诊填补了我区中医领域儿科诊疗技术空白。健康体检工程惠及 3 万余人,获评国家健康促进区,“暖心家园”入选国家级示范点。社会保障更加完善,城乡低保提标扩面,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任务完成率、养老保险覆盖率均达到 100%,社会养老、社会救助保障能力持续提升。

一年来,我们全力防风险、守底线,安全发展得到新巩固。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坚决守好宁夏北大门、畅通宁夏北向通道,成功处置一系列输入性突发疫情,建成自治区首家县区级核酸检测基地,支援接纳中宁等兄弟县区转入隔离人员 823 人,有力守护了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以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筑牢粮食安全防线,落实粮食播种面积 21.34 万亩,粮食总产量达到 10.66 万吨。全力抓好安全生产风险防控,加强城镇燃气、自建房、危险化学品、消防等领域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深入开展“大排查大整治大提升”行动,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取得预期效果,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扎实开展重复信访、信访积案治理,各类信访存量下降 23.3%。深化平安惠农建设,深入推进反诈人民战争,加大扫黑除恶、全民禁毒等打击治理力度,开展“云剑”“净边”等专项行动,社会治安环境持续稳定。深入开展“八五”普法,推

动“法律明白人”扩面提质,大力推进黄河流域法治文化带建设,实现公共法律服务全覆盖,马家湾村荣获“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金融领域风险化解有力有序,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依法管理民族宗教事务,民族团结、宗教和睦的良好局面持续巩固。

一年来,我们大力转作风、增效能,治理能力实现新提升。坚持以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统领政府自身建设,扎实开展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大学习、大讨论、大宣传、大实践”活动,深入开展“工作落实年”活动,持续提升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四个意识”更加牢固,“四个自信”更加坚定,“两个维护”更加自觉。加强法治政府建设,严格依法行政,办理行政复议 5 件、行政诉讼 23 件,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达 95.6%。依法履职尽责,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政协民主监督,办理人大代表意见建议 79 件、政协委员提案建议 87 件。深入推进“数字政府”建设和政务公开工作,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 33 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3450 条。扎实抓好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深入开展违规收送红包礼金和不当收益及违规借转贷或高额放贷专项整治行动,持续推进工程建设政府采购等重点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深化小微权力“监督一点通”服务平台应用,持之以恒转作风、纠“四风”,强化财政、审计监督,对违纪违法行为“零容忍”。

各位代表!过去的一年,全区干部群众经受了比以往更为严峻的考验,承受了比以往更大的压力,付出了比以往更多的艰辛,取得的成绩来之不易。这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掌舵领航的结果,是自治区党委、政府统揽全局、亲切关怀的结果,是市委、市政府和区委正确领导、科学决策的结果,是区人大、政协有效监督、大力支持的结果,是全区干部群众、

社会各界凝心聚力、顽强拼搏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区人民政府，向全区广大干部群众，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各人民团体，向驻惠单位、公安干警、武警官兵、消防救援队伍、离退休老干部、老同志和所有为惠农发展付出心血的社会各界人士，表示衷心的感谢并致以崇高的敬意！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经济社会发展和政府工作还面临一些困难和挑战。产业转型任务艰巨，产业链条集聚、融合程度还不足，科技创新能力亟待提升；环境约束趋紧，能耗、排放、土地等要素的占有与企业产出的匹配度亟需优化；城乡建设和管理相对滞后，民生领域还有短板，基层治理能力和服务水平有待提高；部分干部工作作风、履职能力、服务理念与群众的期望还有差距。对此，我们将不回避、不遮掩、不懈怠，务实做好各项工作。

## 二、2023年重点工作任务

今年是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开局之年，也是落实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安排部署、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

今年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深入开展“大学习、大讨论、大宣传、大实践”活动，认真落实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市第十一次党代会和区第五次党代会部署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加快推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更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把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机结合起来，持续用力大抓发展、抓大发展、抓高质量发展，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大力提振市场信心，努力实现经济稳中向好、风险有效管控、社会大局稳定，为奠定全

面振兴老工业基地关键性基础，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美丽新宁夏惠农篇章而团结奋斗。

今年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5%左右；全区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8%；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0%以上；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5.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5%；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7%和8%以上；污染减排、节能降耗、安全生产等指标完成自治区、市下达任务。

各位代表，今年发展面临的环境更加复杂，我们要把困难估计充分，把措施准备周全，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以最大努力争取更好结果。为实现上述预期目标，我们将重点做好以下八个方面工作：

（一）坚定不移扩大投资促进消费，提高内生增长能力。坚持大抓项目、抓大项目、抓高质量项目，倾真心、用真策、下真功服务企业，稳住市场主体，挖掘消费潜力，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扩大精准有效投资。**开展“扩大有效投资年”和项目“五比”活动<sup>⑩</sup>，推行工作专班、红黄榜管理等项目推进机制，做好项目洽谈、签约、落地、投产“全流程服务”，全年实施区级重点项目80个，重点抓好澄安新能源、鹏程新材料等重大产业项目建设，全力推动宁夏晶体新能源等项目加快投产，加快推动中科生物基新材料等项目开工建设，支持引导开发改善型住房房地产项目。按照适度超前布局的要求，聚焦交通、能源、水利、教育、医疗卫生、文化体育等领域谋划一批补短板、利长远的民生项目，深度储备一批体量大、牵引力强的重大产业项目，完成不低于700亿元投资项目储备，力争年度储备项目转化率达15%以上。紧盯关键地区、关键领域、关键节点，大力开展“六争”和“两招两引”，力争招商引资到位资金90亿元以上，争资金增长10%。

**推动消费扩容提质。**坚持把恢复和扩大消费

摆在优先位置，增强消费能力，改善消费条件，创新消费场景。提质升级传统消费，推动宁北商贸中心特色商圈、时代商贸城特色街区改造提升，持续发展夜间经济、小店经济、节庆经济，着力提升家电、家具、汽车、餐饮等传统消费供给，促进外溢消费回流。实施华祥学府三期等商业楼盘开发项目，推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扎实推进服务消费，加快健康医疗、养老育幼、家政服务、体育赛事等生活性服务业精细化发展，积极培育体验、定制等新兴消费热点。提升文旅产业发展层次，打造大地天香赏花、银河湾观星、东永固“杞乐游”等特色打卡旅游景点，有效扩大文化旅游消费。加快培育新型消费，积极发展网红经济、流量经济、直播经济，完善物流服务网络，整合电商优势资源，全力推动线上线下消费双向提速。

**培育壮大市场主体。**牢牢坚持“两个毫不动摇”<sup>②</sup>，建立健全民营企业帮扶解困机制，落实落细减税降费、援企稳岗等惠企纾困政策，千方百计帮助企业引项目、增品种、拓市场、找资金、提技术，改善社会心理预期，提振企业发展信心。加大市场主体梯次培育力度，鼓励符合条件个体、小微企业“个转企”“分转子”“小升规”，支持荆洪生物等企业加快上市步伐，新增市场主体1800户以上，民营经济占工业经济比重稳定在90%以上。巩固深化国企改革成果，推动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做强做优做大，让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在城市更新、民生保障、能源安全、生态建设等领域发挥更大作用。强化政银企协同联动，多倾听企业家的意见，多理解企业家的不易，多帮助企业破难解困，持续营造让企业家安心、舒心、放心、称心的发展环境，不遗余力支持想干事、能干事的企业在惠农抢占先机、做大做强。

(二) 坚定不移做强做优实体经济，提高产业竞争能力。聚焦主导、补齐短板，提升产业层级，促进产业链与服务链、价值链精准衔接、深度融合，加快打造链条完备、支撑有力、潜力充

足的现代化产业体系。

**提速壮大新型工业。**坚持优化存量资源配置、扩大优质增量供给，加快构建多点支撑、集群发展的工业体系，推动产业基础重构。强化“六新”产业牵引，建设全国有影响力的光伏全产业链基地和自治区重要的新型材料产业基地，力促清研高分子材料、氟峰新材料等战略新兴产业投产达效，推动恒鼎新材料、福泰硅基纳米材料等优质延链项目加快建设，力争“六新”产业产值增长30%。发挥企业技改增效作用，以安全诊断、节能诊断为依托，规范推动化工企业全流程自动化改造，有序推动高载能产业环保智能化改造，支持日盛高新水合肼发泡剂产业链延伸、荆洪生物戊二醛产业链配套等项目扩能延链，推动锦华化工电石氰胺循环经济、兴华钢铁装备升级改造等项目循环补链，引导荣华缘硅基新材料技改、乾洋储能新材料产品及其配套等项目转型建链，力争工业技改投资增长10%以上。加速推进产业数字化、数字产业化，实施智慧云(宁夏)大数据中心等项目，新增应用机器人10台以上，新打造5个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规上工业企业自动化智能化应用覆盖面达到70%以上。

**提质增效特色农业。**坚持“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建设高标准农田、高效节水5.8万亩，粮食种植面积、产量稳定在20.5万亩、10万吨以上。坚持质量兴农、绿色兴农、品牌强农，实施奶业生产能力提升整区推进项目，奶牛存栏达到3万头，建设红柳岗村等3个肉羊养殖园区，改造低质低效葡萄基地500亩，持续延伸枸杞、玫瑰、蔬菜、菌菇等精深加工链条，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到73%，力争绿色食品加工产业产值增长15%以上，“六特”产业<sup>③</sup>产值占农业比重达到80%，深入推动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大力培育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有序推进农业适度规模经营，新增市级以上示范家庭农场3个，示范合作社2个。

**提档升级现代服务业。**聚焦“六优”产业

⑭，推动生产性服务业专业化、生活性服务业品质化发展，新增限额以上服务业企业12家，服务业增加值增长5.5%。加强物流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新能源智慧服务区等项目，支持富海、然尔特等物流龙头企业做大做强，积极引进中字头、央字头知名物流企业，大力发展保税物流、冷链物流和供应链物流，着力提升大宗商品等特色物流竞争优势。加强服务业重点企业培育，培育一批研发设计、检验检测类企业，推进现代服务业和先进制造业深度融合。着力优化旅游环境，推动简泉富硒特色旅游景区等景点提档升级，加快建设银河湾段黄河湿地郊野公园、石嘴山黄河农耕文化展示馆，打造沿山沿黄旅游环线，争创3A级旅游景区2家，实现旅游接待人次和收入双增长。

（三）坚定不移实施创新驱动战略，提高转型支撑能力。深入推进理念创新、方式创新、服务创新与科技创新有机融合，激发人才创新活力，为转型发展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劲的动力支撑。

**引培创新企业。**实施创新力量厚植工程，挖掘规上工业企业研发投入潜能，围绕5G天线用膜级LCP树脂、高性能海防补给用钢丝绳等一批实现国产替代的科技研发领域，争取实施自治区高新技术领域重点研发项目10个以上，全社会R&D经费投入增长10%以上。实施创新主体培育工程，持续推进科技型企业“双倍增”行动，推动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构建以科技型中小企业为基础、高新技术企业为骨干的企业梯次培育体系，新增高新技术企业5家、科技型中小企业10家、瞪羚企业4家，有研发活动的规上工业企业占比达到55%。

**建强创新载体。**实施创新协同联动工程，巩固提升宁夏氰胺化工技术创新中心等现有科技创新平台，加强与东部地区、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精准对接，建立“东部研发+惠农转化”科技成果落地新机制，新增工程技术中心1家、技术

创新中心3家。实施创新生态涵养工程，持续开展企业家创新精神培育，推行重点项目“揭榜挂帅”“赛马”等制度，落实企业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等财税政策，充分激发企业创新活力。

**集聚创新人才。**坚持招商引资与招才引智结合、全职引进和柔性引进并举，支持企事业单位招聘引进一批专业技术人才，力争年内引才1200名。加快推进宁夏产业创新人才高地建设，依托现有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技能大师工作室、乡村振兴人才驿站等载体，采取“订单式、定岗式、定向式”培训方式，培养各类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1500人次以上。落实“1+7+X”人才政策，推进人才公寓三期项目建设，做好住房保障、配偶就业、子女入学、医疗就诊等保障工作，创造真心爱才、悉心育才、倾心引才、精心用才的良好环境。

（四）坚定不移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提高持续发展能力。积极推进绿色低碳发展，全面开展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坚决守住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

**巩固污染防治成果。**突出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坚决抓好中央及自治区生态环境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好转。强化大气污染联防联控联治，持续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坚持管车、治企、降尘、限煤联防联控，持续推进西北矿产品仓储加工区综合整治，合理规划园区运煤通道，确保环境空气质量稳步提升。全面落实河湖长制，持续推动河湖“清四乱”常态化规范化，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推进三排、五排应急处置能力建设和水质改善，确保黄河出境断面水质稳定达标。持续深入实施土壤污染防治行动，深化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加快补齐危废综合处置、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等短板，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畜禽规模养殖场粪污资源化利用率、农用残膜回收利用率分别达到95%、87%以上，确保土壤环境安全稳定。

**坚持绿色低碳发展。**统筹衔接能耗强度和碳排放强度降低目标,严格落实以万元工业增加值能耗为重要标准的项目准入机制,制定园区高质量碳达峰实施方案,推动低碳园区建设。开展重点行业企业能耗对标行动,推广环保节能窑炉、变频电机、余热余压回收等节能技术,鼓励工业尾气制造化产等降碳新发展,新增自治区“绿色工厂”4家。推动能源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加强光伏、煤层气等清洁能源开发利用,加快电网升级改造,因地制宜完成煤改气、煤改电等500户,研究谋划推进钢铁企业低品质余热用于城区、园区采暖。围绕超面积占用、超期占用、批而未供、擅自改变土地用途等违法违规行为,开展土地集约节约利用专项行动,清理低效闲置用地,盘活存量土地,亩均产值增长15%以上。大力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开展创建节约型机关、绿色家庭、绿色学校、绿色社区和绿色出行等行动,增强全民节约意识。

**加强生态修复治理。**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持续推进以自然恢复为主、人工修复为辅的贺兰山生态修复,有序推进矿山地质环境恢复。实施贺兰山东麓防洪工程,综合治理大黑沟、大小王泉沟等沟道,筑牢生态安全屏障。强化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统筹治理,落实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统筹推进黄河水、地表水、地下水、再生水、矿井水综合利用,实施沿山井灌区水源替代、南湖生态修复治理、矿井水处理利用等项目,中水回用率达到50%以上,推动实现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持续科学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实施贺兰山东麓煤炭集中区生态修复治理、简滨路惠农段生态林网提升、煤炭路等城区主干道路绿化提升改造项目,完成营造林面积3.5万亩,不断提升群众绿色获得感、生态幸福感。

(五)坚定不移深化改革扩大开放,提高要素集聚能力。坚持把改革开放作为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引擎,以改革疏堵点、祛痛点、

解难题,着力增强内生动力、外向活力。

**毫不动摇深化重点改革。**聚焦“节水增效”,加快农业取水口智能化计量设施安装,推进工业、农业用水权交易,提升水资源优化配置。聚焦“盘活增值”,落实工业用地标准地出让、低效土地市场化处置等政策,提高土地入市参与度与交易活跃度。聚焦“降污增益”,精准核定新增企业初始排污权,细化排污权抵押融资管理措施,全面开展排污权有偿使用和市场交易,激发企业减排动力。聚焦“植绿增绿”,探索开展“以林融资”“以林养地”模式,吸引社会资本进山入林,实现生态价值转化增值。聚焦“控能增产、减碳增汇”,探索建立企业能效利用评价体制,依据产业分类、能效水平、税收和产出强度等指标体系,优化完善重点企业初始用能权、碳排放权的分配机制,倒逼企业实施节能减排增效改造,为实现“双碳”目标<sup>⑤</sup>奠定基础。深化园区改革,构建“管委会+公司”管理模式,不断激发园区发展活力。

**一以贯之扩大对外开放。**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依托中阿博览会等国际平台,闽宁合作、宁粤合作等区域合作机制,用好银川—石嘴山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等政策,积极做好招商引资推介,扩大对外经贸合作。不断完善陆港口岸、保税物流中心服务功能,提升开放载体。加强与乌力吉、曹妃甸港等沿边沿海港口联动发展,稳定运行中欧、东盟中亚等国际货运班列,积极发展公铁海多式联运,推动黄公铁路至惠农区铁路专用线项目落地,不断提升开放通道畅通能力和物流效率。发挥氟化工、锂电池材料等产业后发优势,培育外向型经济新动能,推动外资利用实现新突破。强化重点进出口企业帮扶解困,加大外贸类人才引进力度,培育专业的外贸企业,支持本地化工产品、原药、新材料等自主出口,鼓励建设海外仓,引导内销转外贸。支持新技术、新设备进口,力争进出口总额增长8%以上。

**久久为功优化营商环境。**开展“营商环境优

化提升年”行动，营造高效便利的政务环境、公平公正的法治环境、利企惠企的市场环境，让一流营商环境成为惠农的“最佳口碑”。深化“放管服”改革，健全完善统筹协调督促机制，强化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加快各领域企业服务工作站建设，设立惠企政策集中办理窗口，推进涉企事项办理减环节、减材料、减费用、减时限，持续深化政务服务“一网通办”、便民事项“就近办”，推动更多事项“全程网办”，着力打造便捷高效的政务环境。强化涉企政策执行落实，加强诚信建设和信用监管，加大失信惩戒力度，着力打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严格规范执法行为，建立违反公平执法行为典型案例通报机制，严惩影响发展的违法违规行为，提高涉企法律服务质效，维护企业合法权益，着力打造公平公正的法治环境。

（六）坚定不移推动城乡融合发展，提高综合承载能力。统筹推进城乡融合发展，强化建管并重，加快构建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全面融合、共同繁荣的新型城乡发展格局。

**高水平推进城市更新。**实施居住品质提升工程，统筹推进市政基础设施配套，更新改造“四类管线” $\textcircled{R}$ 31公里，实施滨河广场周边街路雨污分流项目，改造老旧小区13个、棚户区100户、保障性租赁住房100套，提升城市生活品质。实施道路提升工程，统筹推进城乡路网建设，提升改造清华街等市政道路5条、康平巷等背街小巷5条，实施农村公路路况提升工程50公里，着力改善出行条件。实施城市形象提升工程，推进城区出入口、城乡结合部等重要节点建设，有序推进城市“飞线”整治和消防车通道治理，合理设置垃圾箱、公交站台、路旁座椅等城市家具，有效化解房地产领域遗留问题，持续提升城市品位。

**高标准推进城市管理。**实施城市精细化管理提升行动，引导地摊经济、夜市经济规范发展，精准破解安乐桥街周边、西环路两侧等重点地段

整治难题，稳步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开展规范城市停车秩序专项整治，加强城市施工管理，营造规范有序、优美整洁、安全畅通的宜居环境。实施物业服务提升行动，加强对物业公司联合执法监督，建立健全社区党组织领导下的居委会、业委会、物业服务企业等共同参与的议事沟通、协同治理机制，推进“红色物业”管理，持续开展物业突出问题治理，全面提升物业服务管理水平。实施文明素养提升行动，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不断巩固和深化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

**高质量推进乡村振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健全防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聚焦产业、就业和社会融入，加强易地搬迁后续扶持，充分发挥帮扶车间联农带农作用，实施银河苑综合市场改造提升等项目，确保移民户均就业1.7人以上、脱贫群众收入增长不低于10%。实施扶持壮大村集体经济发展“10万+”行动，确保80%的村集体经营性收入达15万元以上。持续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推进实用性“多规合一”村庄规划应编尽编，实施红果子、庙台等污水收集处理项目，因地制宜推进“空心村”整治，用好用活建设用地指标，引入社会资本参与高标准大庄点建设，持续提升东永固村等10个“中心村”示范庄点，建设美丽村庄3个、森林乡村2个。加强乡村文明建设，持续推进移风易俗，大力开展文明村镇创建活动，提升乡村治理水平。

（七）坚定不移发展社会民生事业，提高服务供给能力。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用心用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让人民群众共享发展成果。

**不遗余力兜牢民生保障。**落实落细就业优先政策，发挥创业带动就业倍增效应，支持退役军人、农民工、残疾人等重点群体创业就业，促进青年特别是高校毕业生更充分更高质量就业，支持以实训为重点的技能培训，年内开展职业技能

培训1500人、创业培训270人，新增城镇就业3000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7000人，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5%以内。精准施策推动工资性、经营性、财产性收入增长，加强劳动保障监察执法效能建设，保护劳动者合法收入，提高低收入群体收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模，确保城乡居民收入持续增长。全面巩固参保扩面成效，积极引导灵活就业人员参加社会保险，持续巩固提升医疗保险、养老保险参保率、覆盖率，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参保比例持续增长。持续推进养老托育服务提质扩容，加快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改革创新试点工作，推进红果子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建设，试点探索“家庭养老床位”，让居家老年人享受专业的养老服务。健全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加强对留守儿童、残疾人等特殊群体关爱服务。

**全力以赴发展社会事业。**优先发展教育事业，突出五育并举，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争取创建自治区级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加大教育投入力度，实施惠农中学综合楼新建等项目，持续改善办学条件。巩固“双减”成果，提升课后延时服务质量，依法管理规范校外培训机构。深入推进健康水平提升行动，深化紧密型医联体建设，健全完善远程医疗服务体系和分级诊疗引导机制，支持石嘴山市第一人民医院创建三甲医院，做大做强石嘴山中西医结合医院，完成河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迁建项目，织牢公共卫生防护网。加强重大疾病筛查救治，提高基层防病治病和健康管理能力，巩固国家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创建成果。大力倡导全民健身，实施惠农区矿山生态体育公园等项目，举办短池游泳大赛等群众性体育活动。加大公共文化设施建设力度，打造新型文化空间2处，开展全民阅读推广活动，打造“书香惠农”。加强省崑城遗址、陶笛等重点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利用，深化拓展新媒体和自媒体平台运用，鼓励文艺精品创作，讲好“惠农故事”。

**用心用情办好民生实事。**不断满足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努力让广大群众拥有更多更直接更实在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是我们前进的最大动力。坚持从群众最急、最忧、最盼的事着手，从群众身边小事抓起，从老百姓家门口做起，按照“群众提、大家定、政府办”的原则，面向社会公开征集了民生实事，从征求到的建议中，梳理确定了教育、住房、敬老、扶幼等方面的十件民生实事。这是对全区人民的庄严承诺，区政府将实行清单化管理、工程化调度、项目化推进，全力办好顺民意、暖民心的好事实事，努力交出一份人民满意的民生答卷！

(八)坚定不移维护社会安全稳定，提高社会治理能力。全面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统筹发展和安全，增强忧患意识、坚持底线思维，全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挑战。

**筑牢安全发展防线。**坚决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紧盯专家反馈、设计诊断等重点问题，危险化学品、特种设备、燃气、消防等重点领域，高空、动火、有限空间作业等重点环节，扎实开展安全隐患排查专项整治，争创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优化人员保障，强化应急管理专业队伍建设，建成综合应急指挥中心，提高各类事故应急处置能力。统筹抓好防汛抗旱、森林草原防灭火、地质灾害、气象、地震等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坚决扛起粮食安全政治责任，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强化食品药品安全监管，确保群众饮食用药安全，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全域食品药品安全区。

**夯实社会治理根基。**深入推进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打造完整社区建设试点2个。加快全国青年发展型县域试点建设，建立健全家庭学校社会协同育人机制，加强义务教育和中高职教育有效衔接，加大未成年人心理健康干预和疏导，全力防范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深化平安惠农建设，健全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扎实做好维稳、禁毒、反电信诈骗等工

作,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完善信访工作制度和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扎实推动信访积案化解。落实退役军人优抚优待政策,积极开展双拥共建,促进军地军民融合发展。

**防范化解风险隐患。**强化国家安全人民防线体系建设,坚决捍卫国家政治安全,全力维护社会稳定。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因时因势优化疫情防控措施,认真落实新阶段疫情防控各项举措,全力以赴“保健康、防重症”,重点抓好老年人和患基础性疾病群体的防控,尽最大努力保障群众就医、基本用药需求,最大程度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统筹抓好金融风险、政府债务风险防范化解,有序化解存量债务,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全面贯彻党的民族政策,依法管理宗教事务,巩固提升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创建成果,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 三、全面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各位代表!民之所盼,政之所向;民之所愿,政之所行。我们将顺应时代新要求、人民新期盼,知责于心、担责于身、履责于行,踔厉奋发、笃行不怠,积极打造法治政府、数字政府、实干政府、廉洁政府,努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

**牢记绝对忠诚,强化政治建设。**坚定不移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忠诚践行“两个维护”,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把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落实在行动上、体现在效果上,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坚决执行党的政治路线,胸怀“两个大局”、牢记“国之大者”,不折不扣把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到位,把自治区党委、市委和区委部署要求落实到位,始终做到党委有部署、政府有行动、落实有成效,以实干实绩诠释对党绝对忠诚。

**牢记秉公用权,严格依法行政。**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落实法治政府建设纲要,把

全面依法治区要求贯彻落实到政府工作各方面、全过程,推动形成有法必依、依法行政、依法办事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严格规范重大决策程序,强化行政决策执行和评估,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监督管理。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认真做好行政复议工作,持续提升政府治理规范化、程序化、法治化水平。依法全面做到行政权力公开和政务公开,依法接受人大法律监督,自觉接受政协民主监督,主动接受监察监督、司法监督、群众监督、舆论监督,加强审计监督、统计监督,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牢记初心使命,矢志担当作为。**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始终牢记江山就是人民、人民就是江山,把为民造福作为政府最重要的政绩,作决策听民声、顺民意,办事情念民忧、行民盼,政策向民生聚焦,财力向民生倾斜,服务向民生覆盖,全力解决群众关心的难点、堵点和痛点问题,不断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坚持把抓落实作为政府第一责任,完善重点工作推动落实机制,对重点任务实行工作项目化、项目清单化、清单责任化,做到有交办、有督查、有反馈,确保定一件、干一件、成一件。

**牢记纪律规矩,坚守清廉本色。**深入贯彻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一岗双责”,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关键岗位监督管理,严肃查处损害群众利益、破坏营商环境的违法违规行为,着力建设廉洁政府。坚持“过紧日子”思想,精打细算做好预算安排,强化支出管理,勤俭办一切事,把每一分钱都用在刀刃上。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重点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严厉整治庸政懒政怠政行为,始终保持为民务实、清廉高效的政治本色。

各位代表,路虽远行则必至,事虽难为则必成。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我们深感重任在肩、时不我待,唯有不懈奋斗,方能不负重托。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

中央周围，在自治区、市党委、政府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坚定信心、踔厉奋发，埋头苦干、勇毅前行，为奠定全面振兴老工业基地关键性基础，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美丽新宁夏惠农篇章而团结奋斗。

附件 1

## 2023 年十件民生实事

- 1.在火车站街道、中街、银河苑、水韵名都、惠西社区建设 5 个幸福大食堂。
- 2.免费为 9—14 周岁贫困家庭女童接种国产二价人乳头瘤病毒疫苗。
- 3.建设矿山生态体育公园，提高公共体育供给能力，提升全民健身水平。
- 4.提升改造惠安公园，全面提升公园品质，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加舒适的休闲娱乐场所。
- 5.提升改造 35 个小区的供排水、燃气管网等基础设施。
- 6.完成棚户区改造 100 户。
- 7.建设惠农区教育专网、教师智能研修中心和 4 所教育数字化转型试点学校。
- 8.为特困供养人员、困难老年人购买意外伤害保险，为 85 岁以上老年人发放长寿保健金，对 100 户困难老年人实施居家适老化改造。
- 9.为符合政策的“两癌”妇女每人给予一次性救助金 1 万元。
- 10.为乡镇（街道）、村（社区）民生服务代办点配备电动三轮车、电脑、移动平板等服务设备。

附件 2

### 名词注释

- 1.“七大战役”：政策落实速度战、经济运行阵地战、扩大内需攻坚战、市场主体纾困战、

就业收入扩增战、基本民生保障战、安全稳定保底战

- 2.“六争”和“两招两引”：争政策、争资金、争项目、争示范、争试点、争会议；招商引资、招才引智
- 3.“六新”产业：新型材料、清洁能源、装备制造、数字信息、现代化工、轻工纺织
- 4.“四大改造”：结构改造、绿色改造、技术改造、智能改造
- 5.“六废”：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危险废物、畜禽养殖、工业固废、电子废弃物
- 6.“四道”：人行步道、健身步道、盲道、缘石坡道
- 7.“四好农村路”：把农村公路建好、管好、护好、运营好
- 8.“六权”改革：用水权、土地权、排污权、山林权、用能权、碳排放权改革
- 9.“县管校聘”：县管人员编制、人员结构、岗位设置、交流轮岗，校管岗位聘用、绩效工资分配、考核奖惩等
- 10.“双减”：有效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过重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
- 11.“五比”活动：春比开工、夏比建设、秋比成果、冬比储备、全年比增长
- 12.“两个毫不动摇”：毫不动摇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保证各类所有制经济依法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
- 13.“六特”产业：葡萄酒、枸杞、牛奶、肉牛、滩羊、冷凉蔬菜
- 14.“六优”产业：文化旅游、现代物流、现代金融、健康养老、电子商务、会展博览
- 15.“双碳”目标：二氧化碳排放力争 2030 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
- 16.“四类管线”：燃气、供热、供水、排水管线

# 惠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3年政府工作报告重点任务 分工及督查计划的通知

惠政办发〔2023〕12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直属单位，驻惠有关单位、区属各国有企业：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惠农区五届人大二次会议通过的《政府工作报告》安排部署，做好今年政府工作，实现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现将《2023年政府工作报告重点任务分工及督查计划》印发给你们，请抓好落实。

**一、提高思想认识，强化责任担当。**《政府工作报告》中各项任务区政府向全区人民作出的庄严承诺，各单位、各部门要高度重视，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切实将落实《政府工作报告》各项任务作为重中之重，对照任务结合实际精心组织、周密部署，认真落实。各单位、各部门主要负责同志要负总责、亲自谋划、靠前指挥，统筹推进，精准施策，确保重点任务如期完成。

**二、细化方案措施，形成工作合力。**各牵头部门要对照工作任务分工，逐项制定细化落实方案，定时间、定标准、定措施、定责任，确保各项任务有措施、可量化、能落实。要加强统筹协调，凝聚工作合力，将具体责任落实到位，确保各项重点工作有力有序推进。各协同配合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主动履职尽责，配合牵头部门高质量完成任务。

**三、强化检查督考，狠抓成果成效。**各乡镇、各有关部门要紧盯重点任务不放松，动态掌握工作进展情况，及时解决问题，强力推进。各牵头部门每月25日前要向区政府督查室报送工作进展情况，6月底、12月初分别报送半年、全年工作落实完成情况，各责任单位主要负责人要对本部门的工作进展情况全面审核、严格把关，确保数据信息全面、真实、精准、客观。区政府督查室要对工作进展情况开展专项督查、精准督查和“点穴式”督查，一月一督查、一月一通报，及时向区政府报告工作推进情况，以督查考核倒逼工作全面落实，确保《政府工作报告》各项任务全面完成，奋力实现经济社会发展预期指标。

附件：2023年政府工作报告重点任务分工及督查计划表

惠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2月27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 2023年政府工作报告重点任务分工及督查计划表

序号	工作任务	主抓领导	牵头部门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一、主要指标					
1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6.5%左右	沙 堃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 财政局、 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 经开区经济发展局	12 月底前
2	全区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8%	陈梓元	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经开区经济发展局	12 月底前
3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0%以上	沙 堃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区政府各部门、 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经开区经济发展局	12 月底前
4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5.5%	沙 堃	财政局	区税务局	12 月底前
5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5%	陈梓元	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局、 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12 月底前
6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7%和 8%以上	李占林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11 月底前

7	污染减排、节能降耗、安全生产等指标完成自治区、市下达任务	沙 堃 陈梓元	发展和改革局 应急管理局 市生态环境局惠农分局	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 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经开区管委会各局办	12月底前
二、重点工作					
1	全年实施区级重点项目80个，重点抓好澄安新能源、鹏程新材料等重大产业项目建设，全力推动宁夏晶体新能源等项目加快投产，加快推动中科生物基新材料等项目开工建设。	沙 堃	发展和改革局	区政府各部门、 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经开区经济发展局	12月底前
2	谋划一批民生项目，储备一批重大产业项目，完成不低于700亿元投资项目储备，力争年度储备项目转化率达15%以上。	沙 堃	发展和改革局	区政府各部门、 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经开区经济发展局	12月底前
3	大力开展“六争”和“两招两引”，力争招商引资到位资金90亿元以上，争取资金增长10%。	陈梓元	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 发展和改革局 财政局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区政府各部门、 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经开区投资促进局	12月底前
4	提质升级传统消费，推动宁北商贸中心特色商圈、时代商贸城特色街区改造提升，着力提升传统消费供给。	陈梓元 李守府 王 静	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 综合执法局 文化旅游广电局	园艺镇人民政府、 南街街道办事处	12月底前
5	支持引导开发改善型住房房地产项目，实施华祥学府三期等商业楼盘开发项目，推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李守府	住房和城乡建设和交通局	自然资源局	12月底前

6	扎实推进服务消费，加快健康医疗、养老育幼、家政服务、体育赛事等生活性服务业精细化发展，积极培育体验、定制等新兴消费热点。	沙 堃	发展和改革局	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 卫生健康局、 民政局、 教育体育局	12月底前
7	提升文旅产业发展层次，打造大地天香赏花、银河湾观星、东永固“杞乐游”等特色打卡旅游景点，有效扩大文化旅游消费。	王 静	文化旅游广电局	红果子镇人民政府、 礼和乡人民政府、 庙台乡人民政府、 燕子墩乡人民政府	11月底前
8	加快培育新型消费，积极发展网红经济、流量经济、直播经济，完善物流服务网络，全力推动线上线下消费双向提速。	陈梓元	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	发展和改革局、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和交通局	12月底前
9	鼓励符合条件个体、小微企业“个转企”“分转子”“小升规”，支持荆洪生物等企业加快上市步伐，力争新增市场主体1800户以上，民营经济占工业经济比重稳定在90%以上。	陈梓元	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 财政局（金融工作局） 统计局	审批服务管理局、 经开区经济发展局、 市市场监管局惠农分局	12月底前
10	巩固深化国企改革成果，推动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做强做优做大。	陈梓元	财政局	区属各国有企业	12月底前
11	强化“六新”产业牵引，力促清研高分子材料、氟峰新材料等战略新兴产业投产达效，推动恒鼎新材料、福泰硅基纳米材料等优质延链项目加快建设，力争“六新”产业产值增长30%。	陈梓元	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	发展和改革局、 经开区经济发展局	12月底前

12	发挥企业技改增效作用，有序推动高载能产业环保智能化改造，支持日盛高新水合肼发泡剂产业链延伸、荆洪生物戊二醛产业链配套等项目扩能延链，推动锦华化工电石氰胺循环经济、兴华钢铁装备升级改造等项目循环补链，引导荣华缘硅基新材料技改、乾洋储能新材料产品及其配套等项目转型建链，力争工业技改投资增长10%以上。	陈梓元	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	发展和改革局、 经开区经济发展局	12月底前
13	加速推进产业数字化、数字产业化，实施智慧云（宁夏）大数据中心等项目，新增应用机器人10台以上，新打造5个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规上工业企业自动化智能化应用覆盖面达到70%以上。	陈梓元	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	发展和改革局、 经开区经济发展局	12月底前
14	建设高标准农田、高效节水5.8万亩，粮食种植面积、产量稳定在20.5万亩、10万吨以上。	李占林	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自然资源局、 各镇人民政府	12月底前
15	实施奶业生产能力提升整区推进项目，奶牛存栏3万头，建设红柳岗村等3个肉羊养殖园区，改造低质低效葡萄基地500亩，持续延伸枸杞、玫瑰、蔬菜、菌菇等精深加工链条，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到73%，力争绿色食品加工产业产值增长15%以上，“六特”产业产值占农业比重达到80%。	李占林	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自然资源局、 科学技术局、 各镇人民政府	12月底前
16	大力培育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新增市级以上示范家庭农场3个，示范合作社2个。	李占林	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各镇人民政府	11月底前

17	聚焦“六优”产业，新增限额以上服务业企业12家，服务业增加值增长5.5%。	沙 堃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业和信息化和商务局、 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 文化旅游广电局、 财政局（金融工作局）	12月底前
18	加快推进新能源智慧服务区等项目，支持富海、然尔特等物流龙头企业做大做强，积极引进中字头、央字头知名物流企业，大力发展保税物流、冷链物流和供应链物流，着力提升大宗商品等特色物流竞争优势。	沙 堃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业和信息化和商务局、 经开区投资促进局	12月底前
19	加强服务业重点企业培育，培育一批研发设计、检验检测类企业，推进现代服务业和先进制造业深度融合。	沙 堃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业和信息化和商务局、 科学技术局、 经开区投资促进局	12月底前
20	推动简泉富硒特色旅游景区等旅游景点提档升级，加快建设银河湾段黄河湿地郊野公园、石嘴山黄河农耕文化展示馆，打造沿山沿黄旅游环线，争创3A级旅游景区2家，实现旅游接待人次和收入双增长。	王 静	文化旅游广电局	礼和乡人民政府、 燕子墩乡人民政府	11月底前
21	围绕5G天线用膜级LCP树脂、高性能海防补给用钢丝绳等一批实现国产替代的科技研发领域，争取实施自治区高新技术领域重点研发项目10个以上，全社会R&D经费投入增长10%以上。	陈梓元	科学技术局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业和信息化和商务局、 经开区经济发展局	12月底前
22	持续推进科技型企业“双倍增”行动，新增高新技术企业5家、科技型中小企业10家、瞪羚企业4家，有研发活动的规上工业企业占比达到55%。	陈梓元	科学技术局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业和信息化和商务局、 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经开区经济发展局	12月底前

23	巩固提升宁夏氟胺化工技术创新中心等现有科技创新平台，建立“东部研发+惠农转化”科技成果落地新机制，新增工程技术中心1家、技术创新中心3家。	陈梓元	科学技术局	发展和改革局、 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 经开区经济发展局	12月底前
24	持续开展企业家创新精神培育，推行重点项目“揭榜挂帅”“赛马”等制度，落实企业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等财税政策。	陈梓元	科学技术局 区税务局	发展和改革局、 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 经开区经济发展局	12月底前
25	坚持招商引资与招才引智结合、全职引进和柔性引进并举，支持企事业单位招聘引进一批专业技术人才，力争年内引才1200名。	李占林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区政府各部门、 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12月底前
26	加快推进宁夏产业创新人才高地建设，依托现有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技能大师工作室、乡村振兴人才驿站等载体，采取“订单式、定岗式、定向式”培训方式，培养各类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1500人次以上。	李占林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区政府各部门、 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12月底前
27	落实“1+7+X”人才政策，推进人才公寓三期项目建设，做好住房保障、配偶就业、子女入学、医疗就诊等保障工作，创造真心爱才、悉心育才、倾心引才、精心用才的良好环境。	李占林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 卫生健康局、 教育体育局	12月底前
28	坚决抓好中央及自治区生态环境督察反馈问题整改。	陈梓元	市生态环境局惠农分局	区政府各部门、 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12月底前

29	强化大气污染联防联控联治，持续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坚持管车、治企、降尘、限煤联防联控，持续推进西北矿产品仓储加工区综合整治，合理规划园区运煤通道，确保环境空气质量稳步提升。	陈梓元	市生态环境局惠农分局	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 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 综合执法局、 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市公安局惠农分局、 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经开区应急管理与生态环境局	12月底前
30	全面落实河湖长制，持续推动河湖“清四乱”常态化规范化，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推进三排、五排应急处置能力建设和水质改善，确保黄河出境断面水质稳定达标。	李占林	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自然资源局、 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 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市公安局惠农分局、 市生态环境局惠农分局	12月底前
31	持续深入实施土壤污染防治行动，深化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加快补齐危废综合处置、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等短板，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畜禽规模养殖场粪污资源化利用率、农用残膜回收利用率分别达到95%、87%以上，确保土壤环境安全稳定。	陈梓元	市生态环境局惠农分局	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 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卫生健康局、 综合执法局、 各乡镇人民政府	12月底前
32	严格落实以万元工业增加值能耗为重要标准的项目准入机制，制定园区高质量碳达峰实施方案，推动低碳园区建设，亩均产值增长15%以上。	沙 堃	经开区经济发展局	发展和改革局、 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	12月底前
33	开展重点行业企业能耗对标行动，推广环保节能窑炉、变频电机、余热余压回收等节能技术，鼓励工业尾气制造化产等降碳新发展，新增自治区“绿色工厂”4家。	陈梓元	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	发展和改革局、 科学技术局、 经开区经济发展局	12月底前

34	推动能源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加强光伏、煤层气等清洁能源开发利用，加快电网升级改造，因地制宜完成煤改气、煤改电等500户，研究谋划推进钢铁企业低品质余热用于城区、园区采暖。	沙 堃	发展和改革局	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 自然资源局、 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 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经开区资源利用与规划建设局	12月底前
35	围绕超面积占用、超期占用、批而未供、擅自改变土地用途等违法违规行为，开展土地集约节约利用专项行动。	李占林	自然资源局	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 综合执法局、 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 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经开区资源利用与规划建设局、 经开区应急管理与生态环境局	12月底前
36	大力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开展创建节约型机关、绿色家庭、绿色学校、绿色社区和绿色出行等行动，增强全民节约意识。	陈梓元	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区政府各部门、 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12月底前
37	实施贺兰山东麓防洪工程，综合治理大黑沟、大小王泉沟等沟道。	李占林	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发展和改革局、 自然资源局、 红果子镇人民政府、 燕子墩乡人民政府	12月底前

38	统筹推进黄河水、地表水、地下水、再生水、矿井水综合利用，实施沿山井灌区水源替代、南湖生态修复治理、矿井水处理利用等项目，中水回用率达到50%以上。	李占林	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发展和改革局、 自然资源局、 综合执法局、 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 经开区资源利用与规划建设局、 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惠安市政产业有限公司	12月底前
39	实施贺兰山东麓煤炭集中区生态修复治理、简滨路惠农段生态林网提升、煤炭路等城区主干道路绿化提升改造项目，完成营造林面积3.5万亩。	李占林	自然资源局	综合执法局、 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 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12月底前
40	加快农业取水口智能化计量设施安装，推进工业、农业用水权交易，提升水资源优化配置。	李占林	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发展和改革局、 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 各乡镇政府	12月底前
41	落实工业用地标准地出让、低效土地市场化处置等政策，提高土地入市参与度与交易活跃度。	李占林	自然资源局	发展和改革局、 财政局、 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 审批服务管理局、 经开区资源利用与规划建设局、 经开区投资促进局、 经开区应急管理与生态环境局	12月底前
42	核定新增企业初始排污权，细化排污权抵押融资管理措施，全面开展排污权有偿使用和市场交易。	陈梓元	市生态环境局惠农分局	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 经开区应急管理与生态环境局	12月底前

43	探索开展“以林融资”“以林养地”模式，吸引社会资本进山入林，实现生态价值转化增值。	李占林	自然资源局	财政局、 发展和改革局、 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 文化旅游广电局、 经开区资源利用与规划建设局、 惠安市政产业有限公司、 星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月底前
44	探索建立企业能耗能效利用评价体制，优化完善重点企业初始用能权、碳排放权的分配机制。	沙 堃	发展和改革局	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 市生态环境局惠农分局、 经开区经济发展局	12月底前
45	深化园区改革，构建“管委会+公司”管理模式，不断激发园区发展活力。	沙 堃	经开区管委会办公室	经开区管委会各局办	12月底前
46	不断完善陆港口岸、保税物流中心服务功能，提升开放载体，加强与乌力吉、曹妃甸港等沿边沿海港口联动发展，稳定运行中欧、东盟中亚等国际货运班列，积极发展公铁海多式联运，推动黄公铁路至惠农区铁路专用线项目落地，不断提升开放通道通畅能力和物流效率。	沙 堃	经开区投资促进局	发展和改革局、 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	12月底前
47	发挥氟化工、锂电池材料等产业后发优势，培育外向型经济新动能，推动外资利用实现新突破。	沙 堃	经开区投资促进局	发展和改革局、 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	12月底前
48	强化重点进出口企业帮扶解困，加大外贸类人才引进力度，培育专业的外贸企业，支持本地化工产品、原药、新材料等自主出口，鼓励建设海外仓，引导内销转外贸，力争进出口总额增长8%以上。	沙 堃	经开区投资促进局	发展和改革局、 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	12月底前

49	深化“放管服”改革，健全完善统筹协调督促机制，强化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加快各领域企业服务工作站建设，设立惠企政策集中办理窗口，推进涉企事项办理减环节、减材料、减费用、减时限，持续深化政务服务“一网通办”、便民事项“就近办”，推动更多事项“全程网办”，着力打造便捷高效的政务环境。	陈梓元	审批服务管理局	发展和改革局、 财政局（金融工作局）、 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科学技术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惠农分局、 惠农区税务局、 经开区审批管理局、 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12月底前
50	强化涉企政策执行落实，加强诚信建设和信用监管，加大失信惩戒力度，着力打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严格规范执法行为，建立违反公平执法行为典型案例通报机制，严惩影响发展的违法违规行为，提高涉企法律服务质效，维护企业合法权益，着力打造公平公正的法治环境。强化政银企协同联动，帮助企业破难解困。	沙 堃	发展和改革局 财政局（金融工作局） 司法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惠农分局	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 经开区经济发展局	12月底前
51	更新改造“四类管线”31公里，实施滨河广场周边街路雨污分流项目，改造老旧小区13个、棚户区100户、保障性租赁住房100套，提升改造清华街等市政道路5条、康平巷等背街小巷5条，实施农村公路路况提升工程50公里。	李守府	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 综合执法局	自然资源局、 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星泽燃气惠农分公司、 润泽供排水惠农分公司、 皓泰热力惠农分公司、 星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月底前

52	实施城市形象提升工程，推进城区出入口、城乡结合部等重要节点建设，有序推进城市“飞线”整治和消防车通道治理，合理设置垃圾箱、公交站台、路旁座椅等城市家具，有效化解房地产领域遗留问题，持续提升城市品位。	李守府	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 综合执法局	自然资源局、 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 消防救援大队、 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中 心惠农分中心、 星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月底前
53	实施城市精细化管理提升行动，引导地摊经济、夜市经济规范发展，精准破解安乐桥街周边、西环路两侧等重点地段整治难题，稳步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开展规范城市停车秩序专项整治，加强城市施工管理，营造规范有序、优美整洁、安全畅通的宜居环境。	李守府	综合执法局	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 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12月底前
54	加强对物业公司联合执法监督，建立健全社区党组织领导下的居委会、业委会、物业服务企业等共同参与的议事沟通、协同治理机制，推进“红色物业”管理，持续开展物业突出问题治理，全面提升物业服务管理水平。	王 静 李守府	综合执法局 民政局	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12月底前
55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健全防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实施银河苑综合市场改造提升等项目，确保移民户均就业1.7人以上、脱贫群众收入增长不低于10%。	李占林	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区政府各部门、 育才路街道办事处、 各乡镇政府	12月底前

56	持续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推进实用性“多规合一”村庄规划应编尽编,实施红果子、庙台等污水收集处理项目,因地制宜推进“空心村”整治,用好用活建设用地指标,引入社会资本参与高标准大庄点建设,持续提升东永固村等“中心村”示范庄点10个,建设美丽村庄3个、森林乡村2个。	李占林	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自然资源局、 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 市生态环境局惠农分局、 各乡镇政府	12月底前
57	落实落细就业优先政策,发挥创业带动就业倍增效应,支持退役军人、农民工、残疾人等重点群体创业就业,促进青年特别是高校毕业生更充分更高质量就业,支持以实训为重点的技能培训,年内开展职业技能培训1500人、创业培训270人,新增城镇就业3000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7000人,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5%以内。	李占林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残联、 妇联、 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退役军人事务局、 教育体育局、 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12月底前
58	精准施策推动工资性、经营性、财产性收入增长,加强劳动保障监察执法效能建设,保护劳动者合法收入,提高低收入群体收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模,确保城乡居民收入持续增长。	李占林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政府各相关部门	12月底前
59	持续巩固提升医疗保险、养老保险参保率、覆盖率,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参保比例持续增长。	王 静 李占林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医疗保障局	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民政局、 教育体育局、 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石嘴山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惠农工作站	12月底前

60	持续推进养老托育服务提质扩容，加快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改革创新试点工作，推进红果子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建设，试点探索“家庭养老床位”。健全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加强对留守儿童、残疾人等特殊群体关爱服务。	王 静	民政局	妇联、 残联、 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12月底前
61	优先发展教育事业，争取创建自治区级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实施惠农中学综合楼新建等项目，巩固“双减”成果，提升课后延时服务质量，依法管理规范校外培训机构。	李占林	教育体育局	文化旅游广电局、 科学技术局、 财政局、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惠农分局	12月底前
62	深入推进健康水平提升行动，健全完善远程医疗服务体系和分级诊疗引导机制，支持石嘴山市第一人民医院创建三甲医院，做大做强石嘴山中西医结合医院，完成河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迁建项目，巩固国家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创建成果。	王 静	卫生健康局	发展和改革局、 财政局	12月底前
63	大力倡导全民健身，实施惠农区矿山生态体育公园等项目，举办短池游泳大赛等群众性体育活动。	李占林	教育体育局	自然资源局、 综合执法局	12月底前
64	加大公共文化设施建设力度，打造新型文化空间2处，开展全民阅读推广活动，加强省崑城遗址、陶笛等重点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利用，深化拓展新媒体和自媒体平台运用。	王 静	文化旅游广电局	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11月底前
65	扎实开展安全隐患排查专项整治，强化应急管理专业队伍建设，建成综合应急指挥中心，争创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	沙 堃	应急管理局	区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12月底前

66	统筹抓好防汛抗旱、森林草原防灭火、地质灾害、气象、地震等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沙 堃	应急管理局	区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12月底前
67	坚决扛起粮食安全政治责任，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	沙 堃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农业农村和水务局、自然资源局、各乡镇政府	12月底前
68	强化食品药品安全监管，确保群众饮食用药安全，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全域食品药品安全区。	李守府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惠农分局	区政府各部门、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12月底前
69	深入推进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打造完整社区建设试点2个。	王 静 李守府	区委政法委 民政局 综合执法局	区政府各部门、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12月底前
70	加快全国青年发展型县域试点建设，建立健全家庭学校社会协同育人机制，加强义务教育和中高职教育有效衔接，加大未成年人心理健康干预和疏导，全力防范未成年人违法犯罪。	李守府 李占林	团区委 教育体育局	妇联、司法局、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市公安局惠农分局	12月底前
71	深化平安惠农建设，健全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扎实做好维稳、禁毒、反电信诈骗等工作，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	李长青	市公安局惠农分局	区委政法委、信访局、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12月底前
72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完善信访工作制度和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扎实推动信访积案化解。	李长青	信访局	信访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	12月底前
73	落实退役军人优抚优待政策，积极开展双拥共建，促进军地军民融合发展。	李守府	退役军人事务局	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12月底前

74	因时因势优化疫情防控措施，认真落实新阶段疫情防控各项举措，全力以赴“保健康、防重症”，重点抓好老年人和患基础性疾病群体的防控，尽最大努力保障群众就医、基本用药需求，最大程度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	王 静	卫生健康局	疫情指挥部成员单位	12月底前
75	统筹抓好金融风险、政府债务风险防范化解，有序化解存量债务，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	沙 堃	财政局	区政府各部门、 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12月底前
76	全面贯彻党的民族政策，依法管理宗教事务，巩固提升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创建成果，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李占林	民族宗教局	区政府各部门、 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12月底前
三、政府自身建设					
1	坚定不移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忠诚践行“两个维护”，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把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落实在行动上、体现在效果上，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	马仲武	区政府办公室	区政府各部门、 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12月底前
2	坚决执行党的政治路线，胸怀“两个大局”、牢记“国之大者”，不折不扣把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到位，把自治区党委、市委和区委部署要求落实到位，始终做到党委有部署、政府有行动、落实有成效，以实干实绩诠释对党绝对忠诚。	马仲武	区政府办公室	区政府各部门、 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12月底前

3	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落实法治政府建设纲要，把全面依法治国要求贯彻落实到政府工作各方面、全过程，推动形成有法必依、依法行政、依法办事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马仲武	区政府办公室	区政府各部门、 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12月底前
4	严格规范重大决策程序，强化行政决策执行和评估，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监督管理。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认真做好行政复议工作，持续提升政府治理规范化、程序化、法治化水平。	马仲武	区政府办公室	区政府各部门、 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12月底前
5	依法全面做到行政权力公开和政务公开，依法接受人大法律监督，自觉接受政协民主监督，主动接受监察监督、司法监督、群众监督、舆论监督，加强审计监督、统计监督，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马仲武	区政府办公室	区政府各部门、 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12月底前
6	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始终牢记江山就是人民、人民就是江山，把为民造福作为政府最重要的政绩，作决策听民声、顺民意，办事情念民忧、行民盼，政策向民生聚焦，财力向民生倾斜，服务向民生覆盖，全力解决群众关心的难点、堵点和痛点问题，不断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马仲武	区政府办公室	区政府各部门、 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12月底前
7	坚持把抓落实作为政府第一责任，完善重点工作推动落实机制，对重点任务实行工作项目化、项目清单化、清单责任化，做到有交办、有督查、有反馈，确保定一件、干一件、成一件。	马仲武	区政府办公室	区政府各部门、 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12月底前

8	深入贯彻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一岗双责”，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关键岗位监督管理，严肃查处损害群众利益、破坏营商环境的违法违规行为，着力建设廉洁政府。	马仲武	区政府办公室	区政府各部门、 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12月底前
9	坚持“过紧日子”思想，精打细算做好预算安排，强化支出管理，勤俭办一切事，把每一分钱都用在刀刃上。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重点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严厉整治庸政懒政怠政行为，始终保持为民务实、清廉高效的政治本色。	马仲武	区政府办公室	区政府各部门、 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12月底前
四、十件民生实事					
1	在火车站街道、中街、银河苑、水韵名都、惠西社区建设5个幸福大食堂。	王 静	民政局	火车站街道办事处、 北（中）街街道办事处、 育才路街道办事处、 园艺镇人民政府、 红果子镇人民政府	12月底前
2	免费为9—14周岁贫困家庭女童接种国产二价人乳头瘤病毒疫苗。	王 静	卫生健康局	民政局、 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12月底前
3	建设矿山生态体育公园，提高公共体育供给能力，提升全民健身水平。	李占林	教育体育局	自然资源局、 综合执法局	12月底前
4	提升改造惠安公园，全面提升公园品质，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加舒适的休闲娱乐场所。	李守府	综合执法局	育才路街道办事处	12月底前

5	提升改造 35 个小区的供排水、燃气管网等基础设施。	李守府	综合执法局	润泽供排水惠农分公司、 星泽燃气惠农分公司、 皓泰热力惠农分公司、 国网红果供电公司、 国网惠农供电公司、 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12 月底前
6	完成棚户区改造 100 户。	李守府	住房和城乡建设和交通局	自然资源局、 综合执法局、 星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南街街道办事处、 育才路街道办事处、 火车站街道办事处 北街街道办事处、 园艺镇政府	12 月底前
7	建设惠农区教育专网、教师智能研修中心和 4 所教育数字化转型试点学校。	李占林	教育体育局		9 月底前
8	为特困供养人员、困难老年人购买意外伤害保险，为 85 岁以上老年人发放长寿保健金，对 100 户困难老年人实施居家适老化改造。	王 静	民政局	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12 月底前
9	为符合政策的“两癌”妇女每人给予一次性救助金 1 万元。	李守府	妇联	卫生健康局、 民政局、 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12 月底前
10	为乡镇（街道）、村（社区）民生服务代办点配备电动三轮车、电脑、移动平板等服务设备。	陈梓元 李守府	审批服务管理局 残联	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12 月底前

# 惠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2022年区人民政府重点工作完成情况的通报

惠政办发〔2023〕13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直属单位，驻惠有关单位：

2022年，我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和市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坚决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自治区、市党委、政府以及区委各项决策部署，把加快发展作为政府工作的第一要务，坚定信心、振奋精神，以新理念引领新发展，以新路径实现新突破，以新举措展现新作为，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大抓发展、抓大发展、抓高质量发展，较好的完成了既定的各项工作任务。根据《惠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2年区政府工作报告任务分工的通知》（惠政办发〔2022〕10号）文件安排，明确和分解2022年区政府重点工作104项，截至目前，重点工作完成的87项，有序推进的17项。10件民生实事全部完成。现将具体情况予以通报，请各单位认真对照核查，再接再厉，以更大的决心、更大的力度、更实的举措抓好落实。

附件：1.惠农区人民政府2022年工作任务落实情况

2.2022年惠农区10件民生实事落实情况

惠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2月23日

（此件公开发布）

## 附件 1

## 惠农区人民政府 2022 年工作任务落实情况

注：完成情况中 A 代表完成，B 代表有序推进，C 代表进度缓慢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1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7.5%以上，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增长 4%以上，第二产业增加值增长 8%以上，第三产业增加值增长 8%以上；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8%以上。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2 月底前	2022 年惠农区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2.6%，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增长 3.4%，第二产业增加值增长 4.7%，第三产业增加值增长 -0.1%；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6.5%。	B
2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15%。	区财政局	12 月底前	因执行新的留抵退税、减税降费及企业能耗政策，经过惠农区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研究同意，将惠农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为 26384 万元，扣除留抵退税 5099 万元后同口径增长 1.63%。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惠农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6522 万元，扣除留抵退税 5099 万元后同口径增长 2.1%。	B
3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6%。	区工业和信息化和商务局	12 月底前	受疫情影响，2022 年惠农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与上年持平。	B
4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8.5%、9.5%。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11 月底前	2022 年，惠农区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达到 34858 元和 19577 元，同比增长 5.3%和 7.1%。	B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5	节能减排降碳指标完成自治区、市下达任务。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2月底前	2022年规上工业增加值能耗总量692万吨标准煤，同比上升9.5%，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同比上升5.5%。	B
6	力争全年引进亿元项目10个以上、5亿元项目5个以上，落实招商引资总额85亿元以上。	区工业和信息化和商务局	12月底前	强化招商引资“一号工程”引擎作用，大力开展全员招商，2022年，我区共落实招商引资项目60个，其中，亿元以上项目15个，5亿元以上项目6个，实际到位资金84.02亿元，完成自治区下达目标任务的101.23%。	A
7	聚焦18个新材料产业项目，加快推进氟峰新材料、清研特种工程塑料等项目，启动实施金通药业原料药、华辉活性炭技改升级等项目，力争年内完成投资20亿元以上。	区工业和信息化和商务局	12月底前	2022年开复工新材料产业项目13个，累计完成投资24.85亿元。其中，氟峰新材料开始试生产、清研特种工程塑料项目已完成主体厂房建设，金通药业原料药主体工程已基本完工，华辉活性炭技改升级项目因煤耗替代指标影响，暂缓施工。	A
8	聚焦11个电子信息产业项目，加快推进瑞鼎锂电池负极材料、雷谛斯LED芯片封装、胜蓝环保有机硅等项目，启动实施晶体新能源、大数据中心等项目，力争年内完成投资30亿元以上。	区工业和信息化和商务局	12月底前	2022年开复工电子信息产业项目11个，累计完成投资13.5亿元。其中，瑞鼎锂电池负极材料一期投产，二期试生产，企业已入规；胜蓝环保有机硅已经完成办公楼建设，有机硅项目手续正在完善；晶体新能源项目建设有序推进，大数据中心正在完善前期手续。	B
9	聚焦8个清洁能源产业项目，加快推进采煤沉陷区综合能源示范等项目，启动实施整区屋顶分布式光伏试点、然尔特新能源智慧中心等项目，力争年内完成投资20亿元以上。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2月底前	实施清洁能源产业项目16个，入库投资22.5亿元。其中，然尔特200MWp光储一体化综合能源示范项目正在有序推进；整区屋顶分布式光伏试点，各乡镇已签订框架协议，并完成试点户建设；然尔特新能源智慧中心正在土建施工。	A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10	围绕钢铁产业园，实施建龙钢铁产业链产品多元化、兴华钢铁循环经济产业链等项目，力争钢铁产业集群产值达到 350 亿元。	经开区经济发展局	12 月底前	大力实施钢铁产业链改造提升，建龙石灰窑提升改造、申银烧结球团提升改造、申银轧钢钢铁产业链产品多元化一期等项目建成投产，兴华钢铁循环经济产业链项目正办理环评手续，钢铁产业集群产值达到 448 亿元。	A
11	围绕精细化工产业园，加快推进嘉峰化工单氰胺生产线技改等项目，启动实施英力特化工电石循环化技改、锦华化工循环经济产业链二期等项目，力争精细化工产业集群产值突破 150 亿元。	经开区经济发展局	12 月底前	氟峰新材高端氟材料、嘉峰单氰胺生产线技改等项目建成投产，英力特 30 万吨电石技改、锦华循环经济产业链二期等项目加快建设，精细化工产业集群产值达到 158 亿元。	A
12	围绕聚酰胺产业园，重点引导恒力新材达产达效、扩产增能，加快推进启玉生物高纯 L-乳酸等项目建设，力争聚酰胺产业集群产值突破 20 亿元。	经开区经济发展局	12 月底前	中科新材 5 万吨月桂二酸项目顺利投产，启玉生物 5 万吨高纯 L-乳酸项目一期投产，2022 年中科新材实现产值 4 亿元，启玉生物实现产值 2500 万元。	B
13	积极引进优质项目落地建设，力促万香源桃醛、椰子醛等香精香料、开德来苯基磷等项目早日开工，加快建设香精香料产业园和光敏材料产业园。	经开区经济发展局	12 月底前	2022 年，万香源实现产值 4.3 亿元，同比增长 18.6%。	B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14	加快推动现代物流集聚区建设，推动重点工业企业主辅分离，支持重点物流企业成立行业协会，实施富海物流进出口应急储备中心、易丰快成大宗商品智慧物贸平台等项目，加快推进永润石油仓储多功能综合服务、宁夏能源交易储运中心项目建设，着力提升物流效率、降低物流成本，提高煤炭应急储备能力和管理水平。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2月底前	推动2个市级现代物流集聚区建设，推动25家工业企业主辅分离；建成富海物流进出口应急储备中心、易丰快成大宗商品智慧物贸平台、永润石油仓储多功能综合服务中心，推动宁夏能源交易储运中心项目建设，已建成封闭式储煤仓221个，占地221万平方米，提高了煤炭应急储备能力和管理水平。	A
15	坚决落实税收、金融、科技创新奖励政策。	区工业和信息化和商务局	12月底前	一是推动企业科技创新，鼓励企业加大新产品研制和应用，恒力生物、华辉等6家企业的7项新产品列入自治区2022年百项创新产品研制引导计划。二是支持企业技术创新突破，鹏盛化工一步法电子级双氰胺工艺技术获得110万元奖补资金。同时，鼓励企业实施关键技术揭榜攻关，华辉专效吸附二氧化碳的活性炭制备技术及产业化列入2022年自治区产业创新重点任务揭榜挂帅企业名单，宝马兴庆获得标准制定补助资金8万元，建龙钢筋混凝土用钢材试验方法等5家企业7项标准列入2022年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百项标准研制计划（第一批）。三是支持创新平台建设，宝马兴庆和科通获得自治区企业技术中心运行经费各30万元，新认定鹏盛为自治区企业技术中心、科通为自治区技术创新示范企业。	A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16	培育荣泰生物等 5 家高新技术企业，缠塑环保等 2 家科技小巨人企业，杰润生物等 10 家科技型中小企业，确保有研发活动的规上工业企业占比达 55%。	区科技局	12 月底前	2022 年新增华昊、清研、普瑞、荣泰、缠塑 5 家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新增沃达、宏丰、联合利丰、矽盛、彩妍、德信祥冶金、大明、华岳 8 家自治区科技小巨人企业，新增碳能新材料、合源、博时、富来、惠企等 22 家自治区科技型中小企业，完成目标任务的 220%，有研发活动的规上工业企业占比达到 55%。	A
17	深化东西部科技合作，引导更多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开展产学研用合作，转移转化科技成果 15 项。	区科技局	12 月底前	加快推进东西部科技合作，积极引导科通新材料、尼西活性炭、信立泰等企业 with 北方民族大学、上海大学等高校院所开展科技创新合作，组织开展校企合作对接会 2 次，全年登记科技成果 23 项，完成目标任务的 153.33%。	A
18	加快推进研发平台建设，提升恒力生物、万香源生物自治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新增石嘴山塑料厂、源生生物等 6 家自治区级技术创新中心。	区科技局	12 月底前	组织恒力生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万香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申报自治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现已完成专家评审，待厅务会议研究审定；新增石嘴山塑料厂、源生生物等自治区级技术创新中心 8 家。	A
19	认真落实高层次人才引育计划，完善人才评价激励机制和服务保障制度。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2 月底前	2022 年，惠农区全职、柔性、创业创新引进各类人才 1295 名。其中，博士 26 人、硕士 72 人、本科 645 人、专科 552 人。开展各类高技能、专业技术人才培养 26 期 1100 余人，企业经营管理人才培养 3 期 41 余人，各类农村实用人才培训班 12 期 200 余人，引进培育社工人才 60 余人；招录事业单位人员 55 人，面向高校引进（招聘）第二批青年人才 31 人，招募“三支一扶”应届	A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高校毕业生 180 人。组织宁夏建龙、东方希望等辖区 29 家重点用人企业到宁夏大学、北方民族大学、宁夏师范学院等 7 所高校开展高校毕业生专场巡回招聘活动，累计提供岗位 1680 余个，涉及专业涵盖新材料、冶金等二十余种，现场达成就业意向 845 人。邀请北方民族大学来惠实地考察嘉峰化工等 4 家重点工业企业，对接人才需求等情况。出台《惠农区人才绿卡管理办法（试行）》，从住房保障、子女入学、配偶就业、户籍办理、医疗保健、金融服务等方面为高层次人才提供便利服务；组织 46 名各领域人才（包含 2022 年引进青年人才）申报市级高层次人才，25 名申报“351 人才”项目，4 人申报石嘴山市政府特殊津贴。	
20	加快推进人才公寓三期建设。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保障局	12 月底前	加强沟通对接，三期人才公寓建设正在积极推进中。	B
21	有序发展健康养老、社区和家政服务 等生活性服务业。	区发展和改革局	12 月底前	一是深入推进医疗卫生机构和养老机构、社区养老服务站点合作，发挥互补优势，强力推进辖区老年健康水平提升。辖区所有养老机构均与医疗机构签订医疗健康服务协议。市第一人民医院、惠农区人民医院均设有老年专科，老年人享有优先挂号、优先就诊等权利。争取中央福利彩票公益金建成惠农区老年康养护理院。二是大力开展“养老服务质量提升年”活动，全年共计开展养生保健、医疗护理、康复理疗等业务 11 项，服务老年人 515 人次。评定自治区三星级养老院 1 家，推进养老机	B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p>构公建民营，机构服务向社区延伸。三是通过政府购买第三方服务的方式，为具有惠农区户籍 75 周岁以上低保老年人、60 周岁以上失独老年人、90 周岁以上高龄老年人、70 周岁以上享受国家定期抚恤补助优抚对象，共计 457 户购买养老服务，开展生活照料服务、物理理疗服务、文化娱乐服务、医疗护理服务、家庭维修等服务，累计服务老年人 4280 余人次。</p>	
22	<p>加快推进步行街核心商圈打造提升、万德隆公寓酒店、宁北批发市场提升改造等项目，不断增强商圈服务功能，繁荣消费市场。</p>	<p>区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p>	<p>12 月底前</p>	<p>积极推动步行街核心商圈打造提升、万德隆公寓酒店、宁北批发市场提升改造等项目，惠农区步行街核心商圈集聚区已成功被评为市级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对惠农夜市街区进行再改造，再提升，向北延伸 200 米，已实施亮化工作，提升夜市环境。东大街拆迁工作正在持续推进，35 户需拆迁平房，已拆迁完成 32 户。石嘴山市万德隆商业广场酒店公寓项目现接待大厅及 10、11 楼精装修现已全部完工，正在销售。宁北商贸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已被自治区商务厅列入县域商业建设支持项目清单，主要围绕改造提升市场设施和经营消费环境，对外围路面进行硬化、统一商户门头、规范停车区域、供暖设施维修等，进一步改造提升市场经营环境，目前已改造完成，待验收。</p>	<p>B</p>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23	积极盘活闲置商业综合体，鼓励引导大型商贸企业在人口集聚乡镇、村居建立连锁经营店、便利店，举办消费促进月、美食文化节暨夜间经济、东大街购物、宁夏优品馆“惠民乐购”促销季等线上带货、线下促销活动，扩大市场消费。	区工业和信息化和商务局	12月底前	一是积极开展电商活动。搭建线上活动平台，广泛聚集电商消费促进活动资源，遴选电商平台和线下商家参与，通过线上线下联动，开展各类线上促销让利、便民惠民消费促进活动，促进消费提质。组织开展“网上年货节”“双品网购节”“开播吧，宁夏！”“助农惠民 嗨购双十一”4次电商促消费活动，举办惠农区第三届“千年丝绸路·一品永固红”枸杞采摘直销节、尾闸镇特色农产品电商直播带货大赛等配套电商活动2场，以枸杞等本地优质农副产品为主、全区其他农副产品为辅，进一步带动农产品出村进城。二是按照“政府搭台、企业唱戏、传媒推动、市场运作”的原则，统一策划、统一组织、统一主题、统一标识、统一宣传、统一行动，聚焦我区商贸、超市、餐饮等重点领域，组织开展“璀璨童心 畅购童年”幼儿消费券、“嗨购惠农 乐享生活”消费促进月、惠农区“稳经济保增长促发展消费月”“夜宁夏·潮生活”惠农区第七届美食文化节暨夜间经济、石嘴山市“欢购一夏”2022年乡村系列促消费活动暨惠农区汽车家电下乡赶集、2022年惠农区“月满中秋 乐享盛惠”、2022年惠农区“喜迎二十大 国庆惠民购”“温情暖冬 惠迎双节”暨第九届东大街购物节等8次大型促消费活动，促进消费复苏，辖区商贸流通企业与工业企业消费内循环作用明显，发放各类促消费券22.4万张，带动消费超5000万元，“促消费直通车”经验做法在全区范围推广。	B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24	围绕生态工业文化旅游产业，谋划省崑城北城墙修复等项目，重点推进红果子旧北长城保护修缮等项目，加快推进石嘴子滨河公园等 A 级景区创建。	区文化旅游广电局	12 月底前	积极推进“景区建设行动”，积极推进红果子旧北长城保护修缮、银河湾黄河文化湿地郊野公园等项目落地。目前，旧北长城保护修缮工程已基本完工，银河湾郊野公园项目已开始进场施工；已聘请专业公司对大地天香景区创建国家 4A 级景区进行规划，为创建国家 4A 级景区进行指导；已聘请相关专业公司介入银河湾创建国家 3A 级景区工作，协助做好申报资料编制及相关运营指导工作；计划将燕子墩乡简泉村培育为 3A 级景区，目前正在对照 3A 级景区标准进行相关基础设施的补齐工作。2022 年共新增 A 级景区 3 家，其中，宁夏煤炭地质博物馆、银河湾生态休闲旅游度假村创建为 AA 级旅游景区，黄河古渡坊景区创建为 A 级旅游景区。	A
25	积极开展黄河文化旅游节、“香约—大地天香美丽乡村旅游节”等系列活动，精心打造“惠游惠玩惠生活”“山水惠农 青春之城”等文化旅游名片，力争旅游接待人数突破 40 万人次，旅游总收入突破 4000 万元。	区文化旅游广电局	12 月底前	先后举办“粽情端午相约银河”黄河文化节、大地天香国潮文化漫游节、“第二届香约—大地天香玫瑰文化旅游节”“律动惠农”黄河古渡坊文化艺术潮食节等文化活动、第二届“千年丝绸之路·一品永固红”枸杞采摘直销节等节庆活动。2022 年，共接待游客约 111 万人次，实现旅游收入约 3548 万元。	A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26	落实粮食安全责任制，抓好“米袋子”“菜篮子”工程。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2月底前	一是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筑牢粮食安全防线，落实粮食播种面积 21.34 万亩，粮食总产量达到 10.66 万吨；蔬菜种植 1.4 万亩，产量 5.6 万吨。二是设立惠农区粮食应急储备（供应）保障中心 1 个，落实地方粮油储备职责，市辖区无政策性粮油储备任务，自加压力储备面粉 50 吨，食用油 20 吨，进一步确保粮食安全。三是建立应急供应网点 11 个，覆盖全区 6 个乡镇和城区 6 个街道。及时编制了《惠农区粮食应急预案》《惠农区粮食安全工作联席会议制度》《惠农区粮食安全联合检查工作机制》《惠农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2 年工作要点》《惠农区粮食和物资储备行业岁末年初安全生产重大隐患专项整治和督导检查方案》，为规范粮食应急保障系统建设提供依据，推动应急供应网点建设更规范、更标准，确保粮食应急供应平稳，在紧急情况下调得动，用得上，真正做到“手中有粮、心中不慌”。四是对辖区涉粮企业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监督检查，累计开展各类安全检查 22 次，检查企业 26 家次，发现问题隐患 36 项，已整改完成 36 项，开展联合检查发现安全隐患 3 项，已整改完成 3 项，切实提高我区粮食安全保障能力。	A
27	实施高标准农田 2.3 万亩、高效节水灌溉项目 1.4 万亩，确保粮食产量 10 万吨以上。	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11月底前	一是已完成 1.11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并投入使用，正在建设的 0.75 万亩已完成工程量 85%。二是已完成高效节水 0.3 万亩并投入使用，正在建设的 1.2 万亩已完成工程量 85%。三是 2022 年粮食播种面积 21.34 万亩，总产量 10.66 万吨，同比增长 0.2%。	A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28	围绕特色农业产业，加快推进燕龙农贸5G未来智慧牧场、金卉丰奶牛场等项目，实现肉牛肉羊存栏及牛奶产量稳定增加。	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12月底前	一是石嘴山市燕龙农贸有限公司已完成5G智慧牧场建设项目，企业奶牛存栏增加到2425头，单产提高到36公斤，奶牛发病检出率提高，大大降低了奶牛淘汰率，提高了养殖效益。2022年惠农区奶牛存栏3万头，生鲜乳年产量13.2万吨，牛奶产量增长4.7%。二是建设礼和村、红柳岗村、乐土岭村3个标准化肉羊出户入场养殖场和宁夏原草羊业有限公司加工营销中心，新培育1家肉牛家庭养殖场和2个家庭牧场。2022年辖区肉牛饲养量达到4.1万头，出栏1.2万头；肉羊饲养量达到23.29万只，出栏19.94万只。	A
29	围绕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重点支持田园食品、西御王泉等10家龙头企业发展壮大，实施岳氏农产品加工及冷链物流配送、鸿盛菌草食用菌培养基地、红果生物枸杞深加工等项目。	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12月底前	一是田园食品公司投资400万元，完成发酵池、3条发酵生产线、调制生产线的技改任务。二是嘉禾花语公司投资150万元，技改玫瑰酱揉制车间，增加配套酱搅拌机、灌装机和面机、烤箱等设备设施。三是发途发公司投资400多万元，改造能源供热供应系统，增加天然气锅炉、清洗设备、输送机，改造烘干生产线2条等。四是岳氏集团酸枣汁技术改造项目，已投入资金1500万元，完成车间改造、设备安装；富硒植物肉项目正在进行车间改造，设备已订购。五是红果生物公司枸杞深加工项目已投入生产。六是西御王泉公司对酒窖进行改造，增加葡萄酒灌装罐3个，改造葡萄酒加工生产线，增加部分设备，已完成建设任务并投入生产。	A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30	创建国家级绿色食品标准化原料示范基地 2 个，申报国家级名优特新农产品 2 个，新增市级龙头企业 5 家，力争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产值达 20 亿元。	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12 月底前	2022 年，惠农区东永固股份经济合作社枸杞种植基地被确定为自治区级绿色食品全产业链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项目；利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脱水菜生产基地、灏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枸杞种植基地被确定为自治区级绿色食品出口生产基地；宁夏西御王泉公司 1200 亩葡萄酒基地被认证为绿色食品原料基地；灏瀚生物公司、嘉禾花语公司、宁香源食用油公司、惠民丰农业开发公司、方哥农庄旅游公司及石嘴山绿宝工贸公司等 6 家企业被认证为市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B
31	全面开展“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每个乡镇至少完成 1 个村庄规划编制。	区自然资源局	12 月底前	2022 年完成礼和村、马家湾村、聚宝村、西永固村、上宝闸村、静安村 6 个村庄点的“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工作，编制成果已上报至自然资源厅。	A
32	以“空心村”拆迁为抓手，有序推进 20 个以上自然庄点合并。	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12 月底前	开展空置房屋、土坯房拆除整治专项行动，累计拆除空置房、土坯房及国道沿线房屋 162 户 617 间。	B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33	新建东永固路、沿河路等农村公路 17 公里。	区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	9 月底前	2022 年实际新建改建农村公路 69 公里。其中，沿河路改建、农牧场路改建、东永固中心路改建、闫沟路新建、盐湖路改建工程 15.994 公里；上宝闸四八队路和下简路二期 7.2 公里；2022 年农村公路维修养护工程共 7 条 32.68 公里，分别为下营子六队十队路、铁六渠路、上营子中心沟路、石礼路礼和段、红礼路小修保养、石礼路 k12+644-k18+651 修复养护、尾闸中心路修复养护、下营子十队路修复养护、西永固中心路维修养护、尾闸中心路维修养护工程全部完工；黄蛟中心路改建工程 5.6 公里；合作渠路 4.233 公里，中渠村路 1.345 公里。	A
34	新建燕子墩村等 3 座污水处理设施。	区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	9 月底前	该项目分为四个标段，已全部建成，由于疫情关系，目前只验收了聚宝村四标段，海燕村三个标段污水处理设施正准备竣工验收。	A
35	实现农村生活垃圾收集转运设施设备全覆盖。	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12 月底前	按照“户分类、村收集、乡镇转运、区处理”的城乡环卫一体化垃圾处理模式，全区 6 个乡镇共建成农村生活垃圾收集（转运）站 16 个，地理式垃圾池 207 个，投放各类垃圾箱 3236 个，垃圾分检点 2 个，炉灰、灰渣收集池 6 个。乡镇共配备保洁员 312 名，启用生活垃圾收集转运车辆 9 辆、电动保洁车 196 辆、垃圾摆臂车 12 辆，洒水降尘车 2 辆，湿地扫路车 1 辆，铲车 1 辆，垃圾手推车 800 辆，压缩式垃圾车 4 辆，形成了较为完善、高效的农村生活垃圾转运处理体系，实现农村生活垃圾收集转运设施设备全覆盖。	A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36	大力实施农村清洁能源替代燃煤取暖项目。	区发展和改革局	12月底前	实施2022年度石嘴山市惠农区尾闸镇西河桥村煤改电（清洁取暖）示范等煤改电项目3个，完成煤改电、煤改气300户。	B
37	建立健全日常保洁、网格化管理、常态化督查等长效管护机制，巩固提升美丽乡村建设成果。	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12月底前	建立“政府+企业+群众”人居环境整治资金多元投入机制；建立志愿服务队，涌现出“管得宽”“巷长制”“你别烦”等志愿服务队，调处化解矛盾纠纷，有序推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各乡镇建立村庄清洁评比机制；建立督查机制，区人居环境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定期开展督导检查；建立群众参与激励机制，制定完善村规民约等规章制度，实行门前“三包”责任制，聘请义务监督员“随手拍”，号召群众参与“美丽庭院示范户”“星级文明户”评选，垃圾回收分类积分等机制，调动群众参与积极性，形成全民参与人居环境整治的局面。	A
38	力争打造下营子村、星火村等10个以上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示范点，打造和平村、李岗村等4个农村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再利用示范点。	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12月底前	持续开展“清脏、治乱、拆违、植绿、建制”行动，巩固提升“中心村”8个，打造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示范村6个、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村7个、森林乡村5个，完成乡村绿化4200亩。	A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39	围绕产业发展、群众就业需求和企业用工需求，精准开展就业技能培训，扩大农民到重点企业、重点项目务工规模，增加工资性收入。	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12月底前	开展高素质农民专项培训 110 场次，累计培训 4800 人次。包银高铁、109 国道扩建、乌玛高速、城市改造、“一事一议”、人居环境整治、规模种植生产收获、秋季农田水利、耕地机深翻、养殖场建设和生态绿化建设等项目建设，大幅增加农民务工机会，年内农村新增劳动力转移就业 8410 人，较上年同期增加 833 人，实现新增工资性收入 9901 万元，有效促进农民工资性收入增长。	A
40	培育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推广“龙头企业+合作社+农户”的利益联结方式，不断壮大村集体经济，新增市级以上农民专业合作社 4 家、家庭农场 4 家，推进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力争 90% 以上的行政村集体经济年经营性收入达到 10 万元以上。	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12月底前	一是新培育农民专业合作社 3 家、家庭农场 5 家；新认定市级以上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 4 家、示范家庭农场 4 家，推荐国家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 1 家，待认定；扶持 6 家农民专业合作社和 4 家家庭农场实施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高质量发展培育项目，兑付资金 116 万元。2022 年各村经营性收入全部达到 5 万元以上，其中，经营性收入 5-10 万元村 7 个、10-20 万元村 10 个、20-30 万元村 5 个、30-50 万元村 9 个、50-100 万元村 2 个、100-200 万元村 3 个、200 万元以上村 3 个。二是探索开展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交易工作，截止目前，庙台乡静安村一宗集体建设用地已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挂牌成交，成交价款 123.5 万元；红果子镇下营子村一宗项目用地已经自治区批准转用，面积为 21373 平方米（合 32.06 亩），待资料齐备后开展挂牌入市工作。	A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41	健全防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跟踪监测“三类重点人群”收入变化和“两不愁三保障”巩固情况，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	区乡村振兴局	12月底前	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健全防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采取农户自主申报、基层干部排查、部门筛查预警“三线并行”的方式，建立监测对象快速发现和响应机制，强化数据采集和分析应用，每月常态化开展动态监测排查和低收入人口帮扶，有针对性采取预防措施和事后帮扶措施，以“网格管理、动态监管、分类帮扶”筑牢返贫致贫“防火墙”。扎实开展重点人群走访摸排，按程序识别监测对象53户163人，累计消除风险39户164人，风险消除率50.15%。多级联动做好控辍保学，惠农区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辍学率实现常态化清零。严格执行“先诊疗、后付费”和“一站式”结算服务等政策，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医保参保率、“乡村振兴健康保”覆盖面达100%；全面加强农村危房改造及抗震宜居农房改造工作，排查存在安全隐患房屋325户，现已全部完成整改。提升农村供水保障，确保农村群众喝上“放心水”。	A
42	加强扶贫项目资产监管，实施劳务移民就业车间二期、菌草食用菌产业园等项目，成立劳务工作站，增加移民工资性收入，力争移民收入增长10%。	区乡村振兴局	12月底前	加强扶贫资产监督管理，开展扶贫项目资产“回头看”，完成3项问题整改，进一步完善资产管理各项制度。完善移民安置区产业、基础设施建设，其中海燕村完成食用菌大棚76座及附属设施、帮扶车间、枸杞种植基地建设，建立联农带农机制，千方百计增加移民经营性收入和工资性收入，实现移民收入两个高于目标。	A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43	全面补齐移民安置点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实施就业创业基地、污水收集处理等项目，努力将海燕村打造成移民致富综合示范点，将长城社区打造成基层治理示范点，将银河苑社区打造成民族团结示范点。	区乡村振兴局 区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局 区民政局 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12月底前	一是投资 2700 万元实施海燕村、水城民生、银河苑、长城社区、惠西社区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和农村污水集中收集处理、停车场、创业市场、水暖基础设施维修改造等基础设施项目，有效提升移民安置区水、电、路等生产生活基础设施配套水平。二是建成海燕村 5000 只滩羊养殖园区，探索“党组织+合作社+协会+农户”的模式，带动 62 户脱贫户、移民“出户入园”养殖；建设海燕村菌菇大棚 76 座，实施海燕村菌草食用菌产业园配套设施建设项目，逐步完善菌菇产业园区配套基础设施。积极拓宽“帮扶车间”“公岗就业”“劳务就业”等就业增收渠道，常住户户均就业 1.6 人，2022 年海燕村脱贫人口人均纯收入 14861 元，同比增长 14.5%。三是长城社区坚持党建引领，通过打造“一社一品牌”，创新“123”社区治理新模式，推行“社区党支部-网格党小组-党员中心户”三级架构，引导党员积极服务群众、发挥作用，以服务来推进社区治理；推行“自治+法治+德治”三治融合的基层治理模式，形成了“遇事有人管、说话有人听、困难有人帮”的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四是银河苑社区已获得自治区级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新打造了民族团结宣传基地，新建民族团结大舞台及室外配套工程(包括民族团结文化广场的场地硬化、绿化及配建的民族团结长廊、宣传栏、小品等民族团结元素设施)。民族团结宣传基地为各民族的交流融合搭建平台，进一步丰富各族群众的文化生活，促进各民族间交往交流交融，共享发展成果。	A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44	扎实推进中央、自治区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	区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	12月底前	截至目前,2016年、2018年中央环保督察及“回头看”反馈问题已全部办结。2019年自治区例行督察反馈的9项整改任务已全部完成整改,41件转办件已办结40件,国电储煤仓二期建设工程正在加紧施工。2021年自治区专项督察涉及我区21项反馈问题已完成整改19项,剩余2项正在全力推进(污水处理厂管理不规范,石嘴山市第一、第二、第三污水处理厂未按照环评要求将处理后的废水回用问题;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运行机制不完善,农村污水处理项目普遍存在运行机制不完善、维护管理不到位、不能稳定达标排放等问题)。2021年中央第二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涉及我区反馈问题21项,2022年需整改完成的3项已完成市级验收销号;55件信访转办件已办结54件,剩余1件正在全力推进(活性炭企业存在审批手续不全、能耗指标超标、环保未验收问题)。	A
45	深化大气污染联防联控,突出工业废气、汽车尾气、城市扬尘治理,强化秸秆焚烧和综合利用,切实改善环境空气质量。	市生态环境局 惠农分局	12月底前	深入开展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组织21家企业开展泄漏检测与修复工作。实施建龙高炉煤气精脱硫等13个大气污染治理项目,大力推进西北矿产品仓储加工区环境综合整治,完成煤改电、煤改气300户,完成4家畜禽养殖、1家食品加工企业、1家工业企业燃煤锅炉拆除工作,深入开展秸秆焚烧工作,发现秸秆焚烧现象立即制止,杜绝秸秆焚烧,烟尘污染环境。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81.6%。	A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46	统筹推进水环境综合治理，实施第四污水处理厂尾水人工湿地深度处理等项目，推动水环境质量持续向好。	市生态环境局 惠农分局	12月底前	全面落实河湖长制，典农河、汪家庄湿地等水体水源涵养功能持续增强，第四污水处理厂尾水人工湿地深度处理项目有序突进，黄河出境断面水质稳定保持Ⅱ类标准，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平均水质均达到Ⅲ类标准。	A
47	强化土壤污染管控，加强固废综合利用，推进生活垃圾、医废危废收集处理，治理农业面源污染，坚决打击危险废物非法倾倒、非法处置等行为，保护土壤环境安全。	市生态环境局 惠农分局	12月底前	坚持“六废”源头整治和安全利用双管齐下，从严查处涉危险废物违法行为，危废、医废安全处置率保持100%，农村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农膜回收率分别达87%、85%，土壤环境保持稳定。	A
48	加快贺兰山生态整体修复，重点围绕贺兰山东麓、城区、农村、园区等见缝插绿、见空植绿，实施贺兰山东麓主干道路生态林网提升等15个绿化项目，年内完成营造林3.5万亩。	区自然资源局	10月底前	按照“12345”总体布局，以“园区、城区、农村、主干道”绿化为重点，争取“政府投资、社会资本、山林权（以林换能）、义务植树、企业认种认养”五种投资模式，加快推进辖区生态建设、国土绿化建设进程，为贺兰山生态保护、生态恢复奠定基础”。重点实施贺兰山东麓110国道生态提升、石嘴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绿化（一期）、惠农区城区主干道路绿化提升及两侧裸露空地治理等16个项目，完成营造林3.5万亩。	A
49	纵深推进“四权”改革，加快用水权、排污权、土地权交易，重点推进“以林换能”，力促降碳减排目标实现。	区自然资源局 区农业农村局 和水务局 市生态环境局 惠农分局 区发展和改革局 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和商务局	12月底前	86家重点耗水工业企业、38.2万亩农业用水全部确权，完成石嘴山市首宗产业用地“标准地”交易，核定排污权、可交易排污权企业111家，“以林换能”“以林养林”模式获批自治区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	A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50	开展城市更新改造行动，实施荣达小区等23个老旧小区既有居住建筑节能改造和配套基础设施改造项目，积极搭建房源信息平台，稳步推进500户棚户区改造，提升城市形象、提高居民居住舒适度。	区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 区综合执法局	9月底前	实施惠农区2022年老旧小区既有居住建筑节能改造工程，对吉运一期吉满苑小区1#、2#、7#、8#、9#、10#楼6栋楼进行既有建筑节能改造，涉及204户，改造19400㎡，该工程已完工；完成康乐小区、育才小区、荣达小区等21个老旧小区改造，改造范围涉及小区地下供排水、供暖、燃气等老旧管网及地上休闲、健身、照明、安防等附属设施，共计完成道路硬化67000平方米，敷设给排水管网25000米，室外供热管道8600米，楼梯间供热管道7200米，供电、通信线路入地（规整）40余公里。开工户数1771户、建筑面积16.8万平方米。2022年完成棚户区评估745户，完成棚改任务500户。	A
51	加快109国道改扩建、乌玛高速惠农段等项目进度。	区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	9月底前	一是109国道改扩建工程，完成征地拆迁896.989亩，拆迁补偿房屋108户，迁移电力设施6处，通信设施4家，自来水管3.0公里。二是乌玛高速惠农段线路长36公里，完成线内3303.2亩土地协议签订及征收补偿工作，线外征地共计521亩，其中，尾闸镇、庙台乡已全部完成，惠农监狱土地协议已签订，农牧场和良繁厂已完成，资金已拨付。房屋拆迁庙台乡7户，签订6户，李岗1户正在商谈中；燕子墩乡25户，已签订11户，其余14户正在入户商谈；惠农监狱1户，已谈成拆除；良繁场1户，已拆除；燕子墩隆泉新村地界划分不清35户，签订32户，3户正在协调签订。	A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52	改造提升新村路等8条背街小巷，修建天津路等人行步道、健身步道、盲道、缘石坡道。	区综合执法局	9月底前	完成对新村路、新南路、邮政东路、清华街、广南路等19条背街小巷的供排水、供暖、燃气管网、路面硬化及监控、路灯等各类附属设施的提升改造；在惠安大街、天津路共计铺设健康步道和盲道3.2公里、缘石坡道22处。	A
53	建立“社区+业委会+物业”管理机制，大力推行“红色物业”，引进社会物业服务企业进驻，提升无物业小区居民幸福感。	区民政局 区综合执法局	9月底前	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积极开展“红色物业”示范创建，通过社区居委会、业主委员会、物业企业资源互补的作用，推行“党组织+居委会+业委会+物业企业”物业管理模式，推动信息共享、难题共解、责任共担，打造了水韵名都、尚城名邸、静安四区、育才小区、银河苑小区5个“红色物业”示范点；规范提升物业小区50个；5家物业企业入驻，22个无物业小区转为物业小区。	A
54	重点绿化提升惠安大街等街路，实施天津路、静宁街等5条街路雨污管网改造项目。	区综合执法局	9月底前	在静安街、静宁街、天津路等5条街路共铺设3.8公里雨水主管道，设置雨水泵站1座，对两个雨水调蓄池清淤，恢复开挖路面2.1万平方米。	A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55	绿化裸露土地,建成5个小微公园。	区综合执法局	9月底前	一是建成育才路街道银河苑北侧小微公园。绿化面积7000平方米,完成乔灌木栽植17000余株;铺设给水管网2公里;铺设游园步道1300余平方米,进一步满足了周边群众休闲健身需求。二是建成水城民生西侧小微公园。完成木质围栏架设300米,架设木质桥1座,停车场硬化3700平方米,乔灌木栽植2.8万余株,园路铺设3600平方米,绿化管网铺设1.8公里,有效提升了道路沿线生态环境。三是建成豫园小区南侧小微公园。铺设园路340平方米,种植乔灌木4.2万余株,进一步提升了公园整体景观效果。四是建成水岸雅苑小微公园。补植桧柏58株,新建廊架39.2米,安装太阳能路灯35套,翻修健康步道1000平方米,新增草坪种植1000平方米。实现了市民“开窗见绿”“移步换景”,满足了居民区绿化需求。五是建成山梁路小微公园。完成小型广场900平方米;移植树木500余株,铺设健康步道1800平方米,场地平整1300平方米,成为市民休闲的网红“打卡地”。	A
56	深入开展市容市貌、道路交通等专项整治行动,加强城市及周边交通秩序整治,实行客货车辆分流通行,提高城市管理水平,改善城市交通环境。	惠农交警大队 红果子交警大队 河滨交警大队	12月底前	一是以创建文明城市为契机,公安、交警、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联合开展交通秩序专项整治,排查道路交通隐患,清理机动车违规停放,净化市容市貌。二是开展巡逻管控工作,结合“减量控大”及日常工作,对大货车超载、酒醉驾、面包车超员、人货混装等违法行为进行查处,对非机动车进行劝导,提高见警率、管事率。劝导非机动车逆行、闯红灯、不佩戴安全头盔等,开展“亮尾”活动,辖区交通秩序更加安全有序。三是成立城区秩序中队。紧盯早市、学校周边等交通乱点,开展专项非机动车、行人交通违法行为专项整治,形成有力震慑,交通违法行为明显减少,道路交通事故持续下降。	A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57	实施绿化提升行动，开展裸露绿地覆盖,实施绿化生态修复，重点绿化提升改造院士路、青年路等13条道路。	经开区资源利用规划建设局	9月底前	推进园区13条主干道绿化提升工程，累计平整绿化用地14.3万平方米，新种树木4.2万棵，地被灌木161万株。组织实施园区春、秋季裸露土地绿化治理工程，累计出动7300余人次在6个高压廊道、裸露区块栽植树木12.5万株，绿化面积2410亩。	A
58	坚持厂区见缝插绿、厂外环厂植绿，大力实施工业企业绿化工程，着力打造花园式工厂。	经开区资源利用规划建设局	10月底前	按照拆墙透绿、应栽尽栽的要求，对企业厂区空闲场地、枯死苗木进行排查梳理，为41家企业发放苗木2.5万余株，实现园区企业内外部的绿化美化。	A
59	实施亮化提升行动，全面推进园区主干道两侧企业外立面亮化，实施惠民路等8条道路亮化工程，新建朔方路，提升改造宏骏街，确保主干道亮灯率达到90%以上。	经开区资源利用规划建设局	12月底前	于2022年6月8日向区政府申请将该工作替换为：“惠农(黄河段)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应急池工程”，惠农(黄河段)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应急池工程按要求完成建设，确保了中央环保督察转办件整改到位。	A
60	实施净化提升行动，加强老旧厂区治理，开展公共区域、重点路段环境综合整治，强力推进固废清运，常态化推进“僵尸企业”“散乱污”企业处置，营造清新洁净的生产环境。	经开区资源利用规划建设局	12月底前	一是开展园区老旧厂房整治，清理废弃电线杆268根；拆除废弃烟囱1座；拆除废弃锅炉房2座；拆除废弃老旧房屋78处，提标改造1处；拆除破损围墙4处；二是开展110国道综合整治，粉刷围墙、办公楼等设施共计47580㎡，厂区周边裸土硬化11100㎡，拆除房屋55间，面积2500㎡；拆除围墙360㎡，清运建筑垃圾4570方；三是处置僵尸企业7家，盘活土地2319亩；四是开展散乱污企业巡查，防治散乱污企业死灰复燃。组织人员对园区重点监管企业及长期停产企业开展巡查，累计巡查170余次，对38家“散乱污”企业做到了全覆盖巡查，巩固了企业整治成效。	A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61	实施优化提升行动，完善园区给排水、能源供应、排污治理等基础设施，重点实施蒸汽管网配套、经开区西片区动力岛等项目，不断提升园区吸引力和承载力。	经开区资源利用规划建设局	12月底前	大力开展园区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建设完成黄河（突发）事故应急池、西片区动力岛项目、北片区经三路、石嘴山市惠农区供水管网完善工程、水回用（二期）项目、青年路排水管网工程及光明变 110KV 双回路联络工程。	A
62	深化“最多跑一次”改革，认真做好“一枚印章管审批”“一件事一次办”，实行工程建设项目帮办代办，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解决涉企行政审批服务中的堵点痛点。	区审批局 区司法局	12月底前	一是深化相对集中许可权改革，实现“一枚印章管审批”，划转 12 个部门 220 项事项，针对企业和群众办事涉及的许可办理等高频事项进行整合，坚持集成服务、简约服务、创新服务、规范服务原则，进一步整合事项、优化流程、精简材料、压缩时限，对多个部门、多个相关联事项进行认真梳理，共拓展梳理出 40 项主题式集成服务。二是大胆实施流程再造，力争做到时间最短、材料最简、环节最少，经过梳理，申请材料共减少 198 件，办理时限减少 50 个工作日，办理环节减少 10 个，压缩申请材料 40%，实现常态化企业开办 2 小时内办结。经统计，2022 年共受理“一件事一次办”服务 508 件，发放相关证照 830 个。三是设置“一件事一次办”综合专窗，按照“一次告知、一表申请、一套材料、一窗（端）受理、一网办理”的要求，围绕企业和群众关切的热点高频事项不断拓宽服务融合范围，将各部门数据互联互通，强化信息共享，推进政务服务事项向好办、易办、	A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p>智办转变，纵深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倒逼政务服务体系质量提升。四是成立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帮办代办小组。明确帮办代办流程，为项目单位提供全流程帮办代办服务。窗口及审批人员严格落实“一次征询”“一次告知”工作机制，积极引导事项办理申请人按照办事指南进行网上系统申报，并通过电话、微信等方式解答系统申报存在的相关问题。五是打造项目审批“一站式”专区。设置四个综合窗口和一个帮办代办窗口，提供项目立项、规划一书两证、施工许可、消防设计审查、联合验收、水电气报装等业务集成办理。建立“惠农区政府投资项目交流群”“惠农区企业投资项目交流群”，及时在线解答项目单位申报过程中的疑难问题。六是推出“保姆式”专员为企业全程服务。深入推进“一门、一网、一窗、一次”政务服务模式，当好企业“保姆”，不断创新帮代办服务举措，实行“一企一策”，为企业“量体裁衣”，提供精准靶向定制服务，助力项目快启动、快推进、快达效。事项审批前，开出事项审批一次性告知单，提供全套材料样表样板；审批过程中，及时跟进审批进度，协调解决审批中出现的难点、堵点等重大问题；事项审批后，及时回访事项办理情况，指导后期手续办理，确保项目审批进度有序推进。</p>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63	严格兑现各项惠企政策，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民营企业、中小微企业定向支持力度，扶持劳动密集型企业 and 暂时困难企业渡过难关。	区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 区财政局	12月底前	一是积极兑现各类惠企政策存量资金。兑现 70 家工业企业“工业企业技术改造综合奖补资金”“2021 年大企业培育和稳增长奖补资金”“2020 年工业企业复产补贴”“自治区工业互联网发展应用项目（第二批）奖补资金”“自治区电力需求侧管理项目补贴”等 5 类资金 1545 余万元。二是积极帮助企业申报 2022 年相关惠企政策资金。为 70 余家次企业争取到 2022 年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电力需求侧管理、中小企业发展、信息产业、节能减排、军民发展融合专项、“六新”产业电价补贴等七类补贴资金共计 5900 余万元。三是充分发挥货币政策工具引导作用，引导辖区金融机构持续加大“三农”、小微企业信贷投放规模，2022 年累计发放支农支小再贷款 1.55 亿元，同比增加 1.17 亿元，增长 3.08 倍。持续释放市场报价利率（LPR）改革潜力，落实 LPR 下调和支农支小再贷款利率下调政策，督促辖区金融机构保持贷款利率稳中有降。四是落实金融支持“稳保促”，引导辖区金融机构落实开展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延期还本付息，通过无还本续贷、展期、借新还旧等方式开展企业贷款延期，减轻企业还款压力，2022 年辖区法人金融机构累计办理普惠小微企业延期还本付息 2.54 亿元，涉及企业 130 户，12 月末辖区法人金融机构普惠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12.02 亿元，同比增加 1.23 亿元，增长 11.41%。	A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p>五是充分发挥政府性融资担保公司作用，聚焦小微和“三农”担保贷款主体，积极拓展业务，深挖市场需求。截至2022年12月末，在保业务笔数137笔，在保余额14088万元，比去年同期的53笔、10163万元增加了84笔，增长3925万元；分别增长158%、38.6%。六是持续落实减费让利政策，有效降低企业成本，助力企业渡过难关。1-12月辖区银行机构累计为2025户贷款减费让利475.08万元，担保机构为76户担保减费让利28.4万元。</p>	
64	<p>抓实营商环境评价、公开承诺和投诉举报办理，启动审管联动平台，强化“双随机、一公开”，着力打造一流营商环境。</p>	<p>区发展和改革局 区审批局 市市场监管局惠农区分局</p>	12月底前	<p>一是不断健全工作机制。成立惠农区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和18个指标任务推进专班、1个监督督查工作专班，制定印发《关于深入推进惠农区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的通知》《惠农区营商环境投诉举报处理办法》，编制《惠农区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指引》不定期召开联席会议、工作推进会、业务培训会，不断推进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工作纵深发展。2022年共开展各类随机抽查任务124项，涉及抽查事项638项，检查市场主体1451户，其中联合抽查任务36项，较去年提高125%，进一步扩大联合抽查覆盖面，最大程度减少对企业经营的干扰。二是严格清单管理。以自治区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事项清单为基础，根据实际情况，整</p>	A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p>合归并多个部门对同一主体的抽查事项，科学确定部门联合抽查的事项和发起、参与部门，形成《2022年惠农区市场监管领域部门随机抽查事项清单》（第一版）（第二版），共梳理75类部门随机抽查类别、210个随机抽查事项；36个部门联合抽查领域、78个部门联合抽查事项，明确抽查项目、检查方法、检查依据等内容。各部门监管事项实现应“随机”尽“随机”，应“覆盖”尽“覆盖”。三是加强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监管。按照《自治区市场监管厅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办法》，探索差异化和柔性监管。以开展企业年报公示信息抽查工作为例，依托宁夏“双随机、一公开”综合监管平台，对3323家企业按照风险等级不同（A、B、C、D类）采取差异化比例（1%、7%、15%、25%）抽查，做到监管重点向高风险企业倾斜。体现柔性监管，对A类企业实施网络检查、书面检查，做到“无事不扰”；对B类、C类、D类企业实施现场检查，严格审核材料真实性、准确性。通过“信用风险分级+双随机”，不断提高随机抽查的精准性和靶向性，问题发现率大幅提高，2021年至2022年，惠农区“双随机、一公开”抽查的问题发现率从17.35%上升至25.83%。</p>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65	树牢全年招商、全员招商理念，广泛开展以商招商、精准招商。	区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	12月底前	<p>大力开展全员招商，制定惠农区 2022 年全员招商引资行动实施方案，实行领导包抓、部门负责、一抓到底的工作机制，落实定期通报制度，对各部门外出招商、对接线索、到位资金等情况进行晾晒。靶向精准招商，把“9+5”重点产业和“六新”产业作为招商引资主攻方向，围绕新型材料、清洁能源、新食品等重点产业和五大百亿专业园建设。党政主要领导带队先后赴上海、北京、山东、福建等地外出招商 11 次，重点对接了上海安能仓储物流、滨州邦宝高纯异丁烯、盛创锂电池等 25 个项目。紧盯目标企业，强力推进产业链精准招商工作，共储备了智惠云（宁夏）大数据中心、水发华夏康养和风电、山东昌邑海能精细化工等 58 个产业链长、技术含量高、附加值大、带动力强的信息线索项目，计划总投资 798.61 亿元。借助链主企业深入开展以商招商，吸引产业链上下游的企业集聚，引进一批氟峰年产 6 万吨 152a、1 万吨 PVDF 新材料、瑞鼎锂电池、然尔特光储一体化等集聚效应明显、支持产业发展的重大项目，努力打造主导产业突出、链条完整、融合发展的产业体系，为黄河领域生态环境保护 and 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强基础、增后劲。2022 年，惠农区落实招商引资项目 60 个，实际到位资金 84.02 亿元，同比增长 3.49%。</p>	A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66	坚持就业优先，坚持“减负、稳岗、扩就业”并举，积极搭建就业服务、职业技能提升等就业创业平台，打造银河苑等2个就业创业示范基地，力争将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打造为自治区级创业园。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2月底前	坚持就业优先，完善惠农区返乡农民工创业园、银河苑零工市场等建筑内部设施，充分发挥万德隆商业广场、石嘴山工业园区中小企业孵化等10家创业园区（孵化）基地帮扶作用，吸引入驻创业孵化园企业142家，孵化出园项目63个，带动就业304人。因《自治区级创业孵化示范基地评定管理办法》发生变化，2022年全区范围内未开展自治区级创业园评选活动，经与自治区相关部门对接，下一步争取将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打造为自治区级创业园。	B
67	全力抓好重点群体就业，扩大就业规模，优化就业结构，提升就业质量，实现新增城镇就业3000人以上，职业技能培训2100人以上，转移农村劳动力7600人以上。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2月底前	持续加大对高校毕业生、残疾人等就业困难人员的就业帮扶，综合运用职业培训、公岗安置等政策措施，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实现城镇新增就业3140人，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2306人，实名制登记高校毕业生478人，实现就业438人，就业率达93%。用活公益性岗位兜底安置政策，积极吸纳城镇长期失业人员和农村剩余劳动力，最大程度满足就业需要，目前在岗公益性岗位人员共计998名，职业技能培训（含创业培训）2286人，农村劳动力转移8410人，实现工资性收入11113万元。	A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68	落实基础教育质量提升行动“五大工程”，加大学科类培训机构治理监管，提升中小学生学习课后服务质量。	区教体局	12月底前	制定印发了《惠农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2022年工作要点》《惠农区2022年基础教育质量提升行动和全民健康水平提升行动重点任务分工方案和任务清单》等7个文件，编制《惠农区2022年基础教育质量提升行动推进路线图》，明确年度、季度、月度任务，逐项推动落实工作任务。落实“双减”政策，围绕作业管理、培训机构治理等重点目标任务，注销学科类培训机构31家，校外培训机构压减率、纳入资金预收费监管率均达到100%，实现了全区“无证无照”培训机构基本禁绝、隐形变异违规培训显著减少、校外培训机构办学明显规范的目标。将校内课后服务打造成为“素质教育第二课堂”、推进“课后托管”向“素质拓展”转变的思路，统筹利用科普、文化、体育等社会资源，先后引进校外各类社团38个，校级训练队16个，进一步丰富课后服务供给，全区学生课后服务参与率达96.5%。	A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69	加强中小学生作业、睡眠、手机、读物、体质管理，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全面发展。	区教体局	12月底前	成立做好“五项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将“五项管理”作为2022年度重点攻坚项目，组织召开“五项管理”专题工作推进会议2次，学习研讨5次。落实《惠农区教育局体育局关于加强“五项管理”的实施方案》，制定时间表、路线图，层层传导压力，逐级压实责任，压实“一把手”责任。建立中小学校长抓负总责，分管领导牵头具体抓、各个岗位责任明确的管理机制，并定期开展自查自纠，及时发现问题，及时整改纠偏，确保工作落到实处。及时印发《惠农区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强化“五项管理”工作的通知》，督促各学校对照文件要求，细化工作措施，把责任压到每一位教师身上，把落实“十条措施”作为底线要求，规范教育教学行为，融入日常教学工作，做到令行禁止。	A
70	坚持“五育”并举，打造“一校一品”“一校多品”办学特色，全面提升学校育人质量。	区教体局	12月底前	2022年，17所学校打造“一校一品”“一校多品”体育特色活动，申请创建自治区体育传统特色学校7所。开展阳光体育大课间、游泳进校园、中小学中华经典诵读、戏曲进校园等文体展演活动192场次，培育剪纸、葫芦烙画等美育特色项目32个，精心打造自治区级劳动教育精品课13节，创建自治区级劳动教育示范校2所，在自治区第二届体育大课间比赛中获得一等奖1个、二等奖2个，惠农区青少年游泳队在石嘴山市青少年锦标赛获8金3银6铜的优异成绩，市四中获得自治区排球锦标赛“双料”冠军。	A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71	实施第一幼儿园等综合楼项目，完成市二中“互联网+教育”试点等项目，全力补齐基础教育设施短板。	区教体局	12月底前	实施惠农区第一幼儿园综合楼项目，项目主体已封顶，室内装饰装修完成，室外配套工程完成消防水池泵房、门房、围墙、水暖电管道铺设安装完成。新建惠农区回民学校教学楼、综合楼建设项目，教学楼建筑面积 2910 平方米、综合楼建筑面积 1850 平方米。项目 2022 年 7 月开工建设，目前，教学楼、综合楼均已完成主体封顶施工。完成石嘴山市第二小学迁建项目，并投入使用。	A
72	以健康惠农行动为抓手，加快推动“三医联动”改革，强化疾病预防控制，广泛开展妇幼老年人群筛查，确保居民健康素养水平不低于 22%，争创国家级健康促进区。	区卫生健康局	12月底前	加快推动“三医联动”改革，制定《关于印发推广福建省三明市医改经验 进一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惠农区紧密型医疗共同体建设工作方案》《惠农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022-2023 年重点工作任务及责任分工》《惠农区深化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等文件，将重点措施逐项细化分解，明确年度重点任务，逐年压茬推进。以“先共后联”“边共边联”为原则，成立惠农区紧密型城市医疗共同体，聘任“组团式帮扶”领队为惠农区人民医院院长，推动综合医改工作落地落实。深入推进全民健康水平提升行动，高标准打造自治区级“健康细胞”示范点 42 个，市级“健康细胞”示范点 72 个，创建健康支持性环境 154 个。成功创建国家级健康促进示范区，完成 2022 年度惠农区居民健康素养监测，全区健康素养水平为 24.41%，较 2021 年增长 2.81 个百分点。有序推进孕产妇、儿童、老年人、慢性病患者的免费体检工作，惠及 3 万余人，为辖区 1600 名城市低收入及农村妇女筛查“两癌”，组织 33 个健走队 374 人参加第七届全国“万步有约”健走激励大奖赛，惠农区荣获“全国优秀健走示范区”、县（区）组织奖等 16 个奖项。	A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73	加快智慧医疗建设，建设健康教育科普馆，完成4个数字化预防接种门诊，力争28个村级卫生室信息化全部达标，打造新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三合一”医养融合样板。	区卫生健康局	12月底前	制定印发《惠农区卫生健康局关于星级村卫生室（2022-2025年）管理工作实施方案》，细化村卫生室星级创建任务和完成时限，2022年共创建五星级村卫生室2家、四星级村卫生室3家、三星级村卫生室8家，28个村卫生室信息化建设全部达标。建成新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三合一”中心，建成投用红果子中心卫生院、新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河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育才社区卫生服务中心4家数字化预防接种门诊。	A
74	严厉打击各类食品药品违法行为，积极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食品药品安全区，保障群众饮食用药安全。	市市场监管局惠农区分局	12月底前	创新食品安全监管方式，全区23家食品生产企业，1060家食品销售单位风险分级监管全覆盖，27家超市进行“放心食品超市”自我承诺，完成937家餐饮服务单位食品安全量化等级评定工作，强化网络餐饮服务第三方平台责任，严格落实餐饮外卖封签制，用“小封签”守护食品“大安全”。规模以上食品生产企业全面应用“一品一码”追溯系统，辖区内职工食堂、小作坊及大型餐饮等高风险监管领域试点安装物联监测设备，打造集“物联网+云平台+大数据+AI智能”为一体的食品安全智慧监管平台，助力食品安全开启“物联”数智监管模式。加大对高风险、低合格率食品抽检频次，提高监管靶向性。累计开展食品安全快速检测和监督抽检共9630批次，合格率99.5%。抽检食品样本量达到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每年5份/千人标准。抽检结果公示率、不合格产品核查处置率均达100%。组织开展“守底线、查隐患、保安全”、农村假冒伪劣食品整治、校园食品安全守护行动、“春雷”“铁拳”“昆仑”等联合执法行动，规范食品生产经营单位3400家次，餐饮服务单位940家次，查办食品行政案件56起，罚没款32.47万元。	A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75	积极承办各级各类竞技体育赛事，开展全民健身系列活动。	区教体局	12月底前	全面落实《全民健身条例》，贯彻《全民健身计划纲要2021-2025年》，推动全民健身发展、促进全民健身与全民健康深度融合。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组织举办自治区B级体育赛事“一地一品”惠农区横渡黄河活动，教职工排球赛、龙舟争霸赛、自行车邀请赛、新年健身跑、社区运动会、篮球斗牛赛、冰雪嘉年华、冬季登山等活动，获得自治区级群众体育先进单位荣誉称号。组织“奔跑吧·少年”暨2022年惠农区第十届中小学生篮球比赛400人、惠农区青少年校园足球联赛490人、惠农区第九届中小学生田径运动会360人、惠农区中小小学生阳光体育大课间活动。	A
76	新建气膜式可拼装游泳池、社区多功能运动场等体育健身场所，基本建成“10分钟体育健身圈”。	区教体局	9月底前	建成全区首个气膜式游泳馆，总面积6800平方米，建筑面积1965平方米，建成25米8道游泳池、健身房、管理室、更衣室、淋浴间、卫生间等功能用房。完成红果子镇惠西社区、水城民生社区体育场地设施补短板暨城乡体育“康乐角”工程2个；海燕村、银河苑社区、长城社区百万移民致富提升行动重点村体育设施提档升级工程3个，建筑面积4000平方米。完成惠安公园5人制足球场维修改造；投资210万元，完成2022年健身步道设施建设项目，在北街公园、南街憩园公园、惠安公园新建健身步道5公里。目前，所有项目均已完成建设任务，建成“十分钟健身圈”，基本公共体育服务体系建设完成。	A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77	举办“清凉宁夏魅力惠农”等文化活动,开展“全民阅读 书香惠农”系列主题活动,加强公共文化设施建设管理,用好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不断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	区文化旅游广电局	12月底前	一是开展惠农区“喜迎党的二十大 携手奋进新征程”广场文化艺术节系列演出35场,开展“送戏下乡”惠民演出30场次,开展“戏曲进校园”10场次,惠及群众近4万人次。二是开展2022年“喜迎二十大 幸福舞起来”暨惠农区第三届全民广场舞培训班及广场舞大赛,对全区120名文化专干、民间艺术团体等进行为期5天的培训,选派3支队伍参加“喜迎二十大 奋进新征程”全区广场舞大赛石嘴山市(复赛)暨全市第九届“幸福舞步”广场舞大赛,荣获市级二等奖1个,优秀奖2个;文化馆创作的广场舞《孕妹妹的红果果》在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举办的“喜迎二十大 奋进新征程”全区广场舞大赛决赛荣获三等奖。三是举办“保卫长城”美术作品展、惠农区“喜迎党的二十大 黄河流域风光美”书法美术作品展,让广大中小学生从小树立保护传承传统文化的意识,增强爱国爱社会爱家乡爱自然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四是利用数字媒体资源平台发布线上资源,截至目前,利用微信公众号共推送线上图片展122期,文化视频类资源176期,数字图书资源72期,开展“阅享时光·悦读有声”21期,不断拓展场馆服务内容。五是开展“4.23世界读书日”奋进新征程阅读再出发全民阅读公益推广活动,通过讲座、知识竞答、读书分享会、亲子阅读、宣传片等形式,丰富活动内容和载体,进一步营造“爱读书、读好书”的良好氛围。六是扶持文化示	A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p>范点3个,为园艺镇水韵名都社区、燕子墩乡燕子墩村、庙台乡希望的田野艺术团精准配齐配优了价值5.4万元的公共文化活动器材和设备,促进城乡公共文化服务均衡发展,切实保障基层群众基本文化权益;在银河苑社区新建移民社区群众大舞台,为移民群众提供了一所良好的文化活动阵地;实施简泉村墙面美化亮化提升工程,对村庄13面墙体1200平米的墙面进行墙体美化,将岩画文化与墙体完美融合;建设惠农区文化馆分馆,涵盖非遗展示体验区、休闲阅读区(一层),书画美术作品展览区、奇石赏鉴区、商务交流洽谈区(二层),受益人群达5万余人。七是以各级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为依托,围绕“我们的节日”开展各类文化惠民活动,不断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p>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78	扎实推进全民参保计划，鼓励引导支持居民应保尽保，力争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参保任务完成率达100%。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区医保局	12月底前	扎实推进全民参保计划，通过印发宣传品、组织集中宣传活动、微信朋友圈转发等多种媒介全方位、广角度、多渠道加强参保政策宣传，鼓励动员应参未参人员全部参保，力争实现基本养老保险全覆盖，同时引导群众利用黄河银行APP、我的宁夏APP等方式进行缴费，简化办事流程，提高工作效率。通过广场集市开展政策宣传活动4场次，累计发放宣传彩页及手册7000余份，进一步加强了群众的参保意识。2022年度，辖区内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累计参保21509人，基本实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全覆盖。2022年我区城乡居民参保目标任务为105000人，至12月31日完成参保缴费共101984人，完成率97.13%，随着惠农区就业人数稳步提升，参加职工医疗保险人数增多，部分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人员在稳定就业后转为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职工医保数据以市级为单位统计，全市基本医保（含居民与职工）超额完成自治区下达任务8657人，完成任务的101.18%，2022年自治区考核惠农区时采用上述指标，认定我辖区参保任务已完成。	A
79	加强非遗保护传承，组织开展“非遗进校园”等非遗宣传展示活动，不断提高非遗社会影响力。	区文化旅游广电局	12月底前	一是开展“粽情端午 相约银河”惠农区黄河文化节活动。将传统戏剧、舞狮、赛龙舟、粽子香囊DIY的非遗元素融入其中。二是开展2022年惠农区“连接现代生活绽放迷人光彩”文化和自然遗产日专场演出活动。在演出中进行非遗知识现场问答，加深观众对非遗的理解。	A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p>三是开展“戏曲进校园”活动。邀请戏曲老师对石嘴山市第一、第二、第二十二小学学生进行现场教学，并进行了别开生面的戏曲妆容体验课，让学生们感受了传统文化浸润的幸福。同时开展了以戏曲人物作为创作主题的彩泥制作课，让学生们亲身体会，培养创新意识，感受我国传统文化的魅力。四是开展了非遗进校园活动，让中小学生学习非遗，学习非遗，爱上非遗，助力我区非遗传承与发展。五是开展线上非遗宣传活动。在2022·开“新”惠农-迎新春网络晚会线上直播和武术节目《中华好男儿》中，将自治区级非遗项目绳镖融入其中，还通过“非遗过大年”活动，将我区非遗以视频的形式在线上进行广泛宣传，开展了非遗线上慕课活动，让人们足不出户，即可了解与学习非遗技艺。六是全年开放惠农区文化馆黄河古渡坊分馆非遗展厅，对我区非遗作品进行展示，让每个进入场馆的群众都能看到精美的非遗作品，听到专业的非遗项目的讲解。</p>	
80	<p>深化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新建矿中社区等日间照料中心，提升改造吉运社区等10个居家养老服务阵地。</p>	区民政局	12月底前	<p>建设南街街道矿中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项目，建设面积758.09㎡，截至目前，项目已全部施工完毕，室内装修接近收尾阶段。对吉运社区等10个社区的居家养老服务阵地进行提升改造，截至目前，10个社区的居家养老服务阵地已全部完成改造，为社区老年人提供生活照料、文化娱乐、健身理疗、精神慰藉等多种服务。搭建老年人互相帮衬、相互关爱平台，真正实现社区老年人老有所乐、老有所居、老有所养、老有所为，提升辖区老年人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p>	A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81	加快推进护理型床位建设，确保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不低于50%。	区民政局	12月底前	新购置了170张护理型床，目前，全区养老机构共有床位760张，其中护理型床位403张，护理型床位占养老机构床位数达53.03%。	A
82	全面做好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做好困难退役军人家庭帮扶。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12月底前	一是全面做好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深入开展全国示范型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创建活动，区、乡镇（街道）两级服务中心（站）创建全国示范型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工作已全部完成，桥东社区、静安社区、桥西社区、新建路社区、中街社区、春晖社区6个退役军人100人以上的社区创建全国示范型退役军人服务站全部通过验收。及时发放各类优抚补助，全年共发放各类优抚补助金261.99万元，同时补发了2019、2020年高素质兵员家庭优待金24.02万元。开展慰问立功受奖现役军人家庭活动，为我市立功受奖现役军人家庭送喜报活动，共送三等功喜报3人，优秀士兵喜报21人，发放慰问金5.1万元，营造了浓厚的拥军优属氛围。稳定退役军人就业，2022年新增退役军人就业40人，享受职业技能培训学费补助33人13.8万元。二是做好困难退役军人家庭帮扶。精准掌握底数，主动做好困难退役军人摸底登记工作，目前惠农区有困难退役军人136人，其中有35人享受城镇低保，101人享受农村低保，为50户享受低保退役军人家庭发放慰问金5万元。“两节”期间慰问退役军人363人，发放慰问金18.1万元；春节、开斋节期间共发放困难生活补助23.83万元。积极开展帮扶援助，对辖区1名因病致贫退役军人按流程给予3000元的困难帮扶。	A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83	强化“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差异化生态环境管控措施,筑牢生态安全屏障。	市生态环境局惠农分局	12月底前	8月31日,市人民政府印发了《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惠农分局严格按照方案落实相关措施。	B
84	聚焦固废、危废、医废治理,强力推进涉重行业污染治理,规避环境风险,大力消除环境安全隐患,守好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	市生态环境局惠农分局	12月底前	一是督促宁夏建龙钢铁有限公司清理历史遗留水渣,目前已清理83%;二是督促辖区内69家一般工业固废产生单位、70家危险废物产生单位,每月申报产生数量、种类及处置等情况,确保固危废安全、妥善处置;三是将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宁夏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宁夏瑞佳新科化工有限公司等高风险在产企业和涉镉等重金属企业纳入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录,指导企业全面履行土壤污染防治法定责任。	A
85	纵深推进“2+16”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扎实开展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新《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专题教育活动,突出抓好重点领域排查整治,倒逼行业监管、属地监管和企业主体责任落实,推动生产安全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双下降”,全力创建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	区应急管理局	12月底前	纵深推进“2+16”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工作,紧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印发各类宣传材料6000余册及宣传彩页3000余份;利用微信、微博、公众号等平台,共发布安全生产相关内容571期。制作“筑牢安全之基 护航高质量发展—石嘴山市惠农区安全生产工作纪实”宣传片,在石嘴山市电视台综合频道播出。以“两个清单”为抓手,建立完善企业管理人员定期培训等40项制度措施;按照“三个清单”和“五定措施”,将286项内容具体明确到11个部门“责任清单”,压茬推进,目前已全部完成整改;对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开展以来发现的40项突出问题和33项重大隐患已全部整改完毕,并	A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加强整改绩效评估，及时把有益经验固化为长效机制，并完成自评。2022年，聚焦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重点行业领域和薄弱环节，共检查3225家次，排查问题隐患6143项，已整改6143项，整改率100%，行政处134次，责令停产停业整顿22家，约谈警示332家次，罚款213.42万元。	
86	稳妥推进政府债务化解，积极争取政府债券，加快土地等资源资产处置，严控增量，化解存量，偿还到期债务。	区财政局	12月底前	2022年，我区争取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资金14500万元，支出13389万元，支出率达92.34%。稳妥推进政府债务化解，截至2022年12月末，我区政府性债务还本付息37118.54万元，其中：一般债务自有资金还本1094.36万元、一般债券再融资还本9700万元、一般债务付息5000万元、专项债务自有资金还本88.53万元、专项债券再融资还本10300万元、专项债务付息1478.8万元；隐性债务化解9456.85万元。根据债务监测平台反馈，我区没有出现新增隐性债务，隐性债务总量总体呈下降趋势。	A
87	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压减一般性支出，兜牢“三保”底线，以政府紧日子换取百姓好日子。	区财政局	12月底前	一是坚持量入为出原则，不折不扣落实过“紧日子”有关要求，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2022年年初预算各部门(单位)基本运转综合定额支出压减10%，压减金额共计115.25万元。二是依托市县“三保”及其他刚性支出动态监控系统，强化“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坚决兜住底线，做到应保尽保。2022年惠农区“三保”财政指标下达率100%，全年“三保”及其他刚性支出动态监控系统中各项指标正常，整体运行状态平稳。	A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88	大力培植税源，引导互联网物流、电商等新兴线上交易平台税收回流，破解“有产无税”难题。强化预算管理，完成年度还本付息任务，确保政府债务控制在合理区间。	区财政局	12月底前	大力培植税源增长点，严厉打击各种偷、逃、骗税行为，确保基本税源应收尽收。2022年，惠农区实现四级财政税收收入152857万元，扣除留底退税61876万元后同口径增长20.86%。截至2022年12月末，我区政府性债务还本付息37118.54万元，根据2022年综合财力和债务余额测算，我区法定债务率约为90%（<120%为绿色地区），我区债务风险整体可控。	A
89	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斗争和禁毒人民战争，严厉打击非法集资、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等各类违法犯罪行为，确保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市公安局 惠农区分局	12月底前	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斗争，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全年共立刑事案件950起，破现行案件344起，破案率36.21%，成功侦破现发命案2起，八类案件、两抢案件实现全破。扎实开展“云剑”“断卡”“断流”等专项行动，共立电信网络诈骗案248起，破案170起，抓获199人，挽损67.72万元，同比立案下降3.88%，损失下降15.1%，破案上升60.38%，抓获上升86%。依法严厉打击非法集资、虚开骗税、传销等犯罪，共破获金融领域犯罪案件16起，挽回经济损失694.8万元，持续营造了安商营商的良好氛围。深入开展“净边”“昆仑”等专项行动，共查处黄赌毒案件43起，侦办食药环领域刑事案件7起，有力确保了社会大局安全稳定。常态化推进禁毒人民战争，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禁毒工作，持续开展“净边2022”“清源断流”“平安关爱”等专项	A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行动，全面构建社会各界共建共治共享毒品问题的治理格局，禁毒工作取得新的明显成效。目前，我区共有在册吸毒人员 1243 人，其中死亡 89 人，实有吸毒人员 1154 人（社区戒毒 4 人，社区康复 11 人，戒断三年未复吸 1091 人），戒断三年巩固率保持在 94.54%（标准 88% 以上），社区戒毒（康复）执行巩固率达到 93.75%（标准 90% 以上），社区戒毒（康复）执行率 100%，新增吸毒人员 1 人，增幅率 0.08%（标准 1% 以下）。	
90	全面推进“八五”普法。	区司法局	12 月底前	全面启动部署“八五”普法，印发《关于在全区开展第八个五年法治宣传教育的实施方案》《关于加强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的实施方案》，组织召开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会 2022 年第一次（扩大）暨全区“八五”普法工作推进会，审议并通过了惠农区“八五”普法实施方案任务分工、2022 年全区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在行政执法、司法办案过程中开展实时普法的工作指引等文件，对全区推进落实“八五”普法工作进行全面安排部署，着力推进“八五”普法工作深入开展。	A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91	抓好信访维稳、防灾减灾救灾、社会福利等工作，努力化解各类矛盾纠纷。		12月底前	<p>一是持续运用各级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化解矛盾纠纷攻坚作用，有效化解了 30 余件涉事群众生产、生活方面的突出信访问题。加大对初次信访的推动化解力度，2022 年区本级共登记初信初访件 159 件，化解率 99.18%，满意率 93.37%。深入开展重复信访问题和化解信访积案“百日攻坚”专项行动，全力推动矛盾问题化解，提高化解质量，最大程度降低倒流率，切实做到重复信访问题和信访积案得到有效化解，减少信访存量，2022 年共排查矛盾纠纷 173 件，化解 172 件，化解率 98.16%，化解处置各类信访问题 327 件，化解率 86.49%。二是修订完善《惠农区防汛抗旱应急预案》等应急预案；完成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数据调查 2286 条，全面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开展因地震引发次生灾害导致危险化学品泄露事故实战化应急演练，提升了抗震救灾的组织、决策、协调指挥以及救援能力。三是组织走访困难群众近 1.3 万人，对 7807 人信息进行数据比对，同时，对辖区 80 户 161 人低保边缘户进行长期动态跟踪，确保早发现、早介入、早帮扶。全年为辖区 1.33 余万名困难群众发放救助补贴资金近 7700 万元，其中，低保金 6453.54 万元、特困供养基本生活费及照护费 92.65 万元、临时救助 250.66 万元、残疾人两项补贴 600.88 万元、孤儿养育津贴 63.63 万元、高龄津贴 105.12 万元、85 岁以上老人长寿保健金 62.64 万元。四是切实做好困难人群扶助保障工</p>	A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92	依法保障妇女儿童、青少年和残疾人的合法权益，	区妇联 区残联	12月底前	<p>一是开展“送法给她”维权周活动，邀请自治区讲师开展“和谐婚姻大讲堂”6场，组织基层妇联开展法治讲座、普法课堂“妇联在你身边”维权小程序集中推广等活动200余场次，受益群众6000余人，为妇女群众提供“随手可及”的维权帮助。发挥妇女儿童维权服务中心、妇女儿童维权工作站作用，开展婚姻家庭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统计，建立重点人群和高危险家庭台账，定期开展走访排查。联合区检察院开展困难妇女群体司法救助活动，加大对因案致贫、因案返贫妇女群体的救助力度，对符合救助条件的11名困难妇女发放国家司法救助金20.2万元。二是联合多部门建立“小白杨”工作室，强化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合力，联合市妇联在海燕村挂牌成立全市第一个婚姻家庭问题观察点，共同联动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特邀宁夏妇联女童保护宣讲队为惠农区六所学校开展6场“春蕾计划”青春期健康教育宣讲活动，为700余名女同学送去特殊安全教育课，促进未成年人健康快乐成长。三是为136名残疾人个性化实施家庭无障碍改造。为3185名就业年龄段残疾人购买“圆梦护航保”15.93万元，为1名重疾住院残疾人医疗救助近40万元。推行“上门代办”服务，为残疾人提供评残鉴定等上门服务2750人（次）。联合检察院开展无障碍环境建设督查2次，提供法律援助17件。在“全国助残日”“宪法日”等期间，宣传法律知识100余次，发放宣传资料2000余份。</p>	A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93	坚持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广泛开展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创建活动，认真排查解决民族领域突出问题和风险隐患，坚决守好促进民族团结生命线。	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12月底前	一是成立“传承党的百年光辉史基因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题教育活动专班，抓紧抓实各项工作，推动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二是扎实推进马克思主义“五观”“百场万人”大宣讲活动，推出守好民族团结生命线等系列短视频，组织开展第39个“民族团结进步月”活动和“惠农区民族团结进步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比表彰活动。三是全领域开展新时代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总结提炼“七个一”创建标准，建成了全市首家“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题广场，打造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体验馆，涌现出了区人民检察院绽放“检察蓝”、共绘“石榴红”，育才路街道“无线谱五心”等一批创建品牌。南街街道被评为“全国民族进步示范单位”。	A
94	全面贯彻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依法管理宗教事务，扎实开展“四学五进六好”创建活动，加大宗教场所规范化管理，不断提高宗教工作法治化水平。	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12月底前	坚持以“导”的态度对待宗教，依法管理宗教事务，以创建宗教和谐示范区为抓手，建成宗教和谐示范乡镇3个，评选“五好”宗教活动场所5处，培育“六好”教职人员5名，新建2个宗教中国化讲经说法示范点，下营子天主教堂荣获“2022年全国宗教先进集体”，释放示范效应，积极引导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增强“五个认同”。持续开展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依法做好清真食品检查及准营证办理工作，持续巩固我区治理成果。提升全区宗教场所第三方代理记账工作运行质量，加强宗教场所财务监管。	A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95	坚持常态化精准防控和局部应急处置有机结合，随时准备进入临战状态、保持警惕心态，压实“四方”责任、严格“四区”管理，落实“四早”“五有”措施，深入排查风险隐患，严格重点人员闭环管理，坚持人物环境同防，做好院感管控。抓牢基层基础工作，提高全员核酸应急检测能力，严防聚集性疫情发生，切实做到守土有责、守土担责、守土尽责。	区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	12月底前	一是根据疫情防控形势调整了5个专班和10个工作组，区、乡镇（街道）、村（社区）三级指挥机构实现实体化运转，成立覆盖指挥部-卫健局-乡镇街道专干的三级重点人员信息核查工作组，分区域专人负责、分街道网格化管控。严格落实24小时专人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确保遇到突发情况能及时推进、无缝衔接，有效落实各项应急处置措施。二是调整细化《惠农区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工作应急预案》《惠农区全员新冠病毒核酸检测工作预案》等配套文件，配强核心流调队伍骨干力量，实行梯队管理，第一梯队4组10人、第二梯队10组50人。核酸实验室扩充硬件设备，统筹4家PCR实验室力量，成立惠农区核酸检测基地，从1.258万人份提升到2.43万人份（单检），统筹全区检验人员48人四班，全域核酸检测采样覆盖率从最初的86.2%提高至97.1%。三是积极应对6·04、9·20、11·03、11·20等多轮次突发疫情，全年卡口核酸采样1090411人、抗原检测734543人，开通新疆专用通道，承接中宁、银川隔离人员823人，开展本地“追阳”任务395人次。12月7日起，同步由“防”转“治”，开设19个核酸采样点方便群众采样需求，不断提升医疗救治能力，建立药品日监测和调动机制，动态掌握药物储备和使用情况，加强重症设备购置。做好发热门诊、急诊、住院量及死因监测，为疫情防控提供基础支撑。做细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已开放所有的新冠疫苗接种点，周一至周日全天提供接种服务，优化老年人绿色通道、开展入户接种、延长接种时间等多种方式，加快推进60岁以上人群疫苗接种进度，2022年辖区60岁以上人群第一剂次接种26400人，接种率87.3%。	A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96	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确保政府各项工作沿着正确方向前进。	区政府办公室	12月底前	坚持把对党的绝对忠诚作为根本政治要求，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将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作为重大政治责任、长期政治任务时时放在心上、扛在肩上，深刻感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真理力量、实践伟力。	A
97	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不折不扣贯彻执行中央、自治区、市和区委的各项重大战略和决策部署，坚决做到政令畅通、令行禁止，以铁的纪律和敢于担当的精神，忠诚履行党和人民赋予的神圣职责。	区政府办公室	12月底前	坚定不移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决执行党的政治路线，胸怀“两个大局”、牢记“国之大者”，不折不扣把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到位，把自治区党委、市委和区委部署要求落实到位，始终做到党委有部署、政府有行动、落实有成效，以实干实绩诠释对党绝对忠诚。	A
98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落实法治政府建设要求，健全完善重大行政决策规范化管理，落实合法性审查制度，提高政府工作法治化、规范化水平。	区政府办公室	12月底前	加强法治政府建设，严格依法行政，办理行政复议5件、行政诉讼23件，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达95.6%。	A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99	认真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决定，落实重大事项决策前向人大报告制度，大力支持政协履职，健全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沟通对接机制，依法接受人大法律监督、工作监督，自觉接受政协民主监督，主动接受群众监督和舆论监督，高质量办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加强重点领域政务公开，不断提升政府工作的公信力。	区政府办公室	12月底前	依法履职尽责，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政协民主监督，严格执行重大事项报告制度，高度重视人大意见建议及政协提案办理，办复率均为100%。主办市级人大意见1件、政协提案2件，协办133件；办理区级人大意见79件，已办结77件（重点意见建议3件），占97%，正在办理的2件，占3%；办理区级政协委员提案建议87件，已办结86件（其中重点提案8件），占99%，因政策规定和条件受限暂时无法办理的1件，占1%。总体来看，办理效果扎实有效，打通了一批制约经济社会发展的瓶颈问题，化解了一批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痛点问题，增强了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A
100	加强学习型政府建设，引导和激励政府工作人员持续解放思想、提升专业素养、增强履职本领，以开放的视野、改革的办法、创新的举措破解发展难题。	区政府办公室	12月底前	始终把理论学习摆在首要位置，坚持“第一议题”制度，深入开展“大学习大讨论大宣传大实践”活动，召开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12次，区政府党组和政府常务会集中学习35次，政府常务会前学法6次，注重对党的理论方针政策以及经济社会发展的前沿性理论成果的学习，用于更好谋划指导实践工作，不断提高政治觉悟、思想境界、能力素质和工作水平。	A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101	强化政务督查问责，坚决纠正办事拖沓敷衍、责任上推下移等懒政庸政怠政行为，努力形成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浓厚氛围。	区政府办公室	12月底前	从严从实强化政务督查问责，加强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关键岗位监督管理，根据区委、政府重大决策、重点工作任务分工及重点项目等内容，制定督查工作计划，全年发出督查通报、督办单等21期，涉及单位28个，重点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严厉整治庸政懒政怠政行为，坚持把抓落实作为政府第一责任，完善重点工作推动落实机制，对重点任务实行工作项目化、项目清单化、清单责任化，做到有交办、有督查、有反馈，确保定一件、干一件、成一件，始终保持为民务实、清廉高效的政治本色。	A
102	坚持说实话、谋实事、出实招、求实效，多谋打基础、利长远的工作，多办惠民生、得民心的实事，以“钉钉子”精神推动区委确定的各项工作任务落地见效，着力提升政府执行力。	区政府办公室	12月底前	自觉把党的领导贯穿政府工作始终，坚持以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统领政府自身建设，扎实开展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大学习、大讨论、大宣传、大实践”活动，深入开展“工作落实年”活动，持续提升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四个意识”更加牢固，“四个自信”更加坚定，“两个维护”更加自觉。严格执行重大事项报告制度，认真落实常委会会议决议事项，加强执行情况的督查，建立起有效的情况反馈机制、自我约束机制，强化督办协调和责任追究，防止执行力软化、弱化。	A

序号	工作任务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103	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加强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完善廉政风险防控机制，进一步扎紧制度篱笆。	区政府办公室	12月底前	深入贯彻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一岗双责”，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关键岗位监督管理，严肃查处损害群众利益、破坏营商环境的违法违规行为，着力建设廉洁政府。坚持“过紧日子”思想，精打细算做好预算安排，强化支出管理，勤俭办一切事，把每一分钱都用在刀刃上。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重点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严厉整治庸政懒政怠政行为，始终保持为民务实、清廉高效的政治本色。	A
104	始终保持反腐高压态势，加强重点领域、重要部门、关键岗位的全程管控和审计监督，坚决查处发生在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打造良好的政治生态，筑牢底线、守住红线，让廉洁自律、干净干事在政府系统蔚然成风。	区政府办公室	12月底前	坚持不懈抓好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巩固深化工程建设和政府采购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统筹推进工程建设政府采购突出问题“回头看”以及卫生健康、国有土地和国有资产交易等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整改突出问题68个，处置问题线索11件，进行行政处罚3件、内部通报1件、了结处理4件。依法严格预算和决算管理，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实行收支两条线的管理，加强对工程招投标、投资变更、物资采购、项目竣工验收的监督检查力度，确保财政平稳运行。	A

## 附件 2

## 2022 年惠农区 10 件民生实事落实情况

注：完成情况中 A 代表完成，B 代表有序推进，C 代表进度缓慢

序号	工作任务	牵头部门	完成时限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1	实施荣达花园、青青园等 23 个老旧小区 18 万平方米的既有居住建筑节能改造和配套基础设施改造。	区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 区综合执法局	9 月底前	投资 9304 万元，对荣达花园、青青园等 23 个老旧小区 60 栋楼，共 1975 户，实施了给排水管网、供暖管网、路灯及其他相关配套设施改造，改造面积 18.74 万平方米。	A
2	实施新村路、西环路等 8 条背街小巷改造项目，改造缘石坡道 30 处、人行步道及盲道 3 公里，新建健身步道 3 公里、“四好农村路” 17 公里，改善群众出行条件。	区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 区综合执法局	9 月底前	投资 2470 万元，对新村路、西环路、二职路、山梁北路、兴融路等 15 条背街小巷进行改造，超额完成任务；投资 214 万元，对天津路、惠安大街部分路段的人行道、盲道、健康步道进行更新改造，改造面积 4.2 万平方米，长 3 公里；投资 3554 万元，完成“四好农村路”建设 67 公里，超额完成任务。	A
3	实施城区绿化提档，对惠安大街两侧林带等进行绿化改造提升，新建 5 座小微公园，为群众提供更多休闲健身场所。	区综合执法局	9 月底前	投资 560 万元，对惠安大街两侧林带进行绿化提升，种植灌木、花灌木共计 15.9 万株，绿化面积 5114 平方米，换填种植土 70 方；在新一幼、银河苑、水城民生、水岸雅园及豫园周边新建小微公园 5 座。	A

4	实施天津路、静宁街、静安街雨污管网改造工程。	区综合执法局	9月底前	投资 1800 万元，对天津路、静宁街、静安街进行雨污管网改造，新建一体化雨水提升泵站 1 座，改造雨水管网 3300 米，铺设沥青路面 2.85 万平方米。	A
5	开展基础教育提升工程，建成投运市二小，完成区一幼新建和市二中等学校“互联网+教育”项目建设，大力改善办学条件。	区教体局	12月底前	投资 1.5 亿元，完成市二小教学楼室内装饰装修、设施设备安装及室外配套暖气、水电等建设；完成区一幼建设。投资 957 万元，实施“互联网+教育”项目建设，完成石嘴山市第二中学薄弱学校“互联网+教育”试点建设，完成石嘴山市第二十二小学薄弱学校信息化能力提升，安装多媒体教学设备 63 套，配备学生计算机教室 5 间，采购教师用计算机 395 台。	A
6	实施妇幼健康水平提升行动。免费为辖区孕期妇女开展唐氏筛查、先天愚型、神经管缺陷、脊柱裂等产前筛查，免费为辖区农村妇女开展“两癌”筛查，免费为辖区儿童开展护齿行动、青少年健康体检和近视防控。	区卫生健康局	12月底前	对全区符合条件的 339 名孕期妇女免费进行产前筛查；对全区 1600 名城市低收入及农村妇女免费进行“两癌”筛查；制定印发《2022 年度惠农区适龄儿童口腔疾病综合干预项目实施方案》，完成 2643 颗牙齿的窝沟封闭；对全区 9161 名青少年进行健康体检，学校视力健康档案建设覆盖率达 100%。	A
7	为辖区家庭困难、高龄、重度残疾老年人购买养老服务，为全区就业年龄段残疾人购买意外伤害保险。	区民政局 区残联	12月底前	投资 60 万元，通过购买第三方服务的方式，为全区 457 户家庭困难、高龄、重度残疾老年人提供精准专业的健康养老服务，共计开展服务 2720 人次；投资 15.9 万元，分两批次为全区符合条件的 3185 名就业年龄段残疾人购买“圆梦护航保”意外伤害综合保险，参保标准为每人每年 50 元。	A

8	完成棚户区改造任务 500 户。	区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	9 月底前	投资 6052 万元，对惠农区南街街道办事处、北街（中街）街道办事处、育才路街道办事处、火车站街道办事处、园艺镇等城区内群众居住的脏乱差棚户区进行改造。完成棚户区拆迁安置 500 户，完成率 100%。	A
9	建设气膜式拼装游泳池 1 个。	区教体局	9 月底前	投资 858 万元，建成气膜式拼装游泳池，占地面积为 1965 平方米，游泳区 25 米 8 道，已投入使用。	A
10	实施吉运社区、银河苑社区等 10 个社区居家养老服务阵地提升改造工程，为群众提供社区居家养老服务。	区民政局	12 月底前	投资 270 万元，在吉运社区、银河苑社区、矿务局社区等 10 个社区打造日间照料室和红色阅读角，购买文体、康复器材、按摩椅等养老服务设施设备，提升改造社区居家养老服务阵地。	A

# 惠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惠农区畜牧业发展规划（2021-2025年）》的通知

惠政办发〔2023〕16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直属单位，驻惠有关单位：

现将《惠农区畜牧业发展规划（2021-2025年）》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各自实际，认真抓好落实。

惠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2月28日

（此件公开发布）

## 惠农区畜牧业发展规划

### 一、总论

#### （一）规划编制背景

#### 1.新时代赋予畜牧业高质量发展新使命

畜牧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产业，肉蛋奶是百姓“菜篮子”的重要食材，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我国畜牧业发展进入了新时代，时代赋予我国畜牧业新的历史使命。一段时期以来，我国畜牧业发展成效显著，为丰富居民“菜篮子”、鼓起农民“钱袋子”做出了积极贡献。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我国畜牧业呈现出一些新常态、新趋势，面临着人民日益增长的对优质安全畜产品的需要和畜牧业发展不平衡不充分之间的矛盾。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加快建设农业强国”，畜牧业作为农业农村经济的支柱产业，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具有积极的促进作用。同时，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

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为促进畜牧业高质量发展、全面提升畜禽产品供应安全保障能力，《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提出，加快构建现代畜禽养殖、动物防疫和加工流通体系，不断增强畜牧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形成产出高效、产品安全、资源节约、环境友好、调控有效的高质量发展新格局，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多元化的畜禽产品消费需求。

#### 2.自治区畜牧业保障工作背景

大力推进生态高效畜牧业发展，是加快现代生态循环农业发展、打造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的重要举措。为更好指导自治区生态高效畜牧业发展，自治区党委、政府及相关部门结合中央有关文件要求，相继出台了《宁夏回族自治区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十四五”规划》、《关于加快畜牧业机械化发展的实施意见》、《宁夏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等文件，为进一步推进全自治区畜牧

业生产和发展,提质发展高效种养业。

对标自治区“六特”产业,惠农区被列为宁夏牛奶产业核心区、引黄灌区优质肉牛产区、滩羊改良区,牛奶产业必须以高效养殖、优质安全、绿色发展为目标,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提质扩量、生产标准化、发展产业化为路径,进一步调整优化产业布局,扩规模增效益,提高养殖水平,延长产业链条,提升综合效益,加快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促进产业转型升级,融入自治区建设西北一流优质奶源生产基地和国内领先的高端乳制品加工基地,实现牛奶产业现代化;聚焦滩羊、肉牛产业高质量发展,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促进农民持续增收为核心,以加快滩羊、肉牛产业转型升级为重点,主动融入自治区滩羊、肉牛产业高质量发展规划,按照“50”“300”模式发展思路,坚持“优质+高端”双轮驱动,构建现代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推进布局区域化、生产标准化、经营规模化、发展产业化,调优种养结构、调大经营规模、调强加工能力、调长产业链条。推动产业扩群增量、精深加工、品牌营销,实现肉牛产业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融合化发展。

### 3.国土空间规划背景

2018年3月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关于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的决定》,组建自然资源部,负责国土空间规划工作。

2019年1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明确: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为“五级三类四体系”,其中五级国土空间规划包括“国家一省一市一县一乡”五级,三类主要包括“总体规划、详细规划、相关专项规划”。《意见》明确指出:专项规划是指在特定区域(流域)、特定领域,为体现特定功能,对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利用作出的专门安排,是涉及空间利用的专项规划。国土空

间规划是专项规划的基础,畜牧业发展规划作为专项规划的一种,不得违背总体规划强制性内容。

### 4.《石嘴山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夯实农业发展基础,优化调整种养结构。加快建设河东现代奶业示范区,巩固发展河西奶牛养殖提升区,打造全区“高端奶之乡”新的增长极。推动小群多户、专业大户、规模养殖场同步发展,支持自繁自育和周转育肥相结合,逐步扩大优质肉牛肉羊养殖规模。

增量培育绿色食品加工。不断培育壮大绿色食品加工产业,培育带动能力强的绿色食品加工龙头企业,建设绿色食品加工园区与绿色标准化集成示范基地。培育发展以液态奶和婴幼儿配方奶粉为主的乳制品,以葡萄酒和枸杞汁为代表的佐餐食品,以富硒农产品为原料的休闲食品,推动绿色食品进入高端市场,提升石嘴山市绿色食品品牌影响力和市场美誉度。

### 5.《惠农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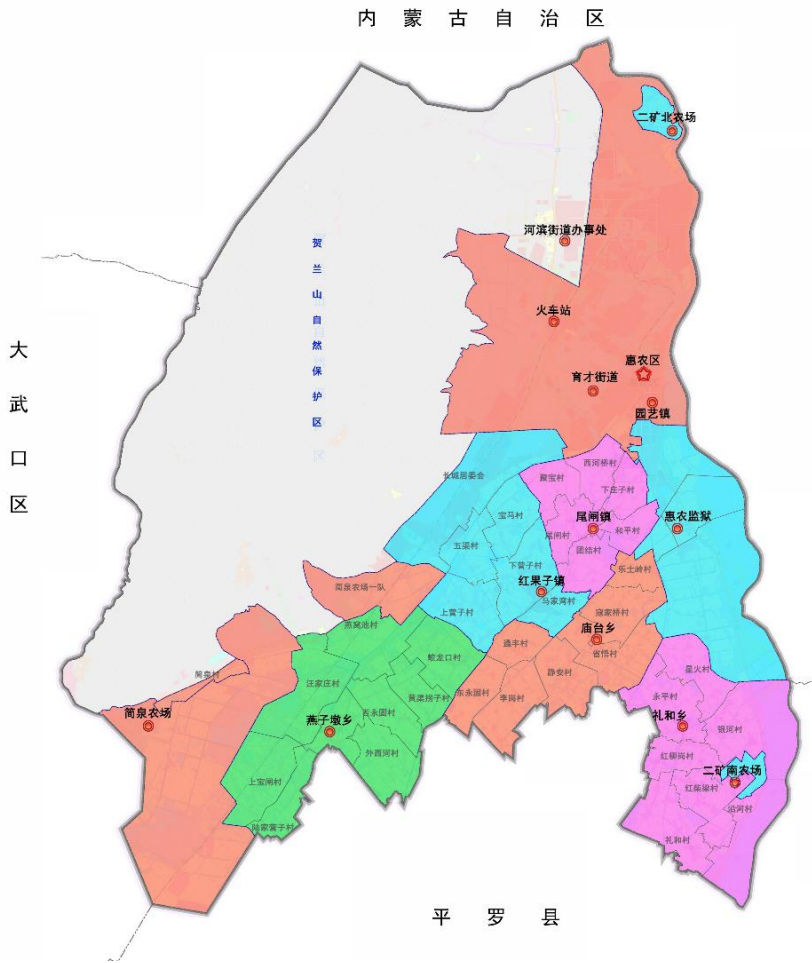
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坚持布局区域化、经营规模化、生产标准化、发展产业化、产业品牌化,优化调整农业产业结构,重点发展优质粮食、牛奶产业、肉牛滩羊、枸杞、葡萄酒等特色优势产业集群,拓展延伸农业产业链,建设全区重要的绿色食品加工优势区,积极发展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加快推进农业高质量发展。

#### (二)规划范围和期限

本次规划范围为惠农区主要发展畜牧产业的3乡2镇(即红果子镇、尾闸镇、庙台乡、礼和乡、燕子墩乡),涉及39个行政村,区域面积1065平方公里。

规划期限为2021-2025年。

图 1.1 惠农区行政区划图



(三)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新发展理念,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为总抓手,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以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为统领,以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按照“绿色兴牧、质量强牧、生态立牧、依法治牧”的总体要求,以提质增效、农民增收为目标,坚持聚焦聚力绿色发展、质量效益、科技创新、精准管理和人才培养等五大原则,持续打好畜牧业转型升级战,高质量推进畜牧业绿色发展,高水平保障畜产品安全有效供给,高标准构建畜牧全产业链,建立以布局区域化、养殖规模化、生产标准化、防控科学化、经

营产业化、服务社会化为基本特征的现代畜牧业生产体系,不断提高畜牧业综合生产能力和市场竞争力,促进畜牧业可持续发展。

(四) 总体要求

惠农区将依托黄河绿洲牛奶产业集群项目和奶业生产能力提升整县推进项目,以产业数字化、数字产业化为发展方向,构建产业发展与资源环境承载力相匹配,种养结合相配套,结构合理、链条完整、产业融合、生态环保、高质高效的发展格局,全力推进奶牛产业标准化、数字化、智能化建设,打造规模养殖水平高、良种繁育优、产业特色鲜明、要素高度聚集、创新能力突出、设施装备先进、生产方式绿色、质量效益显著、辐射带动有力的现代化产业体系。实现牛群结构动态管理、全混合日粮饲喂精准监控、牛群健康

监测和产量数据自动统计、养殖环境数据自动采集、生鲜乳收购及运输全程监管等信息互联互通一体化管理,提升产业智能化、信息化水平。走出产品质量优、产业效益好、生产效率高、市场竞争力强、产业与生态共生共赢的奶业现代化发展道路;积极争取肉羊“出户入场”、提质增效等项目,建设一批带动能力强的标准化、规模化肉羊养殖场,进一步改善人居环境,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

(五) 规划依据

**1. 相关法律、法规、文件**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 (2)《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2015)
- (3)《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
- (4)《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 (5)《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
- (6)《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2021)
- (7)《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2021)
- (8)《畜禽养殖污染防治规划编制指南(试行)》(2021)
- (9)《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2014)
- (10)《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2009)
- (11)《畜禽粪污土地承载力测算技术指南》(农办牧〔2018〕1号)
- (12)《农业农村部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跟踪检测的通知》(农办牧〔2018〕28号)
- (1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畜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 (14)《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创新体制机制推进农业绿色发展的意见〉的通知》
- (15)《非洲猪瘟疫情应急实施方案(2020年版)》
- (16)《高致病性禽流感疫情应急实施方案

(2020年版)》

(17)《宁夏农业农村厅关于加快畜牧业机械化发展的实施意见》

(18)《自然资源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严格耕地用途管制有关问题的通知》(自然资发〔2021〕166号)

(19)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

**2. 相关规划**

(1)《全国农业可持续发展规划(2015—2030年)》

(2)《宁夏回族自治区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十四五”规划》

(3)《宁夏回族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4)《石嘴山市惠农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5)《石嘴山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6)《宁夏九大重点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

(7)《自治区党委办公厅、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建立“六大提升行动”“六新六特六优”产业和二十个重大项目省级领导包抓机制的通知》(宁党办〔2022〕36号)

(8)《自治区奶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2022)

(9)《自治区肉牛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2022)

(10)《自治区滩羊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2022)

(11)《石嘴山市奶产业发展推进方案(送审稿)》(2021—2025)

(12)《石嘴山市肉牛肉羊产业发展推进方案(送审稿)》(2021—2025)

(13)《惠农区2022年奶产业、滩羊肉牛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

- (14) 《惠农区畜禽养殖禁养区规划》
- (15) 《惠农区 2020 年度土地利用变化情况分析报告》
- (16) 其他各类相关规划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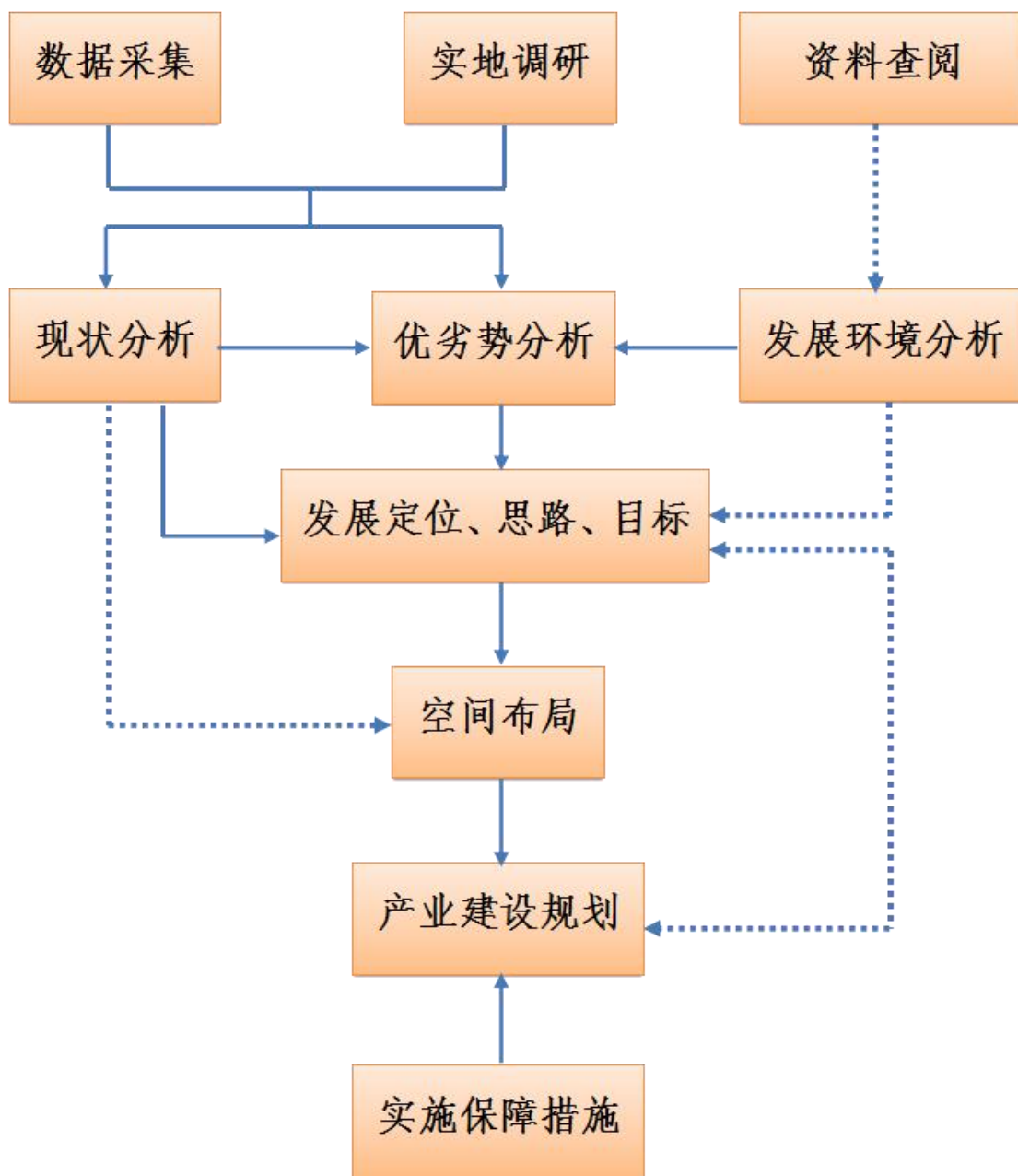
(六) 规划重点

本次规划按照自治区、市相关要求，以畜牧业提升发展为重点，以高产高效、优质安全、绿

色发展为目标，因地制宜，种养结合，要体现特色化，突出差异化，明确实现路径和保障机制，提高可行性，优化产业结构，完善空间规划。同时要推动产业链前伸后延，依托龙头企业带动能力，延链补链强链，力促种养链、加工链、价值链深度融合，形成布局合理、分工明确、利益协同的全产业链发展机制。

(七) 规划技术路线

图 1.2 规划技术路线图



二、区域概况

(一) 区域自然状况

### 1.地理位置

石嘴山市惠农区地处宁夏最北端，东临黄河，西依贺兰山，北与内蒙古乌海市接壤，包兰铁路、京藏高速、国道110、国道109纵贯全境。

### 2.地形地貌

惠农区主要由贺兰山山地、黄河洪积、冲积平原组成。山地位于惠农区西北部，属贺兰山北段，是贺兰山煤田所在地，平原由洪积和冲积平原组成，洪积平原位于贺兰山东麓山前，冲积平原位于惠农区东部，由黄河冲积而成。

### 3.气候气象

惠农区属于典型的大陆性气候，主要特点是：春早多风，升温快，蒸发量大；夏季炎热，雨量集中；秋季短暂，降温快；冬季干冷少雪；全年日照长，温差大。年平均日照时数3112.3小时，平均气温8.4℃。年平均降水量为177.4mm，主要集中在5、6、7、8、9五个月，占全降水量的86%左右。年平均蒸发量为2512.6mm，为降水量的14倍。全年霜期长达285天，年平均最大冻土深度为107cm。年平均风速为3m/s，最多风向为N。

### 4.水资源

惠农区水资源分布不均衡，黄河冲击平原区资源丰富，山前洪积倾斜平原较少，贺兰山水资源贫乏。

#### (1) 河流

黄河为惠农区境内唯一过境河流，也是惠农区主要的地表水水源。年平均过境水量301亿立方米，实际引入量为2.3亿立方米。

#### (2) 湖泊

惠农区内共有湖泊43处，面积3.58万亩，蓄水量951万立方米，一般深度0.2m，最深为1.6m。除个别湖泊是淡水外，大部分为咸水，不能灌溉和饮用。

#### (3) 山泉

惠农区内共有山泉290余处，均分布于贺兰山区域，有很高的开发价值，境内泉水灌溉总面

积达到4000余亩。

#### (4) 地下水

惠农区内年平均浅层地下水资源量实际为1.14亿立方米，消耗主要通过各种排水设施（包括沟、井、站）排出和潜水蒸发。

### 5.土地资源

惠农区主要地貌特征由贺兰山丘陵地、洪积倾斜平原、黄河冲击平原三个单元构成。根据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结果，参考《惠农区2020年度土地利用变化情况分析报告》可知，2020年末全区土地总面积为106479.68公顷，其中农用地面积为38803.33公顷（耕地总面积为25405.01公顷，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21300公顷），占全区土地总面积的36.44%；建设用地面积为12236.95公顷，占11.49%；未利用地积为55439.40公顷，占52.07%。

惠农区得引黄自流灌溉之便，灌排体系完善、林网密布，现有耕地25405.01公顷。2020年末全区粮食种植面积21万亩，瓜菜面积4万亩，酿酒葡萄种植面积0.3万亩，枸杞种植面积0.6万亩，其他作物3.12万亩。人均耕地面积位居全国前列，农业发展条件优越。盛产小麦、玉米、蔬菜、枸杞等作物，形成以优质粮食、草畜、露地瓜菜、枸杞为重点的“一优三特”的特色优势产业格局。

#### (二) 社会经济及发展状况

据统计，2020年，惠农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168.77亿元，同比增长9.2%，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7.34亿元，同比增长2.1%；第二产业增加值87.78亿元，同比增长12.1%；第三产业增加值73.65亿元，同比增长6.4%。三次产业比重为4.4：52：43.6。

### 1.工业拉动作用明显

惠农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累计增加值同比增长17.8%，增速高于自治区13.5个百分点，高于石嘴山市9个百分点。分三大门类看，采矿业累计增加值同比下降36.3%，制造业累计增加值

同比增长 29.9%，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累计增加值同比下降 1.1%。分行业看，惠农区六大支柱产业中，石油加工炼焦及核燃料加工业累计增加值同比增长 19.2%；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累计增加值同比增长 61.5%；金属制品业累计增加值同比增长 1.26 倍；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累计增加值同比下降 1.4%；煤炭开采和洗选业累计增加值同比下降 37.1%；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累计增加值同比下降 2.1%；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累计增加值同比下降 37.3%。从产销情况看，产销形势略有低缓。2020 年，全区累计产品销售率为 99.7%，同比下降 0.6 个百分点。产销率比去年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上半年大部分企业一直处于销售低迷状态，部分出口企业受国外疫情影响纷纷停止出口产品的销售，导致全年累计产销率同比较低。

## 2. 农业经济运行平稳

农林牧渔业实现增加值 7.61 亿元，同比增长 2.0%。第一产业增加值 7.34 亿元，同比增长 2.1%。分行业看，农业产值同比增长 9.9%，林业产值同比增长 1.3 倍，牧业产值同比下降 1.8%，渔业产业同比增长 2.9%。

十三五期间，惠农区在有针对性地实施一批重点工程。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施农业产业化水平提升工程和质量兴农战略。坚决守住粮食安全底线，优质粮食种植面积达到 22 万亩，年产量稳定在 12 万吨。产业发展蓄能待发，现代农业稳步发展，优势特色产业占比达到 80%，绿色食品加工科技园获批自治区级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 80%。新型经营主体不断壮大，培育市级以上龙头企业 28 家，农民专业合作社 215 个，家庭农场 107 家，实现小农户与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加快推进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 90% 以上，主要农产品合格率均达到 98% 以上。

## 3. 第三产业增速提升

第三产业增加值 73.65 亿元，同比增长 6.4%，增速比前三季度高 0.5 个百分点，拉动经济增长 2.8 个百分点。分行业看，批发和零售业增加值 6.01 亿元，同比下降 4.5%；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增加值 10.59 亿元，同比增长 7.8%；住宿餐饮业增加值 0.97 亿元，同比下降 21%；金融业增加值 8.77 亿元，同比增长 1%；房地产业增加值 2.25 亿元，同比下降 10.1%；其他服务业增加值 44.4 亿元，同比增长 10.3%。

## 三、畜禽养殖现状

惠农区畜牧业发展势头良好，截止目前，惠农区各级党委政府认真贯彻落实乡村振兴战略要求，紧紧围绕自治区“六新六特六优”产业，大力发展牛奶产业、肉牛产业和滩羊产业，保障了居民“菜篮子”的充足供应。

### （一）牛奶产业现状

截止 2020 年底，惠农区共有奶牛养殖户 16 户，其中规模化养殖场 12 家，主要以优质荷斯坦牛为主，奶牛存栏共 2.73 万头，其中成母牛存栏 1.4 万头，占比 48.6%，年均产鲜奶 12.7 万吨，占全市 70% 以上，牛奶产业产值 4.9 亿元。12 家养殖场牛群管理、精准饲喂、发情监测、园区监控等基本实现智能化管理，规模化率达到 100%。建有现代化挤奶厅 11 个，其中转盘式挤奶厅 2 个，机械化挤奶率达 100%。

截止 2022 年底，惠农区奶牛存栏 3.2 万头，在 2020 年基础上新增存栏 0.47 万头，规模化养殖场数量保持不变。

实施奶源基地提升工程，采用先进养殖技术和精细化管理提升品质，生鲜乳主要销往宁夏伊利乳业有限公司和蒙牛乳业（银川）有限公司两家乳品加工企业，其中 5 家奶牛场生鲜乳向宁夏伊利乳业有限公司交售，交售量占比 70%；5 家奶牛场生鲜乳向蒙牛乳业（银川）有限公司交售，交售量占比 30%，稳步发展蒙牛、伊利高端奶源基地。牛奶产业发展的同时，还存在辖区内

没有乳制品加工企业，奶牛存栏量规模较小，产业链不完整，产品附加值不高，养殖效益不高，生鲜乳收购价格受制于伊利、蒙牛等乳品企业，

国内外引调优质奶牛等跨区域流动频繁，重大动物疫病隐患不断增大等问题。



图 3.1 现状奶牛养殖场

惠农全区牛奶产业发展势头良好，奶牛存栏量从 2018 年的 19825 头增加到 2020 年的 27300 头，增加幅度较大，并在今后自治区“六特”产业的引导下继续扩大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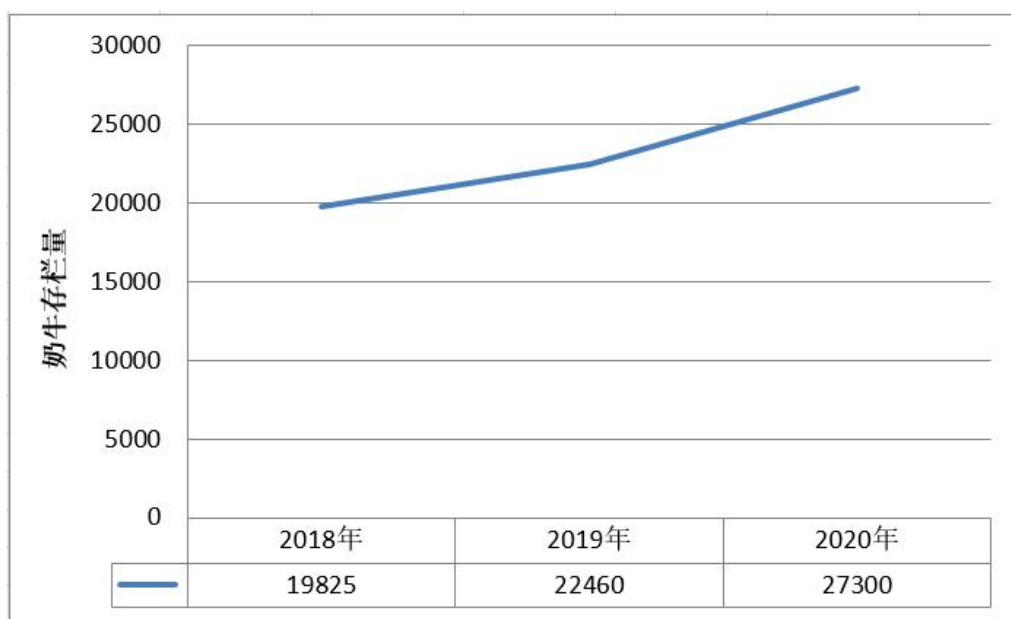


图 3.2 2018—2020 年全区奶牛存栏量变化趋势图

(二) 肉牛产业现状

截止 2020 年底，惠农区肉牛养殖户共 634 户，主要以优质的安格斯、西门塔尔肉牛为主，其中规模化养殖场 5 家，肉牛饲养量共 1.9 万头，存栏量 0.8 万头，出栏量 1.1 万头。牛肉产量 2475 吨，占肉类总产量的 35.9%。肉牛存栏 50 头以

上养殖场（户）40 户（其中肉牛存栏 100 头以上养殖场（户）11 家），共计存栏 4000 头。

截止 2022 年底，惠农区肉牛饲养量 2.5 万头，存栏 1.3 万头，出栏 1.2 万头，在 2020 年基础上新增饲养量 0.6 万头，规模化养殖场数量保持不变。



图 3.3 现状肉牛养殖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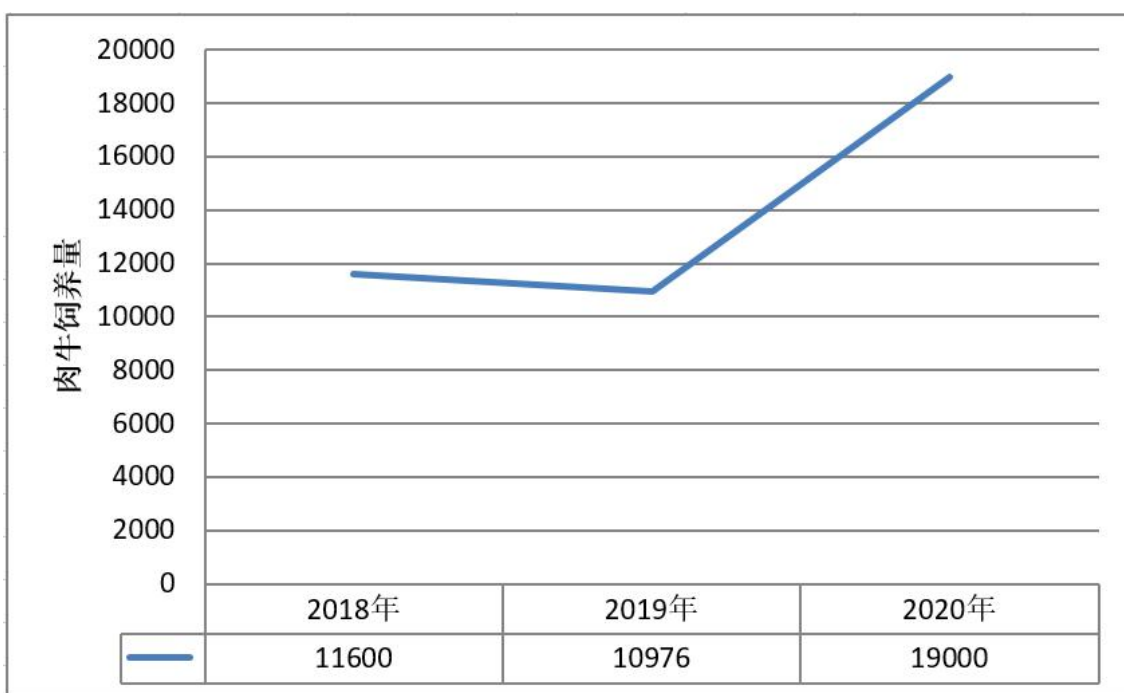


图 3.4 2018—2020 年全区肉牛饲养量变化趋势图

惠农全区肉牛饲养量持续向好，作为农户经济收入主要来源，对标自治区“六特”产业，必须做大肉牛产业，进行规模化养殖。

（三）滩羊产业现状

截止 2020 年底，惠农区滩羊养殖户共 3006 户，积极推广杜泊、澳洲白肉羊等优良品种，其中规模化养殖场 20 家，饲养量共 38.2 万只，存栏量 22 万只，出栏量 16.2 万只。羊肉产量 2930 吨，占肉类总产量的 42.5%。羊存栏 300 只以上养殖场（户）195 家（其中羊存栏 500 只以上养殖户 72 家，羊存栏 1000 只以上养殖场 19 家），共计存栏 12 万只。

截止 2022 年底，惠农区滩羊饲养量 46.7 万只，存栏 23.9 万只，出栏 22.8 万只，在 2020 年基础上新增饲养量 8.5 万只，规模化养殖场数量保持不变。

惠农区燕子墩乡积极发展养殖业，建成养殖规模达 5000 只湖羊纯繁科技园，发挥其养殖科技含量高、效益好的优势，采取“企业+合作社+农户”的模式，发放扶贫贷款 600 万元，组织 120 户建档立卡贫困户，向湖羊纯繁科技园托管湖羊 3000 只。



图 3.5 现状滩羊养殖场



图 3.5 湖羊纯繁科技园

惠农全区滩羊饲养量持续增加，从 2018 年的 197245 只增加到 2020 年的 382000 只，作为农户经济收入主要来源，对标自治区“六特”产业，提高良种化率，进行规模化养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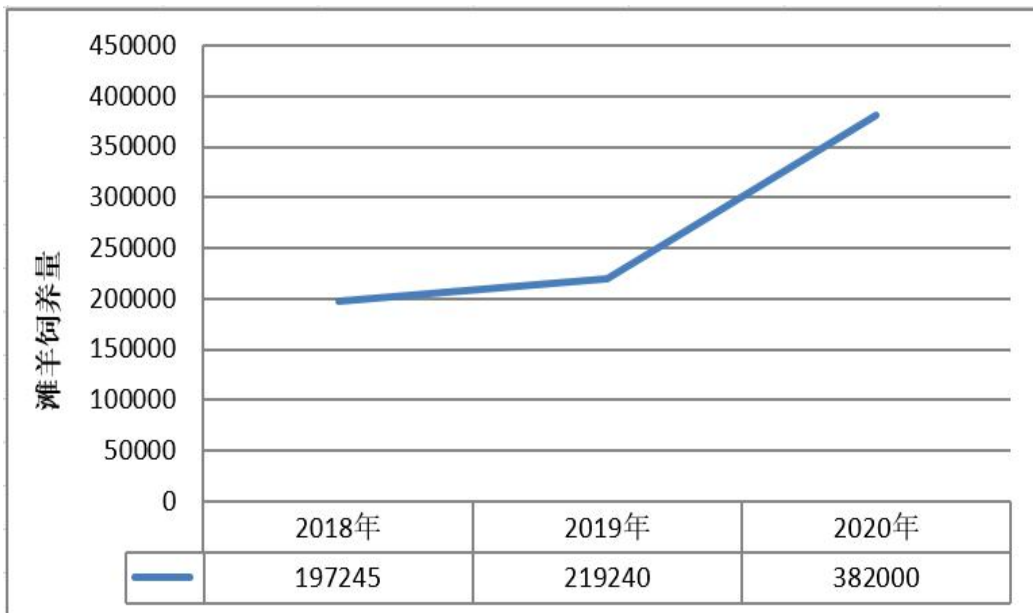


图 3.6 2018—2020 年全区滩羊饲养量变化趋势图

(四) 生猪和家禽现状

截止2020年底,惠农区共有生猪养殖户603户,其中规模化生猪养殖场2家,生猪饲养量3.7万头。

截止2020年底,惠农区共有家禽养殖户3000余户,其中规模化家禽养殖场2家,家禽

饲养量30.22万羽。

截止2022年底,惠农区生猪饲养量4.94万头,家禽饲养量38万羽,在2020年基础上新增生猪饲养量1.24万头,新增家禽饲养量7.78万羽。



图 3.7 现状家禽养殖场

惠农全区生猪养殖情况波动变化,先降后增,饲养量从2018年的21615头增加到2020年的37000头,平均增量较大。惠农全区家禽养殖情况略有增长,饲养量从2018年的294550羽增加至2020年的302200羽,家禽产业发展不突出。对标自治区“六特”产业和惠农区产业配套政策,生猪和家禽产业根据惠农区实际情况,自然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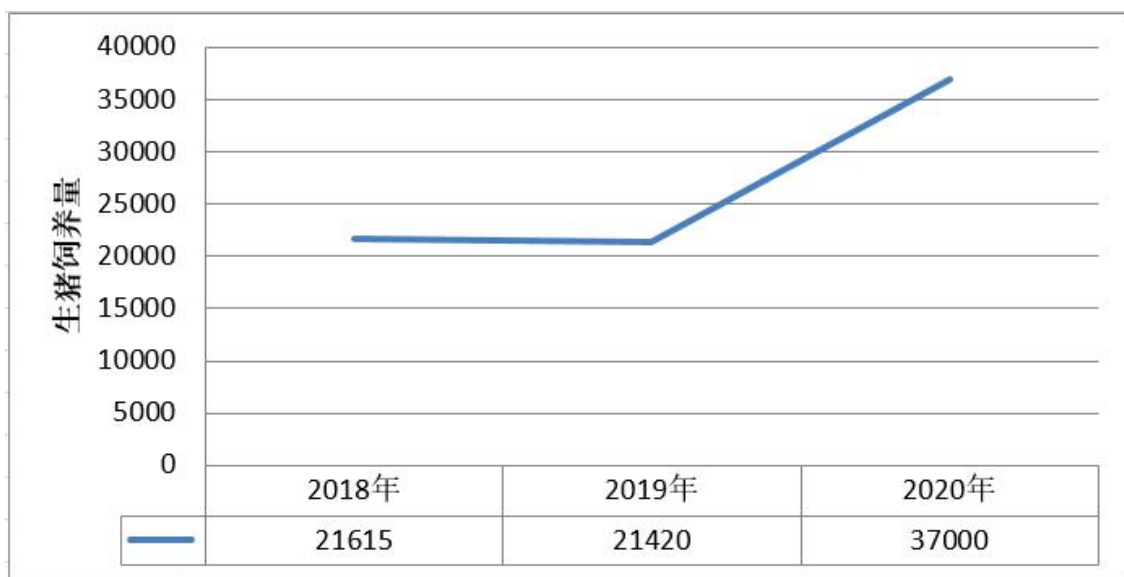


图 3.8 2018—2020 年全区生猪饲养量变化趋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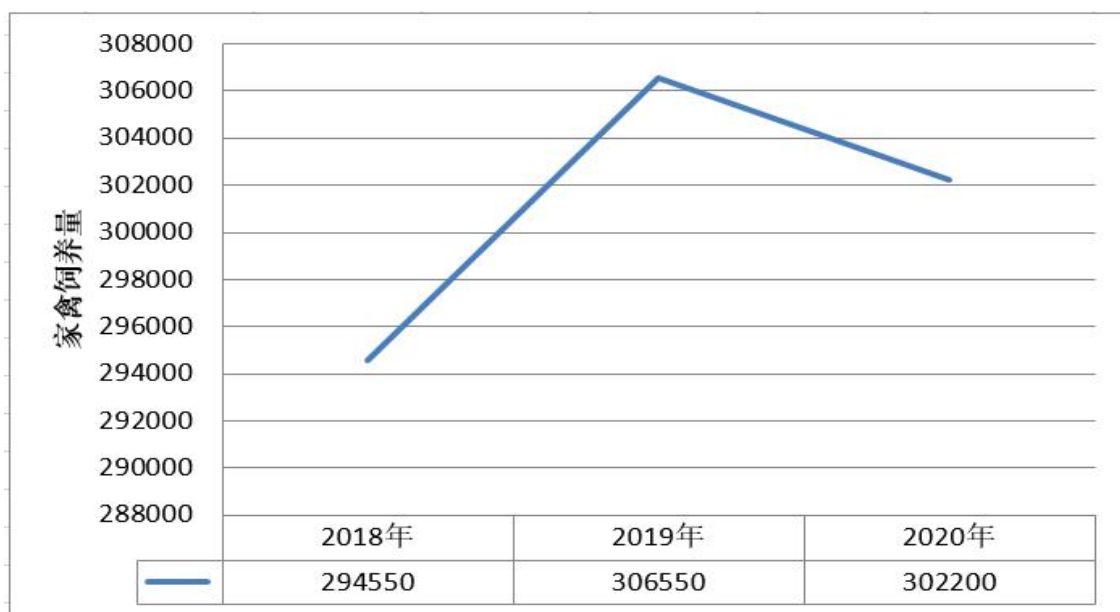


图 3.9 2018—2020 年全区家禽饲养量变化趋势图

#### （五）品牌培育情况

目前，惠农区培育了“贺鑫奔”“哒嘻洋”“吕小咩”等牛羊肉品牌，惠农区福杰绒山羊养殖专业合作社被授予“石嘴山市菜篮子储备（活羊）储备基地”称号。

#### （六）屠宰加工能力

惠农区现有 3 家屠宰加工企业，其中牛羊肉

屠宰加工企业 2 家，生猪屠宰加工企业 1 家，集养殖、加工、销售于一体，精深加工能力不强，未形成品牌效应，产品附加值低。同时，惠农区缺乏精深加工龙头企业，肉牛肉羊产品深加工滞后、流通不畅，限制了惠农区肉牛肉羊产业发展效益。

### 表 3-1 惠农区现状屠宰场统计表

序号	企业名称	屠宰畜种	屠宰能力
1	石嘴山市艾力富食品有限公司	肉牛、肉羊	设计年屠宰肉牛 1 万头、羊 10 万只
2	宁夏原草羊业屠宰场	肉牛、肉羊	设计年屠宰肉牛 1 万头、羊 10 万只
3	石嘴山市典浩生猪屠宰场	生猪	设计年屠宰生猪 10 万头

#### （七）粪污资源化利用情况

2018 年至今，惠农区大力发展、推广有机肥使用技术和政策，通过政策扶持，企业自建的方式，扶持建成了先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有机肥厂，利用农业—牧业—加工业的循环发展模式实现了养殖、种植、有机肥绿色循环发展，年处理惠农区养殖场产生粪污 10 万吨。

通过大力推广粪污资源化利用工作，惠农区

直连直报系统里的 41 家规模养殖场已全部配套粪污处理设施，配套率达到 100%。2020 年，惠农区畜禽粪污总产生量达到 54.22 万吨（其中，奶牛粪污产生量为 25.48 万吨；肉牛粪污产生量为 14.16 万吨；羊粪污产生量为 8.83 万吨、生猪粪污产生量为 4.86 万吨、家禽粪污量 0.88 万吨），通过配套粪污处理设施，惠农区粪污综合利用量达到 53.65 万吨，利用率达到 98.95%。

表 3-2 惠农区畜禽规模化养殖场统计表

序号	养殖场户名称	设计存栏规模	设计年出栏规模	年底存栏	养殖场地址	养殖种类	建成情况
滩羊养殖场（20家）							
1	惠农区福杰绒山羊养殖专业合作社	12000	16000	8000	惠农区燕子墩乡黄渠拐子村	山羊	已建成
2	惠农区王成军家庭农场	3000	1600	2010	惠农区庙台乡静安五队	山羊	已建成
3	刘忠成	1180	850	1298	惠农区庙台乡寇家桥五队	山羊	已建成
4	石嘴山市小龙家庭农场	3000	2500	2328	礼和乡礼和村2队	山羊	已建成
5	石嘴山市牧歌家庭农场	3000	1800	1500	惠农区燕子墩乡燕子墩村3队	山羊	已建成
6	惠农区绿之海山羊养殖专业合作社	1500	900	950	燕子墩乡黄渠拐子村1队	山羊	已建成
7	惠农区金叶饲草产销专业合作社	2000	1400	1000	红果子镇上营子村	山羊	已建成
8	惠农区巨羊家庭农场	5460	1560	3262	农牧场落石滩	山羊	已建成
9	刘建华	1000	500	1030	燕子墩乡上宝闸村	山羊	已建成
10	惠农区丰草田园肉羊养殖专业合作社	5000	3000	3400	惠农二站	山羊	已建成
11	惠农区棚硕肉羊养殖专业合作社	1500	800	1005	惠农区尾闸镇团结2队	山羊	已建成
12	石嘴山市文科家庭农场	900	620	1005	红果子镇长城居委会	绵羊	已建成
13	惠农区忠财养殖专业合作社	850	680	400	惠农区聚宝新村	绵羊	已建成
14	惠农区聚民源羊养殖专业合作社	800	560	200	惠农区尾闸镇聚宝新村	绵羊	已建成
15	宁夏原草羊业有限公司	4000	3000	1306	礼和乡红柴梁3队	绵羊	已建成
16	王忠金	500	200	230	惠农区燕子墩乡上宝闸11队	羊	已建成
17	石嘴山市顺源家庭农场	800	1700	871	燕子墩乡路家营子6队	羊	已建成
18	石嘴山市晨星家庭农场	700	1200	813	上宝闸5队	羊	已建成
19	雷忠红	700	1600	176	燕子墩村3队	羊	已建成
20	石嘴山市永恒达家庭农场	600	1400	1061	燕子墩乡路家营1队	羊	已建成

奶牛养殖（12家）							
21	惠农区塞上富源奶牛养殖专业合作社	2000	1000	1533	惠农区庙台乡寇家桥村2队	奶牛	已建成
22	惠农区润通养殖专业合作社	1000	400	890	惠农区庙台乡通丰村3队	奶牛	已建成
23	石嘴山市宏润达农牧有限公司	800	200	670	惠农区庙台乡李岗村4队	奶牛	已建成
24	石嘴山市燕龙农贸有限公司	2000	600	1618	惠农区燕子墩乡蛟龙口村4队	奶牛	已建成
25	石嘴山市先农奶牛养殖有限公司	2000	500	1800	惠农区红果子镇下营子10队	奶牛	已建成
26	石嘴山市卉丰农林牧场	1500	300	1065	惠农区燕子墩乡简泉村1队	奶牛	已建成
27	石嘴山市益农金禾奶牛养殖有限公司	1800	400	1593	惠农区红果子镇上营子村7队	奶牛	已建成
28	惠农区兴业奶牛养殖专业合作社	3000	800	2074	惠农区红果子镇宝马村5队	奶牛	已建成
29	惠农区回乡兴农奶牛养殖专业合作社	2500	600	2066	惠农区礼和乡永平4队	奶牛	已建成
30	宁夏牛德草农牧有限公司	2500	500	1312	惠农区燕子墩乡汪家庄村3队	奶牛	已建成
31	惠农区祥农奶牛养殖专业合作社	2500	600	1652	惠农区燕子墩乡汪家庄村6队	奶牛	已建成
32	宁夏农垦贺兰山奶业有限公司简泉奶牛场	15000	1600	11720	惠农区燕子墩乡简泉村110国道旁	奶牛	已建成
肉牛养殖场（5家）							
33	惠农区滨河新鹏肉牛养殖专业合作社	120	70	82	礼和乡沿河村2队	肉牛	已建成
34	石嘴山市江平家庭农场	200	120	400	惠农区红果子镇宝马村	肉牛	已建成
35	惠农区和平村肉牛养殖专业合作社	500	230	600	惠农区尾闸镇和平村5队	肉牛	已建成
36	惠农区云鑫肉牛养殖专业合作社	300	100	40	红果子镇下营子村4队	肉牛	已建成
37	惠农区牧富莱肉牛养殖专业合作社	400	150	280	庙台乡寇家桥3队	肉牛	已建成
家禽养殖场（2家）							
38	王鹏蛋鸡场	15000	6000	16000	尾闸镇聚宝新村	蛋鸡	已建成
39	惠农区绿鲜康蛋禽养殖专业合作社	15000	6000	7000	尾闸镇团结村	蛋鸡	已建成
生猪养殖场（2家）							
40	石嘴山市永兴肉食品有限公司	15000	25000	10200	燕子墩乡上宝闸村	生猪	已建成
41	惠农区宏兴生态猪养殖专业合作社	300	280	318	惠农区庙台乡李岗村4队	生猪	已建成

表 3-2 惠农区各乡镇畜禽养殖情况统计表

乡镇	畜禽种类					
	羊	肉牛	奶牛	猪		禽
	存栏数（只）	存栏数（头）	存栏数（头）	存栏数（头）	其中繁殖母猪	存栏数（羽）
礼和乡	40975	9211	2066	244	20	36117
尾闸镇	33661	2686	0	2678	280	89572
园艺镇	1363	253	0	0	0	175
河滨街道	2896	15	0	186	20	926
燕子墩乡	86801	2921	17367	25339	1055	64490
红果子镇	25938	2643	4774	3925	466	53572
庙台乡	24826	1254	3093	2436	0	47792
火车站	2127	11	0	302	117	4134
育才街道	1413	6	0	1890	194	5421
总计	220000	19000	27300	37000	2152	302200

#### （八）现状问题

综合对惠农区现状畜牧业发展情况的调查及对统计数据进行分析,我们发现虽然惠农区的畜牧业近年来发展较为稳定,从零散养殖到规模化养殖的转型升级逐步提升,规模化、企业化的发展模式已经占据主导,但在转型发展过程中仍存在以下几个方面的问题:

**一是产业链不完整。**首先,畜牧业养殖标准化程度低,以小户、散户为主,生产设施差,环境条件差,管理方式落后,专业化、标准化程度低,没有形成产业优势;其次,产业链条短,产品附加值低,经济效益低,大部分畜禽产品仍以原料销售为主,缺乏规模化、标准化的畜禽屠宰深加工企业和乳制品加工企业。

**二是知名品牌缺乏。**虽然形成了部分品牌,但品牌杂而不亮,加之国内畜产品市场主要销售方式正从无品牌畜产品向品牌畜产品转变,部分

大中城市畜产品销售已从集市销售为主转入超市销售为主;为适应市场需求,增加产品附加值,惠农区应高度重视并创立明星畜产品品牌。

**三是专业人才缺乏。**从业人员整体文化水平低,科技人员知识结构老化,畜牧养殖业缺乏有力的技术支撑,难以满足现代化规模养殖发展需要;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缺乏,养殖场、屠宰加工厂管理水平、生产技术水平及养殖效益不高;人才引进效果不明显,尽管政府采取了相应的措施吸纳人才,但由于受地理环境以及工资待遇水平偏低等诸多因素的影响,聚才、留才难度较大。

#### 四、发展机遇与挑战

##### （一）发展机遇

**1.稳产保供满足市场需求扩面升级。**保障国家粮食安全是实现经济发展、社会稳定、国家安全的重要基础,农牧业生产和农产品稳产保供作

为重中之重民生工作来抓,确保农牧业生产正常和农产品供应充足、保障有力、质量安全。全面落实省负总责要求和“菜篮子”市长负责制。我国GDP即将站上100万亿元台阶,大国效应和超大规模市场优势进一步显现,城乡居民消费结构进入加速升级阶段,肉蛋奶等动物蛋白摄入量显著增加,对乳品、牛羊肉的需求快速增长,绿色优质畜产品市场空间不断拓展。畜牧业内部生产主体结构持续变化,呈现明显的规模化、集约化发展趋势,畜牧业作为农业中社会资本投入最高的产业,随着生产进一步向规模化、集约化主体集中,资本、技术、人才等要素资源集聚效应将进一步凸显,产业发展质量效率提升空间巨大。

**2.全力推进率先实现畜牧业现代化。**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加快建设农业强国,扎实推动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振兴”。深入推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2019年中央一号文件最大的一个亮点就是将“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确定为“三农”工作的总方针;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了“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优先发展农业农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要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就是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党中央提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畜牧业要在决胜脱贫攻坚、振兴乡村中发挥支柱产业作用,畜牧业要在全面推进农业现代化进程中率先实现现代化,要加快实现由畜牧业大国向畜牧业强国转变。

**3.提升畜牧生态环境安全水平。**生态安全是国家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事关中华民族伟大复

兴和永续发展。加强生态建设,要求建立畜牧业生产与环境的和谐关系,在当前调整农村产业结构中,大力发展生态畜牧业,坚持以“产出高效、产品安全、环境友好、资源节约”为目标,大力推进绿色生态养殖,突出抓好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突破资源环境约束瓶颈;促进农牧结合、种养循环发展,探索出一条有中国特色的畜牧业现代化道路。

**4.全面推进“六特”产业高质量发展。**为深入贯彻落实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聚力打造“六新六特六优”产业高质量发展,围绕推进“六特”产业高质量发展,重点引导支持良种繁育、基地建设、精深加工提升、品牌建设、绿色发展、产业融合等方面提档升级。

(1)支持科技创新能力提升。按照优质安全、高产高效、环境友好、资源节约的现代畜牧业发展需求,大力开展奶牛、肉牛健康养殖技术攻关,开发和高效利用优质饲料、饲草,在畜禽重大动物疫病防控等关键技术取得突破,促进畜牧业标准化生产,提高畜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围绕产业链布局创新链,支持特色产业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对获批自治区技术创新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产业技术协同创新中心和企业技术中心等科技创新平台的予以奖补支持。

(2)支持生产基地扩规提档。以优化布局为基础部署产业链。支持扩大生产规模,建设一批标准化、规模化、优质化特色农产品生产基地。加快基地基础设施升级改造,支持发展规模养殖场,支持创建肉牛、滩羊标准化养殖示范县、示范村,加快畜禽散养户“出户入场(园)”,引导养殖场因地制宜升级改造,提升养殖规模化水平。支持推进智慧农业,提升特色产业智能化、数字化管理水平。

(3)支持提升农产品加工能力。以农产品加工为核心优化供应链。鼓励支持发展科技含量

高、加工程度深、增值水平高的农产品精深加工企业和科技企业，挖掘葡萄酒、枸杞、牛奶、肉牛、滩羊、冷凉蔬菜等产业特色产品多种功能价值，积极开发精深加工产品，支持产业强链、延链、补链。支持在农产品产地建设仓储冷链保鲜设施和现代集配中心。

(4) 支持培育扩大品牌影响力。以品牌建设为引领提升价值链。实施品牌强农行动，突出绿色、安全、优质，统筹推进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特别是大力推进区域公用品牌创建，打响“六特”产业品牌在全国的知名度和美誉度，把“枸杞之乡”、“滩羊之乡”、“高端奶之乡”的品牌擦得更靓。充分利用各种宣传推介活动，鼓励建立和完善产销对接平台，支持在区内外建设名优特色农产品营销中心、专卖店、旗舰店和体验店，拓宽销售渠道，构建产品营销体系。支持“六特”产业地理标志农产品创建和保护。

(5) 支持产业绿色循环发展。推行绿色循环种养模式，支持养殖场配套建设粪污处理利用设施设备，建立多渠道粪污资源化利用模式；支持规模养殖场通过土地流转、合同订单等形式配套种植优质饲草，就地就近消纳养殖粪污，在养殖密集区探索建立畜禽粪污“统一收集、集中处理”机制；支持开展绿色食品认证、农产品检验检测、农产品追溯、数字平台建设等。

(6) 支持推动产业融合集聚发展。以三产融合为抓手拓展功能链。瞄准“六特”产业全产业链开发，以优势特色产业集群、现代农业产业园、产业强镇等重点项目和园区建设为支撑，加强政策集成、要素集聚、企业集中、功能集合，提高产业集聚度和辐射带动能力，形成特色产业发展的集群。支持推动企业及各类新型经营主体与农户结成利益共同体，鼓励与农户建立契约型、分红型、股权型等合作方式，构建企农利益

联结机制，有效增收农民收入。

(7) 支持产业龙头企业做大做强。坚持把做大做强龙头企业作为推进特色产业提档升级的重要突破口，整合资源、聚焦优势，支持培育壮大一批龙头企业，对首次认定为国家和自治区级农业(林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给予奖补，推动形成国家、自治区、市、区“四级”龙头企业梯队，引领特色产业快速发展。支持国企与民企通过股权投资形式合作发展。

## (二) 面临挑战

**1.环境约束趋紧。**一是我国养殖业践行“史上最严”的新《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与《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行业洗牌速度进一步加快，散养户大规模退出市场，规模化集约化程度越来越高，“环保”与“安全”已成为行业发展主旋律。二是中共中央提出加快经济社会“供给侧改革”、要着力加强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也就是提高农业供给体系质量和效率，使农产品供给数量充足、品种和质量契合消费者需要，真正形成结构合理、保障有力的农产品有效供给。三是养殖业最终的改革目标是：转变生产模式，提高规模化程度，提高养殖业整体的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增强价格和供给的市场稳定性，使肉、蛋、奶等畜产品的供应、品种以及质量更能满足广大消费者需求。

**2.转型升级迫切。**一是我国畜牧业在平稳中调整，在调整中优化，向建设现代畜牧业目标稳步推进，畜牧业发展成效显著，呈现出产能充足、质量稳步提高、规模化水平提升等特点。二是随着乡村振兴战略的深入实施和进一步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成效，发展畜牧产业的作用愈加凸显，有利于推动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利于提高农业效益和农产品综合竞争力，有利于满足人民群众肉食品安全消费的消费需求。当前急需解决的问题主要包括畜牧业生产结构不适应消费需

求变化、畜产品内外价差逐步拉大、产业链不完整与结合不紧密、资源环境约束趋紧等，迫切需要调结构、讲效益、补短板，促进畜牧业转型升级，统筹保供给、保安全、保生态，着力提高劳动生产率、资源转化率和畜禽生产力，不断增强综合生产能力、市场竞争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3.不确定性增加。**一是受2018年以来非洲猪瘟疫情、畜禽运输政策、环保以及中美贸易摩擦等多重因素叠加的影响，我国畜牧业从养殖模式，到饲料产业，再到冷链物流，甚至肉食品消费习惯等方面都将迎来变局。二是在经济全球化和区域化不断发展壮大的宏观环境下，尤其是伴随着“一带一路”国际合作和人类命运共同体的纵深推进，把我国的市场推向世界市场。三是当前世界正迎来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生物、信息、新材料和新能源等领域颠覆性技术日益涌现，随着现代生物技术、物联网技术、大数据技术、区块链技术和人工智能技术等重大技术的创新和突破，将对畜禽育种技术路线、养殖模式、生产效率产生颠覆性影响，必将改变现有畜牧业业态形式，并催生和构建新兴产业。

## 五、发展目标

### (一) 基本原则

#### 1.统筹兼顾，突出重点

在品种上，统筹大宗主导品种和特色优势品种，重点发展肉牛滩羊、乳制品产业，稳步发展特色猪肉和禽蛋产业；在区域上，统筹禁养区、限养区和适养区，坚持有进有退，加快优势区域发展；在环节上，统筹品种繁育、疫病防控、屠宰加工、质量监管、生态安全和品牌培育，着重推进现代畜牧业，强化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和生态环境可持续；在经营主体上，扶持农户发展畜禽养殖，发挥龙头企业带动作用，大力发展家庭牧场、养殖专业合作社、产业联盟场户，切实提

高畜牧业发展水平。

#### 2.前延后伸，融合发展

引导畜牧养殖企业向种植、加工延伸，支持畜产品加工企业建设畜产品生产加工基地，实现产业链一体化发展，全产业链开发；推进畜牧业价值链与产业链、创新链同步建设，完善利益联结机制，建立合作互助、风险共担、利益共享的长效发展机制。鼓励引入新技术、新业态和新模式，用现代畜牧业理念引领产业发展，用现代技术装备改造传统产业，促进畜牧业“接二连三”融合发展。

#### 3.农牧结合，绿色发展

依托地方资源禀赋、环境承载能力，树立种养配套、农牧结合、生态循环、绿色安全的发展理念，统筹考虑种养规模和环境消纳能力，大力发展资源节约型、生态型、环境友好型畜牧业，加快推进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积极开展种养结合循环农业试点示范；全面推进粮改饲，按照“以养带种”的原则，扩大优质苜蓿和饲用玉米种植，积极构建粮草兼顾、农牧结合、生态循环的新型种养模式。

#### 4.科技支撑，创新驱动

面向市场和科技发展的新动向，引进和推广新技术、新成果，构建畜禽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动物疫病防控、饲草料加工、畜禽屠宰加工、产品质量安全等技术支撑体系，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大力推广新型实用技术，进一步提高标准化和产业化水平，加快培植新模式、新业态、新产业，向技术集约型畜牧业转变；创新合作组织发展、投融资等机制，充分发挥资本、技术、组织管理等要素的作用，增强现代畜牧业的内生动力。

### (二) 发展目标

#### 1.总体目标

坚持“稳总量、调结构、强特色、保生态、

提质量、做品牌”的思路，以构建种养加一体、一二三产业融合的现代畜牧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为发展目标，通过5年的努力，推动惠农畜牧业由“分散、粗放、传统”向“集聚、标准、现代”转变，构建特色鲜明、标准生产、品牌引领、产业融合、绿色循环、创新驱动的惠农区现代畜牧业发展新格局，形成以“惠农羊肉”、“惠农猪肉”、“惠农乳品”、“惠农蛋鸡”等为核心品牌的“石嘴山特色畜牧业基地”，打造现代畜牧业产业链，到2025年实现畜牧业总产值15亿元以上（其中牛奶产业产值9亿元，肉牛滩羊产值5亿元，其它畜种产值1亿元），建设成宁蒙两省（自治区）交界农牧交错区域现代特色畜牧业示范基地，带动整个石嘴山特色畜牧业可持续发展，为惠农乃至整个宁夏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奠定坚实基础。

（1）打造现代特色畜牧业基地。重点发展以滩羊、肉牛、生猪、惠农乳品、惠农蛋鸡为主的特色畜牧业，推进畜牧业转型升级，提质增效；以质量兴牧、品牌强牧为重点，培育特色品牌，扩大“珍硒石嘴山”公用品牌全国影响力，加强“两品一标”认证，争取新打造1-2个具有西北地区影响力的商业品牌，强化品牌管理、加强宣传推介、市场开拓，完善质量安全追溯管理，管控关键环节，稳步提升羊肉、牛肉、乳品品质和品牌效益，以优质品质、知名品牌引领滩羊肉牛产业高质量发展。

（2）打造乡村振兴的宁夏样板。将畜牧业作为乡村振兴的抓手，形成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新态势。带动地区种植、加工、包装、物流、文化、旅游、餐饮、传媒设计、电子商务等行业发展，建成集文化、休闲、生态、旅游、展示、观光、体验于一体的综合型创意现代畜牧业集聚区，带动农牧民增收。通过建设宁夏原草羊业有限公司加工营销中心，提高精深加工能力，开通

新媒体线上销售直播间，提升牛羊肉市场竞争力；通过建设宁夏燕龙农贸有限公司5G智慧牧场，配套智能化环境控制系统、精准饲喂管理系统、发情监测系统及疫病预警系统，配套60位转盘挤奶、奶仓速冷设备等，开展技术创新集成、装备创制、数据模型构建、数据平台、区块链追溯等集成应用。

## 2.阶段目标

以“增效”为着力点加快转变生产方式，以“增值”为着力点加快塑造产业新形态，以“增美”为着力点加快重构种养关系，以“增绿”为着力点加强生态保护建设，持续提升劳动生产率、资源利用率、畜禽生产力，推动畜牧业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到2025年，实现惠农畜牧业的现代化，形成由标准化规模养殖、动物疫病防控、现代化精深加工、畜禽产品质量安全、产品品牌构成，以“惠农羊肉”、“惠农猪肉”、“惠农乳品”、“惠农蛋鸡”等为核心品牌的“宁夏特色畜牧业基地”。

至“十四五”末，全区奶牛存栏稳定在3万头（惠农区因土地等因素限制，无法满足发展需要，回乡兴农奶牛养殖专业合作社和石嘴山市益农金禾奶牛养殖有限公司搬迁至平罗新建牛场），年产鲜奶13.5万吨，牛奶产业产值9亿元。奶牛规模化率达到100%，粪污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率达到100%，生鲜乳和乳制品抽检合格率达到100%；全区滩羊饲养量47万只，规模化养殖比例达到60%以上，标准化养殖技术普及率达到65%，养殖综合效益提升20%；全区肉牛饲养量2.5万头，良种化率达到80%以上，规模化养殖比重达到50%；全区家禽饲养量38万羽，规模化养殖比重达到20%；全区生猪饲养量5万头，标准化养殖技术普及率达到60%。定期组织规模养殖场、散户积极参加自治区、市及惠农区组织的专业技术培训和高素质农民培训教育，

建立一支懂技术、懂管理的高素质人才队伍或土专家，在牛奶产业、滩羊、肉牛产业高质量发展上发挥积极作用。

## 六、空间布局

### (一) 禁养区划定方案

以控制农业面源污染、保障生态环境安全、优化畜禽养殖产业布局为目的，坚持以人为本、统筹兼顾、依法合规、科学可行的基本原则，将水源地保护区、自然保护区、人口聚居区、黄河湿地等区域环境保护作为重点，合理划定禁养区范围，加强环境监管，促进畜禽养殖与环境保护协调发展。

根据《关于开展畜禽禁养区划定工作的通知》宁农（牧）发〔2016〕9号和《关于开展畜禽养殖禁养区划定排查的通知》宁环办发〔2019〕43号等文件精神，综合惠农区实际情况，结合畜禽养殖“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管理原则，制定全区禁养区范围。划分依据如下：

#### 1. 饮用水源地禁养区

根据《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石嘴山市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保护区调整方案的批复》（宁政函〔2014〕24号）及《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石嘴山市第五水源地保护区调整方案的批复》（宁政函〔2014〕113号），惠农区一、二级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保护区为第二水源地（部分）、第四水源地和第五水源地，涉及面积47.086平方公里，其中一级保护区面积31.18平方公里，二级保护区面积15.906平方公里。具体划分如下：

第二水源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惠农段总面积8.406平方公里。其中，一级保护区范围：西起第二农场渠，东至包兰铁路，北起简泉农场八队，南至明水湖农场，一级保护区面积8.406平方公里；因属于承压水，无二级保护区。

第四水源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总面积6.89平方公里。其中：一级保护区面积2.774平方公

里，包括贺兰山东麓山脚以东、包兰铁路以西、九零五碱厂以北、红果子车站以南的区域；二级保护区面积4.116平方公里，包括贺兰山东麓山脚以西、偷牛沟以北、大杨树沟以南水源地上游补给区。

第五水源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总面积31.79平方公里。其中：一级保护区面积20平方公里，包括贺兰山东麓山脚以东、包兰铁路以西、落石滩李坟坡以北、麻黄沟以南的区域；二级保护区面积11.79平方公里，包括京藏高速以东、包兰铁路以西、落石滩李坟坡以北、麻黄沟以南的区域。

饮水水源保护一级保护区内禁止建设规模养殖场，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禁止建设有污染物排放的规模养殖场（注：畜禽粪便、养殖废水、沼渣、沼液等经过无害化处理用作肥料还田，符合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不造成环境污染的，不属于排放污染物）。

#### 2. 镇居民区和文化教育科学研究区等人口集中区范围

根据《石嘴山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及各镇总体规划相关文件规划的惠农区各镇建成区，包括各镇人民政府和学校、卫生、集市等人口集中区域范围，惠农区辖区内有惠农城区、红果子和尾闸两个镇，其中惠农城区12.89平方公里，红果子镇6.27平方公里，尾闸镇2.8平方公里，共21.96平方公里。

#### 3. 国家自然保护区

根据《关于调整宁夏贺兰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范围的通告》（宁政发〔2011〕76号）及自然资源局卫星图划定贺兰山自然保护区规划范围为357.48平方公里。

按照上述划定方案，禁养区内禁止建设畜牧养殖规模养殖场、养殖小区。已建设各类养殖场要限期关停、搬迁，实现粪污全量资源化不排放污染

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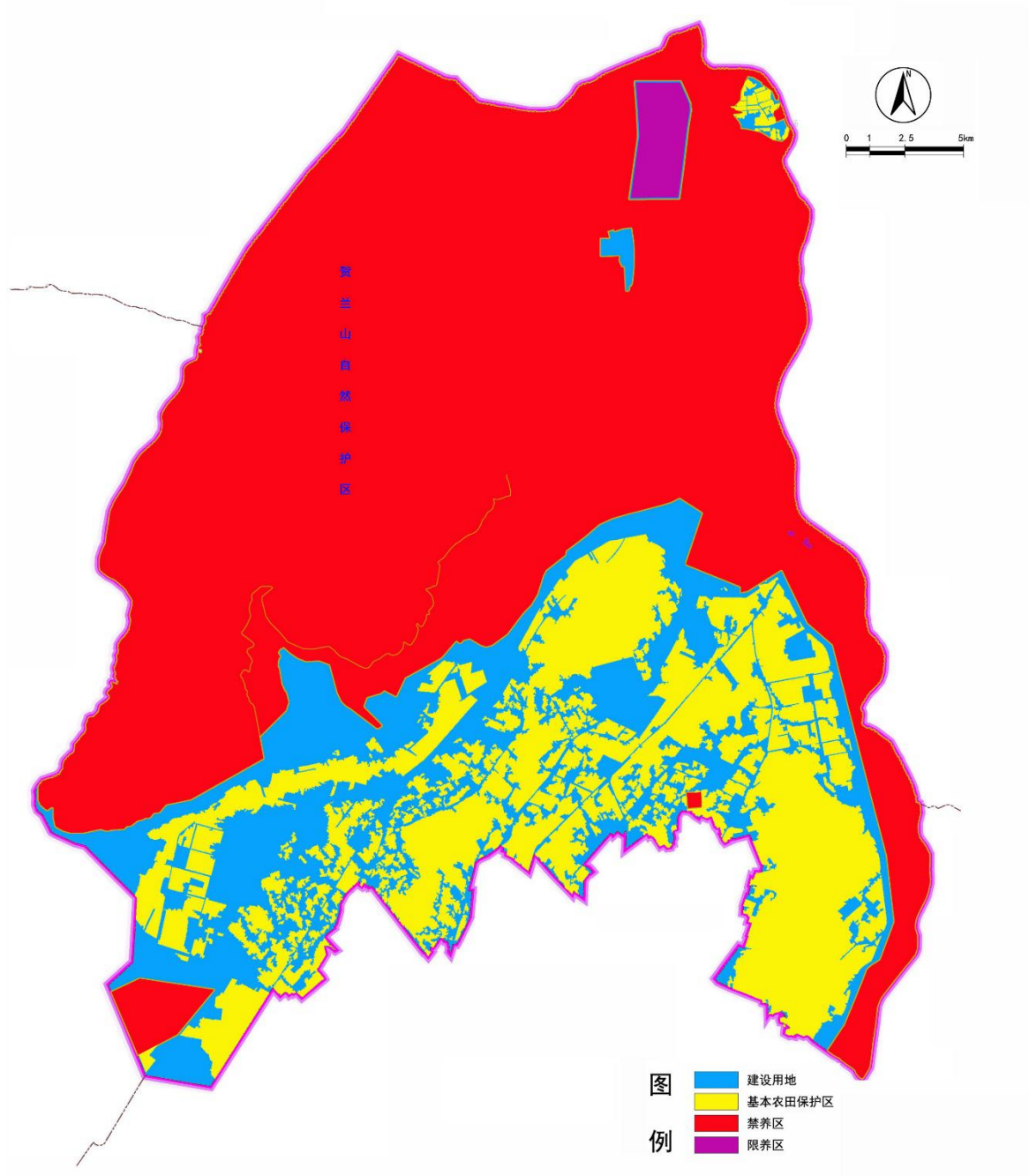


图 5.1 惠农区禁养区规划图

(二) 总体布局

1. 布局原则

(1) 空间布局以适应畜牧业生产模式的转变，促进规模化发展为依据，节约集约用地，集聚发展。

(2) 严格按照环境保护的要求，在禁养区

以外确定规模化养殖场的选址。

(3) 以控制养殖总量为依据，因地制宜，做到空间布局规模相对平衡。

(4) 以现状畜牧业发展为基础，充分利用现状养殖业用地布局特点和规模化发展条件确定规划布局。

(5) 必须符合《石嘴山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土地使用规划以及相关上位规划。

## 2. 选址规定

(1) 距离生活饮用水源地、动物屠宰加工场所、动物和动物产品集贸市场500米以上;距离种畜禽场1000米以上;距离动物诊疗场所200米以上;养殖小区之间距离宜不少于500米。

(2) 距离动物隔离场所、无害化处理场所3000米以上。

(3) 距离城镇居民区、文化教育科研等人口集中区域及公路、铁路等主要交通干线500米以上。

## 3. 建设布局要求

(1) 养殖场占地至少在10亩以上,圈舍建筑面积占全场总建筑面积的70-80%。

(2) 根据动物防疫要求合理布局场地和建筑物,生活区、管理区、生产区和粪污水处理、病畜管理区严格分开,各区之间设置有效防疫隔离带。

(3) 生活区应设置在场区的最上风向。

(4) 管理区须设有饲(草)料房、饲料加工房、兽医室等功能用房。

(5) 生产区大门口设立门卫消毒室、更衣室和车辆消毒池,生产区布局合理,分阶段分群饲养;粪污处理、病畜管理区设在生产区下风向地势低处。

(6) 养殖场内道路畅通,严格设置净污道,人员、饲料进出走净道,粪便、病畜及废弃物运输走污道,避免净污道混合交叉,净道宽3米以上,污道宽2.5米以上。

## 4. 现状养殖场扩繁扩量

根据《农业农村部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跟踪检测的通知》(农办牧〔2018〕28号)文件显示,确定宁夏回族自治区规模化养殖场的标准分别为生猪存栏300头、肉牛存栏100头、奶牛存栏200头、肉羊存栏500只、家禽存栏10000只及以上。

全区现状41家规模化养殖场养殖规模未达到规模化养殖场标准的建议进行改造升级,棚圈设施更新换代,养殖技术提高。现状的12家奶牛养殖场奶牛饲养均已达到规模化养殖场标准,无需补栏;现状20家滩羊养殖场中有4家滩羊饲养量未达到规模化养殖场标准,补栏缺口共计994只;现状5家肉牛养殖场中有2家肉牛饲养量未达到规模化养殖场标准,补栏缺口共计78头。

根据惠农区产业发展特点和可利用土地的限制因素,惠农区畜牧业发展以现有养殖场的改造升级和补栏为主;将来考虑到“出户入园”及预留发展的可能性,因地制宜,种养结合,可选择占用部分闲置废弃宅基地置换成设施农用地加周边盐碱地进行统一开发建设养殖场。

表 6-1 现状奶牛规模化养殖补栏统计表（头）

序号	养殖场户名称	现状设计存栏规模	现有养殖量	养殖场地址
1	惠农区塞上富源奶牛养殖专业合作社	2000	1533（>200头）	惠农区庙台乡寇家桥村2队
2	惠农区润通养殖专业合作社	1000	890（>200头）	惠农区庙台乡通丰村3队
3	石嘴山市宏润达农牧有限公司	800	670（>200头）	惠农区庙台乡李岗村4队
4	石嘴山市燕龙农贸有限公司	2000	1618（>200头）	惠农区燕子墩乡蛟龙口村4队
5	石嘴山市先农奶牛养殖有限公司	2000	1800（>200头）	惠农区红果子镇下营子10队
6	石嘴山市卉丰农林牧场	1500	1065（>200头）	惠农区燕子墩乡简泉村1队
7	石嘴山市益农金禾奶牛养殖有限公司	1800	1593（>200头）	惠农区红果子镇上营子村7队
8	惠农区兴业奶牛养殖专业合作社	3000	2074（>200头）	惠农区红果子镇宝马村5队
9	惠农区回乡兴农奶牛养殖专业合作社	2500	2066（>200头）	惠农区礼和乡永平4队
10	宁夏牛德草农牧有限公司	2500	1312（>200头）	惠农区燕子墩乡汪家庄村3队
11	惠农区祥农奶牛养殖专业合作社	2500	1652（>200头）	惠农区燕子墩乡汪家庄村6队
12	宁夏农垦贺兰山奶业有限公司简泉奶牛场	15000	11720（>200头）	惠农区燕子墩乡简泉村110国道旁

表 6-2 现状滩羊规模化养殖补栏统计表（只）

序号	养殖场户名称	现状设计存栏规模	现有养殖量	改造升级需补栏	养殖场地址
1	惠农区福杰绒山羊养殖专业合作社	12000	8000（>500）	0	惠农区燕子墩乡黄渠拐子村
2	惠农区王成军家庭农场	3000	2010（>500）	0	惠农区庙台乡静安五队
3	刘忠成	1180	1298（>500）	0	惠农区庙台乡寇家桥五队
4	石嘴山市小龙家庭农场	3000	2328（>500）	0	礼和乡礼和村2队
5	石嘴山市牧歌家庭农场	3000	1500（>500）	0	惠农区燕子墩乡燕子墩村3队
6	惠农区绿之海山羊养殖专业合作社	1500	950（>500）	0	燕子墩乡黄渠拐子村1队
7	惠农区金叶饲草产销专业合作社	2000	1000（>500）	0	红果子镇上营子村
8	惠农区巨羊家庭农场	5460	3262（>500）	20	农牧场落石滩
9	刘建华	1000	1030（>500）	0	燕子墩乡上宝闸村
10	惠农区丰草田园肉羊养殖专业合作社	5000	3400（>500）	0	惠农二站
11	惠农区棚硕肉羊养殖专业合作社	1500	1005（>500）	0	惠农区尾闸镇团结2队
12	石嘴山市文科家庭农场	900	1005（>500）	0	红果子镇长城居委会
13	惠农区忠财养殖专业合作社	850	400（<500）	100	惠农区聚宝新村
14	惠农区聚民源羊养殖专业合作社	800	200（<500）	300	惠农区尾闸镇聚宝新村
15	宁夏原草羊业有限公司	4000	1306（>500）	0	礼和乡红柴梁3队
16	王忠金	500	230（<500）	270	惠农区燕子墩乡上宝闸11队
17	石嘴山市顺源家庭农场	800	871（>500）	0	燕子墩乡路家营子6队
18	石嘴山市晨星家庭农场	700	813（>500）	0	上宝闸5队
19	雷忠红	700	176（<500）	324	燕子墩村3队
20	石嘴山市永恒达家庭农场	600	1061（>500）	0	燕子墩乡路家营1队
合计				994	

表 6-3 现状肉牛规模化养殖补栏统计表（头）

序号	养殖场户名称	现状设计存栏规模	现有养殖量	改造升级需补栏	养殖场地址
1	惠农区滨河新鹏肉牛养殖专业合作社	120	82（<100）	18	礼和乡沿河村2队
2	石嘴山市江平家庭农场	200	400（>100）	0	惠农区红果子镇宝马村
3	惠农区和平村肉牛养殖专业合作社	500	600（>100）	0	惠农区尾闸镇和平村5队
4	惠农区云鑫肉牛养殖专业合作社	300	40（<100）	60	红果子镇下营子村4队
5	惠农区牧富莱肉牛养殖专业合作社	400	280（>100）	0	庙台乡寇家桥3队
合计				78	

### 5.区域化布局

按照惠农区各乡镇养殖形式,建设礼和乡为周转育肥核心区,加快惠农区滩羊、肉牛养殖流通速度;其他乡镇为繁殖养殖区,确保全区羔羊、架子牛供应。

#### (1) 打造滩羊养殖示范乡镇和示范村

根据惠农区滩羊养殖分布情况、产业基础及发展潜力,着力打造燕子墩乡、礼和乡为滩羊养殖核心区,打造尾闸镇、庙台乡、红果子镇为滩羊养殖发展区;以燕子墩乡上宝闸村、简泉村、汪家庄村、黄渠拐子村、海燕村,礼和乡礼和村、红柳岗村、红柴梁村、永平村,尾闸镇聚宝村、团结村、盛聚社区,庙台乡寇家桥村、省悟村、李岗村、乐土岭村,红果子镇上营子村、下营子村、宝马村等基础,整村推进,建设滩羊养殖示范村。

#### (2) 打造肉牛养殖示范乡镇和示范村

根据惠农区肉牛养殖分布情况、产业基础及发展潜力,着力打造礼和乡、燕子墩乡为肉牛养

殖核心区,打造尾闸镇、庙台乡、红果子镇为肉牛养殖发展区;打造礼和乡礼和村、银河村、红柳岗村,燕子墩乡汪家庄村、雁窝池村、西永固村、上宝闸村,尾闸镇和平村、下庄子村,红果子镇宝马村、下营子村、上营子村,庙台乡寇家桥村等村为肉牛养殖示范村。

#### (3) 打造牛奶产业核心区

依托资源条件和产业基础,引导奶牛养殖向饲草料丰富、生态容量大的区域集聚发展。着力打造燕子墩乡为牛奶产业核心区,打造红果子镇、庙台乡为牛奶产业发展区。加大优质奶源基地和饲草料基地建设,提升牛奶产业综合生产能力。持续实施奶源基地提升工程,采用先进养殖技术和精细化管理提升品质,稳步发展蒙牛、伊利高端奶源基地。

#### (4) 发展优质饲草料种植基地

围绕奶牛养殖区,大力推进优质饲草料种植和奶牛养殖配套衔接,重点调整青贮玉米、优质苜蓿种植面积,推广“青贮玉米+黑麦草”等一

年两收高效种植模式，保障饲草料供应。按照1头成母牛配套3亩饲草地的承载量，到2025年种植优质饲草面积14万亩，其中青贮玉米8万亩（青贮玉米收割后可种植一年生饲用小黑麦，推广一年两茬种植模式）、优质高产苜蓿6万亩。

#### （5）生猪和家禽

结合政策，根据现状发展条件和规模化水平，以及用地资源情况，生猪和家禽产业依托市场自然发展，在空间布局上不予规划引导。

### 6. 养殖规模预测

城市建成区面积不断扩大和工业园区的开发建设及生态功能保护区、水资源保护区、基本农田保护区等区域的划定，大大制约了畜牧业发展的空间。而从农业发展趋势来看，畜牧业应该给予更多的发展空间，以便实现农业的转型发展。

根据《农业农村部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跟踪检测的通知》（农办牧〔2018〕28号）文件显示，确定宁夏回族自治区规模化养殖场的标准分别为生猪存栏300头、肉牛存栏100头、奶牛存栏200头、肉羊存栏500只、家禽存栏10000只及以上。结合现状各养殖场情况，推算至规划期末，奶牛规模化养殖比重达到100%，滩羊规模化养殖比重达到80%，肉牛规模化养殖比重达到60%。另外，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奶产业高质量实施方案（2022）》、《宁夏回族自治区肉牛产业高质量实施方案（2022）》和《宁夏回族自治区滩羊产业高质量实施方案（2022）》中对各县区明确规定的高质量发展任务清单及惠农区畜牧业发展趋势，至2025年，全区奶牛存栏稳定在3万头，年产鲜奶13.5万吨；全区滩羊饲养量47万只；全区肉牛饲养量2.5万头；全区生猪饲养量5万头，家禽饲养量38万羽。

#### （1）设施农用地管理规定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坚决制止耕地“非农化”、防止耕地“非粮化”的决策部署，切实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及其实

施条例有关规定，严格耕地用途管制，根据《自然资源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严格耕地用途管制有关问题的通知（自然资发〔2021〕166号）》文件规定如下：

#### ① 严格落实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制度

A. 永久基本农田现状种植粮食作物的，继续保持不变；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三十三条明确的永久基本农田划定范围，现状种植棉、油、糖、蔬菜等非粮食作物的，可以维持不变，也可以结合国家和地方种粮补贴有关政策引导向种植粮食作物调整

B. 永久基本农田不得转为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挖湖造景、建设绿化带；严禁新增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畜禽养殖设施、水产养殖设施和破坏耕作层的种植业设施。

#### ② 严格管控一般耕地转为其他农用地

永久基本农田以外的耕地为一般耕地。一般耕地主要用于粮食和棉、油、糖、蔬菜等农产品及饲草饲料生产；在不破坏耕地耕作层且不造成耕地地类改变的前提下，可以适度种植其他农作物。严格控制新增农村道路、畜禽养殖设施、水产养殖设施和破坏耕作层的种植业设施等农业设施建设用地使用一般耕地。确需使用的，应经批准并符合相关标准。

耕地转为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的，应当通过统筹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整治为耕地等方式，补足同等数量、质量的可以长期稳定利用的耕地。“进出平衡”首先在县域范围内落实，县域范围内无法落实的，在市域范围内落实；市域范围内仍无法落实的，在省域范围内统筹落实。

县级人民政府应组织编制年度耕地“进出平衡”总体方案，明确耕地转为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的规模、布局、时序和年度内落实“进出平衡”的安排，并

组织实施。

③规范设施农业用地使用程序。

A、设施农业用地选址：惠农区人民政府应做好辖区内设施农业用地选址的统筹协调。乡镇人民政府组织村集体经济组织和经营者，在县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和农业农村主管部门的指导下合理确定设施建设用地位置、范围。应尽量利用荒山荒坡等未利用地和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尽量避免占用耕地。

B、签订用地协议：经营者与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协商签订，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应在用地协议前将议定事项在村务公开栏公告不少于10天，公告期满无异议方可签订正式协议，协议内容应包括：项目名称、建设地点、设施类型和用途、用地规模、土地使用年限、土地用途、土地复垦要求及时限、土地交还和违约责任等有关使用条件。

C、用地协议备案：用地协议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由经营者或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将用地协议与设施建设方案向乡镇人民政府备案，备案信息应包括种植（养殖）设施用地、辅助设施用地、耕作层破坏、永久基本农田使用及补划等地块的拐点坐标，乡镇政府要及时核实备案信息，对不符合设施农业用地有关规定的要督促纠正。

D、备案信息汇交：乡镇人民政府按月将备案信息汇交惠农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和农业农村主管部门，惠农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和农业农村主管部门按季度将备案信息汇交石嘴山市主管部门，市级主管部门按年度汇总后在次年1月10日前报自治区主管部门。

（2）畜禽养殖设施用地选择

惠农区发展畜牧产业，其土地选择必须合理合法。所有的养殖企业（场）必须满足《惠农区禁养区划定方案》和《惠农区土地利用规划》所划定的禁养区范围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范围。

惠农区现状地类中的空闲地、裸土地、盐碱地、拟拆迁宅基地（闲置废弃）可用于建设畜禽

养殖设施。

①闲置废弃宅基地

为进一步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提高农村宅基地利用水平，缓解土地供需矛盾，促进“空心村”整治工作有新突破，加快推动农村人居环境提档升级，按照《惠农区“空心村”整治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全区现有长期闲置宅基地4557宗、面积3426亩；季节性闲置宅基地1601宗，面积1292亩，闲置废弃宅基地606宗，面积695.3亩。

规范农村养殖业，建设规模适度养殖园区，鼓励群众出户入园，解决空心村群众后顾之忧。稳慎推进农村宅基地改革，规范农村宅基地管理，加快宅基地确权颁证。稳步推进“空心村”整治，探索建立农村闲置房地退出整治利用机制，探索农村宅基地改革、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指标交易等政策，第一批在空置率在80%以上的25个（红果子镇7个，下营子村1、10队，上营子村8队、五渠1、4队、宝马村2、3队；礼和乡4个，星火村1队、2队、3队、银河村7队；燕子墩乡7个，外西河村5、6队、蛟龙口村2、8队，西永固村3、4、5队；庙台乡6个，东永固1队、省崑村7队、通丰村1队、寇家桥村3、6、7队，尾闸镇1个，下庄子3队）自然庄点进行试点拆除，对土地进行退出、整治、利用，共拆除宅基地94.7公顷（合1420.5亩）。

②耕地

根据《惠农区2020年度土地利用变化情况分析报告》可知，2020年末耕地总面积为25405.01公顷，其中水田552.86公顷，水浇地24852.15公顷；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21300公顷，全部为水浇地和水田，保护率为100%。

根据《自然资源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严格耕地用途管制有关问题的通知（自然资发〔2021〕166号）》文件规定，严格控制新增农村道路、畜禽养殖设施、水产养殖设

施和破坏耕作层的种植业设施等农业设施建设用地使用一般耕地，确需使用的，应经批准并符合相关标准。

### ③未利用地

根据《惠农区2020年度土地利用变化情况分析报告》可知，2020年末未利用地总面积55439.40公顷。结合《惠农区禁养区划定方案》，现有的裸土地95%全部位于经济技术开发区范围，属于禁止养殖区域，禁止开发。现有的空闲地面积较小且分布零散，不便于建设规模化养殖场。

惠农全区现有盐碱地共2297.91公顷，各乡镇均有分布，燕子墩乡和礼和乡相对较多。

党中央、国务院始终重视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出台有关政策措施，推进盐碱地改造和生态修复。2017年，自然资源部印发《节地技术和节地模式推荐目录（第一批）》，推荐了“盐碱地暗管改碱与生态修复技术开发节地技术”，鼓励有关地方通过采用新方法、新技术对原不适宜种植的土地进行整治，实现农业用地节地目的。

另一方面，盐碱地区可引入适宜养殖的优良畜种，对推进产业扶贫和保障优质畜产品供给十分重要。农业农村部将继续规范种畜禽进口审批，支持引进澳洲奶绵羊等优良种畜资源，服务产业发展。

综上，惠农区发展畜牧业要因地制宜，统筹考虑，首先在保证全区粮食产量在10万吨以上，粮食种植面积22万亩、瓜菜面积5万亩、酿酒葡萄种植面积1.5万亩、枸杞种植面积1.5万亩的基础上发展畜牧业，可选择占用部分闲置废弃宅基地置换成设施农用地加周边盐碱地进行统一开发建设养殖场。

## 七、产业发展规划

### （一）产业发展思路

#### 1.产业发展模式

在结合目前惠农区畜牧业发展情况，规划采用大规模工厂化和集约化经营相结合的绿色畜

牧业发展模式。其特点为以规模化、机械化、设备化为主要特征，集公司水平、资本和技术密集投入的高投入高产出高效益的畜牧业类型。基础条件为多地少导致土地资源紧缺、经济和技术水平较高；主要优势为劳动力节约、以技术和资金集约为主；主要要求为资金需求和技术投入较大。

首先，畜牧业产业链较长，规模化、产业化发展是现代畜牧业发展的基本特征，也是今后畜牧业发展的必然选择。在现有的基础上鼓励扩大规模化、产业化发展是引导惠农区畜牧业继续向绿色畜牧业发展的基础。惠农区畜牧业发展中滩羊、肉牛和奶牛存在明显的发展优势，因此继续扩大生产规模形成优势产业具备现实的发展基础。

其次，科技进步是畜牧业发展的主要动力源。畜禽良种繁育、养殖技术创新、管理水平提升、卫生防疫体系完善、饲料产业发展、资源循环利用、食品加工业等的技术革新和创新都会为畜牧业发展提供强劲的动力，推动提高畜牧业生产效率和畜产品品质。

再次，生态绿色化发展成为主导，对畜禽产品的品质要求更高。近年来，随着环境保护倒逼机制的建立，农牧结合的生态化养殖已经成为畜牧业发展的主导，产业链中明显表现出饲料添加剂科学使用、养殖废弃物和畜禽排泄物生态化处理、资源化利用等趋势极为突出，要求畜牧生产对资源消耗越来越小、环境的影响越来越小。

另外，高度组织化的生产经营模式是畜牧业发展方向。从先进的畜牧业发展经验来看，畜牧业内部高度组织化是其共同特征，从饲料种植、饲料加工到良种繁育、养殖管理、疫病防控、营销以及加工整个产业链分工细致，形成从生产、服务到销售的完善体系是以后的发展趋势。

#### 2.产业发展路径

规划产业发展路径为“标准化、绿色化、规模化、循环化、数字化、基地化”的发展路径。

### （1）标准化

以标准化为基础,建立从选址、养殖场建设、环境监测到育种、投入品管理、饲养、防疫、质量管控等全过程标准体系。按照农业农村部门的指导意见,积极推动制定规模标准、养殖标准、管理标准、饲料用药标准等地方标准,推动畜禽产业标准化发展。

### （2）绿色化

以绿色化为导向,推广无公害饲料和用药,推进全过程清洁化生产和粪污资源化利用,积极采用环境控制和综合减臭技术,严格实施科学免疫程序。坚守不污染环境的底线,深化生态牧场等系列建设,大力推广应用绿色养殖技术,确保畜牧产品绿色、生态环境绿色。

### （3）规模化

以规模化为方向,按工厂化流程组织生产,按现代企业制度组织经营,按人员管理制度健全专业技术和管理团队,加快培育和建设一批大型现代化养殖场。

### （4）循环化

以循环化为支撑,坚持种养结合,完善农牧对接机制,加强社会化服务、市场化运作,构建主体小循环、区域中循环、县域大循环的生态循环体系,全面推进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循环利用。

### （5）数字化

推进智慧牧场建设,开展5G牛脸识别、热成像体温监控、体况体重智能评价、AR远程诊疗应用、奶牛行为智能监控等技术研发与应用,装备奶牛个体精准饲喂系统、挤奶机器人、环境精准监控系统等先进设备,实现奶牛养殖的数字化、精准化、智能化管理。以数字化为手段,加快建设全区畜禽产业数字化运行平台,推进互联网、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技术与畜禽产业深度融合。在养殖生产上,应用智能管理平台集成环境控制、自动喂料、水电管理、生产管理、巡检监控、生物安全、物料进出等核心业务,实行信息化管理、智能化生产和全过程监管。

### （6）基地化

以基地化为依托,优化畜禽产业要素布局,推进养殖主体合理集聚,加快形成一批布局合理、要素集聚、分工协作、产业链完整的畜禽产业基地。支持大型规模养殖企业和特色品牌建设,支持畜禽企业并购重组,实现“小变大、大变强、强变优”。

## 3.产业结构设计

扩大产业规模,通过向品牌化发展提升市场占有率,向专业化发展提高产业竞争力,逐步向差异化产品探索,强化下游销售端。

首先,惠农区的畜牧业养殖主要以奶牛、滩羊和肉牛为主,其中奶牛规模化养殖场和企业占到奶牛养殖的100%,肉牛养殖规模化养殖场占比为50%,滩羊养殖规模化养殖场占比为60%。年产量占畜牧业总产量的90%,具有很好的产业基础。在发展的过程中要形成品牌化发展的思路,进一步强化本地品牌产品的打造,发挥品牌价值的作用。

其次,专业化生产和专业化经营的畜牧企业才能成为市场竞争的主体。目前惠农区的畜牧业发展尚未形成专业化生产和专业化经营,现有的养殖场和畜牧企业无论是生产规模、市场占有率都不具备明显的优势,这也是惠农区畜牧业发展的一块短板,往往在市场竞争中处于被动地位,只有做大做强畜牧企业才能在市场竞争中占据主导地位。

还有通过生产高附加值的产品,构筑产业壁垒,占领产业高地。包括特色产品、经营模式和农旅结合等方面的内容。一是通过牛奶产业集群项目和奶业生产能力提升整县推进项目,以高产高效、优质安全、绿色发展为目标,以提升畜牧业全产业链竞争力为核心,进一步优化产业布局,扩大养殖规模,提升综合效益,形成集研发、种养、加工、营销、文化、生态为一体的现代畜牧业全产业链,把宁夏回族自治区建成全国重要的优质奶牛、优质奶源和优质高端乳制品生产基

地；二是依托自治区肉羊肉牛“出户入场”与提质增效等项目推动惠农畜牧业由“分散、粗放、传统”向“集聚、标准、现代”转变，构建特色鲜明、标准生产、品牌引领、产业融合、绿色循环、创新驱动的惠农区现代畜牧业发展新格局。

## （二）产业发展规模

根据畜禽粪污土地承载力测算技术指南：猪当量指用于衡量畜禽氮（磷）排泄量的度量单位，1头猪为1个猪当量。按存栏量折算：100头猪相当于15头奶牛、30头肉牛、250只羊、2500只家禽（1头奶牛相当于约6.67头生猪、1头肉牛相当于3.33头生猪、1只肉羊相当于0.4头猪、1只家禽相当于0.04头猪）。

### 1.现状畜禽养殖猪当量折算

截止2020年底，惠农区奶牛存栏2.73万头，肉牛饲养量1.9万头，滩羊饲养量38.2万只，生猪饲养量3.7万头，家禽饲养量30.22万羽；共折合猪当量约45万头。

截止2022年底，惠农区奶牛存栏3.2万头，

肉牛饲养量2.5万头，滩羊饲养量46.7万只，生猪饲养量4.94万头，家禽饲养量38万羽；共折合猪当量约54.81万头。

### 2.土地承载力分析

本次规划采用土地承载力法预测方法，结合《畜禽粪污土地承载力测算技术指南》、《惠农区奶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惠农区滩羊、肉牛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等相关文件和规划要求，预测规划期内畜禽养殖规模。土地承载力预测的是最大饲养量，该方法是通过土地对畜禽排泄物的消纳能力，以种养结合为主发展畜牧业，理想状态下通过研究单位面积土地消纳排泄物的能力，进行畜禽养殖总量的预测。

参考《惠农区2020年度土地利用变化情况分析报告》可知，2020年末全区耕地总面积为25405.01公顷（其中水田552.86公顷，水浇地24852.15公顷），种植园地670.62公顷，林地3631.95公顷。

**表6-1 惠农区现状耕地、种植园地、林地统计表（公顷）**

水浇地	水田	种植园地	林地	合计
24852.15	552.86	670.62	3631.95	29707.58

**表6-2 畜牧承载量理论测算表**

类别	测算标准	2020年末耕地、种植园地、林地总量(万亩)	可饲养量(万头)	承载量(万头)	备注
农用地	2头/亩	44	88	70	承载量按照可饲养量80%计

根据惠农区生态畜牧业养殖要求,一般每百亩植物配套养殖200头存栏生猪(存栏量折算按:100头猪相当于15头奶牛、30头肉牛、250只羊、2500只家禽)按照惠农区第三次国土调查情况,惠农区现有耕地、种植园地、林地总面积约44万亩,可承载最大存栏生猪约70万头。同时,畜禽排泄物全部进行工业化资源利用和处理,则养殖规模可以在此基础上可进一步增加。

规划要贯彻落实“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的原则,惠农区在规划期内可承载畜牧养殖总量为70万头(猪当量),其它畜禽养殖承载量可根据等量规模换算。该养殖规模为极限规模,是惠农区畜牧业发展的上限。

现状畜禽养殖量超过50%最大理论安全承载量,统筹考虑种养规模和资源环境承载力,形成规模化生产、集约化经营、利益化连接的产业发展格局,故惠农区畜牧业发展以现有养殖场的改造升级和补栏为主,将来考虑到“出户入园”及预留发展的可能性,因地制宜,种养结合,可选择占用部分闲置废弃宅基地置换成设施农用地加周边一般耕地和盐碱地进行统一开发建设养殖场。

### 3.配套设施规划

#### (1)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中心

至规划期末,在惠农区择址新建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中心1处。主要职能是对本区需作无害化处理的动物及动物产品实施分析、监测和无害化处理,建设内容包括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设备、厂房建设及经营管理用房。

染疫动物及其排泄物、染疫动物产品,病死或者死因不明的动物尸体,运载工具中的动物排泄物以及垫料、包装物、容器等污染物,应当按照规定处理,不得随意处置。病死畜禽的无害化处理要严格按照《病死及死因不明动物处置办法》和《病害动物和病害动物产品生物安全处理规程》(GB 16548—2006)进行操作。

在转运方式上,病死畜禽采用“养殖场-无

害化中心”点对点的无缝衔接转运模式,确保杜绝病死畜禽疫病二次扩散,不再单独设置病死畜禽无害化转运站。

#### (2)粪污处理设施

规划规模化养殖场必须配建堆粪场和污水处理设施,做到污水不出场,提高惠农区粪污资源化利用率,推广“三改两分再利用”技术(改水冲清粪为干式清粪、改无限用水为控制用水、改明沟为暗沟,固液分离、雨污分流,粪污无害化处理后综合利用),因地制宜推广种养结合、清洁回用、固体粪便可好氧发酵、污水肥料化和粪污资源化利用模式。

随着惠农区养殖场不断增多,养殖规模不断扩大,规划在惠农区庙台乡乐土岭村1队建设粪污收集预处理中心1座,占地面积6630 m<sup>2</sup>,建设面积4000 m<sup>2</sup>,并购置预处理中心设备18台套。

(3)动物及动物产品检疫申报点和洗消中心  
每家规模化养殖场必须配建动物及动物产品检疫申报点和洗消中心,满足防疫要求。

#### (4)有机肥厂

为提高资源综合利用率,保障畜禽污染防治工作的长期稳定,规划在惠农区红果子镇兰山工业园区建立工厂化标准化畜禽粪污生物有机肥厂一座,占地面积21000 m<sup>2</sup>;引进第三方畜禽养殖废弃物综合利用项目,对畜禽粪便和农作物秸秆进行综合利用,年处理有机肥10万吨。

#### (5)屠宰场

扶持做大做强牛羊肉加工业,提升石嘴山市艾力富食品有限公司年屠宰加工能力,推进宁夏原草羊业有限公司屠宰场运营。以精深加工、中高端产品开拓为重点,建立和完善肉牛羊产业技术体系,推动产学研结合,促进动物副产品加工利用技术创新与升级。推进生鲜牛羊肉、熟食品等仓储保鲜冷链基地建设,支持重点企业建立订单生产、冷链配送、定向销售等产销衔接渠道。

#### (6)饲草配送中心

实施黄河绿洲牛奶产业集群项目,发展培育

一家综合生产服务能力强的饲草配送中心,完善专业化饲草收贮与加工设备,配套饲草加工储存设施,建立饲草种植、加工、配送一体化生产体系,开展订单生产、销售以及机械化收获加工、配送业务,强化产品质量检测,饲草供给、利益联结、精深加工、信息化管理相结合,解决惠农区牧草收割、储存、运输等问题。

## 八、主要建设任务

### (一) 畜牧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

对接自治区农业农村厅、石嘴山市农业农村局等相关部门,系统开展畜禽种质资源普查工作,摸清特色奶牛、肉牛、滩羊、生猪和家禽等主要畜种的数量、分布、特性等,调整畜牧种质资源保护名录,全面落实保种主体,完善畜牧种质资源保种场、保护区建设,带动农户开展联合保种,加强畜牧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增加“特、精、美”和优质畜产品供给。

### (二) 养殖繁育基地建设

加强畜禽养殖繁育基地建设,推进畜牧业规模化和标准化生产。一是实施标准化繁育基地建设。推动高繁殖性能种质牛、羊等的选育工作,加强目标性选育,积极开展人工授精,建立人工授精站;发挥优秀种质种畜的优势,建立种畜档案,实现良种良养,保证种畜质量;建立“原种场—扩繁场—商品场”层次分明、结构合理、联合紧密、布局优化的种畜禽生产供应、配种服务、质量检测的畜禽良种繁育体系;重点实施惠农奶牛、惠农肉牛、惠农滩羊繁育基地建设工程,辐射带动陕西、内蒙古、宁夏部分地区,打造全国知名牛奶产业、肉牛产业和滩羊供应基地。二是实施标准化养殖基地建设。加强适度规模畜牧种质示范养殖场建设,鼓励开展奶牛、肉牛、滩羊标准化规模养殖示范,提高标准化规模养殖水平,开展新型养殖模式示范,建设特色示范牧场;支持奶牛、肉牛、滩羊规模养殖场推进养殖设施改造,加快配备羊、猪、鸡、牛栏舍智能化控温、自动喂料、自动饮水、性能测定和防疫消毒、畜

禽排泄物处理等设施设备。三是实施合作社、家庭农牧场新型经营主体建设。引导适度规模奶牛、肉牛、滩羊、生猪、蛋鸡专业养殖示范户、适度规模家庭农牧示范场、养殖专业合作示范社建设,加强技术指导、专业培训,扶持示范户、家庭牧场、合作社等标准养殖设施改造。四是实施绿色安全节能化养殖示范。推进标准化生态规模养殖,促进种养结合、农牧结合、粮改饲,落实畜禽养殖场废弃物生态化治理,粪污资源化利用,建设畜禽废弃物和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中心,实现从养殖到餐桌到产品质量安全。

### (三) 动物疫病防控体系构建

构建动物疫病防控体系,确保畜禽产品质量安全,推动畜牧业生产健康可持续发展。一是加强动物疫病防控宣传工作。采取灵活多样的措施与方式,积极利用电视、广播、网站、微信等媒介以及张贴宣传资料等方式,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动物防疫知识的宣教工作,普及动物防疫和畜产品安全知识,开展热点问题、重点问题的跟踪报道。二是加强疫病防控基础设施建设。强化产地检疫、屠宰检疫和监督执法基础设施建设;实施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实验室建设项目,建立以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为主体的动物疫情监测和流行病学调查实验室网络;建设病死畜禽无害化收集处理体系。三是加强动物疫病防控技术指导。积极开展健康养殖、高效养殖和生态养殖,提高品种改良、饲料配方、养殖方式等环节科技含量;提升动物卫生执法能力,加快养殖方式转变,推进动物防疫工作由传统向现代化转变;加强动物疫病防控技术培训,及时提供各类信息和指导服务。四是加强动物疫病免疫程序规范。根据动物品种特点、疫苗特性,结合本地疫情和养殖场实际,选择最合适有效的免疫程序,选择最安全的免疫剂量,进行合理的基础免疫,积极开展动物疫病免疫示范场建设活动。五是加强动物疫病防控风险管理。加强兽医站、养殖场、屠宰场、交易场所

等监测点动物疫情和动物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加强协作配合,确定动物卫生监管重点和检查频率,实施风险管理。健全动物疫情应急物资储备制度,配备应急交通通信和疫情处置设施设备场所。

#### (四) 优质饲草料生产加工体系建设

构建优质饲草料生产加工体系,实现优质饲草料现代化加工。一是加快优质饲草生产基地建设。按照“扶优、扶大、扶强”的原则,围绕奶牛养殖区,继续流转土地,大力推进优质饲草料种植和奶牛养殖配套衔接,重点调整青贮玉米、优质苜蓿种植面积,加大饲用小黑麦(晋饲草1号、冀饲2号、冀3号等),饲用燕麦(喜燕、喜韵、喜越),饲用高粱、苏丹草、抗盐碱饲草等优良品种的种植,开展区域试验,进行良种繁育,在全区推广优质饲草种植;推广“青贮玉米+黑麦草”等一年两收种植模式,保障饲草料供应,到2025年种植优质饲草面积14万亩,其中青贮玉米8万亩(青贮玉米收割后可种植一年生饲用小黑麦,推广一年两茬种植模式)、优质高产苜蓿6万亩。同时扶持、引进、建设优质饲草料专业化加工企业,支持优质饲草料加工企业引进自动化、智能化加工装备,提高生产能力和产品质量,加快饲草料产业现代化步伐。二是加快饲料科技创新。引进、推广一批高效安全饲草料生产技术,力争在饲草料生产、饲草料资源开发利用、饲草料安全检测等方面取得突破,提升产业技术水平;基于惠农区饲草资源特点,通过酶制剂、微生物制剂、有机微量元素、植物提取物等新型饲草料添加剂技术的应用,生产优质安全高效饲草料新产品;加强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生产秸秆高效全价饲料。

#### (五) 畜禽产品加工产业园区建设

发展建设以畜禽产品加工为主的农产品精深加工产业园区。一是夯实园区载体平台。选址建设畜禽产品加工产业园区,提高入园项目门槛,严格入园企业项目标准,严把环保、生态、

安全底线,对技术落后、污染环境、附加值低的项目要求整改达标后再准许进驻,对优势有潜力项目优先支持,优先安排入园,确保项目引进及建设质量;强化单位面积投资强度,提高土地集约利用标准,为后续发展留足空间。二是引导农产品加工园区整体有序推进基础设施建设。加快电力、燃气、供热、供水、通信、道路、绿化、节能减排、治污等设施建设力度,园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建设与园区建设同步,提高园区承载能力;重点支持园区根据产业特性和定位,统一规划、集中建设功能完善的标准厂房;完善冷链物流等配套服务体系,建成一批物流配送中心,推动畜禽产品加工产业园区配套建设综合性现代化农产品交易市场。三是实施畜禽产品加工产业“补链”招商。立足资源优势,依托当地骨干企业,积极引进畜禽加工关联企业向园区聚集,努力延长产业链,提升产业附加值,不断扩大园区经济规模;提升畜禽加工产业配套优势,大力吸引国内外知名企业入驻园区,在稳步发展畜禽屠宰初加工的同时,重点建设配套的冷链物流系统和畜禽产品精深加工体系,打造完整的畜禽产品精深加工产业链条。四是实施“园区+”融合发展。以现有产业基础为依托,加快推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打造“园区+精深加工”,建设特色鲜明、主业突出的畜禽产品精深加工集聚发展功能区;实施“园区+互联网”行动,培育发展网络化、智能化、精细化现代畜禽产品加工新模式。

#### (六) 畜禽产品质量安全控制体系提升

健全惠农区畜牧质量安全监管体系,确保畜禽产品质量安全水平。一是加强畜禽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以质量安全专项整治、检验检测、执法打击为重点,促进质量安全水平提升,引导责任落实从偏重监管责任到监管责任和主体责任双落实转变,推动质量安全以政府主导向以企业主导转变,加快监督管理以部门为主到全社会共同参与转变。二是构建畜禽产品安全风险评估体

系。建立以风险评估数据处理平台为中心，畜禽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数据录入点为支撑的风险评估基础数据库，实现信息资源充分共享，为风险监测和安全评估提供支撑。三是构建畜禽产品质量追溯体系。建立畜禽产品质量安全监控及质量追溯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动物卫生监督信息管理平台、动物及动物产品检疫电子出证平台、畜禽产品安全可追溯体系监管平台，建成实现生产记录可存储、产品流向可跟踪、伪劣产品可召回、储运信息可查询的畜禽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四是推进畜牧业信息化新业态发展。充分运用“物联网+”的现代信息技术，大力开发设施养殖环境智能监控系统、饲草料质量营养快速检测和追溯反馈系统、畜禽产品加工流通信息管理系统等，加快信息化与传统畜牧企业的深度融合，使消费者买的放心、吃的明白。

#### （七）区域特色品牌建设

积极推进惠农畜禽产品品牌化建设，打造区域特色品牌。一是夯实品牌资源基础。大力挖掘“惠农羊肉”、“惠农乳品”、“惠农牛肉”等区域特色产品品质特性，基于畜禽产品加工特性、加工适宜性明确惠农特色畜禽产品的核心优势。二是培育知名品牌。随着“珍硒石嘴山”区域公用品牌的积极推进，惠农区要擦亮已有品牌，打造高端品牌，向周边市县知名品牌学习（如盐池滩羊品牌），投资建设牛羊肉全产业链质量追溯体系，实现羊肉养殖、屠宰加工、物流配送、消费终端等全产业链的无缝监管。同时，打造“二维码追溯体系 监检验检疫、屠宰方式、冷却排酸急冻保鲜、精深加工礼品”等作为发展的特色，立足本地资源优势，不断寻求自我突破，提高市场竞争力。三是打造龙头企业。深入推进惠农畜牧示范企业品牌创建，鼓励支持龙头企业开展品牌建设，支持有实力的龙头企业发展产业联盟，加大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自有品牌的畜禽企业或联盟支持力度，提升示范企业产值在全区畜牧业产值中的比重，不断扩大市场占有率，实现品牌

化经营目标。四是创新营销手段。建立基于“互联网+”的品牌营销模式，鼓励规模新型经营主体开展互联网等新媒体品牌营销，打造电商平台4个，与淘宝、京东、顺丰等平台合作实现门店销售，形成了饲草种植、良种繁育、优质育肥、屠宰加工、品牌销售为一体的全产业链闭环发展体系，增强惠农畜禽产品品牌的市场影响效应、社会带动效应和收益示范效应。五是打造区域新业态。着力培育多元化产业融合主体，强化家庭示范场户的基础作用，培育壮大产业化龙头企业，集聚发展生态循环种养殖业、畜禽产品精深加工业、“物联网+”物流业以及休闲旅游业等多业态融合新产业，赋予新产业特色文化内涵，建立多主体、多业态融合发展新模式，打造区域新产业。

### 九、重大工程

#### （一）惠农富硒牛羊肉品牌打造工程

立足资源禀赋，发挥优种优质优势，加快推进惠农肉牛、滩羊产业转型升级。一是实施良种繁育工程，开展高繁育性能肉牛、滩羊的选育工作，基于惠农区主要片区建设高标准肉牛和滩羊良种繁育基地各1个，引进推广良种肉牛冻精，每年推广国产优质肉牛冻精2万支，实施肉牛“见犊补母”政策，对全区基础母牛养殖场（户）繁育犊牛给予补贴，每头补贴500元；引进良种基础母羊2万只，建设1个良种滩羊繁育和杂交改良示范基地。引进优质种公羊100只，推广滩羊人工授精技术，建立人工授精技术示范点2个。其次实施奶公牛犊育肥场项目，建设奶公牛犊育肥场1家，开展全程标准化饲喂技术应用，促进“奶、肉、草”三产协同发展。建设标准化牛舍、饲草料库房、粪污处理设施等。二是全面推广标准化养殖，基于肉牛、滩羊品种特性科学制定日粮配方，制定标准化饲养管理技术规程，扶持圈舍、草棚等设施改造建设，建立粪污集中处理点，推广小型适用农机具和科学饲养方法，扶持示范养殖户，建立体现惠农畜牧业特点的、以肉牛、

滩羊养殖为主的现代牧场各 1 个,建立标准化规模肉牛养殖场 5 个、滩羊养殖场 20 个;三是加快优质饲草料生产加工基地建设,开发优质安全高效饲草料产品,保证肉牛、滩羊优质饲草料供应;四是牛羊屠宰精深加工项目,依托加工园区基础平台,扶持、引进肉羊屠宰与羊肉精深加工规模企业 1 家,支持屠宰加工企业提升精深加工能力与水平,对年屠宰分割加工万头(只)以上屠宰加工企业,按屠宰加工量给予补贴;对新建屠宰加工生产线达到 5 万头(只)以上,当年屠宰量达到产能 50%以上的,给予补贴;支持屠宰加工企业储存运输等设施、设备。鼓励、扶持企业与养殖户建立订单生产、保护价收购模式,引进

标准化、自动化、智能化屠宰加工技术与装备,打造牛羊肉精深加工生产示范线,研发生产功能性、新型高端牛羊肉制品,支持骨干企业延伸产业链,建立基于“物联网+”的产品质量追溯体系,推进原料生产、加工物流、市场营销、品质监控等环节融合发展,推进牛羊肉加工向规模化、集约化、标准化、信息化、系列化精深加工方向发展;五是建立基于“互联网+”的产品营销平台,大力提升“富硒牛羊肉”品牌价值;严格品牌准入标准,重点选择 1~2 家具有一定规模、市场潜力大的牛羊肉加工企业进行自主品牌培育,鼓励和支持企业申报省级、国家级驰名商标和知名品牌。

专栏 1 惠农富硒牛羊肉品牌打造工程内容

序号	项目名称	重点建设内容
1	良种繁育基地建设	建立体现惠农畜牧业特点的、以肉牛、滩羊养殖为主的现代牧场各 1 个,建设高标准良种繁育基地各 1 个;建设奶公牛犊育肥场 1 家,良种化程度达到 90%以上。
2	标准化养殖基地建设	建立肉牛标准化规模养殖场 5 个,滩羊标准化规模养殖场 20 个;完成养殖示范户圈舍、草棚等设施标准化改造,建立牛羊粪污集中处理点;鼓励规模化牛羊肉加工企业与养殖户建立订单生产、保护价收购模式。
3	富硒羊肉加工园区建设	支持现有屠宰加工企业进入惠农区畜禽产品加工产业园区,发展牛羊肉精深加工和综合利用,提高企业自主创新能力;积极引进国内知名牛羊肉加工龙头企业 1 家进入加工园区;建立自动化、智能化牛羊肉精深加工生产示范线 1-2 条;配套建设仓储物流、展览贸易、电子商务服务、金融服务、创业创新平台。
4	品牌培育项目	引进国内知名牛羊肉加工龙头企业 1-2 家,推动惠农牛羊肉产业发展模式的根本转变,重点选择 1-2 家本地牛羊肉加工企业进行自主品牌的跟踪和培育。政府出台相关奖励政策措施,每年设立一定鼓励资金,引导和支持企业争创省市全国驰名商标,到 2025 年创建 1 个全国名牌产品。

**(二) 惠农优质奶培强工程**

大力推进惠农优质奶建设工程,促进惠农奶业由“传统奶业”向“现代奶业”转型。一是加强优质奶牛品种选育及规模化养殖基地建设工作,引进高性能奶牛,实现目标选育,推广家庭合作社养殖模式,鼓励、支持养殖示范场(户)配备自动喂料、自动挤奶及智能控温等自动化、智能化设施设备,建立并推广奶牛标准化饲养管理技术规程,实现饲养管理标准化。二是依托优质饲草料生产加工体系,引进饲草料安全检测与评价技术,确保优质安全饲草料供给。三是扶持、

引进优质奶加工企业1~2家,鼓励、扶持企业引进标准化、自动化、智能化乳制品加工技术与装备,建设原料乳、乳粉、发酵乳等多种类产品生产示范线,建立基于“物联网+”的产品质量追溯体系,推进原料生产、加工物流、品质监控、市场营销等环节融合发展,提升企业技术创新能力,拓展增效空间。四是鼓励支持龙头企业加强企业品牌建设,着力打造“惠农富硒乳”等特色乳品品牌,不断扩大惠农牛奶产业市场占有率,建立线上、线下多种品牌营销、推广模式,着力打造国内知名牛奶品牌。

**专栏2 惠农优质奶培强工程内容**

序号	项目名称	重点建设内容
1	标准化繁育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建设奶牛核心种牛场1-2个,扩繁场1-2个,建设“智慧牛场”6个。
2	惠农优质奶加工园区建设项目	打造惠农优质奶加工园区,建立标准化、自动化、智能化乳品加工生产示范线1-2条,提高企业技术创新能力;配套建设仓储物流、展览贸易、电子商务服务、金融服务平台。
3	品牌培育项目	扶持1-2家本地乳品加工企业进行自主品牌建设。政府出台相关奖励政策措施,每年设立一定鼓励资金,引导和支持企业争创全国驰名商标,到2025年创建1个全国知名牛奶品牌。

**(三) 优质饲草加工升级工程**

构建优质饲草料生产加工体系,推进优质饲草料现代化加工。一是稳步实施退牧还草、退耕还草,加快推行人工种草项目,引进推广优良牧草和饲料作物新品种,以尾闸镇和平村为中心建设以饲用小黑麦、饲用高粱、苏丹草、抗盐碱饲草、饲用燕麦为主的饲草料种植基地3-4个,建立示范标准化饲草料种植模式,保证优质安全饲草料供应。二是建设标准化饲草料加工基地,发展饲草加工、青贮饲料、配合饲料、秸秆饲料生产,加快扶持、引进优质饲草料专业化加工企业

1~2家,给予政策倾斜与财政补贴,支持其建立优质饲草料自动化、智能化加工示范线1~2条,实现饲草料现代化加工。三是推进饲料企业整合融合,培育大型饲料企业,鼓励支持饲料企业发展全产业链一体化经营。四是加大优质饲草料质量安全控制技术体系建设,设立专项经费,引进相关科研院所、高校等科技资源,研发推广应用高效安全饲草料生产技术与新型饲草料添加剂技术,建立基于“物联网+”的饲草料质量安全监管体系,实现优质饲草料质量安全的信息化管理。

专栏3 优质饲草料加工升级工程		
序号	项目名称	重点建设内容
1	饲草料种植基地建设项目	重点调整青贮玉米、优质苜蓿种植面积,推广“青贮玉米+黑麦草”等一年两收种植模式,保障饲草料供应。按照1头成母牛配套3亩饲草地的承载量,到2025年种植优质饲草面积14万亩,其中青贮玉米8万亩(青贮玉米收割后可种植一年生饲用小黑麦,推广一年两茬种植模式)、优质高产苜蓿6万亩。
2	饲草料加工基地建设项目	扶持、引进年加工量2万吨的优质饲草料专业化加工企业1-2家,建立加工示范线1-2条,年饲草料加工能力达5万吨。
3	优质饲草料质量安全控制技术体系建设项目	示范推广高效安全饲草料生产技术2-3项,建立信息化饲草料质量安全监管系统1套,实现生产记录可存储、产品流向可跟踪、储运信息可查询。

#### (四) 禽蛋产业转型升级工程

扎实推进禽蛋产业转型升级,促进产业绿色发展。一是加强蛋鸡繁育基地建设,建设1个0.5万套蛋鸡良种场,年可提供蛋鸡鸡苗能力18万羽。二是开展蛋鸡养殖场设施改造升级工作,大力推动标准化自动化养殖,配备禽类排泄物处理等设施设备,建设1个鸡粪污和病死鸡无害化集中综合处理场,加强鸡粪污资源化利用。三是建设蛋鸡养殖标准化合作社,积极培育蛋鸡养殖大户、家庭牧场、合作社,建设存栏5000

只蛋鸡的养殖大户4户、10000只蛋鸡的养殖大户2户。四是大力发展禽蛋制品深加工产业,依托当地骨干企业,建立1~2个禽蛋产品精深加工厂,积极引进畜禽加工关联企业向加工园区聚集,引进、推广洁蛋加工技术,开发专用蛋液、蛋粉等系列蛋制品。五是建设禽蛋制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成生产记录可存储、产品流向可跟踪、伪劣产品可召回、储运信息可查询的禽蛋制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稳步推进惠农禽蛋品牌创建。

专栏4 禽蛋产业转型升级工程		
序号	项目名称	重点建设内容
1	蛋鸡繁育基地建设项目	建设1个0.5万套蛋鸡良种场,年可提供蛋鸡鸡苗能力20万羽。
2	蛋鸡养殖合作社建设项目	建设存栏5000只蛋鸡的养殖大户2户。
3	禽蛋制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项目	建设生产记录可存储、产品流向可跟踪、伪劣产品可召回、储运信息可查询的禽蛋制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

## 十、环境保护规划

## (一) 环境保护要求

畜禽养殖用房和污染治理设施应严格按照统一的环保、防疫要求进行建设,实行人居环境与生产环境分离,保持卫生防护间距。畜禽养殖

场应做到雨污分离、干湿分离,并配套建设沼气池、沼液池、干粪堆积池。根据养殖业的发展趋势和环境保护的要求,养殖业的环境保护设施应满足或逐步达到下表的设置要求:

表 10-1 畜禽养殖业环境保护设施配置项目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设施功能	设施要求	服务区域
1	畜禽无害化处理中心	病死畜禽处理	满足专业和环保要求	全区
2	病死畜禽无害化转运车	病死畜禽集中收集、转运	满足专业和环保要求	乡镇
3	固废收集处理中心	集中处理养殖固废,生产有机肥提供当地农业生产	满足专业和环保要求	乡镇
4	有机肥厂	集中处理养殖固废,生产有机肥提供当地农业生产	满足专业和环保要求	乡镇
5	雨污分离系统	雨水和养殖废水分离	养殖废水管道要求封闭	畜禽养殖场
6	干湿分离系统	干湿排泄物分离	满足设施建设要求	畜禽养殖场
7	沼气池	固废处理能源利用	设施封闭满足专业安全要求	提供养殖场及周边村庄能源使用
8	干粪堆积池	固废处理	有封闭设施和绿化隔离带	畜禽养殖场
9	干粪脱水处理机	固废处理后,生产有机肥	封闭生产设绿化隔离带	提供养殖场种植及周边村庄种植
10	沼液池	废水处理灌溉	有遮雨设施和绿化隔带	提供养殖场种植及周边村庄种植
11	水循环利用系统	废水末端经污水预处理设备处理消毒达标后进入养殖场管网再利用	满足专业要求和畜禽舍设施需要	畜禽养殖场
12	防疫室	动物防疫、环境监督。预防疫病灾害,及时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满足专业要求配备相应设备	畜禽养殖场
13	监控室	建立信息监控系统,及时掌握生产环境和设施运行状况。	满足专业要求配备相应设备	畜禽养殖场

(二) 安全生产要求

一是推行畜牧业标准化生产。加强畜牧业标准体系建设,加快畜牧业标准化技术推广应用,促进畜牧产品按标生产、按标上市、按标流通。推进畜牧业“三品一标”基地建设,大力发展无公害畜牧产品和畜牧产品地理标志登记保护,积极鼓励新型畜牧业生产经营主体开展绿色食品认证,引导发展有机畜牧产品,扩大“三品一标”产品总量和产业规模。

二是开展畜牧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创建。完善畜牧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落实畜牧产品质量安全责任主体,强化部门行业监管责任,突出生产经营者的第一责任。实施畜牧产品质量安全全程监管制度,围绕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坚持检打联动,加强风险监测和监督检查,严守畜牧产品质量安全健康的底线。推行减量抗生素和饲料用药。

三是加强畜牧产品绿色品牌建设。推行区域公共品牌与企业自主品牌相结合的畜牧产品品牌发展模式,鼓励畜牧业园区、畜牧业企业、合作社统一使用品牌,创建区域公共品牌。顺应畜牧产品绿色、健康消费需求,鼓励畜牧业生产经营主体参与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食品、畜牧产品地理标志“三品一标”认证,依法加强对标志使用的管理和保护。加大品牌形象宣传和品牌产品营销力度,努力提高惠农区名特优畜牧产品的知名度和美誉度,提升畜牧产品附加值。

四是疫病防控和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为有效应对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情,通过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中心建设投用承担末端防控。为有效推动石嘴山市本级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积极探索、创新“政府扶持、保险联运、企业运作、部门监管”的新模式,建立“收集、运输、暂存、

冷冻、破粹、处置、消毒”等操作程序,整个过程均在监管部门派驻厂监管员的监督下实施,确保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数量的准确,有效地控制病死动物外流的风险。同时,加大投入专项技改资金,建设运输车辆清洗、烘干等设备,改造提升硬件设施,强化收集人员疫病防控能力培训,健全各类动物防疫制度,务必做到“一场一车一消毒”,全面提升生物安全综合防控水平。

(三) 节能降耗要求

推进标准化生态规模养殖,促进种养结合、农牧结合、粮改饲,落实畜禽养殖场废弃物生态化治理,粪污资源化利用,建设畜禽废弃物和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中心,实现从养殖到餐桌到产品质量安全。

十一、风貌管控规划

(一) 建筑层数、风格、颜色管控要求

根据《石嘴山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和惠农区党委政府的战略部署,惠农区畜牧产业将最终形成“小集中大分散”的空间布局架构。

惠农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将为全区畜禽养殖研发、高产奶牛繁育、养殖技术信息化、畜禽线上交易等提供政策支持和市场把控。

养殖小区是惠农畜牧业的主体部分,是生产性的重要基地,突出养殖类简洁高效、生态环保的工业化风貌。新建的养殖小区必须符合以下规定:建筑多以一层为主,行列式布局,办公区与养殖区适度隔离,高度控制在10米以下;养殖区大棚建筑墙面色彩宜为暖白色或浅灰色,钢柱为铁艺外立面,屋顶为坡屋顶且宜为蓝色控制;办公区建筑墙面宜为暖白色或米白色,屋顶为坡屋顶时宜为红色(红瓦)控制,屋顶为平屋顶时宜为浅灰色控制。



奶牛典型养殖场布局图



肉牛典型养殖场布局图



滩羊典型养殖场布局图



生猪典型养殖场布局图

## （二）标识导视系统

标识导视系统由周边导入系统、养殖企业导向系统等两个子系统构成。

### 1. 周边导入系统构成

周边导入系统从周边的主要交通设施和交通干线（如周边主要公共交通站点和主要路口）开始引导，向过往客商、群众提供养殖场和公共设施信息，主要由规模养殖场的位置标识及导向等构成。

惠农全区共需要设置周边导入牌4处，分别位于黄渠桥高速下线口、红果子高速下线口、滨河大道惠农入口处、109国道惠农入口处。

### 2. 养殖企业导向系统构成

养殖企业导向系统是引导过往客商、群众初步了解养殖企业，主要由出入口、主要道路、公共设施的位置标志和导向标识，以及平面示意图（如全景图、导览图）、便携印刷品（如导览手册）、浏览说明、安全标志、劝阻标志等构成。

## 十二、项目行动计划

项目建设坚持全面规划、重点建设、滚动发展的原则，重点实施现状41家规模养殖场的提升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和重点项目，加快牛奶产业、肉牛滩羊养殖重点产业项目建设，完善各养殖场服务设施建设，为惠农区畜牧业长远发展打

下坚实基础。

### （一）建设原则

1. 项目行动计划为畜牧业近期发展提供依据，为远期发展打好基础。

2. 坚持高起点、高标准的规划原则，既充分利用现状，又具有超前性，特别对养殖场基础设施规划，近期形成框架，为远期发展创造条件。

3. 充分考虑实施的可行性和建设条件，不具备开发建设的工程和地区应做好规划控制。

4. 项目建设要统一规划，合理布局，综合开发、配套建设，使开发建设地区各项设施一步到位。引进市场机制，制定合理的开发建设政策，多渠道筹集资金，引导养殖企业建设健康有序进行。

### （二）建设重点内容及投资估算

“十四五”期间总投资24600万元；首先针对现状41家规模化养殖场进行改造升级，完善棚圈设施、厂区入口设施、粪污处理设施等，同时择址新建标准化规模养殖场，发展规模养殖，共投资12800万元；其次新建奶牛、肉牛、滩羊良种繁育项目，提高良种化率，共投资8400万元；最后新建畜牧业配套项目，如有机肥加工厂、屠宰场、畜牧服务中心、动物医疗项目以及标识导视系统项目等，共投资3400万元。

表 11.1 惠农区畜牧业重点项目计划表

序号	建设项目	建设内容	投资估算 (万元)	建设时序
1	奶牛养殖场项目	现状 12 家养殖场进行改造升级,完善棚圈设施、厂区入口设施、粪污处理设施等。	9200	2021-2025
2	肉牛养殖场项目	现状 5 家养殖场进行改造升级,完善棚圈设施、厂区入口设施、粪污处理设施等。	300	2021-2025
3	滩羊养殖场项目	现状 20 家养殖场进行改造升级,完善棚圈设施、厂区入口设施、粪污处理设施等。	3000	2021-2025
4	家禽养殖场项目	现状 2 家规模化养殖场,开展家禽养殖场设施改造升级工作,大力推动标准化自动化养殖,配备禽类排泄物处理等设施设备。	300	2021-2025
小计			12800	
1	奶牛良种繁育基地建设项目	引进推广优质性控冻精和性控胚胎,争取自治区进口奶牛配额,协助养殖企业引调国外优质奶牛 0.5 万头,建立高标准奶牛良种繁育基地。以自繁自育为主,引进国外优质遗传资源为辅,促进奶牛种群结构调整优化。到 2025 年,推广优质性控冻精 5 万支、性控胚胎 0.2 万枚。	600	2022-2024
2	肉牛良种繁育基地建设项目	引进推广良种肉牛冻精,每年推广国产优质肉牛冻精 2 万支,实施肉牛“见犊补母”政策,对全区基础母牛养殖场(户)繁育犊牛给予补贴,每头补贴 500 元。	200	2022-2024
3	滩良种繁育基地建设项目	引进良种基础母羊 2 万只,建设 1 个良种滩羊繁育和杂交改良示范基地。引进优质种公羊 100 只,推广滩羊人工授精技术,建立人工授精技术示范点 2 个。	200	2022-2024
4	奶公牛犊育肥场项目	建设奶公牛犊育肥场 1 家,开展全程标准化饲喂技术应用,促进“奶、肉、草”三产协同发展。建设标准化牛舍、饲草料库房、粪污处理设施等。	500	2022-2024

5	“智慧牛场”建设	支持6个存栏100-3000头种养。结合紧密的规模奶牛场开展“智慧牛场”建设。改造提升圈舍、防疫、奶厅、饲料制备、挤奶及运输等环节设施设备；配套应用数字化智能化设备（自动喷淋、环境监测、精准饲喂和监测、全自动全混合日粮搅拌机、挤奶机器人、推料机器人、产奶量自动监测设备等）、信息化采集设备（智能项圈、计步定位、自动计量、个体识别等）、智慧牧场管理平台（发情监测系统、物联网、大数据智能汇总分析等）等智能化、自动化设备。	6900	2022-2023
小计			8400	
1	屠宰场改造项目	提升石嘴山市艾力富食品有限公司年屠宰加工能力，实现年屠宰滩羊5万只，肉牛1万头。推进建设宁夏原草羊业有限公司屠宰场，建成投产后新增屠宰加工羊10万只、牛5万头。	500	2024-2025
2	有机肥加工厂项目	结合先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年处理能力10万吨有机肥加工厂二期工程。建设有机肥发酵车间、包装车间、库房等基础设施，配套有机肥加工、肥料质检等仪器设备。	500	2023-2024
3	乳制品品牌培育项目	扶持1家本地乳品加工企业自主品牌建设。政府出台相关奖励政策措施，每年设立100万元鼓励资金，引导和支持企业争创全国驰名商标。	300	2024-2025
4	饲草料基地建设	围绕石嘴山市先农养殖有限公司、石嘴山市阳光润田牧业公司和宁夏牛德草农牧有限公司，发展标准化饲草料生产基地，通过流转土地的方式，建设优质青贮玉米、小黑麦、高产苜蓿等饲草料基地4万亩，引进推广饲草种植、收割设备，进一步提升规模养殖场草畜配套比例，同时购买播种机、割草机、拖拉机、打捆机、整地机等设备。	1400	2022-2023
5	饲草料加工基地建设项目	扶持、引进年加工量2万吨的优质饲草料专业化加工企业1家，建立加工示范线1条，年饲草料加工能力达5万吨。	500	2024-2025
6	动物医疗建设项目	以红果子镇为中心构建完善动物医疗服务体系，建设1-2处动物医院，建设“120动物急救中心”，形成3个流动医疗点，兽药疫苗专卖店若干。	100	2024-2025
7	标识导视系统建设项目	惠农全区共需要设置周边导入牌4处，分别位于黄渠桥高速下线口、红果子高速下线口、滨河大道惠农入口处、109国道惠农入口处。	100	2021-2022
小计			3400	
总计			24600	

### 十三、保障措施

按照惠农区畜牧业发展规划提出的发展思路、目标和重点,针对惠农区畜牧业发展薄弱环节和存在问题,强化基础设施建设、加大生产投入、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化服务、品牌建设、市场和信息等体系建设,保障畜牧业产业可持续发展。

#### (一) 组织保障

##### ——加强组织领导,强化部门协作

落实“菜篮子”市长负责制。成立以区委副书记为组长,区人民政府分管副区长为副组长,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区财政局、区发改局、乡镇人民政府等相关职能为成员的惠农区畜牧业高质量发展工作专班,办公室设在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统筹协调全区畜牧业产业发展工作,实行挂图作战,定期调度工作进度,高位推动畜牧业产业发展。各乡镇对应成立畜牧业产业发展工作专班,统筹抓好辖区内畜牧业发展和服务工作。各乡镇党政主要领导对本地区发展畜牧业生产、保障肉蛋奶市场供应负总责,制定发展规划,强化政策措施落实,加快畜牧业发展。

##### ——加快机制创新,推动体系建设

构建新型畜牧业产业体系是惠农区现畜牧业建设的重要载体和抓手,要坚持“政府引导、企业主体、统筹推进、注重实效”的原则,以创新型经营体系为重点,以转变发展方式为主线,着力构建新型畜牧业产业组织、良种繁育、生态循环、信息装备和安全监管等五大体系,实现“畜禽良种化、养殖设施化、生产规范化、防疫制度化、粪污资源化”新型生产方式。以强化养殖主体为基础,壮大新型畜牧业产业合作组织;以机制创新为重点,提高产业融合度;以科技提升与人才建设为重点,强化政策扶持合力;以预警预报平台建设和机构工作网络建设为重点,强化畜产品质量监管。

围绕畜牧兽医公共安全监管和公共服务体制改革,深化推进畜禽养殖污染综合防治体系和

公共安全监管体系建设。深化畜牧兽医管理体制 改革,加强畜牧兽医公益性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探索建立新型检疫检验和监管体制,理顺主体责任与行业监管责任的关系。加强人员培训,创新体制机制,提高基层队伍服务能力。培育多元化的畜牧业社会化服务组织,健全服务体系,着力提升畜牧技术推广、动物防疫、动物卫生监督、兽药饲料监管等技术支撑水平。加快畜牧科技成果转化、示范和推广,提高饲料技术含量。加强畜牧兽医行业协会建设。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的有关规定和要求,畜牧兽医部门、动物防疫监督机构和乡镇畜牧兽医工作站的工作经费和队伍人员工资应列入各级地方财政年度预算统筹安排。畜牧兽医队伍人员的交流、吸收和培训应纳入各级地方政府的年度计划,不断强化畜牧兽医队伍的技术力量。制定优惠政策,鼓励更多的畜牧兽医专业人员到基层去工作,鼓励科技专业人员深入生产第一线开展技术服务。

继续深化畜牧兽医体制改革。转变基层畜牧兽医管理部门的职能,强化为市场主体服务工作,鼓励和支持多元主体参与畜牧兽医技术推广服务,构建以畜牧兽医技术推广公共服务机构为主体,农民专业合作社、龙头企业和规模场作为补充,公益性服务和经营性服务相结合的现代畜牧业服务体系。对从事经营性活动的兽医人员,必须通过培训达到规定的专业水平条件,取得执业兽医资格,并积极发挥兽医行业协会作用规范兽医从业行为,不断提高服务水平。

#### (二) 政策保障

积极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市扶持畜牧业发展的政策,大力推进畜牧业现代化。加大投入,做好规模养殖场的配套建设。每年安排资金用于良种繁育补贴、防疫体系建设、新技术培训推广,对于影响畜牧业发展及人畜健康的突发性疫病或畜产品质量安全问题,畜牧兽医部门要及时采取措施,果断处置,确保疫情得到有效控制,保

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 ——进一步完善和落实畜牧业生产扶持政策

继续稳定、完善和强化各项支农政策。根据《自然资源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严格耕地用途管制有关问题的通知(自然资发〔2021〕166号)》等有关政策精神,切实解决畜牧业发展中存在的实际问题,主动适应经济新常态,以建设现代农业示范区为契机,加快发展特色现代畜牧业,使畜牧业生产朝着既定《规划》目标发展。通过建立健全利益联结机制,积极推广“公司+基地+农户”、“基地带农户”等产业化生产经营模式,鼓励其与农业生产基地合作,加快良种繁育、动植物疫病防控的研发和推广;推行科技市场服务一体化和科技成果产业化,鼓励农业企业与科研院所、高等院校开展产学研结合的技术合作,建立以企业为主体、高校和科研机构参与的产学研联合体,形成优势互补、利益共享和风险共担的运行机制,优先扶持优良品种培育、引进和推广,农产品深加工等关键技术的研发和成果转化。

### ——加大对畜牧业生产发展的投入

要利用自治区、市农业农村部门,自治区、市发改部门,自治区、市财政管理部门渠道,积极争取上级扶持建设项目和发展资金,增强畜牧业内在发展活力。要根据我区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工作规划,安排一定数额的资金,用于污染治理和养殖废物资源化利用,做到专款专用。财政部门要增加对畜牧业的投入,如免疫经费,区、乡镇畜牧兽医基础设施和仪器设备建设购置费等。同时要引导养殖户、规模养殖场对直接受益的当地公共卫生设施建设投资投劳,科学处置养殖医疗废弃物,促进养殖生态建设。

### (三) 产业保障

### ——培育市场主体, 促进畜牧产业化

积极贯彻落实农业龙头企业扶持政策,支持和引导符合条件的畜牧企业申报各级农业龙头

企业;大力推广“龙头企业+合作社+基地或养殖场(小区)”等产业化经营模式,建立龙头企业与合作社或养殖基地利益联结、互利双赢的运行机制,支持畜产品加工企业通过“公司+基地+合作社+农户”形式,积极发展订单畜牧业。鼓励和扶持农民按照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组建多种形式的畜牧业行业(专业)协会和专业合作组织,提高农民组织化程度;支持专业合作组织在农产品质量标准制定、品牌创建及提供生产技术、市场信息、销售服务等方面发挥作用;通过重点扶持,培育行业龙头,发挥龙头带动作用,促进产加销有机结合和贸工农一体化发展,以提高闽侯县畜产品加工业市场竞争力,增强企业新产品开发能力和畜产品精加工水平。

### ——推进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

要按照国家、自治区、市农业部门的要求,结合惠农区自身实际,制定完善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的具体措施,落实好惠农区奶牛、肉牛、滩羊养殖场标准化改造升级任务,抓好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区推进项目。

要坚持规范专业养殖户,监督规模养殖场的原则,为建设美丽乡村和生态文明做出应有的贡献。

### ——鼓励和支持发展养殖生产合作社, 家庭农场

养殖合作社、家庭农场是农牧业生产的经营主体。要鼓励发展种养结合的家庭农场,引导家庭农场与产业公司对接,建立“公司+基地”的发展机制。要积极培育养殖协会,经纪人等畜牧业中介服务组织,发展农产品电子商务平台,提供产品销售服务,保障畜牧业健康发展。

### ——开发利用饲草饲料资源, 积极发展草食动物生产

继续流转土地,加大饲用小黑麦(晋饲草1号、冀饲2号、冀3号等),饲用燕麦(喜燕、喜韵、喜越),饲用高粱、苏丹草、抗盐碱饲草等优良品种的种植,开展区域试验,进行良种繁

育，在全区推广优质饲草种植，发展养滩羊、养牛等。

#### （四）技术保障

加强支撑体系建设，努力提高畜牧业现代化水平。畜禽良种繁育体系、科技推广体系、产业化经营体系、重大动物疫病防控体系和动物卫生监督管理体系是推进畜牧业发展的重要支撑体系。

#### ——积极引进畜禽优良品种

稳定养奶牛、肉牛、滩羊生产，要继续引进优良品种，积极扶植引进荷斯坦奶牛、西门塔尔肉牛、滩羊良种高产蛋种鸡等，创新良种生产模式。

#### ——强化技术指导与服务

坚持科技优先，加强畜牧业科技培训和推广工作。从提高畜牧业综合生产能力入手，建立健全畜牧业科技培训、研发和推广体系，提高畜牧业科技含量，降低生产成本，确保产业增效、农民增收。制定培训计划，培训畜牧兽医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使从业者熟练掌握畜禽饲养规程和常见病防治知识，使防疫、检疫、实验室诊断（检验）、人工授精、种畜禽鉴定等岗位的技术人员持证上岗。积极培育多元化的技术推广服务组织，支持各种专业合作组织和龙头企业以多种形式开展畜牧业技术推广服务。大力推广畜牧“五新”（新技术、新品种、新工艺、新设备、新思维）技术，提高实用养殖技术的普及率，逐步建立起畜牧业科技支撑体系。坚持走“产、学、研”相结合的路子，加大科技创新力度，鼓励龙头企业与科研院所联合开展畜禽新品种（系）培育、疫病防治、畜产品加工、保鲜等关键技术攻关，加快科技产业化发展，提高畜牧业科技成果转化率。

要围绕畜牧业发展的生态养殖技术、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养殖场生物安全技术等技术推广应用，通过“畜牧五新”示范与推广项目、技术培训、现场指导、发放技术手册，示范推广等

形式，认真做好技术指导与服务。

#### ——完善动物疫病防控体系建设

坚持以人为本，预防为主，严格执行动物防疫法律法规，按照“加强领导、密切配合，依靠科学、依法防治，群防群控、果断处置”的方针，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加强高致病性禽流感、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按照“政府保免疫密度，业务部门保免疫质量”的要求，抓好重大动物疫病的集中强制免疫。加强养殖场生物安全设施的建设，努力实现防控目标，确保不出现大的疫情。

加强兽医行政执法体系建设，按照动物卫生监督职能，加强执法队伍建设，重点做好动物检疫申报点建设，推进兽医队伍编制建设和经费投入，加大执法力度，提高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深入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的宣传普及工作，不断增强广大人民群众对动物防疫法律的认知度，形成群防群治的管理格局。规范动物检疫程序，提高产地检疫和屠宰检疫水平，扩大检疫覆盖面，严防检疫不合格动物产品进入流通领域。加强动物产品安全监管工作，重点是推进动物产品安全监管政府行为，加大乡镇监管队伍建设，加大打击动物养殖、运输、屠宰、流通等环节的违法行为力度，确保动物产品质量安全。

#### ——强化依法治牧

加强地方畜牧兽医法规体系建设，完善种畜禽保护、动物卫生监督、畜禽屠宰以及质量安全监管等配套法规规章建设。探索建立畜牧行业准入和退出机制，科学确定区域养殖控制总量和每个养殖场限养数量，健全负面清单制度，强化主体责任，严格按照承载能力控制养殖规模。规范市场准入检疫检验标识，实现信息可追溯，责任可追究。强化畜牧业生产经营主体责任，探索建立健全畜禽产品质量安全准出制度和畜牧产业主体信用体系，实现信用体系与政策扶持相挂钩。探索建立畜牧兽医综合执法体系，整合畜牧兽医行政监

管、动物卫生监督、畜禽屠宰监管等力量，完善畜牧兽医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

# 惠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惠农区2023年“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 宣传活动方案的通知

惠政办发〔2023〕22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直属单位，驻惠有关单位：

现将《惠农区2023年“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宣传活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惠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3月13日

（此件公开发布）

## 惠农区2023年“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宣传活动方案

为纪念“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进一步增强企业责任意识，营造安全放心消费环境，引导消费者科学理性消费，决定在全区范围内开展2023年“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系列宣传活动，结合我区实际，制定如下活动方案。

### 一、活动主题

本次“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系列宣传活动以“提振消费信心”为活动主题。

### 二、活动目的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以纪念“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为契机，围绕“提振消费信心”消费维权年主题，全面促进消费，着力扩大内需，推动高质量发展，持续增加高质量产品和服务供给，不断优化消费环境，提振消费信心，让消费者能消费、愿消费、

敢消费，助力推进消费维权体系建设和全区经济社会持续高质量发展。

### 三、组织领导

成立2023年“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宣传活动领导小组（以下简称“宣传活动领导小组”），由分管副区长任组长，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主任、市市场监管局惠农区分局局长任副组长；市市场监管局惠农区分局、区委网信办、区委宣传部、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教育体育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商务局、市公安局惠农分局、区民政局、区司法局、区财政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区文化旅游广电局、区卫生健康局、区金融局、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区消费者协会、国网惠农区供电分公司、中国人民银行惠农支行、区邮政分公司、市烟草公司惠农分公司等部门分管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办公室设

在市市场监管局惠农区分局,市市场监管局惠农区分局局长兼任办公室主任。各成员单位分管领导负责,成立相应的宣传活动领导小组,加强对“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活动的组织领导。

#### 四、活动内容

(一)召开全区消费维权成员单位联席会议。详细解读中消协公布的2023年消费维权年主题—“提振消费信心”;安排部署2023年全区“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活动。

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惠农区分局、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及宣传活动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二)开展“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系列宣传活动

#### 1.举办2023年纪念“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大会

(1)活动时间:2023年3月14日上午9:00

(2)活动直播主会场:石嘴山市新闻传媒中心演播厅;分会场:惠农区万德隆商业广场,直播平台采用市级或以上官方媒体直播平台。

(3)活动形式:①分会场直播主会场“3·15”主题宣传活动的情况,现场介绍分会场情况,采访市民并进行有奖互动。②线上全程直播互动。

(4)活动内容:①分会场:直播主会场主题宣传活动,包括公布石嘴山市2022年度十大消费投诉热点、十大执法典型案例和侵害消费者权益的典型案例;对自治区、市“诚信经营放心消费”承诺经营示范单位进行授牌;现场讲解假冒伪劣商品辨别方法;趣味互动展示消费知识和防假货技巧;有奖直播互动等。②在分会场明显位置摆放“3·15”宣传展架;邀请商家和市民关注“3·15”活动,为“提振消费信心”打call;邀请市民参加“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线上互动问答,对现场市民进行随机采访,并派发宣传品。

(5)活动要求:各成员单位由分管领导带

队组织安排人员按时观看直播宣传活动。

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惠农区分局、宣传活动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 2.开展“3·15”现场咨询宣传服务

(1)活动时间:2023年3月15日上午9:00至12:00

(2)活动地点:惠农区文景广场

(3)活动形式:设4个会场,主会场设在文景广场,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惠农区分局具体承办,宣传活动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积极配合;安乐桥市场、河滨市场、金源市场分别设立分会场,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惠农区分局负责筹办。

(4)活动内容:开展现场咨询服务活动,设置政策宣传咨询台、判假识劣宣讲台、受理投诉工作台、“你送我检”服务区等。各成员单位结合各自行业特点,准备1至2块宣传展板、宣传资料、宣传品等,组织工作人员按时参加宣传活动。同时,宣传活动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在北大街、南大街两条主要街道悬挂跨街宣传条幅,每个单位至少制作悬挂1条。

责任单位:宣传活动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 3.活动宣传

在《石嘴山日报》制作“3·15”消费维权专版,刊发2022年全区各执法单位维护消费者权益行政执法典型案例、消费投诉热点和消费维权典型案例,展示维权成果。

(1)收集整理2022年全区十大执法典型案例。从全区各执法单位广泛筛选具有代表性和影响力的案例,案例文字表述要精炼,字数控制在300字以内。

责任单位:宣传活动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完成时限:3月13日前

(2)评选2022年度消费纠纷调解典型案例。采取组织人员评议评审和网络投票评选相结合的方式,对2022年度各成员单位充分运用法律、法规和政策,采用合法有效的调解手段和方法,调解处理完毕的消费者投诉举报纠纷诉求(行政

处罚案例除外)。

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惠农区分局、宣传活动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区消费者协会

完成时限:3月13日前

(3)收集整理2022年全市十大消费投诉热点、撰写2022年消费投诉举报分析报告。

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惠农区分局

完成时限:3月13日前

#### 4.开展“3·15”线上有奖知识问答活动

通过石嘴山市市场监管局惠农区分局微信公众号、H5宣传短片的形式统一向社会发布,在全区范围内开展“3·15”线上有奖知识问答活动,吸引广大消费者积极参与,提升消费者的法律意识。

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惠农区分局

完成时限:3月13日至15日

(三)开展“诚信经营 放心消费”承诺宣传活动。以商场、大型商业综合体、商业街区(步行街)、旅游景区、专业商品交易市场、旅游景区、餐饮、住宿、居民服务业为重点,采取多种形式在全区商贸流通服务及线上销售等领域推进“诚信经营 放心消费”承诺活动,引导经营者积极参与承诺、积极争当行业标兵的氛围,打响“质量放心、价格放心、服务放心、维权放心”的石嘴山消费名片,切实提振消费信心、释放消费潜力,规范放心消费承诺内容和范围,进一步优化我区消费环境。

责任单位:宣传活动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完成时限:3月14日前

(四)深入开展“3·15”专项执法行动。聚焦农资打假保春耕、校园周边、医疗美容、农村市场、“保健”市场、食品药品、民生计量、网络传销、知识产权等重点领域和重点行业,全区各行政执法部门切实加大行政执法力度,从严从重从快查处一批与损害群众切身利益相关的违法典型案件,努力营造安全放心、规范有序的市场消费环境。

责任单位:宣传活动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完成时限:3月13日至15日

(五)开展名优商品展示促销活动。在“3·15”咨询宣传服务活动现场,组织我区名特优商品和农产品进行展示促销,鼓励商业综合体、商场超市等零售企业,依托成熟展会品牌,利用推进线上线下消费,满足不同消费群体的体验需求,促进依托大型商超等消费企业开展多元融合的惠民消费活动,引导商贸流通企业开展满减、限时抢购等各类消费促进活动,持续营造消费热潮。通过促销活动带动老百姓踊跃购买,促进名特优产品和农产品销售,激发消费活力,释放消费潜力。

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惠农区分局、区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

完成时限:3月15日

(六)高效履职尽责,确保维权渠道畅通。充分发挥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全国12315平台作用,认真做好中央电视台“3·15”晚会现场受理的消费投诉和全区各类投诉举报的受理、转办、处置工作。“3·15”期间,各责任单位要加强投诉热线值班制度落实,充实执法力量,反应迅速,处理有效,切实做到“有诉必接、有问必答、有案必查、有查必果”,确保央视“3·15”晚会转办件及“3·15”活动期间消费者投诉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

责任单位:宣传活动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 五、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各成员单位要充分认识开展“提振消费信心”年主题的内涵和重要意义,加强组织领导,丰富内容形式,细化任务责任,明确完成时限,高质高效完成2023年“3·15”各项活动安排。

(二)广泛宣传,营造声势。宣传活动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要加强与新闻媒体的通力合作,充分运用政务微博、微信等新技术、新载体和各成员单位、经营单位门前的电子显示屏,广泛宣

传“提振消费信心”年主题的目标意义、主旨思想和工作要义，加强对经营者的普法宣传，引导经营者自觉履行消费维权社会责任，鼓励和引导消费者参与消费监督，推动消费环境改善，调动和激发广大消费者的参与热情，大力营造社会共治的浓厚氛围。

(三)因地制宜，确保实效。要从实际出发，加强协调，因地制宜开展纪念“3·15”系列宣传活动。要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加大执法力度，切实解决一批消费者反映强烈的投诉举报热点难点问题，确保“3·15”系列宣传活动取得实实在在的社会效果。

(四)认真总结，及时上报。“3·15”活

动期间，宣传活动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要依法履行工作职责，注重宣传资料（照片、视频、文字等）留存。指定专人收集、整理“3·15”活动信息，及时做好活动总结。农水、烟草、工信商务、文化旅游、生态环境、住建交通等行政执法部门要于2023年3月13日前将本单位“3·15”活动安排、2022年度查处的典型案例和消费投诉热点报领导小组办公室。各成员单位要于2023年3月16日上午12:00前将“3·15”活动总结及照片报送区“3·15”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

- 附件：1. 2023“3·15”活动宣传标语  
2. 2023“3·15”活动情况统计表

附件 1

## 2023 年“3·15”活动宣传标语

1. 2023 年消费维权年主题—提振消费信心
2. 充分发挥消费引领作用 营造安全放心消费环境
3. 构建消费维权共治新格局 开创消费维权工作新局面
4. 推动消费维权 提振消费信心 促进经济发展
5. 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
6. 认真履行市场监管职责 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7. 优化消费环境 促进经济增长
8. 诚信守法经营 优化消费环境
9. 食品安全是根本 依法维权是保障
10. 倡导诚实守信 共铸消费和谐
11. 打击假冒伪劣 提振消费信心
12. 依法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促进社会文明和谐进步
13. 关注消费安全 维护社会稳定 推动社会进步
14. 关注民生关注热点 调解纠纷排忧解难
15. 提高消费者自我保护意识和能力 引导消费者科学合理文明消费

附件 2

## 2023 年“3·15”活动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类别	单位	数量
1	组织普法活动	场次	
2	制作宣传短片	个	
3	播放公益广告	条	
4	印发宣传资料	册（份）	
5	制作各类宣传品	个	
6	发布消费警示	个	
7	消费者参与活动数量	人次	
8	经营者参与数量	户次	
9	其他活动	场次	

注：以上各项内容不得重复填写。报送时间：2023 年 3 月 16 日上午 12 点前。各成员单位在纪念“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活动形式、内容方面有哪些创新之处，请在综合材料上重点说明或附专题材料。

# 惠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惠农区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试点工作 实施方案的通知

惠政办发〔2023〕24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直属单位，驻惠有关单位：

《惠农区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试点工作实施方案》已经区人民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惠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3月23日

（此件公开发布）

## 惠农区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试点工作实施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精准掌握残疾人底数和需求，靠前解决残疾人急难愁盼问题，根据《全区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试点工作方案》，结合惠农区工作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全区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试点工作方案》要求，坚持实事求是、改革创新，科学设计、精心组织，周密部署、依法实施的工作原则，摸清残疾人底数，掌握残疾人状况，满足残疾人更高层次的服务需求，增强残疾人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开创残疾人事业全面发展的新局面。

### 二、调查目的

通过调查，找出未持证残疾人口，全面掌握试点乡镇（街道）未办理残疾人证和持证残疾人人口数量、结构、分布，全面了解残疾人家庭住房、经济收入、教育、就业、社会保障、康复、无障碍改造、文化体育等方面情况，建立困难残疾人精准帮扶台账，为落实好各项惠残政策、促进残疾人事业全面发展提供可靠的数据支撑。

### 三、调查对象

选取红果子镇作为试点，调查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在红果子镇内常住的自然人，包括：

- 1.居住本调查小区，户口在红果子镇；
- 2.居住本调查小区半年以上，户口在外乡、镇、街道；
- 3.居住本调查小区不满半年，离开户口登记地半年以上；
- 4.居住本调查小区，户口待定；

其中,常住户口虽然在红果子镇,但已离开红果子镇半年以上的人,不属于本调查小区的调查对象。

调查的重点是残疾人。残疾人是指在心理、生理、人体结构上,某种组织、功能丧失或者不正常,全部或部分丧失以正常方式从事某种活动能力的人。残疾类别包括:视力残疾、听力残疾、言语残疾、肢体残疾、智力残疾、精神残疾。凡有两种及两种以上残疾的人,列为多重残疾。残疾评定标准和方法按照《残疾人残疾分类和分级》(GB/T26341—2010)及相关方法实施。

#### 四、实施步骤

(一)安排部署阶段(3月21日—4月15日)

制定调查方案,成立组织领导机构,召集各相关工作部门召开安排部署会议,开展工作宣传,举办培训班,确保前期筹备工作落实落细。组建调查队伍,制作调查工作证。到统计部门对调查工作进行备案登记,对调查员进行培训,培训内容包括调查工作方案、登记指标讲解、工作流程、残疾评定标准、试点调查等内容。本次调查试点,通过相关部门和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相结合的方式,第三方专业机构通过邀标方式,按照相关程序确定。

(二)入户调查阶段(4月16日—5月31日)

拟定调查标准时点:2023年4月16日0时。第三方专业机构逐户逐人进行入户调查登记,填写住户登记表,常住人口入户率和见面率达到95%以上。调查内容为调查人群的家庭及其个人的状况,包括未持证疑似残疾人人数、类别、未评残办证原因,持证残疾人基本情况、享受政策情况、服务需求,困难残疾人帮扶情况等。发现有功能障碍的填写疑似残疾人登记表、发放残疾评定通知单,确保精准掌握未持证残疾人的数量,未办残疾人证的原因。

(三)数据处理阶段(6月1日—6月15日)

区残联协调各相关部门提供常住人口现有数据,汇总建立红果子镇基础数据库。通过在基础数据库中调取公安、卫健、民政、社保、农水等重点部门,残疾人托养中心、养老院等重点机构,0-6岁、60岁以上、享受各项政策帮扶、“三类”人员等重点人群的相关数据,与调查数据进行交叉比对,分析复核调查数据,提升调查数据的完整性和准确率。通过在基础数据库中筛选不同年龄结构、不同残疾类别、残疾人与健全人等相关数据,进行编码、筛选、汇总,指导第三方专业机构撰写综合分析报告并进行审定。

#### 五、组织机构及职责分工

(一)组织机构

为确保红果子镇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试点工作顺利进行,成立试点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	李守府	区人民政府副区长、残工委主任
成 员:	王国栋	区残疾人联合会理事长
	马瀚骋	红果子镇党委委员、副书记
	茹勤勤	区统计局局长
	王 津	区卫生健康局局长
	马 玲	区民政局局长
	王 霞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樊宗才	区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局长
	谢继财	区教育体育局局长
	薛占江	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局长
	宋正婷	区医疗保障局局长
	张 剑	市公安局惠农区分局副局长
	郑淑娟	区残疾人联合会副理事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区残联,

王国栋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协调各成员单位开展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试点工作。

## (二) 任务分工

区残疾人联合会负责调查实施方案起草、调查员的选用、培训,后期档案资料收集、整理、存档等工作。

红果子镇人民政府负责特殊群众前期筛查,安排陪调人员协助第三方调查公司对特殊群体及持证残疾人开展入户调查工作。

区统计局负责调查问卷审批、数据处理(含提供第七次人口普查数据)、统计分析等工作。

区卫生健康局负责协调专业评定医生对特殊群体进行认定等工作。

区民政局负责提供社会救助、两项补贴、低保等各项信息数据,协助做好调查登记等工作。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提供养老、就业、社会保障等各类信息数据,协助做好调查登记等工作。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提供住房情况,协助做好调查登记等工作。

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负责提供监测户数据信息,协助做好调查登记等工作。

区教育体育局负责提供在校学生学籍,协助做好调查登记等工作。

区医疗保障局负责提供调查对象医疗保险参保等数据,协助做好调查登记等工作。

市公安局惠农区分局公安分局负责提供试点辖区内常住人口信息,并协助调查员做好入户调查登记等工作,确保见面率。

成员单位间要密切配合,加强联系,提供相关人员、数据等内容,确保调查数据准确、完整,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 六、经费保障

本次调查工作经费预算20万元,已争取自治区残联资金20万元。

## 七、调查法规与纪律要求

调查试点工作要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

统计法》及相关规定组织开展。调查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必须严格履行保密义务,全流程加强对公民个人信息的保护,不得向调查机构以外的任何单位和个人提供或者泄露居民身份信息;应当动员、支持群众如实申报调查项目,不得授意、指使、强迫群众虚报假报;不得伪造、篡改调查表和汇总内容;不得对如实申报调查项目的群众打击报复;不得以任何形式和借口干扰调查工作;对调查数据质量和资料管理负责,确保调查数据的真实、准确、可靠,杜绝数据、资料的丢失和损毁。

调查取得的数据,严格限定用于调查目的,不得作为任何部门和单位对各级行政管理工作实施考核、奖惩的依据;调查中获得能够识别或者推断单个调查对象身份的资料,不得作为对调查对象实施处罚等具体行政行为的依据。

调查对象应当依法履行调查义务,如实提供调查信息,不得谎报、瞒报、拒报。拒绝提供调查所需的资料,或者提供不真实、不完整的调查资料的,由政府统计机构依法责令改正,予以批评教育,情节严重的依法严肃处理。

## 八、有关要求

(一)对违反本方案规定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等追究法律责任。

(二)对开展调查工作不力、失职、渎职,造成不良后果的工作人员,将依纪依规追究责任。

(三)建立健全台账。调查过程中,及时建立残疾人问题需求清单和困难残疾人帮扶台账。对发现的问题需求及时进行处理,对发现的困难残疾人做到一人一档、一人一策、精准帮扶。

(四)认真总结经验。要及时研究解决试点工作中的难点问题,认真梳理总结好经验、好做法,及时报送试点工作进展情况,第三方专业机构于2023年6月10日前报送试点工作总结和调查分析报告。

# 惠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惠农区粮食应急预案的通知

惠政办发〔2023〕26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区政府各部门、直属单位，驻惠有关单位：

经区人民政府研究同意，现将《惠农区粮食应急预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惠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3月28日

（此件公开发布）

## 惠农区粮食应急预案

### 1 总则

#### 1.1 编制目的

加强粮食安全领域风险防范，提升应急保障能力，有效监测和控制各类突发公共事件或者其他原因引起的全区粮食市场异常波动，确保全区粮食市场供应和价格基本平稳，维护全区粮食安全与社会稳定。

#### 1.2 编制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粮食流通管理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突发事件应对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地方储备粮管理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粮食应急预案》《石嘴山市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石嘴山市储备粮管理办法》《惠农区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等有关规定，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预案。

#### 1.3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惠农区在粮食应急状态下，对成品粮（含食用油，下同）储备、采购、调拨、

加工、运输、供应和进口等方面的应对工作。

#### 1.4 工作原则

以人为本、底线思维。牢固树立以人为本理念，把保障粮食安全和应急供应作为首要任务，加强粮食应急保障体系建设，确保关键时刻“拿得出、调得快、用得上”。

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在区委、区政府的统一领导下，按照党政同责要求，对不同等级的粮食应急工作，由区本级和各乡镇、街道按照地方粮食物事权各负其责。

科学监测、预防为主。提高防范突发公共事件的意识，强化对粮食市场的跟踪监测，加强风险防范化解，出现前兆及时预报，提前做好应对准备，防患于未然。

反应及时、处置高效。出现粮食应急状态要立即做出反应，及时报告有关情况，并迅速采取相应措施，确保应急处置快速果断，取得实效。

部门联动、协同应对。各部门、各乡镇、各

街道之间加强沟通协调,充分发挥社会多渠道粮食经营主体的作用,形成统一指挥、功能齐全、协调有序、运转高效的应急管理机制。

## 2 组织体系

### 2.1 区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

在区委、政府领导下,设立区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由区人民政府分管副区长任总指挥,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粮食和储备局)局长任副总指挥。区委宣传部、网信办、区财政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农业农村局和水利局、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应急管理局、统计局、市公安局惠农区分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惠农区分局以及各乡镇、街道有关负责同志为成员。

#### 2.1.1 区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主要职责

(一)贯彻党中央、国务院,自治区党委、政府及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负责粮食应急保障工作。

(二)做好粮食市场跟踪监测,根据粮食市场供求和价格上涨状况,判断粮食应急状态,向区人民政府提出启动或终止实施应急措施的相关建议,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三)负责区粮食应急重大事项的决策,统筹协调和指导各相关部门、各乡镇落实粮食应急措施,并组织进行督导检查。

(四)及时向石嘴山市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办公室,区委、政府及有关部门报告(通报)粮食应急保障情况。

(五)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2.1.2 区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办公室及其职责

区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办公室设在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办公室主任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局长担任,副主任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分管副局长担任。办公室承担区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的日常工作。办公室成员由区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成员单位有关人员组成。办公室承担以下

职责:

(一)掌握区级成品粮储备库存情况,监测和掌握全区粮食市场动态,根据应急状态下粮食市场动态,向区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提出相应的行动建议和方案。

(二)根据区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指示,联系区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成员单位和乡镇、街道开展应急工作。

(三)综合有关情况,起草(上报)有关文件和简报,承办相关会议。

(四)负责联系区应急管理指挥部办公室做好信息灾害信息共享,应急联动,综合分析可能引发的一般及以上突发公共事件的预测预警信息,根据预测分析结果,早报告、早预警、早处理。

(五)协调有关部门核定实施本预案应急行动各项费用开支,提出对实施预案单位和个人的奖惩意见。

(六)组织相关部门对本预案进行演练。

(七)完成区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交办的其他工作。

#### 2.1.3 区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成员单位职责

区委宣传部:负责统筹粮食应急宣传报道和舆论引导工作。

区委网信办:负责指导事发单位(地区)做好粮食安全事件网络舆情监测和处置工作;指导职能部门对网上涉及粮食安全有害信息进行研判处置。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粮食和物资储备局):会同区财政局、区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等相关部门提出动用方案,报区人民政府批准;加强粮油零售价格监测,及时掌握粮油零售市场价格动态,在必要时向区人民政府提出实行价格干预措施的建议;负责做好粮食应急工作的综合协调和体系建设;加强对区级储备粮油的管理,提供数量、质量和储存分布等具体信息;加强粮油零售价格监测,及时掌握粮油零售市场价格动态,在必要

时向区人民政府提出实行价格干预措施的建议；负责组织粮食承储、调运、加工和供应企业开展应急响应工作；会同区财政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商务局等相关部门提出动用方案，报区人民政府批准。

市公安局惠农区分局：负责维护粮食供应场所的治安秩序和道路运输线路的通行秩序，及时组织依法打击扰乱粮食市场秩序的犯罪行为。

区财政局：负责安排实施本预案所需经费，并及时足额拨付到位。

区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负责根据粮食应急工作需要，按照区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提出的运输任务量，协调补充应急运力，对粮食应急运输车辆给予优先通行保障。

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负责根据粮食生产及市场供求情况，采取有力措施稳定粮食产量，促进产需基本平衡，防止粮食生产大起大落。

区工业和信息化商务局：负责组织协调重点商贸流通企业粮油采购、销售工作，同时提供重点商贸流通企业粮油供应相关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负责指导粮食应急预案体系建设，指导因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引发的粮食突发事件应急处置。

区统计局：配合做好粮食应急工作相关的生产和消费数据统计监测工作。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惠农区分局：负责加强粮食市场价格的监督检查，依法查处囤积居奇、哄抬价格、价格串通、价格欺诈等违法行为；负责粮食市场及流通环节粮油食品安全监管，依法查处不正当竞争等违法经营行为，维护市场秩序；负责对粮食加工环节质量进行监管，对粮食加工、销售中食品质量安全进行监督检查，严肃查处以假充真、以次充好、掺杂使假等违法行为。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负责本辖区粮食应急工作。

2.1.4 区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专项工作组及其职责

区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根据工作需要设立5个专项工作组。具体如下：

（一）监测预警组

牵头单位：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成员单位：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工业和信息化商务局、统计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惠农区分局

主要职责：监测与应急工作相关的粮食生产和消费情况，对粮食市场供求、价格等信息进行定期监测和趋势分析。应急状态下对重点地区、重点品种粮食市场价格实施日监测，及时掌握市场动态，提出并落实应急调控措施。特别要加强重大自然灾害和其他突发公共事件引起的粮食市场波动情况进行跟踪监测，出现紧急情况要及时报告。

（二）应急供应组

牵头单位：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成员单位：工业和信息化商务局、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惠农区分局

主要职责：提出储备粮动用方案、调入（进口）计划和征用社会粮源建议；制定下达应急粮食的出库、加工和供应计划；指导监督应急粮食储存企业及时向加工企业运送原粮，应急加工企业及时向供应网点运送应急成品粮；协调落实应急成品粮运输所需车辆和接运工作；依法查处囤积居奇、掺杂使假、以次充好等扰乱市场秩序、违法交易行为以及价格违法行为；负责粮食应急加工、销售及成品粮储存质量的监督检查。

（三）应急保障组

牵头单位：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成员单位：区财政局、工业和信息化商务局、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

主要职责：落实区级粮食应急工作所需资金；落实应急粮食采购、动用、加工、运输所需

资金;安排应急运输工具;负责组织运粮公路抢修、维护,保障公路运输畅通。

#### (四) 信息宣传组

牵头单位:区委宣传部

成员单位:区委网信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主要职责:按照区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发布的粮食应急信息和宣传口径,组织协调新闻媒体开展新闻宣传报道,开展舆情监测,正确引导舆论。

#### (五) 治安保障组

牵头单位:市公安局惠农区分局

成员单位: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惠农区分局、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

主要职责:维护粮食应急时期治安秩序和社会稳定,打击扰乱市场秩序的违法犯罪活动,妥善防范和处置因粮食应急状态引发的群体性事件。

### 2.2 乡镇、街道粮食应急指挥机构

乡镇、街道结合本行政区域实际情况,成立相应的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负责领导、组织和指挥本行政区域内粮食应急工作。在本行政区域内出现粮食应急状态时,首先要启动本级粮食应急预案。如果未达到预期调控效果或应急状态升级,由乡镇、街道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提请区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进行调控。区粮食应急预案启动后,要按照区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统一部署,完成各项应急任务。

## 3 粮食应急状态和分级

### 3.1 粮食应急状态

本预案所称粮食应急状态,是指因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事件等突发事件引起行政区域内粮食供求关系突变,在较大地域范围内出现粮食脱销断档、供应中断、价格大幅上涨、群众大量集中抢购等粮食市场急剧波动的状态。

### 3.2 粮食应急状态分级

粮食应急状态按其影响范围和程度划分为特别重大、重大、较大、一般四个等级。

3.2.1 特别重大粮食应急状态:辖区内各街道乡镇均出现粮食应急状态,并在同一时期启动粮食应急预案,区委、政府认为需要以特别重大粮食应急状态来对待的情形。

3.2.2 重大粮食应急状态:8个乡镇、街道范围内出现粮食应急状态,区委、区政府认为需要以重大粮食应急状态来对待的情形。

3.2.3 较大粮食应急状态:4个乡镇、街道较大范围内出现粮食应急状态,区委、区政府认为需要以较大粮食应急状态来对待的情形。

3.2.4 一般粮食应急状态:1个乡镇、街道范围内出现粮食应急状态;区委、区政府认为需要以一般粮食应急状态来对待的情形。

## 4 监测预警

### 4.1 市场监测预警

4.1.1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粮食和物资储备局)会同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惠农区分局等部门对全区粮食市场供求变化进行监测和预警分析,及时掌握粮食市场供求和价格动态变化情况,并向区委、区政府报告主要粮食品种的生产、库存、流通、价格、质量等信息,同时加强粮食市场信息发布,有效引导市场预期。市场监测应充分利用现有信息资源,加强信息整合,实现信息共享。

4.1.2 有关部门要加强对辖区内粮食生产、需求、库存、价格及粮食市场动态的监测预警与分析,并按照区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要求及时报送市场监测情况,及时发布相关信息。

### 4.2 应急报告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粮食和物资储备局)会同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建立全区粮食市场异常波动应急报告制度。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农业农村和水务局、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市场监管局、粮食和物资

局等部门，应当立即进行调查核实，并及时向区人民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报告。

(一) 发生一个或多个乡镇、街道洪涝、区域地震、干旱以及其他重大自然灾害，造成粮食市场异常波动的。

(二) 发生重大传染性疫情、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重大食物中毒和职业中毒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引发公众恐慌，造成粮食市场异常波动的。

(三) 其他引起粮食市场异常波动的情况。

## 5 应急响应分级和措施

### 5.1 响应级别

根据《自治区粮食应急预案》粮食应急工作分级标准，粮食应急响应从低到高分为IV级响应、III级响应、II级响应、I级响应。发生粮食应急状态后，依据响应条件，启动相应等级响应。

5.1.1 IV级响应。出现一般粮食应急状态时，事发地乡镇、街道及其粮食应急指挥机构，按程序启动本级应急响应，并向区级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办公室报告。区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办公室指导协调做好相关应急处置工作。

(一) 实施全区粮食市场监测日报制度，实时监测各地粮食生产、库存、流通、消费、价格，分析供求形势，及时向石嘴山市粮食应急指挥部办公室、区委、政府报告情况。

(二) 指导乡镇做好粮食应急处置。

(三) 派出工作组赶赴应急现场，协调指挥应急处置。

(四) 视情况协调组织粮食应急调运、加工和供应。

(五) 指挥部成员单位按照职责做好相关工作。

(六) 密切关注粮油市场动态，随时掌握应急处置进展情况。

5.1.2 III级响应。出现较大粮食应急状态时，区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办公室组织指挥部成员单位紧急会商研判，向区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提

出启动响应建议，由区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总指挥宣布启动III级响应，并向石嘴山市人民政府和市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办公室及时报告有关情况。区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立即进入应急工作状态，开展应急处置工作，区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办公室必须24小时值班，及时记录并反映有关情况。

(一) 启动III级响应时，应当明确以下内容：

(1) 动用区级储备粮的品种、数量、质量、库存成本、销售价格，以及资金安排、补贴来源。

(2) 动用区级储备粮的使用安排和运输保障，包括实物调拨、加工供应、市价销售、低价供给或无偿发放，以及保障运输的具体措施等。

(3) 其他配套措施。

(二) 迅速成立专项工作组，按职责开展工作；实施全区粮食市场监测日报制度，实时监测各地粮食生产、库存、流通、消费、价格，分析供求形势，及时向区委、区政府报告情况，向区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成员单位通报情况。

(三) 区粮食和储备局及相关授权的承储企业负责执行区级储备粮动用计划，落实粮食出库点，及时拟定上报运输计划，协商有关部门合理安排运输，确保粮食在规定时间内调拨到位，并将落实情况分别报送区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成员单位。

(四) 组织粮食应急调运、加工和供应。

(五) 向应急地区居民公布粮食应急供应网点和临时设立的粮食发放点。必要时在重点地区对粮食实行统一发放、分配和定量销售，保障人民群众基本生活需要。

(六) 根据需要，依法征用粮食经营者的粮食、交通工具以及相关设备设施，并给予科学合理补偿。

(七) 加强市场监管，依法查处各种违法行为，维护粮食市场和价格基本稳定。

(八) 向区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办公室报告

应急工作情况，

主要包括：

(1) 4小时内向区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办公室报告粮源组织筹集和调运情况。

(2) 向区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办公室及时报备应急供应网点和临时发放点日供应粮食品种及数量。

(3) 向区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办公室报备应急加工企业、配送中心和调运企业加工、配送和运输等情况。同时向区粮食应急指挥部办公室提出需支援的事项。

(九) 执行区委、区政府或区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下达的各项指令。

5.1.3 I级和II级响应。出现特别重大、重大粮食应急状态时，在区委、区政府领导下，区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立即组织成员单位对特别重大、重大粮食突发事件影响及其发展趋势进行综合评价，及时开展先期处置工作。并根据市粮食应急指挥部要求，做好以下工作：

(一) 24小时监测我区粮食市场动态，重大情况应在第一时间上报市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办公室。

(二) 及时采取应急措施，做好粮食统一安排和调度、加工和供应工作，加强市场监管，维护粮食市场秩序。

(三) 迅速落实石嘴山市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办公室下达的各项指令。

## 5.2 分级动用机制

储备粮实行分级动用机制，IV级响应先动用县（区）级储备粮，若县（区）级储备粮仍不能满足应急供应，确需动用市级储备粮的，由区人民政府向市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办公室提出申请，报市人民政府批准后执行；III级、II级、I级响应先动用市级储备粮，若市级储备粮仍不能满足应急供应，确需动用自治区储备粮的，报送至市人民政府，并由市人民政府向自治区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办公室提出申请。

## 5.3 信息发布

各级粮食应急指挥机构按照分级响应原则，分别负责相应级别粮食应急信息发布工作。信息发布应依法、公开、透明、及时、准确、客观。应急事件发生后第一时间向社会发布简要信息，随后发布初步核实情况、应对措施和公众防范等措施，并根据应急处置情况，持续发布权威信息，回应社会关切问题，加强舆论引导。区级粮食应急预案启动后，区级层面的工作信息由区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统一组织发布并组织协调新闻媒体及时、准确、客观、全面开展相关新闻报道，正确引导粮食生产、供求和消费，缓解社会矛盾和紧张预期。

## 5.4 应急结束

粮食应急状态消除后，区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向区人民政府提出终止实施粮食应急预案建议，经批准后，及时终止实施应急处置措施，并报石嘴山市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办公室。同时，采取或者继续实施必要措施，防止次生、衍生事件发生，逐步恢复正常秩序。

## 6 恢复和重建

### 6.1 应急经费的清算

6.1.1 区财政局会同有关部门，对应急动用区级储备粮发生的合理支出进行审核后，及时进行清算。

6.1.2 对应急动用的区级储备粮油，相关企业要单独设账，加强财务管理，以便审核监管和补贴。

6.1.3 储备粮因动用出库发生亏库和价差损失，由区发展和改革局（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核定后，区财政局拨付款项。

### 6.2 补库

区级储备粮应急动用后，由发展和改革局（区粮食和储备局）及时核查库点出库粮食数量，会同承储企业及有关部门及时完善动用出库、划转、核销等手续。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会同财政局根据粮食市场形势，研究提出补库计划

建议,向区级储备粮承储单位下达补库计划,及时恢复区级储备粮库存数量。储备粮应急动用后,应适时下达补库计划,恢复应对粮食应急状态的能力。

### 6.3 应急能力恢复

根据应急状态下对粮食的需要和动用等情况,及时采取促进粮食生产、增加粮食收购或调入等措施,充实粮食储备,恢复应对粮食应急状态的能力。

### 6.4 开展调查与评估

各有关部门要及时对应急处置的效果进行评估总结,对应急预案执行中发现问题,要研究提出改进措施,进一步完善粮食应急预案和相关政策。

## 7 保障措施

### 7.1 粮食储备

各有关部门要按照《粮食流通管理条例》和《石嘴山市储备粮管理办法》要求,建立完善粮食储备制度,保持必要的储备规模和企业周转库存,增强对粮食市场异常波动的防范意识、应急准备和应对能力。

7.1.1 原粮储备。按照自治区要求和《石嘴山市储备粮管理办法》规定建立原粮储备。

7.1.2 成品粮储备。市区两级成品粮储备规模按不低于城区常住人口10天市场供应量确定。从事粮食收购、加工、销售的规模以上经营者要按照《粮食流通管理条例》要求,执行特定情况下的粮食库存量。

### 7.2 粮食应急保障体系

进入粮食应急状态后,应急粮源的加工、运输及成品粮供应,由有关部门通过粮食应急保障体系组织实施。并根据实际情况,对粮食应急保障体系建设进行政策和资金支持,确保粮食应急保障体系建设工作顺利开展。

7.2.1 建立和完善粮食应急加工网络。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按照“统筹安排、合理布局”的原则,根据粮食应急加工需要,

确定粮食应急加工的品种和数量,选择一批靠近粮源及重点销售地区、交通便利、设施完善且常年具备加工能力的大中型粮油加工企业,作为应急加工指定企业,承担应急粮食的加工任务。

7.2.2 建立和完善粮食应急供应网络。根据城镇居民和城乡救济的需要,建立和完善粮食应急销售、投放网络。区粮食和储备行政管理部门要选择认定一批信誉好的粮食零售网点、连锁超市、商场等粮食零售企业和社会商业网点,委托其承担应急粮食供应任务。

7.2.3 建立粮食应急储运网络。根据粮食储备、加工设施、供应网点、应急配送中心的布局,科学规划,提前确定好运输线路、储存地点、运输工具等,确保应急粮食运输安全有序。进入粮食应急状态后,对应急粮食要优先安排计划、优先运输,确保应急粮食运输畅通。

7.2.4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要加强粮食应急保障单位管理,应当与应急保障单位签订书面协议,明确双方的权利、责任和义务。粮食应急保障单位名单要报上级业务主管部门备案。粮食应急预案启动后,粮食应急保障单位必须服从统一安排和调度,保证应急粮食加工和供应。

7.2.5 以现有骨干应急加工企业、粮食购销企业等为依托建设区域应急保障中心,实现原粮储备、成品粮和主食加工、应急运输配送一体化供应,提升综合应急保障能力。

### 7.3 资金与人员保障

财政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宁夏回族自治区突发事件应对条例》等有关规定,将粮食应急工作所需经费列入财政预算,给予必要保障;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统筹利用储备、加工等有关单位、企业人才资源,建立专业粮食应急保障队伍,加强人员和设施的配备建设。

### 7.4 信息化保障

各有关部门要综合运用大数据、云计算、现

代物流信息等技术,加强粮食应急信息化建设,积极融入地方应急资源管理平台,发挥综合应急调度作用,在应急状态下实现重大信息统一发布、关键指令实时下达、多级组织协调联动、发展趋势科学预判。

#### 7.5 基础设施设备

区发展和改革局(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要组织相关单位和人员定期对仓储、装卸、运输等粮食应急基础设施进行检查、维修、更新和维护,确保应急状态下正常运转。

#### 7.6 培训与演练

区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办公室和各乡镇、街道要加强对本预案的学习培训和演练,结合重特大突发事件情景构建,重点演练应急指挥、响应机制、协调联动、综合保障等工作。尽快形成一支熟悉日常业务管理,能够应对各种突发公共事件的训练有素的专业化队伍,保障各项粮食应急措施贯彻落实。

### 8 附则

#### 8.1 奖励与责任

8.1.1 对粮食应急工作作出突出贡献的先进集体和个人,提请上级部门,按照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奖励。

8.1.2 有下列行为之一的,依照有关法律法規视情况追究有关责任人相应责任。

(一)不按照本预案规定和区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要求采取应急措施。

(二)在粮食销售中以假充真、以次充好或者囤积居奇、哄抬物价、扰乱市场秩序的。

(三)拒不执行粮食应急指令,指定加工企业和供应网点不接受粮食加工和供应任务的,不按指定供应方式供应或擅自提价的。

(四)有特定职责的国家工作人员在应急工作中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失职渎职的。

(五)粮食应急储备企业的库存量未达到规定水平,影响应急使用的。

(六)对粮食应急工作造成危害的其他行为。

#### 8.2 预案管理

区发展和改革局(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牵头负责组织本预案宣传、培训和演练,适时组织修订本预案。

#### 8.3 预案解释

8.3.1 本预案所称以上包括本数,以下不包括本数。

8.3.2 本预案由市粮食应急工作指挥部办公室负责解释。

#### 8.4 预案实施时间

本预案自印发之日起实施。

# 惠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加快推进惠农区2023年城镇棚户区 改造工作的通知

惠政办发〔2023〕27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直属单位，驻惠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自治区、市关于住房保障工作相关要求，改善人民群众居住环境，提升居民生活质量，2022年1月，惠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了《惠农区2022年城镇棚户区改造实施方案》（惠政办发〔2022〕3号），以下简称《方案》。为加快推进惠农区2023年城镇棚户区改造工作，现将有关事项补充通知如下：

## 一、调整工作目标及实施范围

2023年计划实施棚户区改造100套。重点对惠农区城区范围内南街街道办事处（矿中社区、矿务局社区、乐新社区、春晖社区、广西社区、憩园社区、新村社区）、北街（中街）街道办事处（陶瓷社区、星火社区、中街社区）、育才路街道办事处（新建路社区、桥西社区、育才社区、庆安社区）、火车站街道办事处（火车站片区）、园艺镇人民政府（惠农区安乐桥街以东，静宁街以西，吉运88小区以南，西安路以北部分区域）群众居住的脏乱差棚户区进行改造（享受过宁煤安置政策的不在本次棚户区改造范围内）。

## 二、调整部分房源及房屋指导价

### （一）安置房源提供

2023年城镇棚户区改造自愿参与并提供部分存量现房的公司共有7家，分别为宁夏恒力盛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宁夏信德长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宁夏石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宁夏荣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宁夏华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宁夏万德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石嘴山市惠农区星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定向房源的基础上，政府可根据实际情况

调整参与的房地产开发企业及房源套数。

### （二）安置房源户型

水城民生安置房源户型面积为：多层1-6楼，64㎡-67㎡（一室一厅简装修）；黄金水岸小区安置房源户型面积分别为：恒园小高层111㎡（三室两厅一厨一卫）；多层4-6楼，66㎡-97㎡（两室一厅一厨一卫、三室一厅一厨一卫）；御河城小区安置房源户型面积分别为：复式（35幢、36幢）175㎡；多层2-5楼，86㎡-102㎡（两室一厅、三室一厅）；吉兴城市经典小区安置房源户型面积为：多层5-6楼，86㎡-115.89㎡（两室两厅、三室两厅）；水韵名都小区安置房源户型面积为：多层5-6楼，73.1㎡-105.58㎡（两室两厅、三室两厅）；育才小区安置房源户型面积分别为：高层1-11层，115.05㎡、124.61㎡（三室两厅）；多层5-6楼，105.34㎡-109.42㎡（三室两厅）；华祥家园安置房源户型面积分别为：高层3-18楼，43㎡-50㎡（一室一厅一厨一卫）；万广公寓酒店安置房源户型面积分别为：高层9-17层，62.99㎡-74.09㎡（公寓）；老街坊小区安置房源户型面积分别为：多层1-6楼，86㎡-115.69㎡（两室两厅、三室一厅、三室两厅）。

## (三) 安置房源指导价格

水城民生小区安置住房(简装修)均价(不含楼层系数)为:60 m<sup>2</sup>以下(含60 m<sup>2</sup>)1400元/m<sup>2</sup>,超过60 m<sup>2</sup>以上1800元/m<sup>2</sup>。

房屋类型	楼层	1F	2F	3F	4F	5F	6F
	系数	1.14	1.16	1.15	1.00	0.85	0.70
简装房单价	60 m <sup>2</sup> 以下	1596	1624	1610	1400	1190	980
	60 m <sup>2</sup> 以上	2280	2320	2300	2000	1700	1400

黄金水岸安置房(毛坯房)均价为:多层66.73 m<sup>2</sup>-95.62 m<sup>2</sup>(二室一厅一厨一卫、三室两厅一厨一卫),均价1951元/m<sup>2</sup>;小高层111 m<sup>2</sup>(三室两厅一厨一卫),均价2906元/m<sup>2</sup>。

多层价格表

房屋类型	面积	66.73	66.35-66.81	84.85	95.62
毛坯房	楼层	4F	顶层	顶层	顶层
单价(元/m <sup>2</sup> )		2398	1808	1768	1830
一口价(万元)		16	12	15	17.5

小高层价格表

房屋类型	楼层	1F	2F	3F	4F	8F
毛坯房单价	111 m <sup>2</sup>	2820	2850	2880	2930	3050

御河城安置房(毛坯房)均价为:复式(35幢、36幢)173.54 m<sup>2</sup>,均价2996元/m<sup>2</sup>;多层2-5楼,86 m<sup>2</sup>-102 m<sup>2</sup>,均价2375元/m<sup>2</sup>。

房屋类型	楼层	2F	3F	4F	5F
多层毛坯房单价	86-102 m <sup>2</sup>	2550	2550	2300	2100

吉兴城市经典安置房(毛坯房)均价为:多层6楼,86 m<sup>2</sup>-115.89 m<sup>2</sup>,均价1950元/m<sup>2</sup>。

房屋类型	楼层	6F
多层毛坯房单价	86-115.89	1950

水韵名都安置房(毛坯房)均价为:多层4-6楼,73.1 m<sup>2</sup>-116.31 m<sup>2</sup>,均价2186元/m<sup>2</sup>。

房屋类型	楼层	4F	5F	6F
多层毛坯房单价	73.1-116.31 m <sup>2</sup>	2550	2158	1850

育才小区安置房(毛坯房)均价为:高层1-11层,115.05 m<sup>2</sup>-124.61 m<sup>2</sup>,均价3527元/m<sup>2</sup>;多层5-6楼,面积105.34 m<sup>2</sup>-109.42 m<sup>2</sup>,均价2500元/m<sup>2</sup>。

多层价格表

房屋类型	楼层	5F	6F
	系数	1.04	0.96
多层毛坯房单价	105.34—109.42 m <sup>2</sup>	2600	2400

高层价格表

房屋类型	楼层	1F	2F	3F	4F	5F	6F	7F	8F	9F	10F	11F
	系数	0.96	0.96	0.99	0.99	1.02	1.02	1.04	1.02	1.02	0.99	0.96
高层毛坯房单价	105.05 m <sup>2</sup> 、 124.61 m <sup>2</sup>	3400	3400	3500	3500	3600	3600	3700	3600	3600	3500	3400

华祥家园（简装修）均价为：高层3-18楼，43 m<sup>2</sup>-50 m<sup>2</sup>，均价3598元/m<sup>2</sup>。

房屋类型	楼层	3F	4F	5F	6F	7F	8F	9F	11F	12F	13F	14F	15F
高层现房单价		3598	3598	3598	3598	3598	3598	3598	3598	3598	3598	3598	3598
房屋类型	楼层	16F	17F	18F									
高层现房单价		3598	3598	3598									

万德隆公寓均价为：毛坯：均价3400元/m<sup>2</sup>，精装：均价3880元/m<sup>2</sup>。

房屋类型	楼层	12F		
毛坯房单价	63.23 m <sup>2</sup>	3400		
房屋类型	楼层	9F	10F	11F
精装房单价	62.99-74.1 m <sup>2</sup>	3880	3880	3880

老街坊安置房（毛坯房）均价为：多层1-6楼，85.54 m<sup>2</sup>-119.85 m<sup>2</sup>，均价2220元/m<sup>2</sup>。

多层价格表

房屋类型	楼层	1F	2F	3F	4F	6F
多层毛坯房单价	85.54-119.85 m <sup>2</sup>	2450	2350	2350	2250	1700

开发商提供安置房源价格不得高于指导价格。

### 三、其他政策及具体安排

(一) 政策规定。2023年城镇棚户区改造政策延续2022年《方案》执行，组织机构、安置方式、安置办法及相关规定不变动。同时，为节约成本，保障评估工作连续性，不再重新组织评估公司评选。

(二) 时间安排。2023城镇棚户区改造时间自2023年1月开始至2023年12月底结束，具体分四个阶段实施：2023年1月—2月调查摸底阶段，由相关乡镇、街道负责对各自辖区棚改范围及户数进行调查摸底；2023年3月—5月入

户评估阶段，由评估机构按程序开展入户调查、分户评估及复核等工作；2023年6月—8月居民安置阶段，由房地产开发企业根据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与居民签订的安置协议，提供房源安置居民；2023年9月—12月房屋拆除阶段，由石嘴山市惠农区星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对移交房屋按进度进行拆除并清理整治。

(三)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惠农区2022年城镇棚户区改造实施方案》（惠政办发〔2022〕3号）文件执行。

## 惠农区政府一月份大事记

5日，惠农区举办“踔厉奋进新征程 民政爱民送温暖”救助物资集中发放仪式，为群众送上大米、面粉、食用油等生活物资1000份，把党和政府的关怀送到群众的手里。

6日，区人民政府代区长马仲武主持召开惠农区第五届人民政府第33次常务会议。

9日-10日，石嘴山市副市长、惠农区委书记王宇翔带领惠农区四套班子领导，集中开展春节慰问活动，分别对消防救援人员、人武部官兵、武警官兵、综合执法队员、医务工作者、退休老干部、劳动模范及先进个人进行慰问并送上诚挚地问候和新春的祝福。

12日，惠农区“古渡坊里过大年 惠迎新春纳万福”大拜年系列活动开幕。

18日，石嘴山市副市长、惠农区委书记王宇翔带队，先后实地深入宁夏荆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石嘴山市盛港煤焦化有限公司、宁夏德昊

科技产业有限公司、黄河古渡坊、惠农区汽车站，现场检查企业重点环节和部位的安全生产和消防、公众聚集场所消防安全、春运安全等情况，区人民政府常务副区长沙堃、副区长李占林陪同。

同日，惠农区委副书记、区人民政府代区长马仲武带队，深入银川新华百货连锁超市有限公司惠农店、宁夏乾洋循环化新材料有限公司、石嘴山市星泽燃气有限公司惠农燃气储配站、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年产30万吨电石技改工程项目、苹果园等地，现场检查食品保供、消防安全、企业安全生产、建筑施工安全、森林草原防灭火等情况。

惠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2月9日

（此件公开发布）

## 惠农区政府二月份大事记

3日，惠农区召开2023年“话合作、谋发展、谱新篇”企业家座谈会，石嘴山市副市长、惠农区委书记、石嘴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工委书记王宇翔参加座谈会并讲话，区人民政府相关领导出席。

5日-10日，惠农区黄河古渡坊举办“玉兔祥瑞开新局 欢天喜地闹元宵”系列活动。

7日，国家水利部副部长刘伟平一行赴惠农区调研黄河宁夏段凌汛防御工作，区人民政府副区长李占林陪同。

8日，自治区医疗保障局局长杨淑丽一行赴惠农区调研医疗保障经办服务工作开展情况，区人民政府区长马仲武陪同。

12日-14日，惠农区“我的家乡 我的节”第六届银河湾療疔节在礼和乡银河村举行。

14日，西藏工作组赴惠农区开展打击“洗洞”盗采金矿专项整治行动互查抽查工作，区人民政府副区长李占林陪同。

17日，区人民政府区长马仲武主持召开惠农区第五届人民政府第35次常务会议。

23日，自治区党委常委、政法委书记、石嘴山市委书记王刚一行赴惠农区调研春耕备耕工作，区人民政府区长马仲武、副区长李占林陪同。

24日，惠农区人民政府召开全体（扩大）会议暨廉政勤政工作会议，区人民政府区长马仲武及各副区长出席。

同日，石嘴山市人民政府副市长孙峰彪一行赴惠农区督导重大项目、安全生产、防凌等工作，区人民政府常务副区长沙堃陪同。

28日，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副厅长金花一行赴惠调研城乡客运发展情况，区人民政府副区长李守府陪同。

惠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3月21日

（此件公开发布）

## 惠农区政府三月份大事记

1日，国家退役军人事务部退役军人培训中心党委副书记吴进才一行赴惠调研先农养殖公司建设运行及带动退役军人创业就业情况，区人民政府副区长李守府陪同。

7日，区人民政府区长马仲武主持召开惠农区第五届人民政府第36次常务会议。

9日，石嘴山市副市长孙锋彪一行赴惠调研农业农村工作，区人民政府副区长李占林陪同。

14日，自治区调查总队副总队长李清和一行赴惠调研劳动力调查工作开展情况，区人民政府副区长李占林陪同。

16日，农业农村部大数据发展中心工程师王治文一行赴惠调研农村宅基地“两项试点”工作情况，区人民政府副区长李占林陪同。

同日，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副局长王登

科一行赴惠督导粮食安全责任制工作落实情况，区人民政府副区长李占林陪同。

17日，区人民政府区长马仲武继续主持召开惠农区第五届人民政府第36次常务会议。

23日，区人民政府区长马仲武主持召开惠农区第五届人民政府第37次常务会议。

28日，自治区统计局党组成员、总经济师侯运红一行赴惠调研农业生产情况，区人民政府常务副区长沙堃、副区长李占林陪同。

29日，石嘴山市副市长杨帆一行赴惠调研就业创业促进年活动开展情况，区人民政府副区长李占林陪同。

惠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4月11日

（此件公开发布）

# 《石嘴山市惠农区人民政府公报》简介

《石嘴山市惠农区人民政府公报》由惠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主管、主办，惠农区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编辑出版，主要刊登区政府出台的文件及各部门、单位涉及广大人民群众利益、民生福祉等方面的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规定：地方政府规章签署公布后，及时在本级人民政府公报和本行政区域内发行的报纸上刊登，在地方人民政府公报上刊登的规章文本为标准文本。在政府公报上刊登的各类公文与正式文件具有同等效力。

《石嘴山市惠农区人民政府公报》集中、准确地刊载：惠农区政府规章，惠农区区委、政府文件，惠农区委办公室、政府办公室文件，惠农区政府部门规范性、政策性文件，惠农区政府领导讲话、人事任免、经济数据等，选登惠农区人大常委会公告等。

《石嘴山市惠农区人民政府公报》为 A4 开本，不定期刊登。

刊号：石文新出管字〔2023〕第 0064 号

发行：内部资料 免费交流

邮箱：3012946@163.com

网址：<http://www.huinong.gov.cn/>

地址：惠农区北大街 394 号

电话：0952-3012946

传真：0952-3012481

邮编：753200